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上星期四第一千一百三十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呈

內務部呈特准免試知事彭炳堃等分發省分并應否准其緩觀開單請示文並 批令

(附單)

內務部呈彙核黑龍江河南等省請獎辜獲鄰境凶盜各犯之知事潘殿保等分別照章給獎請訓示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准成武將軍胡景伊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咨請任命袁恩望署理重慶警察廳廳長并分電陸軍部另案呈明免去該員軍法課課長本職各蒙允准可否暫緩覲見請訓示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奉令交辦應德閣一案經大理院豫審決定免訴繕具決定書及附錄證據請鈞鑒文(附決定書并證據)

教育部呈遵核黃開文條陳譯書一項本部業經計畫奉辦文並 批令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鼐呈新任各覆選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

選舉監督陶思澄等均係向無黨籍彙報請

鑒核文並 批令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呈恭報浙省陸

軍駐省軍官遵行宣誓情形及日期請鈞鑒

文並 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續巡視關中道西南各

縣暨漢中道所屬各縣考察情形請訓示文

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上杭縣監犯脫逃請將

疏防知事楊在春交付懲戒文並 批令

會辦四川軍務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恭報到

任日期并感激下忱文並 批令

廣告

特命令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准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咨擬以圖魯巴圖陞補佐領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茲制定森林法施行細則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令第二十七號

森林法施行細則

第二條 公有或私有森林自本細則施行之日起六個月以內應將該林地之位置畝數及森林之種類報由該管縣知事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備案其森林區

域涉及二縣以上者須分別報告之

第二條 本細則施行後公有或私有森林之所有權之變更及營林之廢止或新設均須於三個月內依前條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 國有林依森林法第三條之規定委託地方官署管理者由農商部查勘後行之

第四條 國有林由農商部委託地方行政長官責成縣知事管理者該管縣知事須於每年一月以內將其上年之管理成績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查核但遇有特別情事發生時應隨時詳報之

第五條 農商部查核前條之報告對於其管理方法認為不當時得指示變更之

第六條 凡屬國有林該管縣知事須負保護之責於新舊交代時作為交代物之一種須各將國有林情形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查核

第七條 依森林法第五條之規定公有或私有森林收歸國有時其補償價值以收用當時土地及林木之市價為準

第八條 依前條之規定森林業主於土地林木外尚有他種損害者得叙明理由稟請該管縣知事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查覈補償之

第九條 以公有或私有森林之一部分收歸國有時其剩餘森林如有必須歸併之情形得由業主叙明理由稟請該管縣知事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查覈併收之

第十條 森林收歸國有除通知業主外應以相當之方法公告之自公告之日起原業主喪

失其所有權

第十一條 凡收歸國有之森林如有別項纏葛發生時應責成原業主限期清理之但原業主逾限未清理時得由該管縣知事代為清理其清理費由補償金內扣除之

第十二條 森林法第六條及第九條保安林之編入解除農商部或地方行政長官應將其理由通知森林業主並以相當之方法公告之但由地方行政長官認定者須咨陳農商部備案

第十三條 保安林之編入解除如係全森林之一部分時其通知及公告均須以圖表明其區域

第十四條 依森林法第七條之規定稟請補償者須開具損害計算書其計算以公告禁止砍伐時為準

第十五條 關於保安林有左列事項發生時其業主須稟報該管縣知事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備案但遇第一款之情事應由新業主稟報之

一 森林所有者之變更

二 地形或林相之變更

第十六條 依森林法第十二條之規定承領官荒地造林者須依左列各款開具承領書稟請該管縣知事詳由道尹轉詳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核准

一 承領人之姓名年齡籍貫住址職業若係法人其法人之名稱地點及其經理人或代表人之姓名年齡籍貫住址職業

二 造林經費

三 承領山地之地點及面積

四 四至界域若指定一部分時並記其方隅

除依前項規定開具承領書外並須附具造林計畫書及所領山地圖說

第十七條 依森林法第十三條第二項之規定稟請增廣造林面積者其增廣面積仍不得逾一百方里

第十八條 依森林法第二十條之規定受強制造林處分逾限仍不遵行者得由該管縣知事依行政執行法第二條第一款之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本細則所稱爲地方行政長官指各省巡按使特別行政區域之都統及京兆尹而言

第二十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申令

茲制定造林獎勵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敕令第二十八號

造林獎勵條例

第一條 凡造林確有成績者得依本條例獎勵之

第二條 稟請獎勵者須開具左列各款由該地方行政長官咨陳農商部核辦

一 請獎者姓名或商號及其住址

二 林場所在地

三 面積及區域

四 樹種及株數

五 施業計畫之要領

六 經過之年數

第三條 依前條規定稟請獎勵者須附具林相照片及材木標本

第四條 造林面積達二百畝以上成活滿五年以上者核給四等獎章

第五條 造林面積達四百畝以上成活滿五年以上者核給三等獎章

第六條 造林面積達七百畝以上成活滿五年以上者核給二等獎章

第七條 造林面積達一千畝以上成活滿五年以上者核給一等獎章

第八條 造林面積達三千畝以上成活滿五年以上者得由農商部呈請 大總統特別

給獎

第九條 凡經營特種林業於國際貿易有重大關係者或勝造船築路等各種大工程之用者農商部認為有補助之必要時得按其面積株數核給獎金

第十條 依本條例得受獎勵者由農商部登政府公報公告之

第十一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覆核京兆尹詳請獎叙緝捕得力各員丁傳福等照章擬獎當否請示由
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核廣東緝捕得力各知事劉璇葵等分別給獎辦法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代陳憲北稅務監督袁景熾奉令叙官敬抒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擬定川北運副轄境駐地及應有職權繕具簡章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署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多倫剿匪出力案內管帶張廷斌一員擬請改獎請鈞鑒由准如所擬改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核議營長魏得山等分別郵獎辦法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分別郵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核給已故管帶任企良郵金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給郵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煙台海軍軍練營營長呂德元職務重要可否暫緩覲見請示由
呂德元應准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報領到特任狀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呈恭報舉行宣講日期暨宣演情形請鈞鑒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陝省薦任文職歷職積資續請叙官由
交政事堂飭銓叙局彙案核叙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雍銘呈附亂通緝人犯郭慶藩自首悔罪據情轉呈請示由
既據悔罪自首應即准予特赦仰候彙案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前博羅縣知事李端生等疏防越獄彙案列冊請付懲戒由
許家鼎劉文湘李端生譚謹於監犯脫逃疏於防範俱屬咎有應得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
會分別議處並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清冊鈔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順昌縣屬被災情形並妥籌賑撫善後辦法請鑒示由
呈悉該縣被災頗重深堪憫惻應由該巡按使督飭覆勘確情妥籌賑撫毋令災黎失所交內
務部轉行遵照並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卸署建昌道道尹余司禮遵令入覲請察核擢用由
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前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余司禮遵令送覲請優予擢用由
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清摺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前任興和縣知事唐寶鍾藉端構釁違法殃民請付懲戒
由

唐寶鍾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餘如所擬辦理交外交內務司法三部查照清摺並
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保免核准縣知事陳肅瑜等擬請飭部先予分發察區任
用由

准其先行分發任用並准緩覲交內務部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調任湖北財政廳廳長張壽鏞呈恭報卸任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調任湖北財政廳廳長張壽鏞呈奉調廳缺敬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特准免試知事彭炳堃等分發省分並應否准其緩覲開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為彙呈特准免試知事分發省分並應否准緩覲見開具清單呈祈鈞鑒事案查各省將軍巡按使保薦賢能
並勞績卓著人員請以縣知事特准免試奉令照准後均由部咨行原保長官調取履歷再行分發任用並彙
案呈報歷經辦理在案茲查有振武上將軍龍濟光保薦之彭炳堃等六員耀武上將軍陸榮廷等保薦之陸
杏林一員山西巡按使金永保薦之張之仲等二員新疆巡按使楊增新保薦之李溶一員准政事堂暨該上
將軍等將各員履歷交送到部均經照章分發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鈞核該員等應否飭令來京覲見抑或准
予緩覲之處伏候示遵再沈燿堂一員係廣西剿辦湘桂邊界股匪出力保獎以縣知事分省補用奉令特准
由耀武上將軍陸榮廷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咨送覲見經本部呈批令由國務卿代見業經國務卿遵批代
見訖自應一併分發現將該員分發廣東任用合併陳明所有彙呈特准免試知事分發省分並應否准緩覲
見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奉令特准以縣知事免試之彭炳堃等十員分發省分開具清單呈請鈞鑒

計開

彭炳堃雲南瀾渡人 刁光祖四川華陽人 朱 鵬京兆大興人 章純學雲南保山人 唐之棟貴州貴
陽人 曾文健雲南昆明人

以上六員分發廣東

陸杏林廣西隆安人

以上一員分發貴州

張之仲山西榮河人

以上一員分發陝西

甘聯超福建閩侯人

以上一員分發山西

李溶甘肅靖遠人

以上一員分發新疆

內務部呈彙核黑龍江河南等省請獎擊獲鄰境凶盜各犯之知事潘殿保等分別照章給獎請訓示文
並批令

爲彙核黑龍江河南等省請獎擊獲鄰境凶盜各犯之知事分別照章給獎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准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咨陳黑龍江瑗瑋縣知事潘殿保將上年在訥河縣叛變行劫之弁兵許長祥等擊獲電准懲辦並將前在呼瑪縣殺害外人之兇犯高有魯等一併訪獲審辦請照知事獎勵條例優予給獎又准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咨陳陝西乾縣知事俞鈞將元年在河南鞏縣地方肆行搶劫之王永福一名派警協擊解鞏訊辦咨請照章核獎各等因前來本部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一項載擊獲鄰境兇犯者第二項載擊獲鄰境盜首盜夥者均獎以第四等獎勵第六條第四等獎勵一金質棠蔭章二銀質棠蔭章各等語此次黑龍江瑗瑋縣知事潘殿保陝西乾縣知事俞鈞二員擊獲鄰境凶盜各犯人數多寡不等而核諸前例均應給獎擬請將擊獲鄰盜兼獲鄰兇之潘殿保獎給金質棠蔭章擊獲鄰盜一名之俞鈞獎給銀質棠蔭章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分別發給以昭激勸所有據咨核擬分別請獎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

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准成武將軍胡景伊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咨請任命袁恩望署理重慶警察廳廳長並分電陸軍部另案呈明免去該員軍法課課長本職如蒙允准可否暫緩覲見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據情呈請任命署理四川重慶警察廳廳長仰祈鈞鑒事竊准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署四川巡按使陳宦電稱查重慶警察廳廳長余司禮赴京展覲當經遴委景伊行署軍法課課長袁恩望接任該員歷辦川滇警務十有餘年富有經驗重慶商埠地方警察尤關重要宜前在渝次見其整頓警政秩然改觀實為辦警得力之員因與景伊會商欲使久於其任請轉呈免去該員軍法課課長本職薦署重慶警察廳廳長除分電陸軍部外電請查核等因到部查四川重慶係屬商埠地方重要事務殷繁本任廳長余司禮既據該將軍巡按使電陳飭令赴京展覲遺缺自未便久懸所請薦任將軍行署軍法課課長袁恩望接署該廳廳長並據加具考語咨陳轉呈前來除呈請免去軍法課課長一節事關任免軍職既據分電陸軍部應由陸軍部另案呈明外理合據情呈請任命袁恩望署理四川重慶警察廳廳長以重職守如蒙允准廳長係薦任職查照覲見條例應行呈請覲見惟該員業經在任可否暫准緩覲之處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袁恩望已另有令任命並准其暫緩覲見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奉令交辦應德閔一案經大理院豫審決定免訴繕具決定書及附錄證據請鈞鑒文（附決定書並證據）

為奉批令交辦應德閔一案經大理院豫審決定免訴繕具決定書及附錄證據呈請鈞鑒事本年二月十一日准政事堂片交平政院呈審決封疆大吏偽造報銷蓄意侵佔請交主管署辦理由奉批令著交司法部迅即依法辦理等因並准平政院咨同前因鈔印原呈及裁決書到部當經飭行總檢察廳迅即依法辦理去後茲據該廳詳稱奉交應德閔一案當經本廳依法偵查向大理院起訴現經該院豫審終結認為侵佔證據不足應予免訴理合鈔錄決定書及附錄證據詳請鑒核等情前來本部覆核無異惟查原決定書內稱該被告身爲一省行政長官關於中美計畫雖因事涉國際理難公表本可密爲陳明乃以債票找絕爲詞希圖暗中移撥亦屬處置乖方事關懲戒除由該管衙門另行辦理外特爲決定等語本案既無刑事關係應如何交付懲戒聽候鈞裁所有奉批令交辦應德閔一案經大理院豫審決定免訴緣由理合繕具決定書及附錄證據呈請 大總統鑒核謹 呈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大理院刑事決定四年豫字第二號

豫審決定

被告人應德閔浙江永康縣人年三十九歲前江蘇民政長

右被告人侵占八釐軍需債票一案由總檢察廳檢察長請求豫審經本推事豫審終結決定如左

主文

被告免訴

理由

本案先經肅政史糾彈被告貪利忘國等情內八釐公債抵押找絕一案平政院審理裁決認爲有侵佔嫌疑應付司法審判呈交司法部飭總檢察廳檢察長偵查係犯刑律第三九二條之罪提起公訴送交本院請求豫審檢閱原裁決書大致分爲三端(一)商請程德全電告財政部捏稱在蘇滬等處先後籌借短款一百五十餘萬元已將債票三百八十萬元四成抵押在外(二)與程德全會審財政部捏稱餘存公債票三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因歸還積欠籌墊餉需抵押於西門子洋行(三)以私人名義將債票二百萬寄存道勝銀行咨報財政部捏稱前項債票全數找絕因部電迭次催報用途不能報出事後彌縫捏稱尙存二百萬撥充中美資本以爲吐出地步當經詳密調查不能認被告爲確有侵佔之意思茲就各項證據分別論斷於後

第一 裁決書內稱應德閔充當江蘇都督府秘書長民國元年八月間江蘇都督程德全請領八釐軍需公債票五百萬元應德閔以秘書長名義存在江蘇銀行彼時因接收江寧留守府取消滬軍都督需款甚急而庫款奇絀歷由應德閔與龔傑陳陶遺史量才楊廷棟管祥麟各用私人名義會向各商號陸續轉借款項原議以債票作押並未交付十月三十一日應德閔商請程德全電告財政部捏稱在蘇滬等處先後籌借短款一百五十餘萬元索償甚急已將債票三百八十萬元四成抵押在外一節

據被告供稱此項電報出於程德全之意伊並未與聞等語當傳訊證人陳陶遺并囑託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訊問證人羅良鑑程德全因病未能應訊據陳陶遺等均諉稱不知是否商請無憑斷定詳核此電內容本係覆十月二十六日財政部致程德全之電財政部既令其將所領債票繳回中國銀行而被告與陳陶遺等在滬經手借款又逾百萬則其藉詞保留尙非無因(附錄證據第一號及第五號)又查財政部茂昌售票卷內十一月二十七日被告致熊希齡電已與茂昌洋行有售票之約十二月二十八日被告致熊希齡電又擬以蘇省餘存債票由中央湊足千萬售與茂昌并請熊希齡轉陳大總統周總長派員赴滬交票收款迨二年三月十四日尙陸續有電到部議及茂昌之事(附錄證據第二號至第四號)是元年十月三十一日捏電財政部之後被告尙欲將債票售歸公用即令該電

係由被告商請其時並無侵佔之意自可斷言

第二 裁決書又稱下存之債票三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應德閣起意將債票列爲軍用餉需等用希冀部准發息即可從中侵佔於五月二十日咨報財政部捏稱所有餘存公債票因歸還積欠籌墊餉需陸續以六五折向上海西門子洋行押銀二百三十四萬七千元常年八釐生息以本年四月底爲期二月二日滿期應付息款銀行未發息屢來催贖現商轉期如果不允計惟向其找絕應請登報發息等情繕稿送經程德全會銜咨部一節

查抵押有無担報應以滬商借款及贖回債票是否屬實爲斷檢閱被告在平政院開呈滬上借款清單先後所借共計規元九十二萬七百二十五兩銀元十一萬五千元據滬海道尹查覆江蘇銀行等處帳簿惟江蘇銀行帳內陳陶遺交款有尾數四十八兩七分六釐爲被告單內所漏開松鹽局經借五萬兩因該局帳簿未據前局長移交無從查考其餘均屬確鑿有據(附錄證據第五號)按照江蘇銀行及正豐永鈔帳江蘇庫帳浮簽被告與陳陶遺等經手借款還款之時銀元價值每元約合七錢四分至七錢五分則被告單開借款當合一百三十餘萬元(附錄證據第六號)即以松鹽局經借之款無帳可查於總數中除去亦在一百二十七萬八萬元左右加以利息亦不減於一百三十餘萬元至借款歸還之期其由管祥麟龔傑經手者雖未能直接訊問而被告經手者據稱皆至親之款均已清結毫無糾葛楊廷棟與龔傑向蘇路公司經借之款據該公司帳已於元年十二月至二年一月歸還(附錄證據第七號)陳陶遺經借之款據供係於壬子年年底一律歸還是所借各款既逾一百三十萬元斷非一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債票以六五折售之價(合一百零四萬餘元)所能清結款既如斯之鉅而謂管祥麟毫無擔保肯爲墊還直至事隔半年始以一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之債票折價償還恐無是理況被告於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爲茂昌事電致熊希齡已聲明江蘇債票現存押款三百餘萬元並請由財政部派員赴滬交票收款如果並未抵押而敢電請中央派員來滬寧不虞其流露真情(附錄證據第三號)

且蘇省借款已於是時陸續歸還。有據茂昌售票既未定議而蘇省庫帳當時亦別無大宗收入。則此項鉅款果從何來。亦屬無憑。臆斷本院復函准外交部飭滬海道尹轉囑日本領事查明大倉洋行帳簿。在民國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九月六日曾陸續由龔傑交該行銀二十一萬兩。該行因管祥麟囑託代收。入帳屬實。如係捏造。則該款又何以適於被告報稱找絕之時交付管祥麟之手。附錄證據第九號。又據被告供稱。回贖債票款內有借撥吳縣解散新募台防六營預備費三萬元。一款當經本院囑託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查明。吳縣卷內有二年九月七日程德全與被告會飭該縣預籌解散新募步隊二團銀三萬元。提撥存儲聽候。盧廳長提用。文該縣二年十一月報冊內亦載有從二年忙銀內劃還遣散新募步隊二團借用附加稅三萬元。附錄證據第十及第十一號。復經電准江蘇巡按使查明。都督府造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九月六日軍事費報冊內。開除項下列有新招六營遣散費三萬元。聲明借用吳縣附加稅由省公署核准。仍交吳縣存儲。隨時提出。在徵起忙漕內劃還各等情。附錄證據第十二號。核與被告所供相符。是被告所稱騰挪回贖債票之款。亦非全然無據。至被告歷次咨報。抵押找絕。均稱西門子洋行究竟管祥麟是否假託為西門子代表。抑被告明知係管祥麟私人。而因措詞較便。仍稱洋行西門子大班及管祥麟。屢經傳質。均未到案。實屬無由懸斷。惟查滬上洋行買辦假借行名與人締約。既非絕無。而該被告抵押找絕。又難斷為虛捏。則受票何人。即與被告有無侵占意思。無甚關係。自毋庸議。

第三 裁決書又稱。應德閣捏報抵押後。復於七月二十一日令龔傑向江蘇銀行將前存債票提出。旋以一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售與管祥麟。按六五折作為洋元一百零四萬餘元。付還管祥麟所墊元年上海各欠戶之款。另以二百萬元用私人名義寄存道勝銀行。即於九月二日咨報財政部。捏稱前押西門子債票已七成找絕。請部核准發息。又與龔傑捏造與西門子洋行保息證書一紙。連同送部。及免官交卸後。接財政部電。仍須將用途報部。暨審計院查核。無誤再行付息。二十六日應德閣又電致前總理

兼財政總長熊希齡仍捏稱先後售押債票均係湊濟軍需與他種歲入混合列收礙難提出另辦所有西門子洋行先押後絕之債票三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與上年售出之款同一用途懇始終成全俾清經手二十八日熊希齡復電聲稱須有正式電文詳復財政部以便核復應德閔以部電迭次催報三百六十一萬債票用途自己業經交仰而私存之二百萬債票不能報出只得事後彌縫一面復電致財政部仍持前議請核准發息一面藉熊希齡前在熱河都統任內有組織中美銀行之說致函農商總長張謇轉達熊希齡捏稱入釐債票五百萬元除搭放軍餉外保存二百萬元撥充中美資本等語以備吐出道勝銀行所存之債票地步十月十日張謇將應德閔函送交熊希齡察閱熊希齡復稱此案應由部令韓民政長查復核辦並將應函退還旋經張謇派楊廷棟赴熱河所發電稿聲稱寧亂卷失藉此備案並未告知實情應德閔接到電稿後即將債票經手數目全數列入軍需報銷冊內恐此時吐出二百萬元債票與歷次報部聲稱全數找絕之處不符又聞熊希齡有由部令韓民政長查辦之說逆料江蘇省公署卷內並無因中美計畫贖回債票二百萬之證據慮遭駁詰遂密函後任民政長韓國鈞捏稱因熊總理前有中美計畫之囑將債票二百萬元贖回聽候提撥備案一節

據被告供稱宣統二年美國實業團到江蘇提議與中國商人合辦中美銀行滬上商會公推鄭官應（鄭陶齋）等入京請求政府先墊此款嗣後被告曾與張謇熊希齡楊廷棟劉垣等在上海商議過數次熊希齡因欲抵制五國銀行團曾於二年六月銑日電致張謇主張以江蘇餘存公債票三百餘萬設法抵售組織中美銀行並有表面仍由國民結合不涉國際之語此時被告在京由張謇將電轉到等語檢閱上海商會議事記錄熊希齡由熱河致張謇電並訊據張謇熊希齡供詞中美銀行之計畫實始於前清宣統二年被告亦與聞其事（附錄證據第十八號十九號及第二十八號二十九號）又據被告供稱因中美計畫贖回二百萬元債票後即於九月中旬因楊廷棟晉京之便託其轉達熊希齡並於九月二十八日函致張謇告以贖回債票預備作中美銀行資本請轉達熊希齡請示辦法如果有意侵占變計

豈能如此之速等語本院當囑託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訊據楊廷棟供稱九月中旬晉京與熊希齡說中美銀行之事得熊意見後曾有密電致被告家中而熊希齡在本院供稱當時楊廷棟是否說到中美計畫之事記不清楚(附錄證據第二十九號第三十號)本院函囑交通部轉飭京滬各電局查取楊廷棟電報原稿旋據復稱事經數年電稿業已照章銷燬楊廷棟之曾否電告誠難斷定惟被告於九月二十八日致張謇之函計其發函之日距咨報找絕為期甚近熊希齡雖曾於九月二十七日電復被告令以正式電文詳復財政部而經本院函由交通部電飭上海郵電兩局查明熊希齡覆電係於二十八日午後七時半送交被告致張謇函則係午後十時交局相距僅逾兩時其作函猶當在發出以前殊難謂被告即於此兩時內有倉卒變計之事(附錄證據第二十四號至二十八號)若謂被告接財政部九月二十四日令其報告用途之覆電即有變計之意迨接熊希齡覆電其意頓決然部電係屬催報用途並非不許找絕或疑其找絕為不實(附錄證據第二十一號)即據江蘇公債卷宗在被告將債票存入道勝銀行以後九月二日咨報找絕以前財政部亦無風聞售票因而催促報告致疑於被告之函電被告果蓄意侵占先據部電報告用途如不能核准仍可藉口取銷找絕以為吐出地步似毋庸一再摺報要求發息自留破綻核准發息與報銷用途本屬兩事被告此時未將用途報部即使部中核准發息而將來報銷用途時之得邀核准與否尚在未定即被告能否得遂其侵占亦在不可知之列况變計情形多半出之恐迫爾時關於債票僅九月二十四日部電及二十七日熊希齡覆電派員查辦及報紙攻擊均在其後並無足以促其變計之事(附錄證據二十一號二十二號)且該債票之尚有存餘已為熊希齡所素知其後為財政部總長被告仍向之電稱先押後絕復囑楊廷棟私向陳情熊希齡覆電亦云該款情形自應照辦惟須正式復部既未強其報告用途詳核語意其於中美計畫彼此同意可以想見而事屬因公表面上係由國民結合不涉國際亦尚可信(附錄證據第十九號二十一號二十八號二十九號)至謂張謇派楊廷棟赴熊希齡處補鈔中美計畫來往電稿轉致被告係為事後彌縫地步殊

不知張謇二年六月十七日致被告函稿曾以熊希齡之議函詢被告並將原電鈔送自不得以後經補鈔指為被告託詞掩飾之據(附錄證據第二十號及二十八號)

據以上論結本案所有被告犯罪律第三九二條侵占罪之證據均難採用就本院調查證據中利於被告之反證觀之被告於前後電咨抵押滬商及西門子二端既不能認為準備侵占而中美計畫又非無據則被告咨報價票全數找絕並以私人名義將餘存債票二百萬元寄存道勝銀行之行爲自不得斷爲有實行侵占意思諮詢總檢察廳意見亦復相同應依據現行訴訟法例予以免訴惟該被告身爲一省行政長官關於中美計畫雖因事涉國際理難公表本可密爲陳明乃以債票找絕爲詞希圖暗中移撥亦屬處置乖方事關懲戒除由該管衙門另行辦理外特爲決定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大理院豫審庭

豫審推事朱學曾
大理院書記官彭昌植

附錄證據

第一 民國元年十月三十一日程德全捏報抵押滬商一節不能認爲被告有侵占意思之證據

第一號 元年十月二十六日財政部致程德全電稱蘇省前領軍需債票五百萬元如不能即時售出應請如數繳回上海中國銀行等語

第二號 財政部茂昌售票卷內民國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應德閱致熊希齡電稱茂昌認購八釐公債票額千萬乞迅賜核示遵行等語

第三號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應德閱爲茂昌債票致熊希齡電稱蘇省前領債票尙存押款三百數十萬千萬之額可由中央湊足請轉陳 大總統周總長派員到滬交票收款等語

第四號 財政部茂昌售票卷內民國二年三月十四日程德全致財政部電稱承售債票之事乃倫敦泰姆大達公司即上海茂昌洋行所介紹票額一千萬等語

第二 民國二年五月二十日被告咨報摺押西門子一節不能認為捏報及準備侵占之證據
第五號 據滬海道尹飭江蘇銀行等處查明各該處帳目如左

(一)江蘇銀行帳

甲 都督府特別借款戶下

元年七月二十四日收陳陶遺交來東方銀行二十萬兩銀票一紙德華銀行二十萬兩銀票一紙花旗銀行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八兩六分七釐銀票一紙共計四十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八兩零六分七釐

乙 都督府暫墊款戶下

元年八月六日由龔子英交來松江銀行割條二萬元合計銀一萬四千八百二十八兩
元年八月十日由陳陶遺交來鹽政局支票二萬兩一紙松鹽局支票一萬兩一紙共計三萬兩
丙 都督府兌換款戶下

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收鹽政局支票七萬兩

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收鹽政局支票八萬兩

(二)蘇杭甬路局接管蘇路公司帳

元年八月二日龔傑經借銀三萬兩

元年八月十二日龔傑經借銀一萬兩

元年十月二十二日龔傑經借二萬元

元年十月二十四日楊廷棟經借三萬元

元年十一月二日楊廷棟經借二萬元

(三)大倉洋行帳

元年九月二日付管祥麟十三萬兩

元年九月二十七日付管祥麟八萬兩

(四)正豐永金號帳

元年陰曆八月初十日龔英記銀四萬五千元

按以上各帳核與被告開呈滬上借款清單相符惟江蘇銀行帳內都督府特別借款戶下尾數四十八兩六分七釐爲被告單內所漏開平政院裁決書雖指被告單開之款不盡相符然以百餘萬鉅款僅漏開尾數四十餘兩尙不足爲浮冒之證

第六號 江蘇銀行正豐永號及蘇省庫帳內所載元年八月至二年一月銀元價值如左

(一)江蘇銀行都督府暫墊款戶下元年八月六日龔子英交來松江銀行劃條洋二萬元每元合規元七錢四分一釐二毫半

(二)正豐永鈔送龔英記來往清帳元年陰曆八月初十日付洋四萬五千元每元合規元七錢五分一釐三毫七絲五忽

(三)江蘇巡按使咨送蘇屬省庫收放報告冊一月四日所粘浮簽銀元合規元每七錢四分七毫七絲九忽

按被告與陳陶遺等在滬上經借之款據被告所開清單係規銀九十二萬七百二十五兩銀元十一萬五千元依此項銀價計算應合銀元一百三十四萬五千元左右連利當合一百三十六萬七千元除去單內所開松鹽局經借五萬兩一款無憑查考外尙合一百三十萬元左右

第七號 據滬海道尹飭准查明蘇杭甬局接管蘇路公司簿內龔傑揚廷棟經借之款係於元年十二月

及二年一月內陸續歸清

第八號 陳陶遺供稱元年內我在上海經手借款時與史家修合借的共二十多萬到年底都由史家修拏去還了自己一人經借的係於舊曆十二月間自己拏去全都還清後即將借據收回還款係由龔子英交來盡是支票大概是太倉發出的等語

第九號 本院函准外交部飭滬海道尹轉囑日本領事飭大倉洋行鈔送管祥麟來往帳目內載民國二年八月二十五日收規元四萬兩八月二十八日收規元八萬兩九月五日收規元四萬兩九月六日收規元五萬兩均由龔傑交來管祥麟通知收入管帳屬實

第十號 本院電准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稱查明吳縣卷內有民國二年九月七日程德全應德閣會令一件內開蘇省新募步隊兩團亟應預籌的款以備遣散即由該知事在徵存漕忙內先行提發銀三萬元另款存儲聽候盧廳長隨時提用一面將提撥日期呈報本行政行署以憑核作收放除行令盧廳長知照外合行訓令等語

第十一號 本院電准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稱查吳縣卷內有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吳縣知事呈江蘇韓民政長文稿一件其附摺內載有前省長應借用附加稅借據一紙計銀三萬元字樣又查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吳縣知事造送二年十一月份該縣月報冊內載有劃還遣散蘇省新募步隊兩團借用附加稅銀三萬元一款並載明從二年忙銀內劃還字樣

第十二號 本院電准江蘇巡按使咨開據財政廳覆稱檢卷詳查有前都督府造送民國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至九月初六日止軍事費報告冊內開除項下列有新招六營遣散費三萬元聲明此項係借用吳縣地方附加稅由行署核准仍交吳縣存儲隨時提用在徵起忙漕內撥還又行政公署造送是年省庫收支報告冊內新收項下有吳縣地方附加稅內撥借三萬元聲明出有借據准予收起忙漕內劃還各等語是此項遣散步兵六營費與原電所指台防解散費一按此即被告所稱由吳縣借撥解散台防

六營預備費騰挪回贖債票之款一三萬元之數相符並非另爲一項等語

按蘇省劃撥款項卷宗前經本院函調據江蘇巡按使咨開財政廳覆稱無從檢送等語而其咨覆平政院文則稱卷內並未載明劃款贖票字樣等語是該省並非絕無劃撥卷宗可考此次咨文內所開查明各節與被告所供由吳縣撥借解散新募台防六營預備費三萬元之說情形相符是即劃撥卷宗之一種自不能謂無劃款贖票卷宗指爲並無抵押之確證

第十三號 江蘇省庫帳簿內載有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贖回大生紗廠股票及中央公債票九萬元兩款九月十一日放還吳縣經手押款五萬元江蘇銀行押款二十五萬元遍查蘇寧兩屬反正後省庫帳內均未將此等押款列收

按平政院裁決書以簿內未載明挪款贖票字樣認被告所稱抵押及回贖之事爲不實然依此項證據可知庫帳記載極不完全不能賅括該省收支全部況回贖債票如果係爲中美計畫則既稱秘密亦無在庫帳內載明之理不得據爲並無抵押之確證

第十四號 江蘇省公署公債卷宗內被告經手文件於交卸前並未整理蓋印其末次經手之件並未與卷皮相連亦無舊騎縫印可考

按平政院裁決書以蘇省卷宗並無兩次合同亦無抽燬痕跡證明被告咨報抵押西門子爲虛捏惟查江蘇巡按使所送各項卷宗其末頁與卷皮後幅均蓋有騎縫印此項卷宗如果於被告交卸以前即經整理則其末次經手文件亦當一律辦理乃查卷內被告於二年九月四日經手致財政部電稿即與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蔣懋熙經手函稿相粘連於兩稿間加蓋騎縫印而九月四日電稿末頁亦並無原與卷皮相連之舊印可知其整理蓋印實在被告去任以後合同有無散失實不可必自不得遽謂抵押爲虛偽

第十五號 財政部鈔送報銷冊內元年五月內接收留守府用費四十餘萬元別列一款又於元年六月

至二年七月支放軍餉費項下註明接收之初已欠餉三月嗣後挪移籌墊迄未能月清月款等語按平政院裁決書因被告供稱滬上借款係供接收留守府及解散滬軍之用而查報銷冊內兩項用款不過六十餘萬元因認被告所開滬上借款清單尚有浮冒然被告所稱供接收留守府之用是否專指支付接收當時之費用而言殊不明瞭而查報銷冊內列為五月內接收留守府之款既係別立一項六月後支放軍餉費項下又載明軍軍欠餉嗣後挪移籌墊迄未能月清月款則在接收後亦未始無籌墊情形被告辯解謂裁決書未將接收後籌墊之欠餉恩餉算入究竟是否屬實僅憑報銷冊及前項供詞實難斷定

第十六號 本院囑託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訊據證人楊廷棟供稱應德閣所領公債票押借款項聽說有憑據的餘存二百萬元確由西門子贖回是應德閣告訴我的等語又本院訊據陳陶遺供稱江蘇於元年年底向西門子借款以債票作押訂有合同此事是龔慶與財政司人說話我聽見的等語按該證人等供稱被告有抵押債票之事均係得之傳聞雖與被告有益實難憑信故未予採用

第十七號 平政院卷內有西門子大班濶雅證明書稱一千九百十三年(民國二年)七月底買絕公債票一百六十一萬一千二百元次年四月十七日控應於會審公堂七月二十二日復控於會審公堂等語哈托復高易律師函稱鄙人所知合同業經銷燬等語龔真滬海道尹文稱元年十二月底江蘇省公署以債票抵押於西門子等語西門子起訴前致被告函有敝行向江蘇省政府購買押絕之中央公債票等語非有西門子揭單與龔祥麟鈔本合同節略

按上列各種有利於被告之證據或係書狀陳述非由承審官員直接訊問或有事後補造之嫌均屬不足信憑故亦未予採用惟查二年九月十九日江蘇巡按使咨陳平政院文內稱據公共公廨詳稱本年四月間到廨起訴應民政長不付經售債票利息之德商葉六合即西門子大班濶雅譯音等語是財政部原呈所引二年五月十三日古柏律師函稱會審公廨並無控應案件及肅政史查辦覆呈稱會審公

靡只有德人葉六合呈訴並無西門子字樣等語即與事實不能盡合至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西門子續訴狀祇稱被告以債票售與管祥麟並未述及先押後絕之事平政院裁決書以爲可疑然查售賣與找絕就所有權授受言之本無差異即習俗通稱找絕亦非絕不能謂爲售賣該行起訴既非押款糾葛自無必須追述之理以此認定抵押不實殊不足以昭折服復查財政部原呈肅政史查辦覆呈及平政院裁決書均以債票不交爲抵押不實之要證惟因契約實未成立故無票可交及契約確已成立而因他種原因致票不果交二者皆爲事所或有若僅以票未成交即認抵押不實將所以證明抵押及未行交票之證據均捨置不予調查寧得事理之平或又以抵押已成即無不按成交款之理被告自稱六五作押僅收四成可爲抵押不實之據然此種推論苟無他種確切佐證亦難謂爲盡當此均與案情不無關係故爲附帶說明

第三 民國三年九月二日被告咨報財政部找絕並以餘存債票寄存道勝銀行嗣後函請張謇將中美計畫事轉告熊希齡一節不能認爲係實行侵占後因財政部不允發息始藉口該計畫將餘存債票吐出之證據

第十八號 上海商會鈔送議事記錄內載宣統二年十月初九日提議創辦中美銀行資本一千萬元中美各半三年四月初十日又議公呈農工商部郵傳部表明商界擔任二百五十萬餘由公家入股公推代表鄭陶齋等入都謁見農工商部及郵傳部長官陳說三年五月初六日得張謇來電催代表即日北上六月十三日經沈仲禮等報告在京情形公議此事既經各部贊成亟應將所擬招股簡章寄往美國請其核覆等語

第十九號 民國二年六月十六日(銑日)熊希齡由熱河致張謇電稱大借款成監督極嚴我若財政收入不能規復舊額償還本息無著埃及覆轍必在秋冬之交甚爲焦慮齡意五團結合實爲我國腹心巨患宜速於商務實業力圖振興查前年中美銀行我公曾有計畫今宜設法促其實行南京都督府餘存

八釐公債票三百餘萬目前可設法售抵即以此項作為中美銀行資本表面上全由國民結合不涉國
際苟商務確能發達則國稅收入必旺此大借款亦不足懼事關根本望公速起圖之等語

第二十號 民國二年六月十七日張謇致被告函稱頃得熊秉三電極言大借款將來監督之危險非於
商務實業力圖振興不足挽救屬走重提前中美銀行之議資本則以蘇都督府所領之公債票三百
餘萬押售為基礎等情茲事體大恐非各路設法或自往美洲未必能成欲如秉電所希速解大借款之
危恐緩不濟急公債票前聞公與茂昌屢議未成不知今又何似謹鈔熊電奉覽債票抵售情形祈即賜
覆等語

按平政院裁決書據熊希齡十月中旬致楊廷棟函謂被告事後始補鈔熱河來往電報以為彌縫地步
惟據此函可知張謇接到熊希齡電後即已鈔送被告不得以後經補鈔謂為捏詞掩飾

第二十一號 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四日財政部致程德全應德閣電稱接九月二日會咨開前押西門子
債票已與該行找絕價約七折請部核准自本年八月一日起付息前來查債票付息須將債款用途報
明本部送由審計處審查無誤方可承認蘇省軍用冊報至今未到甚難核辦應由尊處查照原案將蘇
省軍用冊報迅速送一俟本部與審計處查核無誤再行照章付息等語

第二十二號 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應德閣致熊希齡電稱西門子款去年九月先向滬商四成押借年底
催贖甚急復以六五移押該行四月到期勉強商展三月屆限作絕七月遵奉冬電磋商找售並立有咨
部登報發息憑證寧亂以後案卷散失正在檢集業經專電陳明票已找絕勢難久待不特信用攸關且
成私人交涉此數與上年售出之款同一用途務懇垂念困難始終成全俾清經手此中曲折已屬冀之
詳陳諸求鑒允等語

第二十三號 應德閣於九月二十八日接到熊希齡九月二十七日復電稱該款情形自應照辦惟公須
有正式電文復財政部以便核復等語

第二十四號 民國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應德閔致張謇函稱六月中在京接到寧公署轉來章札並附熊總理在熱河所發鈔電囑將江蘇都督府餘存中央八釐公債票設法售去作為中美銀行資本表面上全為國民經濟之結合不致涉及國際等情循誦之下具佩盛意正思旋寧後會商雪老決定辦法另行奉達不意忽肇事變無暇顧及軍需火急不得不折售債票以濟一時之窮前此領到中央八釐公債票五百萬元其中有逕以債票搭放軍餉者有折售現款併作軍用者餘存債票又復押借一空寧變發生後財政部電令找價作絕懸應急需時以全數找絕受損過鉅兼以撥充中美資本之說耿耿於心乃於無可設法之中百計騰挪幸尙存二百萬元惟是台設資本必非二百萬元債票所可濟事應如何另行設法湊撥俾得觀成微特國家之福即區區之心亦堪自慰統祈轉達熊總理裁奪等語

第二十五號 二年十月十日張謇致熊希齡函稱比承鈔電即據以知照程應復到後即以電聞茲復得應九月二十八日訊敘述三閱月中經過之事實及變遷之情形東南俶擾至此金融大竭中美之舉尤不可忽置特公債票僅存二百萬數已短絀如何為計仍須盡籌原函寄請存查等語

第二十六號 交通部復本院函稱前准函開本院豫審應德閔被告案請飭上海郵政局電報局查明民國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應德閔與熊希齡張謇來往函電發送及收到時刻迅速電復等因當經本部分電飭查並函復在案茲據上海電報局電稱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京來四十字一等密電是日下午七點三十分送到應省長收等語

第二十七號 交通部復本院函稱前准密函內開本院豫審前江蘇民政長應德閔因侵占八釐公債票一案請飭查應德閔與熊希齡張謇來往函電發送及收到時日等因當經分飭郵電兩局查復去後茲據上海郵局電稱應德閔所寄快信霜字零八六九號係民國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夜十點交郵又快信霜字零八六八號寄北京章初白亦應德閔寄此外應德閔並無交郵之件等語又本院於四年六月十九日接到交通部鈔送郵政總局詳據上海郵務局報告稱應德閔於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寄通州大生

紗廠之快信據信差陸祥生云約在下午九點鐘送到當即送交管理局發出約在下午十點鐘等語
按按第二次詳報被告於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致張謇函與接熊希齡九月二十七日復電相距僅踰
一小時尤難認其有倉卒變計之事

第二十八號 本院囑託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就訊證人張謇供稱中美銀行之說由美商達賚在清宣
統二年南洋勸業會之前發起於上海至宣統三年同人計畫要求度支部請由政府出資合辦或由政
府先墊以後仍由商還同人推舉入都密商政府審到京後見度支部尙書載澤及農工商部尙書溥倫
陳說由中美兩國人民實業結合之便澤公深以爲然允爲將*籌墊此事曾在上海趙竹君家商議過
一次有熊希齡在坐嗣後與同人研究辦法應德閔亦與聞革命事起議遂中止至二年六月熊希齡自
熱河來電問組織中美銀行之議囑爲設法繼續欲以江蘇餘存債票設法售抵組織中美銀行審即將
原電鈔寄程應嗣後接到應德閔九月二十八日來信說債票可保存二百萬元作中美資本我即轉致
熊希齡後來進京後曾囑熊將中美計畫之事轉呈 大總統此議恐涉大借款之嫌故應守秘密等
語

第二十九號 本院訊問證人熊希齡供稱張謇在前清辦南洋勸業會時曾與美國人商議過由中國出
資本五百萬美國出資本五百萬組織中美銀行民國二年我在熱河以五國借款成立深恐各國壟斷
中國財政於六月十六日與張謇電商擬立一中美銀行即以江蘇尙未完之八釐公債票酌量若干
作爲資本表面上仍由國民結合以爲抵制五國銀行團之計張謇曾有回電說已分詢程應至九月中
旬我到財政總長兼任楊廷棟從江蘇來見着我一次大概說江蘇報銷的事說到中美計畫之事與否
現在記不清了先是應德閔有報銷到部說公債票的事我因從前定有辦法各省出售債票的事須報
告用途故到任後即由部裏覆電教他報告九月二十六日應德閔有電給我說報銷的事我九月二十
七日即回他一電也是教他用正式電文報部好歸司長擬稿電內有自應照辦之語係因初到部任不

七月一日第一千一百三十號

知案卷的話十月內由張謇轉到應德閔信一封說江蘇債票尚保存二百萬作銀行資本請示辦理我答以事屬可行允其照辦但須交地方官查明咨部再行呈請 大總統核示即將此信退回張謇手後來張謇劉垣楊廷棟來見我又說此事我並未具呈 大總統但是口頭大約說過亦未可知惟張謇對我是說過的我回張謇信稿內有應由部飭韓民政長查辦的話至派韓民政長查辦是在接到張謇信之後惟是否在我發信之前因為信稿未記日子尙是疑問等語

第三十號 本院囑託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就訊證人楊廷棟供稱民國二年九月中旬由上海起程到京在上海見著應德閔他同我說已將抵押債票二百萬元贖回作為中美銀行資本託我轉達熊希齡我到京後會晤熊希齡即將應德閔託轉告的事情告知他得他意見後即密電到上海應德閔家等語

第三十一號 江蘇公債卷宗內財政部飭韓民政長密查在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又據蔣懋熙呈覆財政部文奉令密查蘇省報銷及公債票事在民國三年三月初七日

按熊希齡於接到十月十日張謇函後覆稱此案應由韓民政長查復尙未復到等語當經本院傳訊據稱派韓民政長查辦係在接到張謇信之後而查江蘇公債卷宗則韓民政長與蔣懋熙奉令密查均在民國二年十二月以後且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被告接到熊希齡電報內有該款情形自應照辦之語可知是時必無查辦之說而被告函告張謇即在是日自難認為有變計之原因

第三十二號 民國二年十二月一日北京民報始揭載公債票事標題為三百五十萬元舞弊案之披露據稱此次南京倡亂某系中人遂利用此時機肆其發橫財之陰謀某君親自南京來言之鑿鑿等語按報紙攻擊顯係在被告函致張謇之後即亦不能據以認定被告當時有必須變計之原因

第三十三號 被告送財政部報銷冊內開支元年九月至二年七月押款利息多八萬餘元與以六五折咨報七折找絕價格差足相抵

按平政院裁決書以被告浮報找價希冀核准發息為有侵占意思據被告辯解謂與西門子磋商時該

行只九六五作價而前接梁兼代總長函又有價格稍高始可售去之意當時押款到期無力全贖故以六五找絕以七折報部而於造送報銷冊時報支押款利息以相抵補等語查被告出脫此項債票在當時需款孔殷固有不得已情形而事後報支押款利息以抵補找價差額究不得爲無犯意之確證故未予採用惟其希冀核准發息究係爲中美計畫急圖債票入手抑係意圖侵占冀早遂所欲就事論事實亦不能即據爲侵占之證

教育部呈遵核黃開文條陳譯書一項本部業經計畫舉辦文並 批令

爲遵批核覆黃開文條陳翻譯書籍一項本部業經計畫舉辦恭呈仰祈鈞鑒事本月十一日奉政事堂交黃開文條陳翻譯書籍以開民智奉批鈔交教育部並摘鈔原件等因到部竊查原條陳所稱翻譯書籍以增新識一事實爲啟淪民智敷宏教育之要圖方今世界大通學術日進自非備擷衆長無以多資沾溉是以東西各邦無有不搜求他國圖書從事翻譯以嘉惠於本國學人者德美兩國無論已日本近年譯事之盛亦甚有足稱說者至謂歐美朝出一書日本暮必有人傳譯其用力之勤如此吾國日西學東流亦略有譯述之本惟大抵爲短書碎說其可以啟迪智源裨益德性之鴻裁巨製迄未多覩又甚無條貫難以尋綜承學之士既乏研精參證之資普通士庶尤無多聞擇善之益以致歐西深粹之思精微之學輸入於國中者甚尠是以本部前經督飭員司從事遂譯分期附入教育公報並令編訂各種有益社會書冊現又擬精選歐西各國純粹切要之書訂定目錄徵求譯本以次刊行以期可資津逮有神實用其用意與原條陳所述者正同刻下此項選擇辦法方在詳細籌畫一俟擬訂就緒即當呈請開辦所有遵批核覆黃開文條陳本部業經計畫舉辦各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鼐呈新任各覆選區選舉監督陶思澄等均係向無黨籍彙報請鑒核文並

世令

為新任各覆選區選舉監督均係向無黨籍恭呈彙報仰祈鑒核事竊本局前經遵令擬定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呈准通行續准直隸省等覆選區選舉監督直隸巡按使朱家寶等及蒙藏青海選舉會選舉監督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先後聲稱脫黨或向無黨籍經本局恭呈彙報在案茲復准新任湖南省覆選區選舉監督湖南巡按使陶思澄新任四川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四川巡按使陳宦新任川邊覆選區選舉監督川邊鎮守使劉銳恆等先後聲稱向無黨籍各等因到局理合恭呈報明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批令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呈恭報浙省陸軍駐省各軍官遵行宣誓情形及日期請鈞鑒文並

為浙省陸軍駐省各軍官遵行宣誓情形及日期具呈恭報仰祈鈞鑒事竊准統率辦事處封寄 大元帥訓令現在民國甫建時事多艱首賴軍人忠誠衛國近日特崇武廟祀典即在以大義精忠為我全國軍人師表凡我軍人亟宜仰鑒前型以報國自矢茲特頒發誓詞八條並飭統率辦事處撰定宣誓規則分發遵行者即督飭所屬任職軍官在堂學生在伍士兵各就所駐地方擇期舉行宣誓大典嗣後軍官授職學生入堂及

士兵入伍凡前未宣誓者一律隨時宣誓誓爲令典永遠遵守用振士氣而固軍心此令等因並奉頒宣誓規則及軍官士兵學生各誓願書樣本仰見 大元帥明禮正義昭誠格非之至意欽佩莫名當將各誓願書遵式製就並以宣誓鉅典理應格外鄭重以昭誠敬查浙省武廟現正籌設尙未完備爰謹擇省城水亭址舊錢塘縣學宮內安設宣誓禮堂供奉關岳神像於本月十九日上午六時三十分親率行署參謀長以下各員暨駐省陸軍第六師第十一十二兩旅各司司令部及各軍事機關軍官等齊赴宣誓禮堂瑞謹遵誓願八條首先宣誓各軍官亦依次遞誓並由瑞將宣誓書分授籤押當即收回俟彙齊編號再行分報備案是日宣誓各官均敬謹宣誦無不本於至誠伏惟 大元帥訓誡嚴明並關岳二神威靈感格凡各軍官自當永遠遵守永矢勿諼至分駐地之各團營軍官士兵即飭各該管長官各就駐在地擇期遵照率同宣誓浙省各警備隊應行宣誓典禮已將宣誓規則誓願書等咨送浙江巡按使遵照實行所有由瑞親率駐省陸軍各軍官宣誓情形及日期除分別函咨統率辦事處暨陸軍部外理合具呈恭報謹乞 大元帥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續巡視關中道西南各縣暨漢中道所屬各縣考察情形請訓示文並 批令爲續巡關中道西南各縣暨漢中道所屬各縣遵將大概情形分別密陳仰祈鈞鑒事竊 調元奉令代巡所屬業將巡視關中道東路情形呈奉批令在案荷蒙溫諭褒嘉慰勞備至並以考察吏治民生殷殷相勗敢不益加奮勉詳細研求藉以上慰 宸衷於萬一此次自四月十二日出發於五月二十八日回署計巡視關中道西南各屬爲咸陽興平武功扶風岐山鳳翔汧陽隴縣整屋寶雞商縣藍田等縣漢中道所屬爲鳳縣留壩褒城

南鄭沔縣略陽寧羌城固洋縣西鄉石泉紫陽漢陰安康平利埤坪洵陽白河山陽等縣共三十一縣歷程逾三千里爲期將五十日其間兩越秦嶺一度散關棧道崎嶇尤難跋履每至輿馬不通之地登山踰嶺均以步行所至各縣仍照前次巡視關中道東路辦法傳集紳學農商各界正紳宣布 大總統德意慰問人民疾苦默察地方政務之勤惰演說國民關係之理由並先期派委委員暗訪明察隨時赴巡次報告復證以親聞親見比較參觀然後爲之指陳利病示以改良之方謹將巡視所得大概情形敬爲我 大總統撮要陳之陝省頻年以來一傷痍於改革再蹂躪於白狼伏莽潛滋所在多有前次巡視時曾略密呈之顧前次所巡渭北各縣以刀匪爲多此次所巡南山各縣以會匪爲多亦間有附會而不爲匪者調元巡經鳳縣簿錄罪囚見有盜匪情罪最重者當即派委會訊擇其供證確鑿者二名就地槍斃以樹風聲漢中爲陝南重鎮西通巴蜀南接襄樊亂黨會匪時相勾結調元巡至漢中會商張鎮守飭嚴辦亂黨首要及會匪巨魁四名業經會電呈明鈞鑒又飭南鄭縣拏獲盜匪四名立予正法蓋威猛可以禁暴而姑息適以養奸治亂用重事非得已而陝南人民勇於自衛各縣所辦團練尙有規模調元到任之初旋據漢中道尹程克詳稱南山各邑團練不患奉行之不力而患任用之非人刀健之徒一充團總輒作威福誣詐鄉里設立公堂擅理訴訟任意苛罰私刑拷且有因押打釀命情事當經據情通飭嚴行禁止在案並飭遵照部頒條例改組保衛團由縣知事督飭辦理此次巡視各縣留心考察前項惡習漸已革除稽覈守望頗稱尚力故匪患尙不如渭北各縣之甚就中惟山陽一縣竟未舉辦安康一縣財力較充團丁至于五百名之多步伐整齊衣履完備尤推各縣之冠調元赴場閱操面加獎勞團丁賞給金錢團紳賞以聯額以勸其餘並諄飭各道縣切實整頓勿令滋生弊端反爲民害其駐紮各軍官佐亦勉以戢兵治匪共濟時艱刻正舉辦清鄉保衛有成效即將保衛團酌量裁減以輕人民擔負此辦團治匪之大概情形也喪亂初平亟須安集非得多數勤廉官吏與民更始滌蕩煩苛不足以收休養生息之效陝省僻在邊陲賢能裹足前清吏治已不足觀改革以還就地取材地棍土豪濫竽充數吏治之壞又遠遜於前清自縣知事實行迴避本籍縣署科員亦禁用本地人員紀綱稍立始有吏治之可言前次

巡視已具陳概此次巡視各縣對於牧令之賢否恪遵訓諭詳細考查而所以考查之法或於晤談覘其才識或於文牘驗其真偽而尤以治盜理財禁煙聽訟辦學勸業諸要政有無成績爲殿最之權輿茲查有南鄭縣知事吳蘭生藍田縣知事李世英白河縣知事阮貞豫藍屋縣知事陳鼎均緝捕得力聽斷勤明略陽縣知事舒沅洋縣知事黃明新西鄉縣知事吳士泰商縣知事培成均勤奮有爲治民不擾武功縣知事馬正乾褒城縣知事閻鳳詔留壩縣知事會准任事果敢勞怨不辭於煙禁尤爲認真扶風縣知事屠義肅寶雞縣知事方大柱洵陽縣知事劉存良辦事老成洵爲安靜之吏均經調元面予嘉許容俟另案擇尤酌請獎叙漢陰縣知事李濟時文弱無能兄弟用事咸陽縣知事魏立年力衰頹難勝繁劇山陽縣知事溫朝鈞疲軟無能居心尙厚已分別調撤以示懲儆其他各縣均稱平適間有知事才具尙優而爲劣紳衙憲把持掣肘者調元亦力予主持於上俾得放手有爲至於地方紳董及商學各界所至城鎮均概予接見於地方公益人民生計如何提倡振興逐一切實垂詢並與之論外患之困難演自強之要義而於人民納稅義務內國公債利益解釋必詳各紳董中亦頗多明白事理者此地方吏治之大概情形也陝省地利首數關中漢中次之陸海神皋沃野千里河山兩戒自古爲昭前次所巡僅關中道屬之弱半平疇綺錯已屬可驚此次所巡爲關中道屬之西路自咸陽以迄寶雞錦繡平原一望無際即古所謂周原膺膺也較之東路殆猶過之其中所經多有被白匪焚劫之處今已瘡痍漸復矣時值麥秋道旁所見丁男作苦子婦提壺田間收穫滿車滿簞欣欣色喜所剩者別有婦孺拾之以去遺棄滯穗之風穆然如見調元或停車隴畔溫語垂詢父老子弟環聚歡呼據稱今年麥收至爲豐稔稍假數月加以拊循元氣尙不難恢復漢中各屬田少山多與關中截然不同儼有南方景象褒城沔縣南鄭城固洋縣西鄉漢陰安康等縣八九百里間平疇沃壤帶以漢江環以衆流水旱皆不爲害故在漢中最爲饒富鳳縣留壩略陽紫陽碑坪白河山陽等縣童山重疊亂石嵯峨其石中雜土之山類由客籍農民開墾成地多未呈報升科業經呈請籌辦清丈以期稍裕國課其人民生活程度關中食用儉樸與前次所呈東路情形大略相同漢中安康兩處土客雜居濡染川鄂風習漸趨於踵事增華而禮教蕩然亦緣之以起調

元未出巡時即訪聞
家名曰放鶴亂倫滅
知事崇獎孝義旌表
勢顛危民窮財盡根
撥拾尙難恢復舊規
東路似覺改觀各縣
少亦三四十所他種
商縣蔗田爲最優漢
平西鄉各有乙種農
意見中學以上應求
小學陝省以農產著
勸導此教育之大概
礦次之關中道西南
勸令改種桑麻以爲
安康城固留壩洋縣
稍精進雖不足媲美
度沿途地質土宜漢
可以種漆且洋縣城
知事及地方紳董實
改良種製之說也漢

無人肯投資開採間有集資試辦資本多屬輕微若遵照礦務條例費種種手續恐礦未辦而資已罄例如鳳縣之鐵峽城之煤寧陝鎮安之石棉略陽之山金及漢江之金沙民間以土法開採頗獲利益除漢江金沙已飭漢中道尹派員查勘正擬試辦外其餘各礦苟變通部定條例由陝省政署分別註冊一切辦法期與部章無大出入使人民得以小本營生自由開採免除各種手續自不致棄貨於地且採挖轉運可以消納無數游民不特裕民業可止盜所謂變通開礦之說也此實業之大概情形也以上各節均係調查此次巡視時考察所及并參以管見雖事涉瑣屑皆足仰紓鈞慮理合繕摺密呈伏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據陳巡視成陽各縣懲勸屬吏辦團治匪及催辦實業教育各情形考察尙屬認真該省爲西陲重鎮自遭變革地方吏治久待整頓望即慎選良吏勤加考察以期各邑得人事無不舉交內務教育農商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上杭縣監犯脫逃請將疏防知事楊在春交付懲戒文並 批令

爲監犯脫逃請將疏防知事交付懲戒恭呈具陳仰祈鈞鑒事本年六月五日據上杭縣知事楊在春詳稱據管獄員黃吉裳轉據獄丁鄭得標報告監犯勾結暴動於三更後勒斃號內獄丁黃升張清二名砍斷木柵挖開監牆脫逃等語知事正在鄉勸募公債聞信趕回公署協同警隊擊回江恩慶黃宗海張清增關同升劉佐富劉松揚賴恆盛賴玉盛關廷輝林來慶胡金兆等十一名尙有曾定麟張惠孚羅六滿賴其新邱觀音妹張大粟古林豬欄耕曾阿春等八名未及追回查勸獄所並驗已死之獄丁黃升張清二名委係被勒身死與所報無異當提獲犯江恩慶等嚴訊據供係逸犯張惠孚等密約外奸曾李妹備船在外應援脫逃後均向潮汕一帶避匿等語除將曾李妹拘案澈究另行詳報外理合詳請察核等情 世英當即批飭勒緝在逃各犯並提

曾李妹等嚴究一面飭高等審判廳將管獄員黃吉裳從嚴懲處在案伏查知事為有獄之官宜如何慎重獄務督率認真防守乃竟致監犯勾通暴動勒斃獄丁乘間脫逃雖先後擊獲江恩慶等十一名其未獲者尚有八名之多該知事平日疏於防範實屬咎無可辭查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監犯越獄至二名以上者受第二種懲戒處分等語此次上杭縣監犯脫逃在二名以上應請將該知事楊在春交付懲戒委員會議處以示懲儆除咨陳內務司法兩部併分別咨飭一體協緝務獲解究外所有監犯脫逃請將疏防知事交付懲戒緣由理合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 世英現在出巡此呈係政務廳廳長姜可欽代行為併聲明謹 呈
 批令該知事楊在春疏脫監犯多名實屬咎有應得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並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會辦四川軍務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恭報到任日期并感激下忱文並

批令

為恭報到任日期並感激下忱仰祈鈞鑒事竊官在重慶奉命五月一日 大總統令任命陳宦署四川巡按使此令等因奉此當即電由政事堂代申謝悃五月二十八日馳抵成都三十日准前任兼代巡按使劉恩澤派員齎送印信文卷等件遵即接印視事伏思官謬以非材副奉樞部荷大廷特達之知膺全蜀封圻之寄倍感寵命無任慙惶查四川古稱天府今遭時艱因民絕衣食之源故匪風特盛一語抉本根之害任吏治弗修濫幣橫流苦補救收回之無策凶吳逆黨痛休養生息之難言自臨任庸庸愧越惟有愛人儉用以裕兵食欲竭之源荷蒙 大總統家木府之恥更 奇衛生財權以節流為要何敢入言正物莫如潔己為先勉策駑駘仰圖報稱並會同成武將軍胡景翼整飭師旅以安地方庶稍答高厚生成於萬一所有官到任日期並感激下忱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備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攜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本校填寫履歷另有校章摘要報名處領閱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教育專攻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二張呈驗畢業證書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

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簡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北京七月

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起分場考試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附屬中學校招生廣告

(一)額數 第一一年級新生八十名第二三四年級第一學期插班生共四十名 (二)資格 第一一年級須有高等小學畢業證書及其同等證書

班次銜接 (三)報名 自六月二十日起至八月十一日止攜帶證書最近四寸半身像片及試驗費一元之證書 (四)考試 一年級國文算術非高等小學畢業者加試歷史地理博物 (五)試期 八月十六

時至午 (六)費用 每年學費二十元分三期繳納第一期八元第二期三元第三期九元不寄宿每日備

寫投考願書 早粥午膳欲在校用膳者每月膳費二元九角制服書籍文具等項概由自備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法令全書職員錄價目**

- 一 元年第一期法令全書八册自臨時政府成立之日起截至元年十二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加郵費洋一角六分
 - 一 二年第一期法令全書四册自二年一月起截至三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 一 二年第二期法令全書四册自二年四月起截至六月末日止定價大洋八角外埠加郵費九分
 - 一 二年第三期法令全書四册自二年七月起截至九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 一 二年第四期法令全書五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洋一角一分
 - 一 三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 一 三年第二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 一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洋一角三分
- 凡冊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價八折國外郵費另計

● **本局三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三年第四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國立北京丁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註冊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地學畢業文憑者呈驗

要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學業及與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

一用器 報名及試驗地

攜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

報名處取閱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呈

國務卿呈據銓敘局詳請審計院署審計官胡大崇係屬轉任

擬請准予免現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酌定護軍管理處每月各項經費數目文並 批

陸軍部呈請確以獨立隊補宜武門吏員缺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內亂徒犯夏之雲等在監尙知悔請宣告特赦文

並 批令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黃河桃汛期內兩岸各工防護平穩情

形請鈞鑒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卞世英呈報順昌縣被災情形並妥籌賑撫善後

辦法請鑒示文並 批令

昭武上將軍兼熱河都統姜桂題呈保承德縣知事盧宗呂兼

理司法卓著成績據情請從優獎勵文並 批令

咨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號)

大理院復江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一號)

大理院復四川高等審判分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二號)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三號)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立法院議員黑龍江省覆選區選舉

監督准咨詢江省旗制能否視同高等官吏一節應以文職

為限又有爵職之旗人可否準用本法第一條第八款第

條及第五條第二項辦理一節業於咨覆湖北覆選監督文

內解釋請查照辦理飭遵施行文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立法院議員廣東省覆選區選舉監

督准咨添委胡慶道為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事務員並

送履歷查該員資格相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合自應

照准任事文

詳

政事堂印鑄局詳國務卿擬具開鑄各省縣印按照區劃次序

分別先後辦法請轉呈鑒核文

北京法政專門學校詳教育部補給法律學堂乙班畢業生余

燮陽證書請查照備案文(附冊)

飭

教育部飭五則

農商部飭

通告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

陸軍次長田中玉就職日期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谷懷舜給予五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海軍部呈稱建安艦長李景曦另有差委擬請免去本職等語李景曦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海軍部呈請任命許建廷爲建安艦長溫樹德爲聯鯨艦長鄧家驊爲江元艦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振武上將軍行署軍務課二等課員吳九言授爲陸軍步兵少校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覆核甘省驗契徵收出力人員請照章給予獎勵等語甘肅皋蘭縣知事張開傑禮縣知事吳孟貞天水縣知事劉秉堃徵收款項均在一萬圓以上應均給予五等金質單鶴章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國民會議爲決定中華民國憲法機關組織法業已公布所有調查選舉事宜並經明令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迅速辦理依約法第五十九條中華民國憲法案應由參政院推舉委員組

織委員會起草著參政院即遵約法推舉以利進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司法兩部會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雲南富民縣知事寇珩吉林長嶺縣知事萬邦憲廣西宜北縣知事潘贊銓廣東佛岡縣知事朱崇雋疏脫監犯各案依照知事懲戒條例均應受降等處分等語寇珩萬邦憲潘贊銓朱崇雋均著照所議即行降等以儆疏忽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署川邊財政分廳廳長鍾壽康擬請准予緩覲由鍾壽康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議結福公司鑛案簽訂福中正式合同謹將本部辦理交涉情形恭呈鈞鑒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據情請覈定江蘇淞滬警察廳警察隊編制乞鑒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從優照上將例議給陝北鎮守使張雲山卹典由

准如所議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核振武上將軍龍濟光請將已故潮梅鎮守使吳祥達之子九言量予恩施一案查無成例可援請示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建安艦長李景曦另有差委請予免去本職遞遺各缺擬以許建廷等調補並可否暫緩覲見請訓示由

李景曦等已另有令分別任免許建廷溫樹德鄧家驊三員並准其暫緩覲見履歷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本部暨京師法院委任文職擬請分別叙官繕單請鑒由
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核叙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農商部呈爲國貨展覽會各省出品請予特免稅釐以資鼓勵仰祈鈞鑒由
准予特免稅釐以資提倡交財政部稅務處分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爲科爾沁圖什業圖親王放荒升科請援成案辦理謹據情代呈請鑒示由

應由奉天巡按使量予變通妥籌辦法呈候核奪即由該院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翁牛特扎薩克親王旗鎮國公達爾瑪巴拉之祖母病故應否賜祭請批示由
應准照章賜祭並給予賻銀二百兩即由該院咨行熱河都統就近派員前往奠醊所需費用
准其作正開銷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科爾沁左翼前旗賓圖郡王回京當差銷假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 顧鼐呈謹將本局等開局至本年五月以前核減費用實支情形暨籌辦立法院事務局局長

本年六月以後應需費用預算情形分別陳明並依令編製選舉費用特別預算請核定交部撥發由

交內務財政兩部迅速會核具覆冊併發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京兆尹沈金鑑呈謹將五月分京兆地方依法槍斃盜匪人犯開單彙報請鈞鑒由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副使分充科布多佐理員劉崇惠呈榮奉簡任叩謝隆施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報本年四月份槍斃盜匪人犯名數繕單請鑒由
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綏遠都統潘矩楹呈爲彙報民國三年分綏遠區各縣秋收分數繕單祈鑒由
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軍令

陸海軍大元帥批令第八十五號

陸軍部呈核覆前騎兵第三旅詳報三年十一月至本年一月剿匪用款擬請准予支銷
由

准予支銷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十一

政府公報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第 60 册 62

十二

呈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審計院署審計官胡大崇係屬轉任擬請准予免覲文並 批令
為審計院署審計官胡大崇擬請免覲仰祈鈞鑒批示遵行事據銓叙局詳稱准審計院咨開本院呈請任命
胡大崇署審計官業於本年六月十四日奉 大總統策令照准在案查該員原任本院協審官曾於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覲見此次轉任仍係薦任職應否免覲咨局查照核覆等因查覲見條例內載曾經覲見之薦
任職轉任薦任職得由銓叙局詳由國務卿呈請 大總統聲明毋庸覲見等語茲准前因核與條例相符
擬請准予免覲是否有當詳請轉呈 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遵行謹 呈
批令胡大崇准予免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酌定護軍管理處每月各項經費數目文並 批令

為酌定護軍管理處每月支出各項經費數目繕列清單呈鈞鑒事竊前清護軍各營經本部會同陸軍部
呈明改組設置護軍管理處專任清廷警察負完全稽查保衛之責業於本年二月二十三日奉批令准如所
擬辦理等因在案查原呈執行章程內載該處隸屬於內務部除額餉仍依現制外其他一切經費自應由本
部斟酌事實量為規定茲特分項開列清單呈請鈞核以便編製四年度預算咨行財政部核辦至該處都護
使都護副使係屬簡任大員月俸應如何分別發給之處本部未敢擅擬應請批定以便編列所有酌定護軍
管理處經費緣由理合繕單呈祈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護軍都護使月俸定為六百圓都護副使月俸定為五百圓餘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單存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請准以德立陞補宣武門吏員缺文並 批令

為請補門吏員缺恭呈鈞鑒事案准正黃旗滿洲都統江朝宗咨稱宣武門門吏春陞病故出缺當經都統等揀選得護軍德立堪以陞補相應咨部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其陞補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內亂徒犯夏之雲等在監尙知悔請宣告特赦文並 批令

為內亂徒犯在監尙知悔可否宣告特赦仰祈鈞鑒事案准陸軍部咨據土默特總管章慶一稟稱前軍長徐寶山被害案內輸誠首告之夏之雲李奇傑因受嫌疑獲罪判處徒刑一案慶一因前承揚州軍官公推赴滬辦理此案稔知該二犯因輸誠出首已為同黨脚之次骨今羈繫圍圍業經兩年父子兄弟轉徙四方夏且以夫囚自縊若不為之瀝陳下情將不得上達悔罪亦不獲自新懇請轉呈准予特赦等情咨請核辦到部並據京師高等檢察廳轉據第一監獄詳送李奇傑自陳永不再犯稟懇准其赦免等情當即批飭該廳查明李奇傑與夏之雲二犯入監以來是否實有悔悔情形復候核辦去後旋據詳稱業已飭據京師第一監獄典獄長查明各該犯入監以來悔悔之情尙著並將身分簿二冊詳請鑒核前來本部覆核無異查該二犯犯罪

之發覺係因言告徐寶山被炸一案於報告書內自承曾預聞亂黨陸惠生等暗殺徐寶山之密謀李奇傑並曾聽陸惠生指使赴津謀殺直隸都督因見都督府防範嚴密仍回上海等情經江都地方檢察廳偵查以其有內亂嫌疑解送總檢察廳提起公訴由大理院依法審理認定李奇傑係犯預備內亂罪依暫行刑律第一百零三條處二等有期徒刑七年夏之雲係犯陰謀內亂罪依同律同條處三等有期徒刑四年在案就其原犯情節而言黨惡附亂本為國法所不容惟各該犯於徐案發生之際即行挺身首告揭發亂黨陰謀並將其從前附和情形和盤托出尙與始終怙惡者不同自送監執行以來又能恪守獄規知自悔悔論其心跡似屬可原可否准照約法第二十八條將該夏之雲李奇傑二犯宣告特赦以勸自新之處出自鈞裁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黃河桃汛期內兩岸各工防護平穩情形請鈞鑒文並

批令

為黃河桃汛期內兩岸各工防護平穩情形仰祈鈞鑒事竊查東省黃河凌汛期內各工防護情形業經呈咨在案惟凌汛過後桃汛正臨河水時有漲落疊經嚴飭三游各局長將春廂工程乘時妥為興辦加意防守迨至舊曆清明前後河水時見增長加以濼陽雙合嶺口門正在堵合漫水沿北大堤而下濼范壽陽阿等縣各段工程甫經加土培修隨流一面隨處喫緊下游閘家各段堵壩亦因溜勢洶湧冲刷劇烈時有可危均經在工營委各員相機搶辦竭力抵禦幸保無虞桃汛現已過期兩岸各工一律防護平穩據三游各局長先後詳

報前來現在大汛屆臨工程尤為重要惟有嚴飭工員隨時加意修守不得稍涉疏虞除咨陳內務部外所有
桃汛期內黃河兩岸各工防護平穩情形理合具文呈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現在大汛屆期務當督飭工員認真防護毋稍疏懈交內務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順昌縣被災情形並妥籌賑撫善後辦法請鑒示文並 批令

為報告順昌縣被災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本年五月二十九日據順昌縣知事周瓊釗詳稱竊縣境自本年
五月十七日起陰雨不時迨至二十一二十二兩日溪流暴漲近城一帶田園廬舍道路橋梁間有崩塌西北
區上源地方蛟水暴發山崩土裂附近各處田地沖壓人民漂沒業經知事派員履勘容俟委員覆到再行詳
報等情當經 世英電飭該知事飛速查明沖塌田畝及淹斃人口實數並由縣先代墊二百元速辦賑撫詳細
報署去後茲據該知事詳稱順昌上源河墩等處被水大略情形業經詳報嗣又訪聞西鄉大幹富文來墟暨
北鄉仁壽洋墩等鄉同時亦有被水沖沒田畝房屋情事又經飛飭仁壽縣就近查勘具報續又派員分馳
查勘去後茲據各委員及縣佐以查勘上源河墩西坑大墟仔尾村前山府豐沙口墩頭各村沖崩堆壓田畝
觸處皆是當時水發係在日間僅止洋墩地方農夫在田耕作淹斃三人餘俱漂流遇救又迴龍村居民因後
山崩倒廚房內壓斃工人一名沖淹黃牛二隻大墟底石記等處田畝被山崩壓頗多約計租穀五百餘擔來
墟州坑沖塌三百石左右張坑沖崩共田三十餘擔謝坑尾吳姓醮田被水沖沒兩畝計租十餘擔之譜大幹
學堂產業全數被淹共計沖塌田地七百餘畝被淹二千五百餘畝等情具覆前來伏查此次蛟水發源起自
九龍山洶湧暴注直灌上源村而出為時不過二小時該處數十村良田驟成澤國此次水災重在西北東南
附郭一帶尚無被災情事惟上源受災最重次則沙口府豐大墟仔等處其仁壽洋墩災狀稍輕據鄉中耆老

云實為數百年所未有現幸時令甫交芒種節氣尚早業經各委員沿途勸令各佃戶趕緊墾闢補種加用肥料糞收桑榆之效此後若再無旱潦之患則收成雖難望豐稔尚不致驟成荒象除飭各該團總保董就近按畝切實查明被災各戶分別極重次重被沖田畝可以墾復者若干難於墾復者若干暨召集受災佃戶淹斃親屬逐一報明分別量予賑撫再將給賑姓名並發給卹金細數列表詳送外理合先將勸明各鄉被水情形具文詳報等情到署查勘報災款條例第二條地方水災縣知事先將被災大概情形通詳又第三條巡按使據縣詳報應即呈報 大總統並咨陳主管各部備案即日飭該管道尹委員會同該縣覆勘各等語此次順昌縣上源沙口府豐大塢仔仁壽洋墩等鄉突被水災據報各情實堪憫惻已飭建安道道尹遴委委員會同該縣知事覆勘並妥籌賑撫善後辦法詳陳核奪除咨陳內務財政兩部外所有順昌縣屬被災情形緣由理合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 世英現在出巡此呈由政務廳廳長姜可欽代行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呈悉該縣被災頗重深堪憫惻應由該巡按使督飭覆勘確情妥籌賑撫毋令災黎失所交內務部轉行遵照並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昭武上將軍兼熱河都統姜桂題呈保承德縣知事盧宗呂兼理司法卓著成績據情請從優獎勵文並批令

為縣知事兼理司法卓著成績據情轉請從優獎勵恭呈仰祈鑒核事竊據熱河道道尹兼審判處處長戚朝卿詳據署承德縣知事盧宗呂詳稱查緝捕盜匪審結案件經徵司法收入均屬司法範圍謹就知事任內辦過以上三項分別查案造具清冊詳請鑒核等情據此查熱河各屬積習最深案牘則任意稽延審理則動輒

拖累盜風素熾擾害尤多間得一二賢幹有司能講求捕務爲民除害賞功之典自未可以闕如誠以親民之職以緝捕聽訟爲大端察吏之方假旌善酬庸爲鼓舞漢代循良之盛稱重古今所以蔚成政平訟理之休風未始不由在上者增秩賜金之激勸况改革以還地方不靖緝捕責任亟於承平審案考成迭頒明令奉行既力宏獎宜施今該知事雖口不言勞而核其成績實有足多除尋常緝捕不列外綜計年餘以來擊獲盜首盜夥在五日以內按照知事獎勵條例第十條第三款應得第三等獎勵者六次擊獲鄰境盜首盜夥照第十一條第二款應得第四等獎勵者十三次又自審檢所裁撤兼理司法事務以後自上年五月起至本年四月止十二箇月每月審結案件均在七成以上又迭與第十二條第五款相符自應合併成績詳請轉呈 大總統從優獎勵以風有位再該知事經徵各項司法收入合計前後約在萬圓以上倘各縣皆似此整頓於司法經費前途頗爲有裨惟例無獎勵專條應否照第十三條之例比擬獎勵之處伏候鈞裁所有請獎縣知事緣由擬合詳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署承德縣知事盧宗呂自民國二年八月到任辦事尙屬認真嗣於上年六月舉劾知事案內經呈奉 大總統策令傳令嘉獎該知事益知奮勉茲據該處長戚朝卿詳稱擊獲盜首盜夥在五日以內者六起共十二名擊獲鄰境盜首盜夥十三起共二十四名以及每月審結案件皆在七成以上逐案覆核均屬相符實屬緝捕動能成績卓著至其經徵司法收入前後合計約在萬元以上尤爲熱屬各知事中所僅見合無仰懇鴻施將該署承德縣知事盧宗呂按照知事獎勵條例從優給獎或破格擢用之處出自鈞裁所有縣知事兼理司法卓著成績據情轉請從優獎勵緣由除咨陳內務部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盧宗呂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號)

逕復者准貴廳第五三二號函開案據京師高等檢察廳詳稱按刑律第十八章規定偽造文書罪其中文書分公私二種而同律第八十三條第三項則有稱公文書者謂官員及公署應制作之文書等語依此則顯然可判定爲公文書或私文書者固無困難惟私文書與公文書合體之時例如以偽造契據投稅經官廳黏尾蓋印者究應認爲官文書抑應認爲私文書不無疑義且因發覺之先後罪名亦有變更即以前例言之未經投稅之偽造契據於製作終了其罪亦已完成此時爲偽造私文書無疑設於投稅後始行發覺如認爲官文書則投稅以前之偽造行爲是否一併論罪或認爲第二百四十三條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二項或第二百四十一條之想像上俱發或認爲第二百三十九條之獨立罪關係法律解釋請函院核辦飭遵等情據此相應函請貴院查照解釋復廳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廳查偽造契據應構成刑律第二百四十三條之偽造私文書罪至以偽造契據投稅經官署黏尾蓋印者應以第二百四十三條及第二百四十一條之俱發罪依第二十六條處斷相應函復貴廳轉行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大理院復江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一號)

逕復者准貴廳第一七二號函開據贛屬南昌地方審判廳長林大文詳稱竊查暫行新刑律第三百五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之告訴權依二年五月十七日政府公報載大理院統字第二十號函復上海地方審判廳第三款解釋屬諸被和誘人及本夫或尊親屬設有某甲婢女某乙被某丙和誘至家擬與其弟成婚被和誘人某乙自己並不告訴既無本夫及無尊親屬可以適法告訴之人某甲是否有告訴權事關法律解釋應請鈞廳察核俯賜解釋或轉達解釋之處伏候鈞裁懸案以待望速施行謹詳等情據此查解釋法律係屬貴院權限據詳前情相應函請迅予解釋見覆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被和誘之婦女自己不告訴而又無

本夫或法定代理人行使告訴權者該管檢察廳檢察官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可以指定代行告訴人（參照本院二年統字第八號復上海地方審判廳函）原詳所舉之例某甲對於其婢女自可認為利害關係人得聲請檢察官指定代行告訴人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大理院復四川高等審判分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二號）

逕復者准貴分廳黃字第三八四二號函開案據長壽縣知事詳稱新刑律第六十九條載提起公訴權之時效期限依左例定之等語詳查本條後列各款凡自死刑以至拘役罰金其起訴期限均已明白規定固無疑義惟各條犯罪主刑多有三等或二等者當起訴之時未經審判刑名之重輕未定則起訴之期限究應以何者為憑如和誘罪應處三等至五等有期徒刑其起訴期限是否以最重主刑依三等有期徒刑三年之例計算或以最輕主刑依五等有期徒刑六月之例計算此其應請解釋者一又本律第三百五十五條第二項載被略誘和誘人與犯人為婚姻者非離婚後其告訴為無效等語是告訴之有效無效應視離婚與否為斷但離婚日期如已登成婚日期十年八年起訴權消滅之後其起訴期限是否作為行為中斷自離婚之日更行起算或仍以犯罪行為完畢之日起算應消滅其起訴權此其應請解釋者二又細釋前條律文意義既曰非離婚後其告訴為無效自係指結成正式婚姻與犯人為妻者而言然當時修定刑律因採取一夫一妻之制不能有妾之稱謂故全律無一妾字現奉刑律補充條例已有妾之稱謂凡因身分成立之罪妻妾多屬相同如有被略誘和誘人與犯人為妾而非正式婚姻者其未離婚以前是否准其告訴或仍應俟離婚後始能告訴此其應請解釋者三凡此種種均於受理訴訟大有關係理合詳請解釋等情到廳據此查解釋法律係屬貴院特權茲據前情理合函請解釋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查第一問題公訴權之時效自應以各該罪條最重之主刑為計算之標準第二問題略誘和誘罪以犯罪完成之日為時效之起算點如離婚在時效到來之後則公訴權當然消滅並無中斷之可言第三問題妾之身分與妻不同刑律第三百五十五條第二項不

適用之相應縷復責分廳查照飭遵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三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稱案據京師高等檢察廳詳稱前據永清縣詳送本年一月份司法月報表其罰金數目表內列有妨害公務案一起係由該縣適用刑律第一百五十五條處斷本廳以該縣辦理此案程序似不合法當飭知調卷茲據該縣詳送此案卷宗並陳論數條略稱查暫行新刑律第七章妨害公務數條細縷條文係對官廳官員執行職務時加侮辱並非對於官員涉及簡人私罪上之行動所以定律稱爲妨害公務又查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五條規定縣知事或承審員之迴避準用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十條至十三條規定等語查原章程第十條載應行迴避之原因如左一審判官自爲原告或被告者二審判官與訴訟人爲家族或姻親者三審判官對於承審案件現在或將來有利害關係者四審判官於該案曾爲證人鑑定人者第十一條載有前條之原因時經該審判官或檢察官或訴訟人聲明後由該管長官覈奪又查原章程六十一條有妨害法庭執務或其他不當之行為者審判長得酌量輕重照左列各款分別處分各條款等語知事細釋第十條各款第二以下各款知事均無迴避惟第一款載稱審判官自爲原告或被告者再三細釋此三句語意似審判官爲原告爲被告均涉及審判官簡人私罪上之行動似與律載妨害公務有別證之原章程六十一條妨害法庭執務得由審判長酌量分別處分自然妨害公務者得由縣知事兼理司法者分別處分兩相印證自然明瞭所以暫行新律於第七章各條稱名爲妨害公務罪既稱妨害公務則非簡人私罪上之行動可知原章程第十條第一款應行迴避原告被告語意自係指審判官涉及簡人私罪上之行動證以妨害法庭執務一語已可概見既未涉及私罪上之行動似無須聲明迴避知事當時查閱條文似屬誤妨害公務條文與原章程第十條第一款原告被告之文不屬妨害之內故未聲明迴避遽然定斷謂知事誤解條文則可謂知事違法則不可又稱以上迴避引證各節懇請轉詳大理院解釋云云按原詳所稱各節約言之

應解決者不外兩點第一即刑律第一百五十五條上半段規定之罪應以何者為被害人是也按同條第一項之罪分兩種前半為當場侮辱罪或稱直接侮辱罪後半為非當場侮辱罪或稱間接侮辱罪所謂當場非但面接而已凡能達其視聽之範圍皆是細釋律文當場侮辱罪之成立係在官員執行職務之時似被侮辱者為執行職務之官員並非職務至非當場侮辱罪之成立因其雖非當場而竟妨其職務公然為之味一其字明執行此職務者為官員之簡人既對於其所執行之職務加以侮辱則其結果被害者似仍為官員之簡人並非職務故在學理上總稱此兩種犯罪為侮辱官員罪因其涉及職務之故使與普通之侮辱罪相區別而列之廣義妨害公務罪中揆立法之精神亦以此種非行本係對於簡人之攻擊然因其直接害官員之威信間接即害國家之威信為保障國家威信起見不能不先於官員簡人之威信加以保障否則妨害公務之進行者甚大刑律第七章特設此條以保障執行職務之官員意似在此原詳乃稱係對官廳官員執行職務時加侮辱並非對於官員涉及簡人私罪上之行動語殊費解至法院編制法第六十一條所謂妨害法庭執務或有其他不當行為云云係專為妨害法庭秩序者而設與刑律第一百五十五條之罪顯有分別固不能以彼例此也原判乃以法院編制法之條文謂為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之條文尤屬錯誤第二即侮辱官員之罪是否應由被侮辱之官員即立於被害人地位者自行審判如其審判其判決是否違法是也查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三章規定迴避第五條前半云縣知事或承審員之迴避準用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十條至第十三條之規定再查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十條第一款審判官自為原告或被告者又第十條有前條之原因時經該審判廳或檢察官或訴訟人聲明後由該管長官核奪其應明白解決者即同章程第十條第一款之原告二字自法院編制法頒布後依該法第九十條第一款之規定充刑事原告者為檢察官故審判官除為民事原告之外就刑事言祇有為告訴人或告發人之時無為原告之時是同章程第十條第一款之原告二字實賅括刑事告訴人或告發人在內縣知事雖兼理審檢職務然既為被害者即居於告訴人之列以自行告訴之案件而自行審判其釀成不公平之結果也必矣故遇此情形似宜依縣知事審

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五條前半之規定準用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十條第一款並準用第十一條之程序辦理方為合法固不能援法院編制法第六十一條審判長得酌量處分之例以為印證夫以依法應行迴避之案件乃貿然審判無論其出於故意或因疏忽其為違法則一惟事關法令解釋又據該知事詳請送院理合具文詳請轉函解釋以便飭遵等情據此相應函請貴院查照辦理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第一百五十五條妨害公務罪官員自係被害人該條刑罰與法院編制法審判長維持法庭秩序之罰其性質自不可混而為一縣知事為被害人時依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五條準用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自應聲明迴避由該管長官覈奪原廳解釋甚為正當相應函復貴廳轉行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立法院議員黑龍江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詢江省旗制能否視同高等官吏一節應以文職為限又有爵職之旗人可否準用本法第一條第八款第三條及第五條第二項辦理一節業於咨覆湖北覆選監督文內解釋請查照辦理飭遵施行文

為咨覆事案准貴監督咨稱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二條選舉人資格之規定一為任高等官吏者又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六條之解釋本法所稱任高等官吏者指現任或曾任薦任各職及薦任待遇之據屬而言其曾任京官自小京官以上外官自知縣以上亦以任高等官吏論各等語查細則所謂小京官知縣均為前清制度是前清官制當然適用但江省於前項規定之外尚有旗制如總管協領參領佐領等均屬四品以上驍騎校屯倉站各官均係六品自前清開國迄今相沿已久民國至今因之補署一仍舊制此項官吏為施行細則所未規定是否適用本法第二條第五條為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再查行單選制之選舉會均認王公世爵世職為有選舉及被選舉之資格江省雖係複選區域但旗人甚眾若遇有世爵世職應否準用選舉法第一條第八款第三條及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列入調查名冊之處相應咨請貴局查照解釋見覆以憑飭遵施行等因到局查來咨所問江省旗制能否視同高等官吏一節查本法第七條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各款之規定現役陸海軍人爲應停止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者之一是本法所稱高等官吏自係以文職爲限江省旗制沿用前清制度國家原無歧視之心惟來咨所稱總管協領等官雖均屬四品以上然其性質究與現行法令所稱之文職不同如無其他資格自不能以其補署仍舊遂得援引本法第二條第五條辦理又來咨所問江省有爵職之旗人可否準用本法第一條第八款第三條及第五條第二項辦理一節查此節業於四月十五日咨覆湖北覆選監督文內詳爲解釋並通咨在案應請查照辦理所有解釋各節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飭遵施行此咨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 釐

尾條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十七日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立法院議員廣東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添委胡慶道爲覆選區辦理選舉

事務所事務員並送履歷查該員資格相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合自應照准任事文

爲咨覆事准貴監督咨開廣東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現在應辦事務日就繁曠亟應添員助理查有本公署司法股文案胡慶道堪以委充該事務所事務員等因並該員履歷一份到局查廣東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人少事繁係屬實在情形添委之事務員胡慶道具有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三十二條第一項資格與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第八條之規定係屬相符並據註明已經脫黨核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自應照准任事以資贊助而策進行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 釐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日

詳

政事堂印鑄局詳國務卿擬具開鑄各省縣印按照區劃次序分別先後辦法請轉呈鑒核文

為擬具開鑄各省縣印按照區劃次序分別先後辦法詳請轉呈鈞鑒事查本局擬定印制表呈奉批交法制局核議在案前以各縣印文奉諭加知事二字函知法制局去後旋准覆稱當即繕具說帖呈請 大總統批示現奉批定仍沿用舊制定為某縣印等因奉此咨覆前來查各縣知事印信為數甚多兼之各省縣知事判檢察警察各廳暨臨時請鑄改鑄各印信統計不下三千餘顆本局工匠無多勢難尅期造竣且各縣知事印信尤關緊要亟應設法從速趕辦現已購置銼磨機器並添僱工人切實研究開鑄辦法若不酌定次序分別先後勢難著手進行茲擬謹照內務部前送全國行政區劃表首由京兆直隸奉天吉林黑龍江山東河南山西江蘇安徽江西福建浙江湖北湖南陝西甘肅新疆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熱河綏遠察哈爾川邊依次趕造以免紊亂並咨行內務部查明前送各縣區劃表內現在有無更定名稱之處再行繕模照鑄以昭慎重所有開鑄各縣印信擬定次序分別先後辦法緣由理合詳請轉呈 大總統鑒核是否有當伏候批示遵行謹詳

代理政事堂印鑄局局長易順鼎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日

北京法政專門學校詳教育部補給法律學堂乙班畢業生余燮陽證書請查照備案文(附清冊)

為詳報事案據前京師法律學堂乙班畢業生余燮陽稟稱為文憑遺失詳懇補發證書以資存據事情雙陽前於光緒三十三年九月經法部考取京師法律學堂乙班肄業即於宣統二年十一月經法學兩部考取中等畢業給有畢業文憑一紙由燮陽資憑回籍至民國二年七月經四川高等檢察廳徵憑報部稟請發給律師證書民國三年一月由本省高等檢察官藍鎮代領第二千二百零二號律師證書及原賚文憑在案今藍鎮在徽省病故所有燮陽畢業文憑無從尋取用特遵奉教育部第三十一號布告取具同鄉京官印結並附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呈修業文憑及律師證書高等廳印批各件稟請鈞校查核前案補發畢業證書以資信守實沾德便等情並由同鄉京官教育部主事吳思訓證明前由加具切實保結一紙到校查該生所稱各節尚係實情既經該同鄉京官吳思訓具結證明與本校補給證書條例第一條第二項亦相符合自應准予補給除查案填具法律學堂乙班畢業證明書一紙飭領外理合將該生余燮陽年籍成績造具清冊詳報大部伏乞查照備案並予送登政府公報實爲公便謹詳

計詳送清冊二本

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校長周兆沅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 日

北京法政專門學校補給證書名冊

計開

余燮陽現年三十七歲四川內江縣人前京師法律學堂乙班畢業計成績六十二分九釐二

勅

教育部飭第二二〇號

為飭知事本部僉事熊崇煦現叙五等應給第六級俸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僉事熊崇煦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教育部飭第二二三號

為飭知事本部社會教育司主事王鑄久病未能到部應即免去本職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主事王鑄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教育部飭第二二四號

為飭知事茲委任代理主事孫百璋為本部社會教育司主事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主事孫百璋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教育部飭第二二五號

政府公報 飭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為飭知事本部現經定期開辦全國師範校長會議應派視學張繼煦為主任幹事預行籌備開會一切事宜并派主事陳榮鏡高丕基周開望為文牘幹事主事劉靖侯陳錫慶為庶務幹事會同辦理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本部視學張繼煦等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教育部飭第二二六號

為飭知事據本部辦事員程相朝面陳現經考取縣知事請免本職等情應即照准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程相朝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農商部飭第五一八號

為通飭事案准政事堂發交留美學生陶文濬所著中國大宗物產運銷美國研究文一件到部核閱所載各項於我國生絲毯料茶葉山羊皮四種歷年運銷美國盛衰情形擬要敘述並附表件足資參考我國絲茶等項本為出口大宗值茲歐戰未終運銷停滯亟宜精選良好品質力求推廣銷路合行鈔錄原文飭知該商會轉發各商查閱以資考鏡仰即遵照辦理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各省商務總會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錄陶文濬著中國運入美國物產大宗之研究

中國運入美國之物產以生絲毯料茶葉山羊皮爲大宗四者之中絲爲最毯料次之再次爲茶葉再次爲山羊皮茶葉原屬吾國物產運入美國第二大宗一千九百零六年以降其運入總額即遠下於毯料此故因毯料之銷場趨增然其大根原則由於吾國茶葉漫無進步坐視大好市場爲他人所攫去耳除此四大宗外其運入總額上百萬(美幣)者有香料上五十萬者有草席有牛皮上三十萬者有裘有絲製貨餘如生鐵白豆之類皆不上五萬瑣碎不容長言惟彼四大宗爲中美商業命脈攸託關係至鉅溶有一得之愚安忍默默敢就平日研究所得造圖製表加以說明俾熱心商務諸君有所考鏡至於若何對症下藥以振興此四大宗之銷場則現在尙未能有所貢獻此蓋非實地詳細觀察不能奏效也

下表並圖俱本美國商務司 Bureau of Foreign and Domestic Commerce 歷年刊印之國外通商月錄 Monthly Summary of Foreign Commerce of The U. S. A. 所製年度俱用西曆每年始一月終十二月(亦有始七月終六月者)價目一採美幣至輸入國圖表中只取其重要者一二國與中國對舉而比較之其不甚重要者則以限於篇幅不能盡列惟於說明中略及之

美國生絲進口說明

絲爲中國運入美國物產之最大宗占一千九百十四年中國物產運入美國全額百分之三十自一千九百零一年至一千九百十四年美國生絲銷場自三十二兆餘金洋增至八十九兆餘銷場既勃興若此則吾國生絲入口宜乎繼長增高一日千丈然十五年間僅增五兆以視日本絲之趨增五十六兆六倍於其十五年前運入美國之數三倍於美銷場增加之速率豈不謔乎其後吾輩須知吾國今日運入美國生絲之總額較日本十五年前尙少四十八萬或謂猶賢乎意大利之退步然反審吾國幅員之廣人工之廉則又豈其然乎除日本意大利外生絲入口與競者有法蘭西支利諸國然近來每年進口總額皆不上三十萬要之美國每年能銷九十兆金洋之絲吾國只運入十二兆日本獨運六十八兆占美國生絲進口九分之七市場幾爲其所專據吾國絲商苟仍此不振則江河日下夫豈可免

美國生絲進口表

年度	中國	日本	意大利	進口總額
1900	7,961,429	12,390,780	9,563,115	32,453,659
1901	7,432,889	21,171,188	8,942,541	40,267,786
1902	9,461,356	22,738,264	11,365,057	47,847,881
1903	7,671,465	23,449,845	10,316,844	44,384,916
1904	9,972,386	27,141,103	13,261,725	56,448,246
1905	9,500,589	27,529,731	15,144,613	56,239,380
1906	8,698,076	38,461,954	15,324,939	65,673,279
1907	11,437,585	40,844,344	16,663,134	73,097,581
1908	8,449,147	39,386,193	14,586,465	65,021,066
1909	11,041,578	42,305,934	17,837,048	75,512,401
1910	11,613,009	43,744,447	10,974,475	70,026,994
1911	12,056,949	45,799,609	7,504,580	69,304,548
1912	12,698,656	54,415,258	9,371,264	77,401,931
1913	15,523,856	63,316,257	9,535,326	89,770,070
1914	11,911,569	68,546,647	8,307,970	89,784,221

政府公報 飭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美國毯料進口說明

毯料爲中國運美物產之次大宗一千九百十四年占中國物產運入美國全額百分之十二自一千九百年至一千九百十四年美國毯料銷場自八兆餘增至十四兆餘吾國運入額則自一兆餘躍至四兆餘四倍十五年之前之數可謂利市同時英國運入總額亦增一兆惟不及吾國之速次爲俄國亦有進步一千九百九年以前俄國運入總額月錄未分列故無可考英俄而外與競於美國毯料之市場者有阿爾根廷國土耳其國印度皆上五十萬金洋

美國毯料進口表

輸入 年度	中國	英國	俄國	進口總額
1900	1,373,341	2,678,723		8,476,738
1901	760,669	2,795,924		7,310,132
1902	1,599,253	3,873,553		10,252,845
1903	2,098,025	4,123,748		13,234,252
1904	2,531,859	3,375,091		13,119,459
1905	3,204,613	3,409,092		15,847,373
1906	4,154,540	3,204,744		15,777,047
1907	3,924,208	2,464,791		14,427,173
1908	1,754,279	2,526,695		6,738,451
1909	3,918,168	4,506,540	2,490,303	16,706,728
1910	3,674,093	2,897,940	1,775,569	10,483,033
1911	3,946,299	3,044,600	2,376,849	12,991,424
1912	3,402,011	4,817,296	4,152,475	17,582,326
1913	5,085,631	2,579,119	2,389,971	13,101,354
1914	4,382,914	3,682,272	2,626,719	14,398,981

政府公報 飭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美國茶葉進口說明

茶葉爲中國運美物產第三大宗一千九百十四年占中國物產運入美國全額百分之九而弱自一千九百
年至一千九百十四年美國茶葉銷場自十一兆增至十七兆餘吾國運入額數則自六兆降至三兆餘同時
日本運入額數自四兆餘增至八兆而弱印度自四十一萬增至二兆英國自四十萬增至三兆餘以總額言
之日本運入最多英次之我國第三印度第四以十五年增加速率言之日本倍其嚮數印度五倍之英國六
倍之吾國反減其半此亦可見吾國茶業不競之一斑也除日英印外與競於英美國茶市者有加拿大其一
千九百十四年運入總額達九十萬金洋加印皆爲英屬合而計之英日茶葉運入總額幾無上下牀之分我
國則遠下之苟失今不治則淘汰之禍近在眉睫合羣策羣力以謀茶業之開拓是所望於業茶諸君

美國 中國 日本 印度 英國 進口表

年度	中國	日本	印度	英國	進口總額
1900	5,837,217	4,688,307	415,908	447,189	11,783,317
1901	3,821,474	4,994,204	629,048	641,508	8,744,190
1902	7,187,820	5,391,871	2712,460	883,437	14,570,285
1903	6,221,545	8,001,005	970,402	1,263,513	17,050,454
1904	6,161,530	7,402,554	1,157,133	1,527,874	16,857,279
1905	5,155,840	6,707,128	942,905	1,630,597	15,003,588
1906	4,335,536	5,974,634	1,146,490	1,853,060	14,047,046
1907	4,563,547	7,878,804	1,195,876	2,283,747	16,660,322
1908	3,379,251	7,451,850	1,119,793	2,133,203	14,892,961
1909	3,635,50	7,595,564	1,367,434	2,786,932	16,555,032
1910	2,890,495	8,670,682	1,536,676	2,701,180	16,631,486
1911	2,121,960	9,781,008	2,005,702	3,470,771	18,317,171
1912	3,741,184	7,799,453	2,145,652	3,261,358	17,944,284
1913	2,690,297	7,162,467	1,578,524	3,903,816	16,404,293
1914	3,127,732	7,822,315	3,064,932	3,613,115	17,775,979

政府公報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美國山羊皮進口說明

除絲毯茶外吾國運入美國物產以山羊皮爲最大宗一千九百十四年占中國運美物產全額百分之五自一千九百零六年至一千九百十四年美國山羊皮銷場自三十二兆半減至二十兆輸入國不獨吾國進口總額從而減少卽印度墨西哥諸國亦因以縮小印墨而外運山羊皮於美國者有俄羅斯英吉利阿爾根廷阿典皆上百萬法蘭西斐洲亦上五十萬一千九百零六年以前月錄括山羊皮於皮貨之內未曾分晰故本圖表只從一九零六年起

美國山羊皮進口表

年 度	中 國	印 度	墨 西 哥	進 口 總 額
1906	3,292,210	11,134,181	2,769,813	32,518,896
1907	1,613,914	8,200,505	2,443,187	26,565,334
1908	1,505,630	6,258,935	2,049,676	18,835,098
1909	2,408,511	10,701,111	2,513,185	29,771,061
1910	3,932,804	8,543,786	2,724,506	27,223,492
1911	2,590,629	7,141,111	1,941,512	21,762,359
1912	1,821,837	8,216,182	1,739,345	23,932,333
1913	2,538,504	7,562,753	1,731,623	23,402,609
1914	1,975,154	6,558,116	1,165,461	19,767,447

政府公報 飭

七月二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通告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

第四期核准免試知事赴部考詢報到期限曾經部示在案所有報到各員自七月一日起每日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赴史家胡同本處報名並繳費壹圓領取履歷保結紙照式填寫黏貼相片即日繳還聽候示期傳詢可也特此通告

陸軍次長田中玉就職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奉 大總統策命任命田中玉為陸軍次長此令 中玉遵於本月

二十九日就職任事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六月三十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彭鴻氏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彭鴻氏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陳剛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陳剛助行使偽幣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李賢小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李賢小受寄贓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白河縣就監禁財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高香如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高香如竊盜未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張榮貴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張榮貴詐欺取財以行求賄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譚贊元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就譚贊元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梁少文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梁少文等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鄧興福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鄧興福誘使人致廢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七月一日上午十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楊竹江等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楊竹江等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赫德順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赫德順盜掘墳墓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王張氏對於吉林高等審判廳就王張氏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胡根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胡根毀墳盜骨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劉魁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劉魁誣告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賴寶廷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賴寶廷營利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楊松桂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楊松桂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七月一日星期四午前十一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張芳田與李高氏因婚姻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史秉鑑與苗茂因債務糾葛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黃金鏗與梁崇秩因地上權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鄭恩林與王壽彭因贖地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毛嘉善等與曹春福等因山場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馥廷與李漢臣因抵押爭執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易氏與周品三等因抵債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湯德保與湯汝鈞因家產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裘阿星與侯裕芬因田畝糾葛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黃德科與黃德滋因家產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書田與岳王氏等因贖田糾葛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熊仿臣與李海瀾因夥資糾葛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樹橋等與李高廷等因債務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高復成與王占魁因伐樹糾葛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徐載福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傷害人案件所為私訴之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二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

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國教 育專攻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三)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

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及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附屬中學校招生廣告

(一)額數 第一學期新班生八十名第二三四學期第一學期插班生共四十名 (二)資格 第一學期須有高等小學畢業證書及具同等之證書 (三)報名 自六月二十日起至八月十二日止攜帶證書最近四寸半身像片及試驗費一元

班次銜接 旬內本校填寫投考願書 (四)考試 一年級國文算術非高等小學畢業者加試歷史地理 (五)試期 八月十六時至午 (六)費用 每年學費二十元分三期繳納第一學期八元第二三期各六元概不寄宿每日備

後五時 早粥午膳欲在校用膳者每月膳費二元九角制服書籍文具等項概歸自備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織造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註冊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祖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學畢業文憑者呈驗 **地址** 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要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用器)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報名處取閱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
 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
 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
 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
 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本局特別廣告

謹啟者本局政府公報今歲以來京內銷數加增至四千餘份以京師地面之遼闊交通之未便雖添僱報差
 嚴飭速送而仍有因送到過遲或本日不能見報來相詰責者頗多本局迭次澈查如實因報差遺誤無不立
 予撤換但為種種事實所限亦有不能不為 閱報諸君告者如本局現用報差已至三十餘人之多每日分
 作兩班行走單片公報仍覺竭蹶不敷且報差挨戶分送道路繞越以每日公報出版在午後三時計每人分
 送二百份報計在距局較遠之地點已非經過八九小時不克送到若遇是日命令篇幅過長印刷又為機器
 所限需時較久出版尤不能不遲故往往有遲至午夜未克送到或因閱戶深入睡鄉叫門不應報差無法只
 得帶回翌日再行送往者此種原因皆係事實上困難情形以致不能過於迅速倘希 閱報諸君格外鑒諒
 為幸至報差送報各分路線由本局出發自某時始至某時止均已嚴定時限倘有怠惰遺誤一經函示仍當
 立刻查明究辦特此廣告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謹啟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三十二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發報夫後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內務部呈覆核京兆尹詳請獎叙緝捕得力各員丁傳福等照章擬獎當否請示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運核廣東緝捕得力各知事劉瓊等分別給獎辦法請訓示文並 批令

財政總長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擬定川北運副轄境駐地及兩有職權繕具簡章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簡章)

陸軍部呈多倫剿匪出力案內管帶張廷斌一員擬請改獎請鈞鑒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運令核議營長魏得山等分別給獎辦法請訓示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選令核給已故管帶任企良卹金請訓示文並 批令

海軍部呈煙台海軍練營營長呂德元職務重要可否暫緩覲見請示文並 批令

農商部呈為國貨展覽會各省出品請予特免稅釐以資鼓勵仰祈鈞鑒文並 批令

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呈恭報舉行宣講日期暨宣演情形請鈞鑒文並 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陝省薦任文職歷職積資績請叙官文並 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銘銘呈附亂通緝人犯郭慶藩自首悔罪據情轉呈請示文並 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前博羅縣知事李端生等疏防越獄案列冊請付懲戒文並 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卸署建昌道道尹余司禮

遵令入覲請察核撥用文並 批令

前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余司禮遵令送覲請優予撥用文並 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遠呈前任興和縣知事賈寶鍾藉端構釁違法殃民請付懲戒文並 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遠呈保免核准縣知事陳肅瑜等擬請飭部先予分發察區任用文並 批令

調任湖北財政廳廳長張壽鏞呈恭報卸任日期文並 批令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蒙藏青海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選舉會澤舉監督嗣後貴監督行文除關於立法院選舉事宜仍照舊稱外其關於國民會議或兩項選舉事宜則請照本局分別釐訂之名義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熱河省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選區選舉監督依法咨覆江蘇覆選監督咨稱碩導通儒兩種證明辦法各節請查照轉飭遵照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新疆省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覆選區選舉監督咨送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名冊查核各該員資格悉屬相符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應一律照准任事文

更正

廣告

各省熱河遼寧察哈爾川邊

奉命 令

大總統策令

張錫鑾給予一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鮑貴卿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孔昭焱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大總統策令

王懋賞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稱粵省驗契增收鉅款擬請將督徵得力人員照章給予獎勵等語該省經改革以來財政艱窘支用浩繁經該前任財政廳長嚴家熾認真整理增收至一百三十餘萬圓之多洵屬實心任事成績昭然嚴家熾應准給予五等金質雙鶴章以示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覆核廣東續辦驗契徵收出力人員請照章給予獎勵等語廣東署化縣知事程先進卸署茂名縣知事朱瑞琳卸合浦縣知事馮相釗驗契徵收均在三萬圓以上署新會縣知

事蔡國英卸署信宜縣知事陳家威卸署南雄縣知事鄧敬惺卸署番禺縣知事覃瑞樞前國稅廳籌備處科長陳佩實徵收均在二萬圓以上署順德縣知事成憲署吳川縣知事曾昭聲署遂溪縣知事陶永成署連縣知事劉璇燊卸署惠陽縣知事黃人驥卸署瓊山縣知事蔣宗堪卸署清遠縣知事陳勵吾卸署東莞縣知事王覺任卸署花縣知事宋紹錫卸署台山縣知事王傳珍署龍川縣知事周德馨署陸豐縣知事程昌彛署梅縣知事顏輅署開建縣知事蔡中燿卸署文昌縣知事潘度卸署澄海縣知事吳靖安財政廳科長汪度徵增均在一萬圓以上應均給予五等金質單鶴章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署黑龍江龍江地方審判廳長雷人龍署雲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沈家駿江西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吳開駿人地不宜請均予免職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虞錫晉洪紹祖爲甘肅高等審判廳推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署吉林高等審判廳推事金陞雲署山東濟南地方審判廳推事龔應鵬因病辭職
金陞雲龔應鵬准免署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何宇銓署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吳蔭曾署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孔慶餘爲四川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夏濟貽爲江西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據德武將軍趙倜河南巡按使田文烈電稱近聞陳留襄城一帶有仁義會匪首劉漢鼎等糾集同黨謀爲不軌當即密派先鋒官王金元等派探協緝擊獲劉漢鼎暨胡學賓陸鵬等三名經警備戒嚴司令處訊明劉漢鼎有假託亂語捏寫妖書及偽制帝詔情專均由胡學賓刊板印刷鈐蓋奉天承運大漢皇帝之偽寶並封陸鵬等爲六宰相各節業經訊明確供按律懲辦並據各路偵探報告該省黨會林立入黨愚民爲數日衆刻正分飭嚴緝各等語查邪說惑人例禁甚嚴該會匪劉漢鼎等假託亂語捏寫妖書實屬罪大惡極現雖依法嚴辦而餘匪尙多難保不紛佈黨徒四處煽誘冀構變端著各省將軍巡按使嚴飭軍警注意偵探遇有此等秘密機關務宜即時破獲訊明首要立正典刑其餘脅從卽行解散毋庸深究並准其隨時自首所領票布一律呈繳入官日後如有他案發生概免連坐併仰通飭所屬出示曉諭嚴禁非法

黨會隨地豫防以保公安而弭隱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令查覆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任內保薦獎叙各案應即一併撤銷據實分別開單呈鑒由如呈備案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呈請任命署成都縣知事章鴻年擬請交陳署巡按使先行察看能否勝任並暫緩發任命狀由准如所擬辦理即由政事堂飭銓叙局行知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陝西平利縣鎮平鎮縣佐應否援案准予變通兼理訴訟據情會請訓示由
司法知事兼理訴訟已屬變通辦法未便由縣佐兼理致涉紛歧前因滇省地處邊要特予照准非
他省所可援例所請著毋庸議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核山東雲南等省緝捕得力人員周鈞等應給獎勵辦法當否請示由
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爲核議處置商稅三分加一一款據備呈覆祈鑒由
如呈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成都關監督謝鵠顯授官詳請轉陳謝愷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軍官張澍積勞病故懇請照章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山西左雲縣監犯反獄蕭計成等二名守法未動擬請宣告減刑由
蕭計成盧長清應准宣告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七年以昭激勸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江西高等審判廳書記官李楚楠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由
准如所擬給卹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農商部呈擬訂農商部獎章規則繕摺並附呈圖式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規則圖式存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步軍統領衙門呈報四年五月分辦理緝捕彈壓事宜審理民刑各案分繕清單呈請鑒核由

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次長田中玉呈報就職日期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副使烏里雅蘇台佐理員陳毅呈恭膺簡命瀝摠謝忱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恭報舉行宣誓日期並飭屬辦理情形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爲江省教育經費支絀請照宣三預算舊額酌擬加撥以資
進行恭呈仰祈鈞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核議具復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大燕鎮守使鮑貴卿辦理防剿遺散事宜歷著勳勞謹將在事出力員弁併案擇尤請予獎叙由

鮑貴卿王懋賞已另有令給章授官公布矣其餘補官加銜暨給予勳獎各章人員應均照准交陸軍部查照分別呈辦並由政事堂函銓叙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呈報豫北鎮守使方有田到任日期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河北道道尹范壽銘謝給勳章據情轉陳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分發知事孫漢釗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乞鑒由准其留省補用交內務部查照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湖南巡按使陶思澄呈江華臨武澁浦酃縣會同等五縣詳報大水衝廢田畝請備案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請發給護理政務廳長徐謙任命狀以便轉發由
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呈明新疆喀什道庫二月份收入支出數目請鑒示由
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覆核京兆尹詳請獎叙緝捕得力各員丁傳福等照章擬獎當否請示文並 批令

為覆核京兆尹詳請獎叙緝捕得力各員照章擬獎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據京兆尹沈金鑑詳稱懷柔縣知事丁傳福於上年九月擊獲前在昌平縣用槍扎死李大榜案內凶犯杜萬幅一名懇照知事獎勵條例給獎又據該京兆尹詳稱固安縣知事趙毓衡督同游緝隊長韓湘林馬隊董桂林涿縣巡警匡少亭於本年一月將強劫涿縣丁姓牛驢案內之盜首紀萬和盜夥姚樹元彭振生三名先後擊獲解涿審辦擬請照章分別給獎各等情前來本部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一項載擊獲鄰境凶犯者第二項載擊獲鄰境盜首盜夥者均獎以第四等獎勵第六條載第四等獎勵一金質棠蔭章二銀質棠蔭章各等語此次京兆懷柔縣知事丁傳福固安縣知事趙毓衡或獲鄰凶或獲鄰盜核諸獎勵條例自應分別給獎擬請將擊獲鄰境凶犯一名之丁傳福獎給銀質棠蔭章擊獲鄰境盜犯首夥三名之趙毓衡獎給金質棠蔭章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分別發給以昭獎勵除游緝隊長韓湘林等應由本部照章另案辦理外所有京兆尹詳請獎叙緝捕得力各員據情照章擬獎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核廣東緝捕得力各知事劉璇築等分別給獎辦法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遵核廣東省緝捕得力各知事分別給獎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署連縣知事劉璇築前署連平縣知事魯國斌擊獲鄰省要犯請照知事獎勵條例給獎一案奉 大總統批

令交內務部照章給獎此批等因並准該巡按使咨陳前來本部查署連縣知事劉璇榮先後擊獲上年湖南郴宜叛兵變亂案內逸犯劉貴堂等六名訊據供認夥同倡亂戕官劫庫等情不諱核與知事獎勵條例第九條第四項緝獲叛逆應給二等獎勵之規定相符擬請將該知事劉璇榮一員給予二等獎勵由部註冊記名前署連平縣知事調署澄海縣知事魯國斌擊獲江西定南縣夥同劫擄之盜匪周如四等四名並起出被擄婦女二口咨飭事主家屬到案質明核與前例第十一條第二項擊獲鄰盜應給四等獎勵之規定亦符擬請將該知事魯國斌一員給予四等獎勵由部發給金質棠蔭章如蒙允准即由本部遵照辦理所有遵核廣東緝捕得力各知事分別給獎辦法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擬定川北運副轄境駐地及應有職權繕具簡章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簡章)

為擬定川北運副轄境駐地及應有職權恭呈仰祈鈞鑒事竊部署前請增設川北運副並遴員呈薦一呈奉批令呈悉應准增設已有任命謝廷麒矣即由該部署將該運副轄治區域駐紮地方及應有職權分別擬定呈候核奪并由政事堂飭法制局查照此批等因於上月二十七日准政事堂主計局鈔交到署當經部署電飭四川鹽運使將川北產鹽各場區域詳細劃分及運副駐紮地點以何處為宜妥議電復去後茲據覆稱川北鹽場向係射蓬南閬三台射洪蓬中蓬遂樂至西鹽及中江之胖鎮共計九處又綿陽雖隸川西地與川北毗連應仍劃歸川北該運副所轄區域似應即以此十處為斷此十處中以射蓬南閬出鹽較多射蓬居中

南閩偏北故舊日皆注重射蓬等情部署查核無異自應即如所擬以射蓬等十處劃歸新設運副轄治并令運副暫駐射蓬之羊桃溪地方俾資控馭至該運副應有職權前於請設運副呈內已聲明仍歸鹽運使管轄是該運副用人行政均應秉承鹽運使辦理以一事權歸一部署擬具簡章另單開呈鈞鑒如蒙允准應即由部署轉行遵辦所有遵擬川北運副轄境駐地及應有職權緣由理合繕單具陳伏祈 大總統鈞鑒訓示 祇遵謹 呈

大總統
統印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署轉行遵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川北運副應有職權擬具簡章開呈鈞鑒

計開

- 第一條 四川產鹽區域廣大設川北運副一員駐紮射蓬秉承鹽運使掌理該管區域內之射蓬南閩三台射洪蓬中蓬遂樂至西鹽肝鐵綿陽等十廠之鹽務行政事宜
 - 第二條 運副對於鹽運使為佐理官對於場知事為長官
 - 第三條 運副秉承鹽運使監督指揮所屬鹽務官吏辦理場產運銷緝私及徵收竈課事務
 - 第四條 關於冊報詳請事件應由鹽運使核轉或核辦遇有重要事件得逕詳鹽務署並分報鹽運使
 - 第五條 關於各場知事之獎懲任免應牒請鹽運使查核轉詳鹽務署行之其各緝私局卡官吏之獎懲任免運副得直接施行但仍須牒報鹽運使查奪
- 陸軍部呈多倫剿匪出力案內管帶張廷斌一員擬請改獎請鈞鑒文並 批令

為多倫剿匪出力人員請予改獎仰祈鈞鑒事案准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咨稱准軍步十營管帶張廷枋前因在大梁底擊敗蒙匪於民國二年十一月奉令給予四等文虎章嗣於多防肅清案內蒙給六等文虎章可否將六等文虎章酌量改獎等因到部查該員既已授有四等文虎章自應准予改獎擬請將多防肅清案內所受之六等文虎章改給二等銀色獎章以資激勸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改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遵令核議營長魏得山等分別郵獎辦法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遵令核議郵獎仰祈鈞鑒事准政事堂交到咸武將軍督理陝西軍務陸建章會同幫辦陝西軍務劉承恩呈明洛川土基街兵變原委暨擒獲首逆辦理情形擬請分別懲處獎卹一案奉 大總統批令呈悉該連長葛禮陸約束無方咎有應得應即撤差以昭懲儆團長王克明旅長張雲山疏於防範咎亦難辭惟該團長即本在取銷之列該旅長亦據自行檢舉應均傳令申斥用示薄懲其被害之營長魏得山協緝出力之連長魏禮禮著交陸軍部分別議給郵獎等因奉此遵查營長魏得山被害身死與陸軍平時郵賞簡章第三條因公殞命例尚屬相符擬請從優按陸軍少校階級照郵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三年每年二百四十元用昭矜勸其在事出力之連長魏禮禮一員帶隊協緝尚稱敏捷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以示鼓勵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分別郵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遵令核給已故管帶任企良卹金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遵令核卹仰祈鈞鑒事案准統率辦事處函交河南德武將軍趙倜巡按使田文烈敬電呈報剿辦虞城匪徒情形一案五月二十五日奉批管帶任企良在事陣亡殊堪憫惻著照少將例給卹其餘傷亡弁兵併從優卹交陸軍部查照等因到部查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三條因公殞命例相符已故管帶任企良擬請照卹賞表第二號陸軍少將階級給與一次卹金六百元遺族年撫金三年每年三百八十元以資旌勸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覆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海軍部呈煙台海軍練營營長呂德元職務重要可否暫緩覲見請示文並 批令

爲薦任軍職可否暫緩覲見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覲見條例內載特簡薦任各職於任命後均應覲見大總統又載特簡薦各職如有必要情形得呈請 大總統特免覲見或准其暫緩覲見等因歷經本部遵辦在案茲查有煙台海軍練營營長呂德元現充薦任軍職職務重要業飭先行就職可否准其暫緩覲見之處理合具文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呂德元應准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批令

農商部呈為國貨展覽會各省出品請予特免稅釐以資鼓勵仰祈鈞鑒文並
為國貨展覽會各省出品請予特免稅釐以資鼓勵仰祈鈞鑒事竊查本部擬設國貨展覽會於京師呈奉批
准業經遵批通咨各省轉飭所屬暨各商會遵辦在案此次開會期限為時甚迫所有各省出品均應於本年
九月十五日以前到京苟因沿途各關卡繳納稅釐留難阻滯勢必延誤會期且此項徵品係屬送京陳列展
覽數量有限自與尋常商貨不同似應特別蠲免稅釐以利通行而資鼓舞如蒙俞允即請飭下財政部稅務
處分別轉行所屬各關卡凡係各省寄送北京商品陳列所陳列展覽之品一律免徵釐稅查驗放行所有國
貨展覽會出品請予特免稅釐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祇遵謹 呈
批令准予特免稅釐以資提倡交財政部稅務處分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批令

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呈恭報舉行宣講日期暨宣演情形請鈞鑒文並
為恭報舉行宣講日期暨宣演情形恭呈具陳仰祈鈞鑒事竊照中華民國四年五月四日承准統率辦事處
封寄本日奉 陸海軍大元帥訓令治軍之要首在使軍人深明義理故精神教育較操練為尤重大元
帥特將平日治軍心得及軍人最宜服膺諸要務於接見軍人時口述各節由內史錄記編為訓詞并飭統率
辦事處申擬演說及軍歌并撰定宣講規則分發遵行其駐紮交通較便地方之軍隊已派宣講員分赴各營
宣演至各省所駐軍隊距京較遠應由該將軍等將訓詞及各本翻印多件派遣宣講員分赴所屬軍隊駐紮

之地將訓條切實宣演該官講員等務宜遵照訓詞切引申以期士兵人人共喻該管兵官等尤宜身體力行并督率士兵誠心服習勿懈勿忘仍將派遣宣講員銜名及分赴各處宣演日期彙集詳報以憑考覈軍事教育關係重大務隨時督飭認真辦理切要此令等因遵此封寄前來并准頒到像片訓詞暨演說軍歌規則六種遵即敬謹拜領逐件付印分別頒發嗣蒙諭派宣講官朱鳳藻朱春開隨同衛侍武官朱泮藻來豫宣演訓詞當於本月十二日就省城南關外演武廳設立宣講場一處派員恭賚像片暨訓詞親赴場所一面由例督飭參謀長暨署內各員司及師旅團長城守尉等召集在省軍官入伍士兵排班列隊遵依規則陳設行禮當由例宣布 大元帥德意與期望軍隊之苦心及各軍隊應行注重精神教育之注意詳細指陳切實誥誠俾各該軍官既知此為身體力行之不可或忘各該兵士亦知此為誠心服習之母容稍懈軍隊教育庶易進步並規定駐省九師步馬砲工各營第七混成旅警察游緝隊新練巡防憲兵機關槍各營連官兵聽講日期隨由宣講員由十三日起至六月十九日止按日恭請訓詞肅立宣演所有申擬各項演說亦復逐條逐句明白講解各該官兵等靜聽之餘忠勇之氣油然而發生默加揣摩尙堪仰副 大元帥脩明軍旅之至意除駐紮外縣陸防各軍暨駐豫客軍現由宣講員分路宣講俟講演竣事另文具報外所有遵令恭行宣講日期暨宣演情形理合恭呈具陳伏乞 大元帥鈞鑒謹 呈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陝省薦任文職歷職積資續請叙官文並 批令

為陝省薦任文職歷職積資續請核叙官秩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文官官秩令第六條內開凡授官加秩係

薦任職由所屬長官呈請 大總統命令行之等因所有陝省薦任文職西安警察廳廳長程立等六員前經呈請核敘在案茲復查有醴泉縣知事曾續緒係奉策令任命實缺人員該員歷職積資業經詳加考核前因該員在醴泉縣任內疏脫監犯十三名勒限未獲經 調元呈請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尙未議決處分未便遽請叙官現在該員已奉申令降等 應仍請飭交政事堂銓叙局核覆授官以重資叙除將該員履歷咨送銓叙局查照外理合恭呈具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藩銘呈附亂通緝人犯郭慶藩自首悔罪據情轉呈請示文並 批令

爲附亂通緝人犯自首悔罪據情轉呈仰祈鑒核事本年一月一日恭奉申令公布附亂自首特赦令第二條內開如係會奉 大總統命令通緝者并由各該管長官呈請 大總統特赦後給予免罪證書等語自

令文公布以來迭據黃培燮等先後自首均經 呈請赦宥奉批令允准在案茲據郭慶藩投案自首備具相片出具悔罪切結并據鄒家鯤等稟稱同族郭慶藩束髮讀書頗知自愛前由湖南陸軍學生畢業復留學日本期滿歸國適值民國肇基歷充營長謀長諸職於整頓軍備辦理退伍各要務靡不竭力從事其居心之渾厚持躬之端正不獨家鯤等所深知抑亦當道所共諒當贛寧肇亂之時慶藩早辭職閑居適僞招撫使蔣翊武聞其素嫻軍略逕以副官長相委任 專函勸駕慶藩以身充國事維持會會員與伊宗旨不合當即婉辭並暨函札惟以姓名在冊跡涉嫌疑茲者恭讀本年一月一日申令仰見 大總統與民更始之意慶藩遵令自首用特繕陳一切俯懇據情轉呈慶藩自應閉門思過力求自新如再有不法行爲家鯤等同負完全

責任願具保結等情據此查郭慶藩前由蔣翊武委任副官長偽職經 蘇銘彙案呈請通緝茲據自首並據郭家鯤等稟陳前情當將郭家鯤等飭傳到署詳加考詢據稱郭慶藩並無擾害行為並未甘心從逆 蘇銘覆加查核郭慶藩雖經蔣逆委任尙未允就偽職尙無謀亂情事現既悔罪自首出於至誠合無仰懇鴻施准予赦宥俟奉到明令後再行給予免罪證書黏貼相片騎縫蓋章發給收執除取具郭家鯤等保結連同郭慶藩切結一併存案外所有附亂通緝人犯郭慶藩自首悔罪據情轉呈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謹呈

批令既據悔罪自首應即准予特赦仰候彙案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前博羅縣知事李端生等疏防越獄彙案列冊請付懲戒文並 批令

為知事疏防越獄彙案請付懲戒以肅獄政恭呈仰 祈鈞鑒事竊知事為有獄之官對於所轄監獄負有監督之責其有疏於防範以致監犯脫逃自應查明照章參處以儆失職茲查有前代理博羅縣知事李端生於三年七月十日逃脫監犯林有等共十六名前署河源縣知事許家鼐於三年七月二十五日逃脫監犯曾亞春等共六十五名前署英德縣知事劉文湘於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逃脫監犯謝亞教等共二十名前署赤溪縣知事譚謹於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逃脫監犯朱金福等共四名限緝日久仍未全獲現據廣東高等審判廳廳長林蔚章查明詳請參處前來 國筠伏查各該知事等於獄內監押各犯事前既已疎於防範致令乘間脫逃事後復未能認真緝拏依限悉獲實屬咎無可辭查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監犯越獄至二名以上者受第二種懲戒處分等語今該前代理博羅縣知事李端生前署河源縣知事許家鼐前署英德縣知事

劉文湘前署赤溪縣知事譚謹逃犯均在二名以上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相符應請將各該知事等一併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審查議處以昭儆戒除將各案事實逐一開列清冊並咨陳內務司法兩部外所有知事疎防越獄彙案請付懲戒各緣由理合列冊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許家鼐劉文湘李端生譚謹於監犯脫逃疏於防範俱屬咎有應得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分別議處並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清冊鈔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仰署建昌道道尹余司禮遵令入覲請察核僱用文並 批令

為仰任道尹遵令入覲臚陳政績仰祈鑒核事竊查仰署四川建昌道道尹余司禮前清時留學日本由明治大學法科畢業歷充川省警務公所科員民國成立擔任軍事總廳科長旋改少城巡警司令官籌辦旗民生計民國二年六月 景伊在兼署民政長任內呈准 大總統任命為四川省會警察廳長適值重慶熊楊擊亂軍務喫緊羣情震動省城戒嚴當飭改辦軍事巡警該員督率防範昕夕不遑尤能計畫精詳迭次懲辦匪黨人心靜謐大局又安三年二月調任重慶警察廳長重慶為通商巨埠夙稱繁劇該員辦理警政因應咸宜商民交便旋調署建昌道道尹在任數月對於察吏安民各項要政均能督飭進行不遺餘力交卸回省復充川東北路清鄉總辦暨襄辦川東籌賑事宜荏苒荷歛迹賑務亦漸有端緒綜核該員歷任各職才具開敏膽識兼優前經署巡按使陳廷傑呈請以觀察使簡任奉准交政事堂存記復經該巡按使電呈該員政績奉令准其入覲各等因是該員任職勤能久邀洞鑒 景伊前任民政長時委辦省會軍事巡警該員心精力果勞怨不辭隱遏亂兩厥功尤偉茲值該員赴京展覲用敢撮舉該員政績敬呈鈞鑒至應如何量予擢用之處伏候鴻

施所有臆陳仰署道尹政績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俯賜察核示遵謹 呈
批令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前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余司禮遵令送觀請優予擢用文並 批令
為存記人員遵令送觀恭呈仰祈鑒核事竊 廷傑前電呈存記道尹余司禮歷任各職成績卓著一案承准政
事堂電開奉 大總統令軫電悉據稱該道尹歷任各職政績昭著應予准其入觀等因奉此遵即轉飭知
照茲據該員開具履歷前來自應送請展觀合無仰懇鈞慈優予擢用以勵勤勞之處出自逾格鴻施除咨政
事堂銓叙局外所有遵送展觀緣由理合恭呈具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 廷傑現蒙給假治葬
業經停止職務該員係 廷傑原保人員此呈係借用重慶鎮守使印信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清摺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前任興和縣知事唐寶鍾藉端構釐違法殃民請付懲戒文並 批令
為前任興和縣知事唐寶鍾藉端構釐違法殃民業經偵查確實照章應付懲戒仰祈鈞鑒事竊據興和道道
尹單晉蘇署審判處處長周樹標會詳內稱案查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奉都統飭第一千六百零八號內開
為飭遵事准綏遠都統陳電內開准外交部真電開比使稱段潤案雙方議定條件迄今並未實行始以誣告

段潤又復在逃無從逮捕爲辭近聞彼等已私歸原地並不稍予懲戒查此案幾經磋商始有眉目務希迅飭切實設法解結免生枝節而杜藉口等因查此案因興和縣已遵令劃歸察哈爾管轄業將全案卷宗移送貴都統繼續辦理在案茲准前因除電復外交部外合電轉達查照辦理等因准此查此案前准司法部咨據興和縣人趙師文呈控知事唐寶鍾酷刑違法請轉飭興和道尹查明秉公究辦彙鈔來呈一件各等因業經先後照文等稟控該縣知事唐寶鍾酷刑違法請轉飭興和道尹查明秉公究辦彙鈔來呈一件各等因業經先後照鈔原件飭發興和道尹查明具覆秉公究辦各在案尙未據該道尹詳覆旋復准綏遠都統咨將前興和縣議會議長段潤因細縛管帶杜榮庭槍斃團兵文三泉一案鈔錄全案請即繼續辦理等因准此查前後各咨係屬一案涉訟經年案卷甚繁業經飭承照鈔全案一俟鈔竣再行飭發查照辦理茲准前因除飭興和道尹先行查照備案並將本署第七百八十三號暨第九百六十二號先後飭發鈔件會同該處彙案詳核以備彙辦外合亟飭仰該處長即便會同詳核辦理切切此飭並發原卷六宗等因奉此正擬核辦間復奉都統飭以外交部屢次咨催速爲審判了結等因奉此遵即會同劉前道尹由緘處填具傳票飭令興和縣傳集兩造人證到案偵查惟此案案卷紛繁勢難觀述概活言之應分爲兩案辦理一係段潤之弟段涓控告郝守貴等捏名誣控段潤含冤而死係屬普通刑事訴訟應歸第一審判斷前已由該前縣知事唐寶鍾傳案審理中止之件現又奉都統飭准司法部咨令發交興和縣審理當然發回該縣訊辦一係郝守貴趙師文控告唐寶鍾濫用法權非刑逼供之件係屬行政訴訟範圍當然由職處偵查雖唐寶鍾行踪不明未能傳到而查閱各處卷宗派員明密探訪又證之段涓郝守貴等供詞唐寶鍾辦理段案其縱警抄掠違法會審教唆誣詰種種違法業已確有憑證職道職處於行政司法既有監督之責而欲整飭官方鄭重法權非將該知事交付懲戒不足以儆效尤擬請都統呈請 大總統將該知事唐寶鍾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是否有當未敢擅專除將段涓控告郝守貴等捏名誣控一案遵飭將原卷及原被兩造發交興和縣開庭審理外理合將唐寶鍾應付懲戒各緣由繕具清摺備文詳請都統鑒核施行再道尹甫經到任此案係處長會同劉前道尹核辦並

由審判處主稿合併聲明計詳送清摺一扣等情據此查段潤一案頭緒紛繁既據該處長等詳稱段涓與郝守貴等控告事由有刑事訴訟行政訴訟之別應准分作兩案辦理以符定制而便審理除段涓控告郝守貴等捏名誣捏段涓含冤而死一案業准司法部咨令發交與和縣審理應俟該縣判決後照章詳報外所有郝守貴趙師文控告唐寶鍾濫用法權非刑逼供一案既據該處長等偵查明確該前知事唐寶鍾辦理段案實有縱警抄掠違法會審致唆誣詰種種惡證自應呈請交付懲戒以儆官邪除批示並分咨外交內務司法三部外所有前任與和縣知事唐寶鍾藉端構釁違法殃民緣由理合照繕清摺呈請 大總統鑒核准予發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施行謹 呈

批令唐寶鍾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除如所擬辦理交外交內務司法三部查照清摺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保免核准縣知事陳肅瑜等擬請飭部先予分發察區任用文並 批

為特保免試審查核准縣知事陳肅瑜等現任要職擬請飭部先予分發察區任用並緩覲見恭呈仰祈鈞鑒事竊 宗蓮前呈本署書記官等勳勞卓著援案懇請叙用文官以資策勵一案本年四月七日奉 大總統批令陳肅瑜等五員交內務部歸入第四屆知事試驗審查等因仰見我 大總統惠愛羣才有勞必錄之至意欽佩真名昨閱政府公報登載 宗蓮原保之陳肅瑜張裕淦文煥章王瑞霖王蔭祖五員均經審查委員會核准本應照章飭令該員等赴內務部報到聽候面詢帶領親見惟查陳肅瑜張裕淦均係本署現任書記官陳肅瑜現隨 宗蓮出口派往返需時所有書記官職務尚賴張裕淦為之襄理殊難分身文煥章王瑞霖二員均係現任本署總務處科長自本署經費核定之後辦事人員大加裁減每科科員僅止一二人一切案

贛均係科長主稿一經離職事務即虞停滯王蔭祖一員現充禁煙總局局長當茲煙禁嚴厲之時正待積極進行不可一日無人經理以上五員委屬均任要職勢難遠離伏查上年十二月間准內務部咨各省現任知事呈請照章分發准緩送覲一案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奉批令准其分發各該原省任用並暫緩覲等因由部咨行有案茲該員陳肅瑜等雖非現任知事但其所任職務之重要實與現任知事相等而一時又無相當代辦人員合無仰懇恩准將陳肅瑜張裕淦文煥章王瑞霖王蔭祖五員一併先予分發察哈爾任用並懇准予緩覲以供任使之處出自鈞裁所有特保免試審查核准縣知事陳肅瑜等現任要職擬請飭部先予分發察區任用並緩覲見緣由除咨陳內務部外理合具文呈請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其先行分發任用並准緩覲交內務部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調任湖北財政廳廳長張壽鏞呈恭報卸任日期文並 批令

為恭報卸任日期事竊於本年六月十日奉 大總統令蔣懋熙著調任浙江財政廳廳長此令同日又奉令任命張壽鏞為湖北財政廳廳長此令並於十二日奉財政部真電傳諭迅赴調任等因奉經軍部代請早日旋復奉部電傳諭先赴任緩覲見十五日又奉巡按使飭開奉政事堂電開奉 大總統令據段雲雲電稱鄂省財政萬緊急待主持進行請備張壽鏞迅赴新任等語著即轉飭該廳長迅即赴任為要等因合遵各等因奉此遵經將任內經手事件趕速料理預備交接茲於十九日將印信文卷等項移交新任廳長蔣懋熙謹敬接收壽鏞即於是日交卸一俟交代事宜辦理完竣遵即迅赴調任再請覲見除已將奉令調任應缺感激下忱專呈仰祈外理合將卸任日期具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蒙藏青海選舉會選舉監督嗣後貴監督行文除關於立法院選舉事宜仍照舊稱外其關於國民會議或兩項選舉事宜則請照本局分別釐訂之名義辦理

為咨行事查辦理立法院議員選舉各機關既均兼辦國民會議議員選舉事宜所有行文名義自應分別釐訂以免紛歧嗣後貴監督行文除關於立法院議員選舉事宜請仍照舊稱為立法院議員蒙藏青海選舉會選舉監督外其關於國民會議議員選舉事宜應稱為國民會議議員蒙藏青海選舉會選舉監督目前關於兩項選舉事宜業經呈准合併辦理行文則應稱為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蒙藏青海選舉會選舉監督至所屬各辦理選舉機關遇有應行文書均應仿此一律辦理除呈明 大總統並另文通行各監督外相應咨行貴監督查照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長 願 釐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川邊

覆選區選舉監督依法咨覆江蘇覆選監督咨稱

碩學通儒兩種證明辦法各節請查照轉飭遵照文

為咨行事准江蘇覆選監督咨稱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七條載有碩學通儒其著作雖未刊行而有相當之證明者亦以碩學通儒論前項碩學通儒須經部長官或各省特別

行政區域行政長官三人以上之證明各等語前之證明是證明本人確有著作未經刊行後之證明是證明本人確為碩學通儒兩種證明性質不同當然不生疑問惟前之證明是否任人均可抑須具有同等資格者證明應有幾人有無限制兩種證明應否出具切結或證書程式如何所必具之手續如何等語推立法之意原以碩學通儒其資格全憑著作苟著作尙未刊行則不能不有相當之證據來咨所稱前之證明應無論人證物證取足以證明確為本人著作而止其證明人數多寡不拘亦不必於證明之人再加資格限制其證明書即照普通證書式樣辦理以證明書署名蓋印為憑更不必另定證書程式來咨又稱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四章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施行細則第一條載有選舉人名冊及被選舉人名冊應各依本法所定資格分類各為一冊等語本條所列共分十類如一人資格有合二類以上者是否各冊均列如祇准列入一冊應否聽本人自擇等語查一人資格合於二類以上應由調查員隨時酌定亦可聽本人自擇惟但以其一類資格為準列入名冊其他類資格儘可附註於本類資格欄內無庸分列兩冊以免駢枝來咨又稱同條碩學通儒類須調取其著作加具切實考語此項考語應由何人出具等語查此等考語自應將調取之著作鉤元提要以待審查非僅足以瞻著述之大綱亦足以表明調查之意見是此項名冊為調查員所造則此項考語即為調查員所出明矣來咨又稱同條畢業相當類須載其得科第年月名次或畢業憑證而本類名冊程式資格欄內僅標明科名名次年月三項並未備畢業憑證一格究在何處填寫等語查此項畢業相當類人員往往有畢業於法政等項學校而其年限未滿三年者雖不能認為純粹之法定畢業資格但不妨附載於資格欄內左旁以供參考來咨又稱同條不動產類須載其財產所有權或典押權取得之年月然本類名冊程式並無年月一格究於何處填寫等語查不動產資格以有書件證據為一定辦法其取得之年月日亦屬附帶調查之類既未專設一欄自可填註於證據欄內以資考核來咨又稱選舉資格調查會辦事規則第九條調查會接到各調查員所造選舉人及被選舉人調查名冊後開會決定編造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細考名冊程式第一式與第三式不同第二式與第四式不同是前者為調查之用後者為造報之用性質不同故

名稱亦異當然不生疑問然本條所指編造者是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而第十二第十四兩條所指編造者以又為選舉人及被選舉人調查名冊選舉法第二十三條選舉監督所宣示者為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而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施行細則第六條所載選舉監督所宣示者又為選舉人及被選舉人調查名冊各條所載不符究竟是一是二等語查選舉法第四十二條有選舉人及被選舉人調查名冊依第二十六條審查後由審查會移送選舉監督轉行初選監督分造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等語詳釋法文是凡未經審查以前均為調查名冊既經審查以後由選舉監督造具者始為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來咨所詢各節均在未經審查以前當然為調查名冊法文簡略此不難推測而知也來咨又稱選舉資格調查會辦事規則第十四條選舉人及被選舉人調查名冊正副兩本須蓋用調查會圖記並由會長署名而名冊程式第一第二第五第六等式於年月上又蓋用選舉監督印信則調查會之圖記蓋用何處會長又由何處署名其初覆選區調查會之圖記名義如何規定長寬分寸如何由何處頒發等語查名冊上署名蓋章例有定式業由本局彙印名冊程式另文咨送在案一俟咨送文到希即查照辦理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轉飭遵行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長顧 鑒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新疆省選區選舉監督准咨送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名冊查核各該員資格屬相符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應一律照准任事文

為咨覆事准貴監督咨送新疆省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名冊前來查內開所長徐謙一員係現任薦任以上職員事務員段永恩崔祥基楊茂春楊本端等四員均具有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三十二條所定資

格核與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第七條第八條之規定悉屬相符各該員或向無黨籍或業經宣告脫黨已據分別聲明核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應即一律照准任事以資臂助而策進行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長 顧 整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更正

頃接京師地方審判廳函稱六月二十七日政府公報登載本廳判決熊垓等行使偽造私文書詐欺取財及鴉片煙案判詞查有遺漏及錯誤之處如首行左列被告句左字係右字之誤主文內王西園褫奪爲官吏及于邦徵褫奪爲官吏之吏字均係員字之誤事實內熊垓並將王西園來函呈驗民庭請求票傳到案作證句到字下漏一案字又三月四日送達判詞句三字係四字之誤理由內甲款第三信件項下弟已厭辯及無故忽生厭辯之心兩辯字均係辦字之誤又末段係未遂犯句犯字係罪字之誤相應函請貴局查照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政治經濟豫科編級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攜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
 解釋彙編三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皖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
 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
 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
 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本局特別廣告

謹啟者本局政府公報今歲以來京內銷數加增至四千餘份以京師地面之遼闊交通之未便雖添僱報差
 嚴飭速送而仍有因送到過遲或本日不能見報來相詰責者頗多本局迭次澈查如實因報差遺誤無不立
 予撤換但為種種事實所限亦有不能不為 閱報諸君告者如本局現用報差已至三十餘人之多每日分
 作兩班行走單片公報仍覺竭蹶不敷且報差挨戶分送道路繞越以每日公報出版在午後三時計每人分
 送二百份報計在距局較遠之地點已非經過八九小時不克送到若遇是日命命篇幅過長印刷又為機器
 所限需時較久出版尤不能不遲故往往有遲至午夜未克送到或因閱戶深入睡鄉叫門不應報差無法只
 得帶回翌日再行送往者此種原因皆係事實上困難情形以致不能過於迅速倘希 閱報諸君格外鑒諒
 為幸至報差送報各分路線由本局出發自某時始至某時止均已嚴定時限倘有怠情遺誤一經函示仍當
 立刻查明究辦特此廣告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謹啟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冊原
 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王宅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星期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呈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署川邊財政分廳廳長鍾壽康擬請准予緩覲文並批令
 內務部呈據情請覈定江蘇淞滬警察廳警察隊編制乞鑒文並批令
 財政部呈為核議處置商稅三分加一一案據情呈覆祈鑒文並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從優照上將例議給陝北鎮守使張雲山卹典文並批令
 陸軍部呈遵核振武上將軍龍濟光請將已故潮梅鎮守使吳祥達之子九言量予恩施一案查無成例可援請示文並批令
 海軍部呈建安艦長李景曦另有差委請予免去本職遞遺各缺擬以許建廷等調補並可否暫緩覲見請訓示文並批令
 蒙藏院呈翁牛特扎薩克親王旗鎮國公達爾瑪巴拉之祖母病故應否賜祭請批示文並批令
 蒙藏院呈科爾沁左翼前旗賓圖郡王回京當差銷假文並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報領到特任狀日期文並批令

咨

農商部致

各省都統
各省巡按使
京兆尹
道尹
各省縣知事
商會

徵集商品開設國貨展覽

農商部致各商出品函

農商部咨京兆尹商務分會改組展限日期又

大理院復龍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

百八十四號)

大理院復奉天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

八十五號)

大理院復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

八十六號)

飭

內務部飭二則

陸軍部飭二則

農商部飭六則

示

內務部示

交通部示

內務部地方警察傳習所示

判詞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百五號)

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直隸濮陽縣雙合嶺自二年七八月間決口兩次當時口門本不甚寬及早施工尙易爲力惟以時方多難工作遷延冬間遂刷至九百餘丈嗣經國務會議議決由國家擔任補助一次其時秩序未定國家歲入無多而政費軍需用途至廣籌撥巨款戛戛其難僅以保守金堤爲權宜之計乃迭次派員履勘河身愈刷愈寬濮陽一隅係扼黃河之中權時畿南之屏蔽倘遇盛漲北竄不獨東省之壽陽各縣全境將成澤國卽天津河間一帶亦恐難免波及顧念一夫不獲時予之辜雖財政困難而民事不可再緩籌集款項五百餘萬圓大舉興修特派徐世光督辦一切事宜半載以來督率人員逐段修葺適因春夏之交口門水漲毀壞各占迭飭添料加工晝夜堵築茲據直隸巡按使朱家寶山東巡按使蔡儒楷河南巡按使田文烈會同該督辦電呈該處河工於六月二十三日進築合龍占河窄溜勁屢進屢衝該督辦親率文武官員不分晝夜踴躍從事業於六月二十九日合龍告慶擬請將在專尤爲出力人員分別給予獎叙等語此項工程關係直隸山東河南三省生命財產自該督辦任事後殫精竭慮勞瘁不辭如天之福使民國以來第一大工底定功成深堪嘉慰徐世光特授以勳四位用示優崇冀南鎮守使王懷慶常川駐工始終勤奮著卽銷去處分所有在工河營弁兵著賞銀一萬圓冀南鎮守使所派駐工弁兵並著賞銀三千圓由該督辦於工款項下撥給以資鼓勵餘准如所請辦理交內務陸軍財政三部查照并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交通部顧問亞當士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張鳴岐著調任廣東巡按使李國筠著調任廣西巡按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李國筠未到任以前廣西巡按使著陸榮廷暫行兼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羅正鈞爲經界局幫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劉崇惠授爲上大夫陳毅授爲中大夫並加上大夫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核政事堂法制等局參事各員資格請分別叙官等語趙廷珍授爲中大夫並特加上大夫銜周貞亮饒孟任梁鴻志邵從恩李垣楊寶森歐陽熙雷延壽唐在章曹秉章傅嶽葵恩華唐桂馨均授爲中大夫李大鈞授爲少大夫金泰鍾廣言王陰泰李儻

楊毓瓚均授爲上士並加少大夫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核外交等部參事司長各員資格請分別叙官等語丁道津授爲中大夫並特加上大夫銜章祖申周傳經王繼曾陳恩厚許星璧于寶軒陳時利呂鑄祝書元許寶衡項驤李景銘姚詒慶金兆蕃徐彭齡覃壽堃夏曾佑張新吾夏循壇田步蟾何啟椿權量周萬鵬沈琪袁齡王景春蔣尊禕均授爲中大夫袁克暄夏詒霖孫培徐文爵林志鈞王文豹伍崇學陸夢熊均授爲少大夫顧維鈞吳乃琛特授爲少大夫王黻煒張友棟李士熙虞熙正賈士毅盧學溥余紹宋湯鐵樵胡以魯林行規湯中許壽裳易克臬秦瑞玠劉馥陶昌善陳介張軼歐雷光宇均授爲上士並加少大夫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覈獎河南續辦驗契徵收出力人員等語河南長葛縣知事何毓琪項城縣知事朱名焯前葉縣知事楊承孝徵收報解均在三萬圓以上西平縣知事陳守謙閩鄉縣知事孔繁昌上蔡縣知事徐孝豐鄆陵縣知事陳壽芝洧川縣知事董鳳華尉氏縣知事鄭陳琦淇縣知事李寶成洛寧縣知事賈毓鸚淮陽縣知事蔣中覺延津縣知事張瑞祥虞城縣知事周宗澤汝南縣知事汪懷瑜河陰縣知事胡荃前息縣知事岳尙賢前確山縣知事翟則恒前沈邱縣知事侯必昌前浙川縣知事吳凌雲前孟津縣知事田錦堂前扶溝縣知事王俊德前登封縣知事王秀文前桐柏縣知事劉文冕前臨漳縣知事言同霽前商水縣知事徐家璘徵收報解均在一萬圓以上著均給予五等金質單鶴章以昭激勸其前西華縣知事劉澤清既經職應毋庸議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海軍部呈請任命饒懷文爲海軍第二艦隊司令徐振鵬爲海軍練習艦隊司令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湖南靖縣警備隊長楊再傑等因公負傷擬請照例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安徽長淮水上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王金福因公殞命請照例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請將海軍艦隊司令饒懷文等互相調任俟奉令後由部飭令來京覲見請鑒
示由

饒懷文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改良監獄注重習藝並徵集成品開會展覽辦理始末情形呈請訓示由據呈罪犯習藝頗有成績仍著隨時督飭切實進行以期化莠爲良漸臻刑錯附件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浙江杭縣監獄典獄長陳金度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由准如所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呈籌辦山東南運湖河疏濬事宜潘復詳報辦理情形並請另行簡員接辦據情轉陳由

潘復准其銷去籌辦職務即責成山東巡按使接收辦理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阿噶旺彥林丕勒敬陳謝悃據情代陳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轉報署印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阿噶旺彥林丕勒到廟接印視事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中總公司

督辦張鎮芳
副督辦袁克文

呈覽視福中總公司

呈悉交農商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敬舉賢才林炳章等

林炳章何厚琦陳閻杜鍾駿均著交政事堂存記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鎮安右將軍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旗員穆精阿等慨捐鉅資襄助教育擬請從優給獎由

准如所擬給獎交教育部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報明奉令發交任用人員趙文光業經到省由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存記人員王文卿情殷展錙轉呈請示由

王文卿業經存記毋庸送觀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彙報本年三四五三箇月懲治盜匪各案繕單呈鑒由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分發廣東任用縣知事劉慶鑾等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粵補用請飭部備案由

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四日 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署川邊財政分廳廳長鍾壽康擬請准予緩覲文並 批令

為署川邊財政分廳廳長鍾壽康擬請緩覲仰祈鈞鑒批示遵行事據銓叙局詳稱准財政部咨開署川邊財政分廳廳長鍾壽康於六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任命自應轉飭遵例入覲惟查該員職務重要擬飭先行就任可否暫緩覲見之處應請貴局查照轉呈等因查覲見條例內載薦任職因必要情形得呈請緩覲又因職務重要得先行就職各等語茲准前因核與條例相符擬請准予緩覲是否有當詳請轉呈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遵行謹 呈 批令鍾壽康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據情請覈定江蘇淞滬警察廳警察隊編制乞鑒文並 批令(附單)

為據情呈請覈定江蘇淞滬警察廳警察隊編制仰祈鈞鑒事竊准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咨陳淞滬警察廳現將原設警衛隊保安巡邏第一隊保安巡邏第二隊水巡隊騎巡隊分別改為保安警察第一隊保安警察第二隊保安警察第三隊警察水巡隊警察騎巡隊共設隊長五員分隊長三員巡官長警共二百五十二員名容請查覈轉呈等因到部查該巡按使所擬淞滬警察廳編制各項警察隊以及分配巡官長警各情形籌畫尙屬妥協理合遵照地方警察廳官制第十一條之規定繕具警察隊分配員警數目清單呈請覈定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江蘇淞滬警察廳警察隊所設隊長分隊長暨巡官長警數目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保安警察第一隊

隊長一員 巡官三員 巡長十一名 巡警一百十名

保安警察第二隊

隊長一員(暫以巡官兼充) 分隊長一員(暫以警察廳稽查員兼充) 巡官一員(暫以各區巡長兼

充) 巡長六名(均挑巡警程度較優者兼充) 巡警五十四名(均在各區抽調)

保安警察第三隊

隊長一員(暫以巡官兼充) 分隊長一員(暫以警察廳稽查員兼充) 巡官一員(暫以各區巡長兼

充) 巡長六名(均挑巡警程度較優者兼充) 巡警五十四名(均在各區抽調)

警察水巡隊

隊長一員 巡官二員 巡長十名 巡警五十名

警察騎巡隊

隊長一員 分隊長一員 巡長四名 巡警四十名

財政部呈為核議處置商稅三分加一一款據情呈復仰祈鈞鑒事竊准主計局鈔交說帖一件內稱遵核肅政史徐承

為核議處置商稅三分加一一款據情呈復仰祈鈞鑒事竊准主計局鈔交說帖一件內稱遵核肅政史徐承

錦呈爲職官獎勵未可擅邀部署盈餘未可擅給一案請將原呈交部閱看並飭議處置三分加一款項辦法呈明核奪等語奉批交部等因當經行知京師稅務監督飭令據實開報妥議辦法去訖旋據該監督詳稱查三分加一款載在戶部則例係每稅銀三分加平餘一分本局向收市平解部之款皆係庫平故歷來辦法補平貼色均取給於斯餘則充作算稅生辦公經費及彌補局用津貼員司之需民國成立以來凡百更新大部整飭稅務先後飭議此項收入當由陸前局長暨監督迭次聲明事理詳陳有案現就年收九萬七千餘兩之數遵飭約計用途分別規定具單聲叙理由詳請鑒核等情復經本部以單列檢算手續彌補經費員司津貼各款開支均屬過鉅且彌補經費名目尤不正當批飭逐一切實核減另開清單詳部核奪茲據該監督違批詳復將彌補經費一項盡行剔除其餘檢算手續員司津貼兩項亦予核減另開清單詳請核轉前來查京師稅關抽收商稅本係徵納荒銀其三分加一款向准貼補平色載在前清則例據稱除洋商燒酒煤油暨各外口不收加一外京門蘆海各分局年約收銀九萬七千餘兩並據摺開添支巡丁工食及偵察費用並檢算手續員司津貼等項開支較前減去八千八百餘兩擬請准予支給所餘銀兩按月隨同正稅報解如蒙允准擬即飭自奉文之日起編造收支計算並飭遵照主計局原擬說帖辦法補造本年一月至六月收支計算書資部轉送審計院審查所有核議處置商稅三分加一款據情呈復各緣由理合具文照錄原單呈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如呈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三分加一歲入約數及規定各項用途繕具清摺呈請鈞鑒

計開

收入項下

一每正稅荒銀一百兩(即市平實銀九十三兩五錢)外收三分加一市平銀三十一兩一錢六分六釐二共收市平銀一百二十四兩六錢六分六釐內每百兩補平貼色八兩應除市平銀九兩九錢七分三釐計餘折實庫平銀一百十四兩六錢九分三釐除交正稅庫平銀九十三兩五錢淨餘庫平銀二十一兩一錢九分三釐按全年收入除洋商燒酒煤油暨各外口不收加一外其收有加一者本關約四十萬兩京門蘆海各分局約六萬兩每百兩按前列二十一兩一錢九分三釐計算全年約收三分加一銀九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兩

支出項下

一檢算司事手續費約歲需銀三萬七千六百兩查本關舊有行次四十三行雖經前任陸局長規定算稅生交如有商人拖欠虧空倒閉及意外損失均惟各該經手算稅生是問所收三分加一除貼補正稅平色提補局用津貼員司秘密探費等項開支外其餘概歸各算稅生辦公之用此次奉飭整頓雖未能悉行裁汰亦不得不量予變更茲擬以算稅生頭目二十三名改爲領袖司事責成經理二十三類事務視各類繁簡酌定檢算司事人數支配於二十三名領袖司事名下按照本關收有三分加一正稅荒銀約四十萬每百兩所餘三分加一銀二十一兩一錢九分三釐內提給銀九兩四錢爲各該司事手數費約歲需銀三萬七千六百兩

一員司津貼約歲需銀二萬零八百兩

查本署暨各分局事務紛繁員司額定薪水數目微薄故歷任於原定薪水外由三分加一內酌給津貼以資辦公監督蒞任後體察情形近年事務較前尤繁生活程度視昔爲高因亦循舊辦理計自坐辦以至錄

事書記及各分局視察員共一百七十餘員內除事務較簡者向不給津貼外其餘由監督按照薪水分成酌給津貼總以薪津兩項併計不逾法定官俸為範圍計每月約支洋二十六百元約歲需銀二萬零八百兩

一添支巡丁工食約歲需銀二千五百六十兩

查近年細密貨件率郵寄日本郵局私運尤多外來燒酒業私販者以千百計近復開辦公賣局加收酒捐奸商趨避更恐不免且環城鐵路業已興工諸門洞關入達四通稽查各員所用巡丁向無工食專恃賞號以為餬口人類不齊難免弊混因規定巡丁四十名選平素辦公勤慎者補充每名八元計月支工食三百二十元約歲需銀二千五百六十兩

一各項秘密費約歲需銀一萬六千兩

查前項用費係因近年迭奉密飭偵察事宜兼查偷運危險物品但此等事件不能專恃查貨之巡差必須另派明幹之人秘密查訪或改裝易服散布於沿途或偽作工商往來於京津之間經費既難預定用途更難確指今不過約略估計此後大局平靜自無此項開支現計約歲需銀一萬六千兩

前列四項支款約歲需銀七萬六千九百六十兩收支兩抵約餘銀二萬零五百餘兩但收數多寡無定得能收入增多開支撙節所有餘款儘數報解合併聲明

陸軍部呈遵令從優照上將例議給陝北鎮守使張雲山卹典文並 批令

為遵令議卹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咸武將軍陸建章馬電稱陝北鎮守使張雲山因公致疾積勞病故懇優予加級給卹一案奉 大總統令馬電悉該鎮守使張雲山殫竭血誠積勞病故殊深悼惜應准照陸

軍上將例從優議卹交陸軍部查照辦理等因到部遵查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內載在軍營立功之後或遠戍邊徼或防守要隘或在各機關辦理公務勤勞卓著染病身故者照卹賞表第二號辦理等語該使領守陝北卓著功績茲因積勞病故擬請從優照卹賞表第二號陸軍上將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七百元以

勵成勞而資激勵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覆謹乞
批令准如所請給卹此批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遺核振武上將軍龍濟光請將已故潮梅鎮守使吳祥達之子九言量予恩施一案查無成例
可據請示文並 批令

為遵令核覆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呈據情代遞已故潮梅鎮守使
吳祥達遺呈其長子九言現充行署課員應如何再行量予恩施請鑒核等由本年六月二十日奉 大總
統批令交陸軍部核議具復附件存此批等因奉此遵查該鎮守使吳祥達積勞病故業奉策令交部議卹並
特給治喪費三千元經本部照章核議以該故員按陸軍上將例給與一次卹金七百元於六月三日呈奉批
令准如所擬給卹此批等因各在案原呈該故員之長子九言現充二等課員請再行量予恩施一節查無成
例可援應請勿庸置議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覆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燕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海軍部呈建安艦長李景曦另有差委請予免去本職遞遺各缺擬以許建廷等調補並可否暫緩覲見
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擬請任免艦長仰祈鈞鑒事竊查建安艦長李景曦現因另有差委擬請 大總統准予免去該員本職所遣建安艦長一缺擬請以聯鯨艦長許建廷調補遞遺聯鯨艦長一缺擬請以江元艦長溫樹德調補遞遺江元艦長一缺擬請以前煙台海軍練營營長鄧家驊調補理合具文仰懇 大總統鑒核俯准任命再艦長職務重要可否准其先行就職暫緩覲見抑或令遵章來京覲見之處謹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批令李景曦等已另有令分別任免許建廷溫樹德鄧家驊三員並准其暫緩覲見履歷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翁牛特扎薩克親王旗鎮國公達爾瑪巴拉之祖母病故應否賜祭請批示文並 批令爲呈請事竊前據翁牛特扎薩克親王旗署印協理頭等台吉哈清阿等報稱本旗貝子銜鎮國公達爾瑪巴拉之祖母於民國三年十二月初七日戌時病故當經本院行查該鎮國公達爾瑪巴拉之祖母曾否冊封其夫係何爵職是否嫡室以憑辦理去後茲據該旗協理等覆稱達爾瑪巴拉之祖母森格勒係本旗輔國公和什克阿爾畢吉胡之嫡妻於前清咸豐五年六月冊封等情前來查舊例載公夫人病故應否賜祭由部聲明奏請祭品用羊二隻酒二瓶交各該處將軍大臣派員暨駐劄司員等就近前往致祭無祭文各等語茲輔國公和什克阿爾畢吉胡之嫡妻病故應否賜祭之處伏乞鈞裁如蒙准予致祭毋庸撰譯祭文即由院咨行熱河都統備辦祭品就近派員前往奠醴並援案照輔國公年俸例給予贖銀二百兩所有祭品贖銀及派員川資應准作正開銷是否有當理合呈請謹乞 大總統鈞鑒批示施行謹 呈批令應准照章賜祭並給予贖銀二百兩即由該院咨行熱河都統就近派員前往奠醴所需費用准其作正開銷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印

蒙藏院呈科爾沁左翼前旗賓圖郡王回京當差銷假文並

批令

為科爾沁左翼前旗賓圖郡王回京當差請准予銷假仰祈鈞鑒事准哲盟科爾沁左翼前旗賓圖郡王丹巴達爾齋函稱本爵前請假旋旗業由貴院呈奉批令准假一月後以假滿仍請續假已由貴院呈准續假一月各在案現在假期又滿自應來京銷假恪勤職事除將做旗印務事宜照例交由協理台吉護理外所有本爵續假期滿回京銷假緣由相應函請貴院查核轉呈等因到院查該郡王假滿回京當差自應准予銷假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祇遵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報領到特任狀日期文並

批令

為恭報領到特任狀日期仰祈鈞鑒事竊照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准政事堂錄敘局咨送 大總統特任狀一道內開 大總統策令特任陸軍中將孟恩遠為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此狀等因奉此並准印刷用垂四誠申令一道一併咨送前來遵即敬謹領取除咨覆錄敘局外理合將領到特任狀日期恭呈具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農商部致

各省都統
各省巡按使
京兆尹
道尹
各省縣知事
商會

徵集商品開設國貨展覽會希勸導各商出品函

逕啟者本部擬具商品陳列所徵品規則暨擬設國貨展覽會於京師先後呈奉

大總統批准業經遵批

通各省都統
各省巡按使
京兆尹
轉飭遵辦在案此事關係振興國貨推廣銷場凡經營工商各業亟應乘此時機踴躍相將共

襄斯舉第恐或有未明本部用意所在偶懷觀望坐失良機至為可惜用將陳列所徵品之意旨及展覽會出品之利益分別剴切言之查商品陳列所之設所以萃全國天產人工各品於一堂比較其良窳衡量其優劣而據以為研究改良擴充銷場之地也吾國天產最富人工製品亦甚可觀徒以交通機關之未備廣告方法之不完往往精良品銷行限於一隅商業前途至堪引憾而此項陳列所各省會以及商埠復多限於財力或未遑舉辦或僅具規模惟京師一所創立最早設備較完允宜樹都會之風聲為地方之模範既未可因陋以就簡則有待推陳而出新故徵集之舉未容視為緩圖而陳列之利尤必歸乎共喻舉其著者約有數端首善之區觀光雲集一經傳播遐邇爭銷其利一也質有良楛工有巧拙舍短從長觀摩互益其利二也美術工藝秘傳絕技發揚國粹藉廣流傳其利三也發明意匠藝術日新標本廣陳銷途溥及其利四也開會品評每歲一舉擇尤獎借聲譽增高其利五也綜茲數者徵品意旨概可知矣主本年擬設國貨展覽會於京師情形特別尤有不能已於言者近自歐戰延長外貨來源日絀供不應求始其知注目於國貨益以時局艱危而一般社會之趨嚮對於本國製品尤願極力維持斯固利權漸復之機而國貨方興之象也斯會之設察人民之心理應時勢之要求本部所認為不容或緩者當為工商各界所共許若論及展覽之利益則可以謀銷路之

七月四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擴張可以促製造之進步可以增輸出之信用可以杜舶品之混淆何者供給缺乏可以設法補充何者生產過剩可以酌加限制以至同一器也何者質料最宜何者技術最重同一品也何者足裨實用何者尙待改良凡茲經驗所得與出品者均有直接關係之發生總之及時提倡固責在公家而實力進行則責在當業所望勸勉各商共體斯意毋惜小費而遺大利毋安近功而味遠圖此則本部所不能不致其惓惓者也

分 函 各 道 尹 縣 知 事 暨

暨批令咨由巡按使鈔印轉發外用特附送商品陳列所徵品規則即希查收督閱切實勸導再國貨展覽會出品期限截至本年九月十五日

各 止一律寄送到京日期自本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至十月十六日止會場在北京影儀門大街農商部商品陳列所內 外此致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農商部咨京兆尹商務分會改組展限日期又滿請迅飭催令從速依法改組文

為咨行事案查商會法及施行細則所規定商會改組日期前因限期屆滿曾於本年四月二日呈准變通展限三箇月業經通咨飭遵在案現在限期又滿仍未報齊應請查飭尙未改組商會之各該縣迅速依法改組毋再延遲至要相應咨行貴京兆尹查照飭遵可也此咨

農商總長周自齊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大理院復黑龍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四號)

逕復者准貴廳第三十八號函開本廳依照懲治盜匪法擬斷案件經鐵路交涉局誤引新刑律判決同時該被告又因他案係屬於他之審判廳時巡按使查核鐵路交涉局會審原判引律錯誤為事實上之便利飭由該被告人所在地審判衙門依法辦理就中主張各異或謂鐵路交涉局會審判決之案雖係引律錯誤然既

屬特別審判衙門管轄範圍普通第一審審判衙門對於特別審判衙門所爲之判決無改判權巡按使對於鐵路交涉局之報告認爲如有疑誤應准用懲治盜匪法第九條之規定飭令再審或提交高等審判廳覆審或謂鐵路交涉局判決之案依前清光緒二十七年十二月簽訂重設黑龍江鐵路交涉總局並酌設分局增改章程第七條內開華人犯徒流以上之案均歸將軍（即現在之巡按使）核辦云云之結果則地方廳奉巡按使依法辦理之飭知後應即按照懲治盜匪法第五條之規定由該管審判廳審實後附具全案報由高等審判廳長轉報巡按使核辦俟得覆准後執行二說應以何者爲是又鐵路交涉局會審判決通常刑事案件依法簽訂章程第六條交由地方官照辦時查係不應係屬會審權範圍應否由所在地第一審審判衙門依法訴理更爲判決合請迅速解釋覆示遵行等因到院本院查懲治盜匪法第五條係規定第一審審實後應行報告程序第九條係規定報告後上級衙門認爲有疑誤時飭令再審或覆審程序於再審或覆審後該審判衙門仍應照第五條規定辦理故於已經審判或未依該法第五條報告之件兩說均欠妥洽本件該被告既因他案繫屬於他之審判衙門經巡按使關於已判盜匪之罪發見錯誤爲便利起見應由受訴審判衙門分別已未確定依照盜匪案件適用法律劃一辦法之二並援用暫行刑律第二十三條及第二十四條規定處斷其通常刑事案件依簽訂章程該局無權受理者即係權限外之行爲不發生何等效力應由有管轄權之審判衙門另行處理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致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十九日

大理院復奉天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二八十五號）

逕復者准貴廳刑字第四九八號函開查修正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三十六條第三項關於刑事上訴期間之起算照民事各規定又司法部通飭民事上訴應自宣示判決之日始而宣示程序規定於同章程第三十六條係用送達主義各等語伏查刑事宣示如被告人不能到庭者按照民事實施送達固稱便利第被告人親自到庭聽判若再予以送達似覺徒增繁瑣究竟是否僅就傳喚不到者適用送達主義抑并親自到場

者亦用送達主義如果一律送達而上訴期間之起算應否加以區別事關適用法律亟待解決用特函請鈞院解釋速爲示覆以便遵循等因到院本院查修正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三十六條第三項之刑事上訴期間係專指第一項但書及第二項被告人不出庭而宣告判決應照民事規定起算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大理院復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六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字第三二零號函開案據宜城縣知事詳稱強盜數十人盪聚一處有人專爲強盜燒鍋煮飯並未同搶就表面觀似燒鍋煮飯非犯罪行爲然明知其爲強盜而爲之炊爨使強盜得以果腹而荼毒社會不得謂非事前幫助其人是是否構成從犯罪名未敢臆斷案懸以待理合詳乞鈞廳鑒核迅賜解釋祇遵等情據此查案關解釋法律敝廳未便擅專相應函請查照迅賜解釋見覆以便飭遵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從犯以事前幫助爲要件而所謂事前幫助通例指加入犯罪預備或者手行爲之一部而言原詳所稱爲強盜炊爨不能謂之犯罪預備或者手行爲即不得以從犯論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部飭

內務部飭第四五一號

為飭知事准教育部咨開准貴部咨送戲詞四百二十九本小曲一百零一本小說一百九十七本到部現已飭司分別審核嗣後仍請轉飭警察廳隨時調取陸續送部以便考查等因到部合行飭知該廳隨時將所有未經鈔送各戲曲陸續調齊送部以便轉送審查此飭

內務總長朱啟鈞

右飭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 月 日

陸軍部飭第三百零一號

三等法官趙繼賢現派充第三師正執法官應免本職此飭

署陸軍總長王士珍

右飭軍法司暨各廳司處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陸軍部飭第三百零二號

總務廳事務派田次長兼管此飭

署陸軍總長王士珍

右飭總務廳暨各司處准此

七月四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農商部飭第五九一號

爲飭知事本部辦事員楊蔭樾辭差應即照准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楊蔭樾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十四日

農商部飭第五九三號

爲飭知事茲派辦事員張餘慶專辦農商公報編輯事宜兼實業淺說編纂主任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張餘慶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十四日

農商部飭第六三七號

爲飭知事本部酌擬推行權度辦法請先指定京師爲試辦區域業經呈奉批准亟應設立京師推行權度籌備處以促進行茲派技正陳傳瑚兼充該處處長從速組織成立自本年七月一日起著手調查限定兩月完畢除函請京師警察廳派員兼充副處長外仰即遵照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十八日

農商部飭第六五四號

為飭知事技正謝恩隆進給技正第九級俸此飭

右飭技正陳傳瑚准此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技正謝恩隆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農商部飭第六五五號

為飭知事技正陸安進給技正第九級俸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技正陸安進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農商部飭第六五七號

為飭知事技士張仁任即回部供職派在實業淺說編纂處辦事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技士張仁任准此

政府公報 飭

七月四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示

內務部示

爲示知事第四屆知事試驗挑取縣佐暨約法會議保獎縣佐各員前經各該員赴部稟請分發現由本部分發省分任用合行開列公布定於七月六日午後二時發給縣佐憑照分發憑照仰該員等務於是日親身赴部領取並繳照費四元印花稅一元如有應行請假事故限於領憑後三日內赴部稟明逾限不得再行稟請此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內務總長朱啟鈴

第四屆知事試驗挑取縣佐分發單

王仲篋京兆安次 趙漱芳直隸定縣

以上二員分發京兆

解樹聲河南光山 裴祖謙安徽霍邱

崔學彭廣東南海

溫慶涇直隸父河

李貽紳河南臨漳

馬文森江蘇淮安 劉堃厚京兆永清

辛葆鼎山東章邱

張治琴河南固始

陳炬直隸獻縣

趙瑞麟直隸獻縣 劉鳳岡直隸肅寧

以上十二員分發直隸

于清泮山東牟平 閻啟元奉天新民

王桐奉天瀋陽

張毓琛奉天錦西

周祐奉天柳河二屆丙等改就

楊俊山東歷城

以上六員分發奉天

閻魁吉林吉林

以上一員分發吉林

七月四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唐春鑒湖北秭歸 李 芳四川武勝

以上二員分發黑龍江

袁紹昂江蘇南通 蔡增榮安徽鳳陽

雷德基湖北黃陂 丁允平山東諸城

尹毓傑山東高唐 常肇典山東臨淄

尹守曾山東商河 劉席珍山東萊陽

以上十七員分發山東

黃步青山東茌平 左嘉懋河南固始

席 康山西聞喜 胡永順山西安邑

梁國棟山東濰縣 尙綜源河南南召

吳廷琪河南鞏縣 端木昭璋河南濬縣

以上十八員分發河南

張 穎湖南湘鄉 王乃昌山東莒縣

李培基直隸唐山 高祖馨河南南陽

李蓬瀛山西芮城 張揚祚山西垣曲

以上十三員分發山西

張悅誥山東泰安 蔣 杭江蘇常熟

以上五員分發江蘇

吳 庠江蘇丹徒 江公亮安徽旌德

王夢燕安徽合肥 李象賢安徽繁昌

曹福蔭京兆大興 秦銘壽江蘇無錫

許繼廣山東堂邑 周鑾臣山東泰安

李玉山山東長山 劉克平山東聊城

袁乃麟河南濟源 呂書田河南林縣

陳文雲湖北棗陽 丁詠裳湖北雲夢

王國璋河南太康 姜運昌河南扶溝

湯紹漢河南孟縣 張鑑炯河南盧氏

張鳳翼山西晉城 李錫昌山西聞喜

盧文棠河南臨潁 黃宗堅河南洛寧

王守珪山西解縣 馬穆之山西榆次

鄧澤深湖北江陵 王之佐湖北蕪水

胡紹鼎河南信陽 郭顯曾江蘇丹徒

許同甲江蘇宜興

樊 昱湖北黃岡

以上七員分發安徽

劉錫樟江西兩昌 袁鍾琪安徽婺源

鄭慶霖湖北均縣 羅懷廣東東莞

宋梅江西吉水 鄒魯江西吉安

以上十六員分發江西

余晉湖南長沙 蕭藩福建閩侯

張宗齡福建屏南 李則奇福建閩侯

以上九員分發福建

徐祖耀浙江杭縣 陳寅亮浙江蕭山

王嗣昌湖北宜昌 王登瀛江蘇淮陰

鍾煥光浙江諸暨 程祖伊浙江金華

以上十五員分發浙江

曾廣琛湖南善化

以上一員分發廣西

劉朝欽安徽合肥 熊際可江西豐城

鄧英湖北恩施 阮景星湖北黃安

王大桂湖北黃陂 汪潤民湖北嘉魚

朱雲雲湖北孝感 宋國琛湖北江陵

以上十九員分發湖北

湯國琳湖北蕪春 羅棋江西豐城

張敬齋江蘇沛縣

張鴻書江西高安

林之桂福建福安

李經文福建福安

張應辰浙江杭縣

陳其浚福建莆田

馬國華浙江東陽

汪盈科湖南衡山

紀鴻湖北鄂城

陳康湖北黃安

侯亞爾湖北陽新

彭顯廷安徽旌德

章榮鎧江西南昌

范陽城福建龍巖

黃州福建福安

林勉浙江黃巖

林紹彞福建福清

吳喬年浙江嵊縣

盧郁湖北黃岡

陳毅湖北黃岡

姚名昂湖北黃陂

蕭逢春湖北漢陽

李澤生湖北沔陽

涂贊禹江西新建

陳景襄福建閩侯

黃錕湖北鄂城

程乃猷江蘇宜興

陳胄浙江天台

蔣式模湖北天門

孟廣渭湖北鄂城

夏道農湖北孝感

張春藻湖北漢陽

周化南湖北沔陽

七月四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龔德璋廣西臨桂 陳嘉略廣東陵水 萬 鵬湖南長沙 劉乙照湖南攸縣 周昂章湖南寧鄉
袁子庚湖南平江

以上十一員分發湖南

陳延海陝西磚坪 賀 毅湖北江陵 李士驥河南南陽 龔士端湖南湘陰 周繩庚湖北漢川
張業鈺湖北漢陽 田煥章陝西富平

以上七員分發陝西

陳誠一浙江紹興 劉文霖湖北穀城 廖希曾四川西昌 陳先棣四川永川 楊德鈞湖南瀏陽
潘 嵩湖北天門 周 元湖北咸寧 楊 瀚四川西充 饒 鏞四川南江 謝育周四川仁壽
王道昌四川華陽 李宗鎧四川樂山

以上十二員分發四川

王 淇安徽懷寧 唐彥才廣東新會 黃紹裘廣東惠陽 吳士彬廣東恩平 江貫忱廣東番禺
楊慶鈞福建閩侯 戴國璋湖南城步 楊文誌廣東香山 胡喬蒸湖南宜章 陸嗣曾廣東信宜
吳邦杰廣東恩平 李 顯廣東電白 梁廷任廣東順德 廖廣英廣東梅縣

以上十四員分發廣東

覃永宗廣西武鳴 史同椿廣西桂林

以上二員分發廣西

許紹綬廣西萬承

以上一員分發雲南

張德盛雲南鹽豐 曾詔宣湖南常寧 郭又澗貴州定番

以上三員分發貴州

梁州傑湖南安化

以上一員分發熱河

黃履元河南光山

以上一員分發察哈爾

約法會議裁缺保縣佐任用人員分發單

方厚圻四川成都

以上一員分發江蘇

白毓南山西永和

以上一員分發河南

王學海浙江杭縣

以上一員分發山東

許寶頤浙江杭縣

以上一員分發浙江

董景勳直隸定興

以上一員分發直隸

交通部示第十一號

爲示知事准政事堂鈔交交通部稅務處呈會訂起除沉船章程呈請核准奉 大總統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處分行遵照並交外交部照會各國駐使查照等因除飭知各關監督外合亟將該章程登載公報以便週知此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交通總長梁敦彥

(起除沉船章程見六月二十日呈門)

內務部地方警察傳習所示

爲示知事查本所規定考試正取各學員來所報到限期前於示知開學日期文內登報公布在案現在開學已逾數日所有考試正取各學員業經按期報到入所肄業者固不乏人而迄今尙未來所報到者亦復不少當此開班授課之時豈容任意稽延遲遲不到自應明定期限以肅校規爲此示仰正取未到各學員自七月初一日開課之日起以十日爲限限內准其來所補行報到上課如再逾限不到應即將正取之名籍撤銷即以備取各學員按名遞補事關學業慎勿自行延誤也此示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判詞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四年第一百五號

被付懲戒人 諸以仁 前浙江桐鄉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捏報逃犯並用人不當一案由浙江巡按使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職並降其官私罪

事實

民國四年四月十五日准政事堂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稱查明前桐鄉縣知事諸以仁被控各款情形請付懲戒等語奉批令該知事捏報逃犯數目並於書記串同弊混毫無覺察實屬咎有應得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以示懲儆等因並鈔錄原呈到會謹將認定事實摘錄於左

被付懲戒人經桐鄉縣民列款控准內務部咨浙委查據錢塘道尹查覆稱除保護院人犯逃逸四十餘名諸知事詳報僅止十四名一款屬實外其餘所控各節查核案卷諸多不符惟採訪輿論人言藉藉咸以書記朱文藻孔乃喻二人爲叢怨之的諸知事在任一年於司法事宜未能留心體察是其缺點用人又未得當內外既多所隔閡弊竇或因此而發生等語浙江巡按使覆按稱保護院逃逸人犯至四十餘名之多該知事詳報僅十四名數目不符有意規避實屬咎有應得且查控案中列有陳雲生煙案罰款一百元詳稽本署冊報並未列入顯係朱文藻等串同弊混該知事用人不當失於覺察尤屬無可諱言等語

理由

此案前桐鄉縣知事諸以仁被控各款雖據查稱或控情不符或事無確據然知事爲親民之官於訟獄最宜審慎該知事乃於司法事宜不能留心體察即屬有虧職守況於逃犯諱多報少意存規避處分用人又復不當招致人言且有煙案罰款匿不詳報即果係朱文藻等串同弊混該知事何竟漫無覺察綜核諸端洵屬舉

措失當應照知事懲戒條例第六條第二十二款受降職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 委員長周樹模
- 委員汪鳳瀛
- 委員汪熾芝 缺席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珩
- 委員賀俞

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七月二日星期五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楊德鶴與楊德培因爭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周昭等與羅毓秀等因股分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馮端甫與梁秋生因保證債務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手叶三等與陳綬臣因債務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陳君亮與陳卓安因保債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孟憲富等與佟有來因房產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劉有福等與劉祝安因祀田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普泉與杜文縉等因廟產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曹榮禧與杜文縉等因廟產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王益文與鄒兆瀛因租房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張吳氏與夏松岩因債務糾葛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馮玉麟等與高雲初因會款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捷成洋行與何雲軒因損害賠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七月三日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上告人吳杏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吳杏竊盜及故買贓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黃真甫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黃真甫賭博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楊致和等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楊致和等傷害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陸祥餘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陸祥餘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邵運貴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邵運貴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沈文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沈文等偽造私文書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陳依爲等對於福建高等審判廳就陳依爲等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四川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董增龍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七月四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 一 上告人蕭琪等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蕭琪等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李寶小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李寶小受寄贓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高香如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高香如竊盜未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於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七月五日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甯陞和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甯陞和共同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王家玉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王家玉損壞建築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韓慶芝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韓慶芝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劉吉順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劉吉順殺人及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周鎮芳等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周鎮芳等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馮陳氏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馮陳氏傷害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試驗上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元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至太僕寺街本校填寫履歷另有校章摘要報名處領閱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教育專攻科
文專修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

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三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北京七月

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起分場考試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後升入本科 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附屬中學校招生廣告

(一)額數 第一一年級新生八十名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

(二)資格 第一一年級須有高等小學畢業證書及具同等學力者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第一二三四等學力者

(三)報名 自六月二十日起至八月十二日止攜帶證書最近四寸半身像片及試驗費一元

(四)考試 一年級國文算術非高等小學畢業者加試歷史地理博物 (五)試期 八月十六日午八時至下午五時 (六)費用 每年學費二十元分三期繳納第一學期八元第二三學期各六元概不寄宿每日備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機械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計册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祖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學畢業文憑者呈驗 **地址** 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要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報名處取閱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增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增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
 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
 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
 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
 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本局特別廣告

謹啟者本局政府公報今歲以來京內銷數加增至四千餘份以京師地面之遼闊交通之未便雖添僱報差
 嚴飭速送而仍有因送到過遲或本日不能見報來相詰責者頗多本局迭次澈查如實因報差遺誤無不立
 予撤換但為種種事實所限亦有不能不為 閱報諸君告者如本局現用報差已至三十餘人之多每日分
 作兩班行走單片公報仍覺竭蹶不敷且報差挨戶分送道路繞越以每日公報出版在午後三時計每人分
 送二百份報計在距局較遠之地點已非經過八九小時不克送到若遇是日命命篇幅過長印刷又為機器
 所限需時較久出版尤不能不遲故往往有遲至午夜未克送到或因閱戶深入睡鄉叫門不應報差無法只
 得帶回翌日再行送往者此種原因皆係事實上困難情形以致不能過於迅速倘希 閱報諸君格外鑒諒
 為幸至報差送報各分路線由本局出發自某時始至某時止均已嚴定時限倘有怠惰遺誤一經函示仍當
 立刻查明究辦特此廣告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謹啟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冊原
 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王宅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星期一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二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選令查覆前蒙代四川巡按使劉登澤任內保薦樊叙各案應即一併撤銷據實分別開單呈鑒文並 批令(附單)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前蒙代四川巡按使劉登澤呈請任命署成都縣知事章鴻年擬請交陳署巡按使先行察看能否勝任並擬發任命狀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陝西平利縣鎮平鎮縣佐應否援委准予變通兼理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據核山東雲南等省緝捕得力人員周錫等應給獎賜辦法當否請示文並 批令

海軍部呈軍官張積積勞病故懇請照章給卹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山西左雲縣監犯反獄蕭計成等二名守法未動擬請宣告減刑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江西高安等縣判廳書記官李楚楠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文並 批令

農商部呈擬訂農商部獎章規則繕摺並附呈圖式請鑒核文並 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恭報舉行宣誓日期并飭圖辦理情形文並 批令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大蕪鎮守使鮑貴卿辦理防剿道散事宜歷著勤勞謹將在事出力員弁併案擇尤請予獎叙文並 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分發知事孫漢劍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乞鑒文並 批令(附單)

鄂湖南巡按使陶恩澄呈江華西武源浦縣縣會同等五縣詳報大水衝淹田賦請備案文並 批令

新鄂巡按使楊增新呈請發給護理政務廳長徐謙任命狀以便轉發文並 批令

咨

陸軍次長田中玉呈報就職日期文並 批令

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呈報豫北鎮守使方有田到任日期文並 批令

稅務處咨財政部 南通大生紡織公司機器棉紗准援案完稅通行知照文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察哈爾選區選舉監督准咨開核典和縣初選監督詳陳調查選舉資格及辦理選舉困難各情形擬量予變通等情應仍依法定程序及本局通行解釋辦理請轉飭遵照文

飭

農商部飭二則

稅務處飭

公電

財政部致各省巡按使電

財政部致各省財政廳電

各省巡按使電

農商部致察哈爾電

熱河都統電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八十七號)附來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八十七號)附來

判詞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百六號)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百七號)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百八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何炳庠王經燦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姚聯奎湯宗幹吳建勳邢重喆程長慶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曾秉鈺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大總統策令

高貴發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侯元勝加陸軍少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徐鼎襄授爲上大夫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王杜授爲中大夫並加上大夫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王傳善爲廣東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法官職司審判膺人民生命財產之重寄自非精通法律周知民隱之才不足以勝厥職司法制度改革以來於任用法官雖亦定有限制惟賢否難進更調煩煩或以學派之分致啟引援之習非所以簡真材矜庶獄也嗣後任用法官著司法部嚴定資格呈候核定並由司法總長慎選堪勝簡任法官人員擇尤預爲推舉以備任用各省行政長官均有監督司法行政之責

亦得按格遴選呈請預保至法官任用程序及考試方法應由政事堂飭法制銓叙兩局併入官規內一併詳擬呈候頒行以期明法用刑案無留獄俾養成獨立之信用有厚望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本部僉事張階積勞病故懇請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本部秘書兼採金局總辦趙從蕃奉令授官據情轉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排長楊玉清等剿匪殞命照章核卹以昭激勸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甘肅肅州鎮總兵張和遜可否暫緩覲見請示由
張和遜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准察哈爾都統咨喇嘛蘇阿克旺彥林不勒請將東乾溝牧丁遷於昭乃蘇木
城內以備甘珠爾瓦佛轉生後驅使等情自應照准惟經費應由該喇嘛自行備辦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 按使田文烈
山東 按使朱家寶
蘇州 按使蔡儒楷
晉辦 按使徐世昌

呈報漢工合龍日期並先行酌保員弁請鑒核訓示由

呈悉昨已據電明發並准將王懷慶銷去處分矣此次所請給予三四等勳章各員已另有令
照准姚聯奎車保成王經燦著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并發往山東交巡按使酌量任用趙凌
雲仍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湯宗幹吳建勳均著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至所保縣場知事暨
補官加銜各員並應照准交內務財政陸軍各部查照呈辦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成武將軍管理陝西軍務陸建章
陝西 按使呂調元

呈為詳陳陝西財政情形恭呈祈鑒由

據呈已悉前該將軍裁減軍隊省出款項頗多現仍擬酌量裁併俾資節縮甚屬可嘉至驗契費煙酒契稅等項係指定解部專款所請酌予變通各節著交財政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奉頒署藥代申謝懼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江西巡按使戚揚呈查明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有功地方並景德鎮商會總協理功亦卓著併案請給獎勵由
曾秉鈺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分別給獎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並交陸軍農商兩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第十一師師長黎天才呈恭報奉到頒發關防暨啟用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令查覆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任內保薦獎叙各案應即一併撤銷據實分別開單呈鑒文並 批令(附單)

為遵令查覆職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任內保薦獎叙各案應即一併撤銷據實分別開單仰祈鈞鑒事
據銓叙局詳稱本年六月二十五日奉 大總統申令前兼代四川巡按使財政廳長劉瑩澤業經明令褫職其任內保薦獎叙各案應即一併撤銷交內務部分行遵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令等因查該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任內保薦獎叙各案奉堂交及咨送到局者共有十三起之多保送覲見之前江安縣知事王賢英一案請獎勳章之政務廳長吳宗慈等五案咨請叙官之代理四川特派交涉員游漢章等七案內業經呈准者亦有尙待彙核者均應遵照申令一併撤銷謹繕單詳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任內保薦獎叙應行撤銷各案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保送覲見一案

本年五月十一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電保前江安縣知事王賢英奉批准覲

請獎勳章五案

本年三月二十三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電呈政務廳長吳宗慈請給予勳章 本年四月十六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王章祐葉爾衡請給予勳章 本年四月二十六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請將吳昌祀改給五等嘉禾章 本年五月十九日財政部據該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咨請將經募公債趙春煦等請獎 本年六月二日農商部據該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呈辦理鑛務人員孫海環請給予七等嘉禾章

呈請叙官七案

本年五月三十日該前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咨特派交涉員游漢章履歷請叙官 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薦任待遇苗善等十四員請分別叙官 本年五月二十七日奉堂交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呈委任職鄒彥謙等九十一員請叙官 本年六月三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秘書楊光瓚等請准予叙官 本年六月七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交涉員署委任各職請叙官 本年六月八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交涉員署薦任各職請叙官 本年六月九日奉堂交四川兼代巡按使劉瑩澤呈現任知事章鴻年等七員請叙官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呈請任命署成都縣知事章鴻年擬請交陳署巡按使先行察看能否勝任並暫緩發任命狀文並 批令

爲前兼代四川巡按使劉瑩澤呈請任命署成都縣知事章鴻年擬請交陳署巡按使先行察看能否勝任並暫緩發任命狀仰祈鈞鑒批示遵行事據銓叙局詳稱本月二十三日奉 大總統申令前兼代四川巡按使財政廳廳長劉瑩澤業經明令褫職查辦其任內保薦獎叙各案應即一併撤銷交內務部分行遵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本年五月十一日劉瑩澤呈請任命審查及格分發四川之知事章鴻年試署成都縣知事當經奉令照准在案職局前因該署知事章鴻年尙未奉准緩覲正擬彙案呈請俾便發狀茲奉前因章鴻年雖係第三屆核准免試知事分發四川此次試署成都縣知事究係劉瑩澤薦請

任命該知事能否勝任應請由堂飭陳署巡按使先行察看俟呈覆時再行核辦至該署知事任命狀並請暫緩發給是否有當理合詳請轉呈等情爲此謹呈 大總統鑒核伏候批示遵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陝西平利縣鎮平鎮縣佐應否援案准予變通兼理訴訟據情會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陝西平利縣鎮平鎮縣佐應否援案准予變通兼理訴訟據情會呈仰祈鑒核事准陝西巡按使咨陳據漢中道尹程克詳據平利縣知事甘鍾驥詳稱鎮平鎮縣佐地方界連三省距城寫遠輸糧訴訟種種困難擬請仍照前清舊案辦理並經飭據鈔錄原設鎮坪縣丞奏准全案經道尹覆核無異咨請查核轉商司法部會同辦理等因到內務部當經往復會商意見相同查陝西平利縣分駐鎮平鎮縣佐業由內務部據情呈奉批令准予設置有案至所請兼理訴訟一節司法部查前次呈准滇省縣佐地方距離在二百里以外確係交通不便者得由該管縣知事酌量情形詳請高等審判廳長委任該縣佐暫行兼理該管之民刑初審案件仍由縣知事負責其責等因該鎮平縣佐地方距離縣三百餘里人民赴縣投訴誠多不便似可准予援案辦理惟前呈辦法係專指滇省而言且經聲明他省不得援以爲例在案茲准該使咨陳前因確係實在情形所有陝西平利縣鎮平鎮縣佐可否特予變通准其兼理訴訟之處理合會同呈明謹乞 大總統鑒核批示施行謹 呈

批令知事兼理訴訟已屬變通辦法未便由縣佐兼理致涉紛歧前因滇省地處邊要特予照准非他省所可援例所請著毋庸議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核山東雲南等省緝捕得力人員周鈞等應給獎勵辦法當否請示文並 批令

為遵核山東雲南等省緝捕得力人員應給獎勵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德平等縣知事周鈞等緝捕出力擬請分別按例給獎一案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部照章核獎此批又准政事堂交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代理晉寧縣知事徐曾祐等緝獲鄰盜援案請獎一案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部照章核獎此批各等因奉此並准各該省巡按使分送呈稿到部各原呈內稱山東德平縣知事周鈞於上年十月九日擊獲是月五日在縣境夥劫過客之孫順仔一名金鄉縣知事黃樸擊獲在河南江蘇等省執械搶劫盜首徐破沙禿鼻二名平陰縣知事張寅變擊獲搶劫冠縣孔村莊齊姓等家之盜夥張四棟一名雲南代理晉寧縣知事徐曾祐擊獲上年七月夥劫昆陽縣屬吳張氏家之盜夥何秀貞一名代理嵩明縣知事李和聲擊獲本年一月搶劫昆明縣屬旅客余占鰲等之盜夥郭正祥等四名聲請援照條例分別給獎等情詳經各該省巡按使先後呈奉批令交部核獎等因本部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條第三項載擊獲盜案之盜首盜夥在五日以內者獎以第三等獎勵第五條載第三等獎勵一進級二加俸第十一條第二項載擊獲鄰境之盜首盜夥者獎以第四等獎勵第六條載第四等獎勵一金質案蔭章二銀質案蔭章各等語此次德平縣知事周鈞獲盜在失事五日以內金鄉縣知事黃樸擊獲鄰省盜首平陰縣知事張寅變晉寧縣知事徐曾祐嵩明縣知事李和聲均擊獲鄰縣盜夥核與前項獎勵例均屬相符擬請將應給三等獎勵之周鈞一員由部以加俸註冊應給四等獎勵之黃樸一員獎給金質案蔭章張寅變徐曾祐李和聲三員均獎給銀質案蔭章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分別遵辦以昭激勸所有遵核給獎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

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海軍部呈軍官張澍積勞病故懇請照章給卹文並 批令

爲軍官積勞病故懇請照章給卹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海軍總司令李鼎新詳稱前江利輪機長海軍輪機上尉張澍於民國二年十二月間患病請假就醫延至本年五月十五日在籍病故查已故前江利輪機長張澍由輪機學生出身洊升至輪機長服務本軍歷二十餘年之久品學兼優從公勤慎懇請照章給卹等語前來本部查海軍官佐服役條例載海軍官佐休職未滿兩年者仍得以現役論此次已故前江利輪機長張澍休職未及兩年所謂各節數與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項所載相符擬請照上尉階級暫依該草案第四表丁項積勞病故例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四百元以示體恤所有擬請照章給予卹金及殯殮費各緣由理合恭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山西左雲縣監犯反獄蕭計成等二名守法未動擬請宣告減刑文並 批令
爲監犯守法據情擬請宣告減刑事案據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長王樹榮詳稱准同級審判廳函奉巡按使

七月五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飭開左雲縣監犯反獄一案其情罪較重之崔永年等已電飭該縣按法槍斃並分飭各屬一體協緝逃犯沈世魁等務獲懲辦至守法未動之王林等三名應如何宥減之處合飭該廳妥議詳復等因奉此查王林等如何議減事關執行應由貴廳主政核議等因准此查該犯王林等既於各犯謀逃時確係守法未動不敢隨衆脫逃自應酌量宥減惟王林係因牧驢踐禾起衅與其弟王三根太共同毆傷劉榮李二孩子身死依律判處無期徒刑蕭計成盧長清係冒充淮軍路劫過客煙土依律各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二年案情均屬較重可否宥減之處職廳未便擅擬檢同各犯原卷詳請核辦等情前來本部詳核各案原卷除該犯王林原犯傷斃二命情節較重此次雖屬守法未便輕議減刑仍應俟經過法定期限查有悔實據再依刑律第六十六條許其假釋或依徒刑改遣條例第十條第二項准其給憑回籍外至蕭計成盧長清二名原犯在途行劫煙土十二兩情節較輕此次既屬守法可否各就原判一等有期徒刑十二年宣告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七年以昭激勸之處出自鈞裁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江西高等審判廳書記官李楚楠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文並 批令
爲江西高等審判廳書記官李楚楠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事據江西高等審判廳長朱獻文詳稱職廳書記官李楚楠於辛亥年九月充任南昌地方審判廳書記官積著勞資民國二年七月擢升高等審判廳書記官三年四月職廳長就任後察得該員辦事勤慎留充原職是時該員已感微疾辦公一如平時並未請假調養職廳長愈知其人慎重職務深望其漸就痊愈故於六月間彙案詳請委任該料該員病勢

轉深又在職廳清理積案之時逐日出庭記載筆錄日夕忙冗力疾從公逮至本年四月以後精力實有不支始請假就私宅調理竟於六月六日據該家族稟報病故該員任事實心成績昭著竟因積勞身故且有遺族在轎身後蕭條情殊可憫擬請援照文官卹金令詳請給卹前來本部復加查核情節尙屬相符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之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之十分之二等語該故員月俸係七十元應於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七十元又該故員於民國元年九月充任南昌地方審判廳書記官三年七月委任江西高等審判廳書記官至本年六月據報出缺擬請從優作為增三年計算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應共發給一次卹金一百一十二元是否有當理合呈明謹乞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交政事堂酌銓叙局查照此批

人起
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呈擬訂農商部獎章規則繕摺並附呈圖式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擬訂農商部獎章規則仰祈鑒核事竊維實業之振興不能不藉政府之保育固須盡監督之責尤宜籌獎勵之方保息補助既驟難實行圖額勳章亦不宜俸濫計惟參資部獎庶足廣樹風聲踵列邦可採之良規仿各部現行之成例其斥巨費以直接經營者固須特予優獎即具實力以間接輔助者亦宜不吝榮施請叙屬之地方長官事蹟可期眞確獎勵及乎實業行政員司應願考成所有給獎之等差悉視成績之高下省試無須乎糜餼殖貨亦足爲傳人庶幾利導有方工商知奮前廣東巡按使兩電請獎汕頭商會人員會奉交部核

獎當經呈明俟訂定獎勵規章再行遵辦在案茲詳擬訂農商部獎章規則十二條並附圖式一併呈請鈞鑒如蒙核准當即由本部照章給獎並咨行各省一體遵照所有擬訂農商部獎章規則緣由是否有當伏乞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規則圖式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規則圖式俟後補登)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恭報舉行宣誓日期并飭屬辦理情形文並 批令

為恭報舉行宣誓日期並飭屬辦理情形仰祈鈞鑒事竊照中華民國四年五月初三日承准統率辦事處封寄本日奉 陸海軍大元帥訓令現在民國甫建時事多艱首賴軍人忠誠衛國近日特崇武廟祀典即在以大義精忠為我全國軍人師表凡我軍人亟宜仰鑒前型以報國自矢茲特頒發誓詞八條並飭統率辦事處撰定宣誓規則分發遵行著即督飭所屬任職軍官在堂學生在伍士兵各就所駐地方擇期舉行宣誓大典嗣後軍官授職學生入堂及士兵入伍凡前未宣誓者一律隨時宣誓著為令典永遠遵守用振士氣而固軍心此令等因遵此封寄前來並准將宣誓規則及軍官士兵學生誓願書樣本暨關壯繆公岳忠武王印像史略先後頒發到吉即經敬謹承領分別存發竊念宣誓令典要在使軍人深明大義知有國不知有家吉林陸軍第二十三師陸軍混成旅憲兵營軍械支廠及本署衛兵騎兵營衛兵步兵營六處計其現職官佐在伍士兵與夫分發各營見習學生統達二萬餘員名之多所在各處士兵又多就防營編配識字者恒居少數此次擬令全體宣誓若不將願書詞句誓詞意旨俾其虔誦默識灌注腦筋則跡近虛文雖誓無益 恩遠有鑒於

此故當誓願書樣本頒行到日即經計數付印一面飭由各該處本管長官召集所部士兵逐字逐句明白講授現屆一月之久詢已讀記爛熟而付印願書亦適備辦妥協隨由恩遠督飭參謀長張恕召集本署全體官佐七兵暨在省陸軍憲兵統於本年六月二十一日就本署遵依規則舉行宣誓訖至若外防陸軍零星分紮如擬集合一處擇期舉行則道阻且長亦恐難於從事現已斟酌變通分飭各就各部照章辦理嗣後遇有軍官授職學生入堂士兵入伍並應極遵訓令隨時奉行以仰副大元帥右武勸忠之至意除俟各該屬辦理竣事再將宣誓地方日期及軍官銜名士兵名數編列誓願書號數彙報統率辦事處及陸軍部備案外所有省城舉行宣誓情形理合恭呈具陳伏乞大元帥鈞鑒謹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大燕鎮守使鮑貴卿辦理防剿遣散事宜歷著勳勞謹將在事出力員弁併案擇尤請予獎叙文並批令

爲大燕鎮守使辦理防剿遣散事宜歷著勳勞謹將在事出力員弁併案擇尤請予獎叙藉示鼓勵而資觀感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大燕鎮守使鮑貴卿自民國二年八月攻克湖口後率領第二師第四旅步兵第八團及馬兵一小排機關槍一連山礮兵一連輜重兵一連電話隊一大排規復安慶時獨立雖已取消地方尙極紊亂該鎮守使一面分佈軍隊扼要設防嚴密梭巡晝夜罔懈一面進城與各軍警紳商接洽妥籌善後維持市面整理政務在在不遺餘力秩序始漸恢復人心爲之安定迨嗣冲抵省後大通蕪湖次第收復而青陽荻港逆軍尙負隅反抗當飭該軍乘勢進剿遂即逐一撲滅并收復南陵蕪湖宣城廣德等處叛軍勒繳槍械妥

爲遣散旋值涇縣兵變復飭該軍星夜馳往剿辦并遣散皖軍步一旅司令部及步兵兩營機關槍一連分送回籍類能不動聲色剋日蕺事皖南各屬獲報肅清該軍之力實多去春白匪竄擾皖北六霍等處該軍由廬州進駐六安堵匪東竄旋值霍山失陷星夜回舒又復開赴中梅河以爲舒城聲援并扼入省要隘維時雨雪交加泥深及蹀該軍兼程並進一日夜行百五十里匪探知軍隊趕至因而回竄該軍尾追其後直抵霍山迤西千羅前畈等處奔馳數百里搜撲餘匪山路崎嶇又值匪蹤所過村落爲墟飲食宿住艱苦異常事畢回防又飭赴皖南徽州各屬巡緝盜匪調查軍情昕夕宣動備歷險阻綜計該軍來皖一年有餘力効馳驅始終不懈實屬有勞足錄且其所至秋毫無犯士民交頌軍紀嚴明尤爲不可多得雖據該鎮守使面稱職務所在不敢仰邀議叙而該軍現已返鄂各在事官佐目兵屢次出力似未便沒其微勞合無仰懇鈞慈准照所擬分別給予獎叙以昭激勸而資觀感之處出自逾格鴻施所有大蕪鎮守使辦理防剿遣散事宜歷著勳勞併案擇尤請獎緣由除咨陳陸軍部外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鮑貴卿王懋賞已另有令給章授官公布矣其餘補官加銜暨給予勳獎各章人員應均照准交陸軍部查照分別呈辦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分發知事孫漢釗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乞鑒文並 批令(附單)

爲縣知事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仰祈鈞鑒事竊查本年二月二十一日准內務部咨行縣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到省甄別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報 大總統分別照章補用等因自應遵照辦理除奉部章以前已經任命實授試署各縣知事毋庸歸入

到省一年甄別外茲查有分發湖北任用縣知事孫漢釗局度安詳文學優裕胡恩溥心地明白裁判持平何殿元聽斷勤明堪資造就林祖彝通曉法學年富才瞻王景微明習吏事經驗頗深以上五員均於三年四五六等月先後到省扣至四年六月均一年期滿經書雲隨時接見或試以差委詳加考核堪以留於湖北分別補用除將各該員履歷咨陳內務部查照外所有甄別到省縣知事緣由理合遵章出具切實考語呈請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准其留省補用交內務部查照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之縣知事開單呈請鈞核

計開

孫漢釗 三年五月九日到省 胡恩溥 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到省 何殿元 三年四月三十日到省

林祖彝 三年五月二日到省 王景微 三年五月七日到省

署湖南巡按使陶思澄呈江華臨武汝城耒陽縣會同等五縣詳報大水衝廢田畝請備案文並 批令

為江華臨武汝城耒陽縣會同等五縣詳報大水衝廢田畝遵例呈報備案仰祈鈞鑒事竊查勘報災歉條例第一條內載各省遇有水旱風雹蟲傷及他項成災應行查勘蠲緩錢糧悉照本條例辦理又第三條內載巡按使據該縣詳報應即呈報 大總統並咨陳主管各部備案各等語湘省本年五月雷雨為虐山洪暴漲巖居邑縣多被災浸據江華縣知事黎瑛詳報五月十七日縣屬錦田地方偶遇暴雨山水陡發查勘得沿河兩岸淹斃人口三十餘名糧田之衝毀成河或砂積成洲者二千餘畝浸倒房屋一百八十餘所其田畝沙淹尚

淺可施人力及時成田者不過十分之二沙石並堆須俟二三年耕餘挑運始能挽救者居十分之二三水洗成河及石磊成洲無可施以人力者實居十分之五六等情又據臨武縣知事汪榮詳報五月二十一日縣屬東南兩區偶遇暴雨山水陡發查勘得榜山團古車團水衝砂壓糧田共三百六十餘畝貝溪團遭浪洗砂壓糧田四百餘畝田堆砂礫一時多難播種板栗團衝壓民田二百餘畝衝倒古廟一所石礮二座土橋團衝淹糧田三百九十餘畝衝倒古廟民房各一所又農民陳安學因田被砂壓生計已窮迫急自縊殞命戰字團砂淤糧田一千餘畝衝倒房屋三十餘重石礮二座並淹斃婦女一名溪江安富頭龍水村各鄉村共衝壞糧田一百八十餘畝房屋三重馬塘團水淹及砂淤糧田一千餘畝衝倒房屋八十餘重大步里房大平田兩處砂壓糧田共百餘畝衝倒房屋二十七重等情又據激浦縣知事徐錦詳報五月十四日縣屬下里偶遇暴雨山水陡發北鑑寨鷄脚冲等數十處受害尤烈田土泛濫砂石堆積約計漂沒田畝一萬餘石溺斃男婦約二十餘名沿江橋梁一無所存係據龍潭鎮警察分所詳報正在履勘等情又鄱縣知事瞿雙詳報五月四日縣屬南鄉八區西坑地方因春雨彌月山水陡發查勘得該處沿河兩岸上自田棚裏中經西坑下至上村約八里許衝壓糧田計七十餘畝其中可開復者四十餘畝有為砂礫堆積不能開復者二十餘畝等情又據會同縣知事郭經詳報五月二十日縣境春雨過多山水暴發調查東南城郭之步雲橋攀龍橋均被衝毀橋亭石墩漂去無存沿溪一帶廬舍田園崩塌無數人民牲畜亦多淹斃而尤以廣平安懷伏龍若水豐山等鄉為最甚被衝之田不下數萬畝有被水衝洗者亦有被砂淹覆者更有被石堆擁者而橋梁亦多被損壞現在交夏已久被衝之田修復挑挖恐耕作失時不及趕種等情查江華臨武激浦三縣大水成災前據各該知事電稟到署由前巡按使劉心源及思澄先後電咨內務財政兩部撥就稅款項下撥發江華賑款銀一千元臨武賑款銀一千元串激浦賑款銀一千元以資辦理急賑並請代呈 大總統察核均經財政部電覆奉准在案惟鄱縣災區禾廣會同詳稱尚在調查是以批飭切實勸查詳辦伏思湘省上年水災蔓延二十七縣秋成異常歉薄目前青黃不接思澄接任後即已分別設法籌備救濟以維民食而衛公安復據各該知事先後詳報前情

思澄比即飭令就近設法賑撫至被衝田畝如僅被淹即退自當分飭及時補種毋使荒蕪果係衝潰成河及砂積成洲一時不能開耕或非人力所能墾復者自應將應納租稅呈請分別蠲緩以惠災黎除分飭該管道尹委員會縣復勘審定災情造具圖冊並將應賑戶口查明併案詳由思澄核辦及分咨內務財政兩部查核備案外所有江華臨武激浦鄯縣會同等五縣詳報大水衝廢田畝違例呈報備案緣由理合彙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請發給護理政務廳長徐謙任命狀以便轉發文並 批令

為呈請發給護理新疆政務廳長任命狀以便轉發仰祈鈞鑒事竊查增新於民國三年六月十九日電請任命新疆政務廳廳長一案曾於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奉 大總統策令新疆巡按使楊增新保薦政務廳廳長人員呈請任命等語應准以王學曾為新疆巡按使政務廳廳長王學曾未到任以前准以徐謙護理此令等因奉此當即分別飭行遵照在案惟查該護廳長徐謙自去年七月一日到任現已一年有餘尙未奉到任命狀應請俯准飭由銓叙局補發以資遵守除將該員履歷咨送內務部並分咨銓叙局外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銓叙局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次長田中玉呈報就職日期文並 批令

為恭報就職日期仰祈鈞鑒事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奉

大總統策令任命田中玉為陸軍次長此令等因中玉遵於六月二十九日就

任陸軍次長之職謹乞 大總統鈞鑒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呈報豫北鎮守使方有田到任日期文並 批令

為呈報豫北鎮守使方有田到任日期仰祈鈞鑒事中華民國四年五月十五日奉

大總統策令河南河北鎮守使方有田到任日期文並 批令

豫北鎮守使此令同日又奉

大總統策令任命方有田為河南豫北鎮守使此令等因奉此遵即恭錄行知在案嗣以河北地方重要復經

聲請先飭赴任暫緩入覲當奉

大總統批令呈悉方有田應准緩覲交陸軍部查照此令奉此亦經轉行遵照並飭將應行交代事宜妥慎

接收造冊具報仍將到任日期報查去後茲據該鎮守使方有田詳稱遵於本年六月十四日馳抵沁陽縣城十五日准署河北鎮守使張連山

將關防文卷暨為步衛隊二哨及署存一切軍械什物發送接收即於是日接印視事請予轉呈鑒核前來除分別咨陳查照外所有豫北鎮守使到任日期理合具文呈報伏乞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稅務處咨 財政部 南通大生紡織公司機製棉紗准援案完稅通行知照文

爲咨行事據江海關監督詳稱經理通海商務張移稱南通大生紡織公司開辦之始曾稟奉前南洋大臣核准凡廠紗行銷本地每箱完稅銀一兩八錢其運銷外埠之紗每箱完海關正稅一道銀二兩一錢概不重征並由江海關刊印專案運單發交公司填用光復以還廠紗行銷本地未有外運故未請領現在公司擴張紗錠出數加增援案移請照刊運單發交照章辦理等語查華洋廠商機製棉紗出口歷奉稅務處核准每百斤完納正稅銀七錢兩通大生廠所製機紗每箱三百斤完納正稅銀二兩一錢核案相符自可給予運單俾資照驗惟稅單交由公司自行填用彙數報解非正當辦法應即查照新章在就近關局請領運單之例將稅單發交江海常關分口之通州關稅員督飭天生港員司妥爲辦理遇有廠紗報運出口查明該廠報單與貨數相符製給稅單註明稅數准予起運其稅銀則每屆月底由公司彙繳本關轉送稅務司核收入冊以清界限擬具單式叙明辦法詳請核示通行等情前來查南通大生紡織公司廠紗經前南洋大臣核准運銷納稅各辦法本處查無案據惟華洋商廠機製棉紗報運出口每擔祇完正稅七錢曾經本處核准通飭各關遵照有案該公司所製棉紗出口納稅自可准其照案每擔祇完正稅七錢及照機器仿造洋貨例沿途免予重征以維實業該公司設在內地距離海關較遠並准如該監督所請由通州分關督飭天生港員司就近查驗給單其應征稅銀按月由公司彙繳江海關核收至每次所領運單應照定章以十二箇月爲繳銷期限將來整頓國稅或須另訂棉紗劃一征稅辦法時該公司並當一律遵照辦理至所擬運單中聯聲叙案由應即酌刪改照此次核准辦法叙明刊載以昭核實除分行外相應咨行貴部 查照 再該監督此次來詳聲明分詳部處惟誤將詳部一件封送本處其封送貴部原件有無舛誤並希查明見復以憑互易存案可也 此咨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 月 日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察哈爾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開據興和縣初選監督詳陳調查選舉資格及辦理選舉困難各情形擬量予變通等情應仍依法定程序及本局通行解釋辦理請轉飭遵照文

爲咨覆事准貴監督咨稱據興和縣初選監督金湯詳稱竊讀本年三月十日政府公報內載教令第九號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各等因初選監督細玩條文詳釋法理其中關係民法商法戶籍法以及印花稅各項重要政策包舉靡遺自應遵照奉行冀收效果惟我察區地居塞外鄰接蒙疆改設特別區域以來爲日無多政令已備施行而風氣異常閉塞七縣大致相同興和地方偏僻人民多數業農鮮謀進取舉凡一切政令與個人無關者均置若罔聞渾噩無知已達極點知識既多固閉疑懼愈覺滋多此次選政初興調查本不厭周詳而徵兵抽稅調言聳聽入人已深興和調查委無他項資格祇能於財產著手一經調查非以多報少即匿有爲無選舉資格在文明地方人民每多爭執興和他處迥異普通心理均以不獲應選爲萬幸調查人員按門逐戶反覆開導言者雖唇焦舌敝聽者均漠不關心種種窒礙筆難罄述祇以要政攸關悉心籌措罔敢疏略茲閱選舉被選舉資格細則內所列條文按之興和尤多窒礙難行如細則第二條本法所稱年滿三十歲以上者須扣足月日計算詳釋此條係根據戶籍法而言興和設治未久冊籍不詳人民年齡均由詢問而得若扣足月日計算委無根據之可憑選舉資格施行細則二十條載不動產及商工實業資本以有證明之契據書件等項爲限二十一條各種證明書件須以依照法令貼有如額之印花者爲憑人民冊施行細則內第一條不動產類須載其財產名稱價格所在地所有權或典押權取得之年月及契據憑證商工實業資本類須載其商號或工場名稱組織所在地註冊立案年月及所有資本金額契據憑證查人民財產憑證實無似向不輕易示人調查人員同屬桑梓鄰里萬難強迫執行即婉言令

其攜取查閱則手續不完調查亦無從著手即以不動產論所憑者文契文契如肯持以示人則名稱價格所在地所有權或典押權及取得之年月均載於其上甚易事也與和地鄰蒙境去歲盜風不靖人民遷移迄無定址無論矣即或人居甲村因防盜賊將貴重物品寄存乙處調查時勢必令其攜取往返奔馳取攜歸里則印花尙未黏貼勢必令其依照法令補貼始能符調查之手續往復遲延一家如此一鄉勢必如之果爾是於驗契之後復驗一次斷非計日可以圖成此不動產調查之困難也商工實業資本中國習慣向以紅帳爲憑紅帳則存儲商號中國商號開閉均屬自由註冊立案鮮所聽聞自商法頒行以後雖有此種註冊立案之限制商人之奉行率鮮此次調查商工實業資本若據憑證爲衡勢須先令商號逐一註冊立案依照資本金額黏貼印花一律完竣後選舉始能調查手續方爲完善無論愚民無知故意延宕在所不免即商民實力奉行亦必曠日持久此商工實業資本調查之困難也况調言所關狐疑是集調查選舉本屬要政若各項未能實行之法令均藉選舉以爲實施之先導內省文化所及或不至別生意外邊方蠢愚無知難保不藉事抵抗倘有蠢動或誤期限關係殊非淺鮮初選監督籌思所及自難緘默不言查京兆地方以及蒙藏青海選舉資格均有特別規定察區雖近接京畿而地方半屬蒙荒設治未久一切法令如與內省同一措施則尅期難以實行恐於選政有礙擬請援用選舉資格第二十條內或並無正確之案據者須有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之例將各選人被選人財產金額仍列總數造冊呈報先期於調查畢時召集調查人員開會將各員所調查之選舉人被選舉人資格互相切實證明以昭核實而免貽誤初選監督愚昧之見可否敬請憲裁如蒙核准即請轉咨施行等情到署查該初選監督詳陳各節確係實在情形除批示候咨核復再行飭遵外相應據情咨請貴局查照量予變通並希見復施行等因到局查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二十条所載本細則所稱之不動產及商工實業資本以有證明之契據書件等項者爲限若其契據非官文書或並無正確之案據者須由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之等語原爲證據遺失者量爲變通辦法起見但亦必限於此項財產確經調查之後信爲無證據可憑者方准援用此條辦理並非謂未經調查以前但凡有情形困

難者即可一律援用茲據該興和縣詳陳各節雖據稱謂
本法慎重選舉之意况按諸事實來咨所稱調查年歲時
所在多有若皆援照一律變通辦理何以重選舉而策進
選舉人名冊施行細則第一條所稱須載其註冊立案在
照公司律所開設之公司之類並非謂普通商號亦須
及被選舉人資格施行細則第十七條所載為憑但凡
之辦理選舉最重調查本局迭經聲明辦法併經呈明
層初選監督之責似不宜視為緩圖率請變通辦法至
維持開導之責如云期限一節殊不知立法院組織法
廣大各省情形不同恐難一律尅期蒞事是以本法未
將調查期限呈報本局彙核者已有多起似未便於該
定程序於辦理選舉事務所成立後即行組織調查會
預計調查完畢日期詳請轉咨本局核辦其關於各種
援用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二十條所載辦
者為限調查員各有法定職務與選舉人之同等資格
切關於選舉資格事務應飭該初選監督仍依法令所
監督查照轉飭遵照可也此咨

辦理
籌備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衆飭

農商部飭第六七一號

爲飭知事東三省林務局應改爲東三省林務總局即派僉事胡宗瀛充該局局長僉事韓安充該局副局長除分飭外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僉事 胡宗瀛 韓安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農商部飭第六七二號

爲飭知事奉天林務分局應改爲奉天林務局派顧問力鈞充該局局長此飭

農商總長周自齊

右飭力 鈞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日

稅務處飭

爲飭知事據江海關監督詳稱准經理通海商務張移稱南通大生紡織公司開辦之始曾稟奉前南洋大臣核准凡廠紗行銷本地每箱完稅銀一兩八錢其運銷外埠之紗每箱完海關正稅一道銀二兩一錢概不重征並由江海關刊印專案運單發交公司填用光復以還廠紗行銷本地未有外運故未請領現在公司擴張

七月五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紗旋出數加增援案移請照刊運單發交照章辦理等語查華洋廠商機製棉紗出口歷奉稅務處核准每百斤完納正稅銀七錢南通大生廠所製機紗每箱三百斤完納正稅銀二兩一錢核案相符自可給予運單俾資照驗惟稅單交由公司自行填用彙數報解非正當辦法應即查照新章在就近關局請領運單之例將稅單發交江海常關分口之通州關稅員督飭天生港員司妥為辦理遇有廠紗報運出口查明該廠報單驗與貨數相符掣給稅單註明稅數准予起運其稅銀則每屆月底由公司彙繳本關轉送稅務司核收入冊以清界限擬具單式叙明辦法詳請核示通行等情前來查南通大生紡織公司廠紗經前南洋大臣核准運銷納稅各辦法本處查無案據惟華洋商廠機製棉紗報運出口每擔祇完正稅七錢曾經本處核准通飭各關遵照有案該公司所製棉紗出口納稅自可准其照案每擔祇完正稅七錢及照機器仿造洋貨例沿途免予重征以維實業該公司設在內地距離海關較遠並准如該監督所請由通州分關督飭天生港員司就近查驗給單其應征稅銀按月由公司彙繳江海關核收至每次所領運單應照定章以十二箇月為繳銷期限將來整頓國稅或須另訂棉紗劃一征稅辦法時該公司並當一律遵照辦理至所擬運單中聯聲叙案由應即酌刪改照此次核准辦法叙明刊載以昭核實除分行外相應飭知

各海關監督遵照
江海關監督遵照並將前項運單改擬詳送本處備案可
總稅務司查照轉飭各該關稅務司一體遵照

也此飭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

右飭各關監督
總稅務司准此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 月 日

公電

財政部致各省巡按使

都統使 鑒查菸酒公賣前經本部呈奉批准陸續派員分赴各省籌辦既欲立專賣之基礎並冀增國家之收入蓋以時勢艱危度支告匱籌款乏策仰屋興嗟因思菸酒爲奢侈之品多取尙不爲虐是以對於此事深盼全國一致積極進行庶得大宗的款以維國用惟是各省商民不盡深明大義每創辦一事非謠傳誤會即疑懼阻撓各省籌備主任初經委派於地方商業民情未能熟悉入手調查難免隔閡畫區設局組織分棧招商取押種種手續及開辦後稽查分支各棧禁私處罰事極瑣繁知事爲親民之官威信非委員可比若能對商民則切實開導對委員則贊畫事機處處維持事事負責自可推行盡利效果速收如其坐視不顧必致障礙橫生叢怨於委員之一身其事尤小貽誤大局咎將誰遣貴使 公忠體國中央困難情形度必洞悉務祈嚴飭各縣知事查照本部公賣簡章第十九條規定幫同局員認真辦理同負責任俾獲及早收效剋日觀成儉或袖手旁觀陽奉陰違一經考核未便姑容至本部派赴各省之員照章應受監督財政長官之監督並希隨時指導庶有遵循不至貽誤仰維公誼感縶無已財政部東

財政部致各省財政分廳電

財政分廳 長鑒查各省菸酒公賣業經本部陸續飭派委員前往辦理事關籌款要政亟應早日觀成惟是各省商民不盡深明大義疑懼阻撓或不能免該廳長負會辦公賣之責對內務須和衷共濟盡力維持對外務須剴切開導勿使誤會進行如何收效如何本部將以此考該廳長之成績也至菸酒稅釐與菸酒牌照稅現正切實整理各征收局員務須認真經收不准藉口公賣稍有短絀同爲財政範圍以內之事同爲菸酒征收之局倘敢稍存歧視暗中煽阻務即指名詳參從嚴懲處事關創造志在銳行該廳長其勿忽諸仰即轉飭各征收局員慎遵切切財政部東

七月五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農商部致

各省巡按使
察哈爾
綏遠
熱河都統

各省巡按使察哈爾熱河綏遠都統鑒商會改組展限期滿仍未報齊請查飭尙未改組商會之各該縣催令迅速依法改組以資進行至要農商部東印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八十七號）附來電

山西高等審判廳鑒宥電情形應以一罪論大理院陷印（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山西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鈞鑒掘墓鑿開兩棺者是否以一罪論抑依俱發論乞電覆晉高審廳宥印（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判詞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百六號

被付懲戒人 張延藻 已撤直隸河間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考核屬吏分別舉劾一案由直隸巡按使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並奪官 非四年不得開復私罪

事實

民國四年四月十九日准政事堂函開 大總統發下直隸巡按使朱家寶呈考核屬吏分別舉劾一案奉令已撤署河間縣知事張延藻縱犯私逃巧於掩飾審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從嚴議處此令等因並鈔交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張延藻在河間縣署任內有承審員楊冠軍前在晉犯案現奉文通緝輒敢贈以川資任其私遁復故向商店搜查責令村甲具結藉圖掩飾實屬居心巧詐等語

理由

此案已撤直隸河間縣知事張延藻明知承審員楊冠軍係奉文通緝之犯不即拘解歸案輒擅為縱脫贈給川資事後復多方狡飾掩人耳目實屬徇私故縱有虧職守查知事懲戒條例第十條開載本條例規定所未列舉而事實相等者得受同等處分等語本案所犯情事條例雖無作何處分明文自應援照該條酌予核議犯係私罪應受褫職並奪官處分非經過四年不得開復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委員長周樹模

委員汪鳳瀛

委員汪熾芝 缺席

七月五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 委員 余榮昌
- 委員 孫培
- 委員 余紹宋
- 委員 達
- 委員 盧
- 委員 賀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四年第一百七號

被付懲戒人 楊宗彩 福建閩清縣知事

朱 侗 福建將樂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等因疏脫監犯一案經福建巡按使呈請交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楊宗彩 記大過一次公罪

朱 侗 降等公罪

事實

楊宗彩 民國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夜四更時閩清縣看守所東北牆角被大雨淋破一處押犯包禮仁包禮

智等係准予保釋之犯人地生疏無從覓保故尙羈押遂致乘間脫逃

朱 侗 民國四年三月十九日夜四更將樂縣獄所人犯將監獄房內土牆被挖一洞看守所房內土牆各

挖一洞圍牆亦被挖一洞監犯江運樓黃景華魏金發吳喜貞楊龍三吳升陳宗福馬流明鍾永昌九名相

率脫逃

理由

此案福建閩清縣知事楊宗彩為有獄之官該縣押犯包禮仁等雖係准予保釋之犯然在未經釋放以前自應加意嚴防乃竟疏忽致令乘間脫逃查照知事懲戒條例第十條之規定應受記大過一次之處分將樂縣知事朱侗於該縣監犯越獄脫逃至九名之多事前既疏於覺察事後復一無緝獲查照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之規定應受降等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 委員長周樹模
- 委員汪鳳瀛
- 委員汪燦芝 缺席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弼
- 委員賀愈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百八號

被付懲戒人 楊樹藩 河南杞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防監犯一案經河南巡按使呈請交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等公罪

事實

七月五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民國四年四月十二日夜四更時大風杞縣監犯李乾淨王青雲劉十二閃萬金乘間扭斷鍍鎖折損籠木挖洞出院越牆同逃當被看役驚覺報經督追均已無踪該知事先期公出聞報折回詣勸相符選警嚴緝旋於十六日擊獲閃萬金一名訊據供認聽從劉十二同逃不諱

理由

此案杞縣知事楊樹藩爲有獄之官宜如何慎重獄務乃竟防範疏忽致令監犯脫逃雖據稱擊獲一名而在逃者尙在二名以上查照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之規定應受降等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 委員長周樹模
- 委員汪鳳瀛
- 委員汪燦芝 缺席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弼
- 委員賀愈

廣告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學業程度相
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攜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
元至太僕寺街本校填寫履歷另有校章摘要報名處領閱
(四)試驗
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
起分場試驗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教育專攻科
文專修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
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三)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
二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
英文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
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
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
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
日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本局特別廣告

謹啟者本局政府公報今歲以來京內銷數加增至四千餘份以京師地面之遼闊交通之未便雖添僱報差嚴飭速送而仍有因送到過遲或本日不能見報來相詰責者頗多本局迭次澈查如實因報差遺誤無不立予撤換但為種種事實所限亦有不能不為 閱報諸君告者如本局現用報差已至三十餘人之多每日分作兩班行走單片公報仍覺竭蹶不敷且報差挨戶分送道路繞越以每日公報出版在午後三時計每人分送二百份報計在距局較遠之地點已非經過八九小時不克送到若遇是日命令篇幅過長印刷又為機器所限需時較久出版尤不能不遲故往往有遲至午夜未克送到或因閱戶深入睡鄉叫門不應報差無法只得帶回翌日再行送往者此種原因皆係事實上困難情形以致不能過於迅速尚希 閱報諸君格外鑒諒為幸至報差送報各分路線由本局出發自某時始至某時止均已嚴定時限倘有怠惰遺誤一經函示仍當立刻查明究辦特此廣告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謹啟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五宅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 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 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 一史地部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及博物部預科 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 共一百八十人 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 修業期滿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省教育科 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附屬中學校招生廣告

(一)額數 第一一年級新班生八十名 第二三四年級插班生共四十名 (二)資格 第一一年級須有高等小學畢業證書及具同等學力者 第二三四年級須各有與該年級

班次銜接 (三)報名 自六月二十日起至八月十一日止攜帶證書最近四寸半身像片及試驗費一元之證書 (四)考試 一年級國文算術非高等小學畢業者加試歷史地理博物 (五)試期 八月十六日 寫投考願書 科二三四級插班生英文代數幾何歷史地理博物 (六)費用 每年學費二十元分三期繳納第一期八元第二期三元第三期十元 每日膳費一元九角制服書簿文具等項概歸自備

時至午 (六)費用 每年學費二十元分三期繳納第一期八元第二期三元第三期十元 每日膳費一元九角制服書簿文具等項概歸自備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機織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名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註冊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祖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摘
學畢業文憑者呈驗 **地址** 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摘

要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攜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報名處取閱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星期二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觀見單

七月五日受勳及現見

大總統人員銜名單

命令

內務部呈湖南靖縣警備隊長楊再傑等因公負傷擬請照
 例給卹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安徽長淮水上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王金福因公殞
 命請照例給卹文並 批令
 海軍部呈請將海軍艦隊司令饒懷文等互相調任俟奉令後
 由部飭令來京覲見請鑒示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改良監獄注重習藝並徵集成帛請會展覽辦理始
 末情形呈請訓示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浙江杭縣監獄典獄長陳金度因公受病出缺擬請
 優給遺族一次卹金文並 批令
 農商部呈辦山東南運河疏濬事宜潘復詳報辦理情形
 並請另行簡員接辦據情轉陳文並 批令
 蒙藏院呈轉報署印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阿瑪旺彥林丕勒
 到願接印親事日為文並 批令
 福中總公司副督辦袁克文呈監視福中總公司成立開會情
 形乞鑒文並 批令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敬舉賢才林炳章等四員以備任使請
 鑒文並 批令
 鎮安右將軍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旗員穆精阿等慨
 捐鉅資襄助教育擬請從優給獎文並 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昌報明奉天發交任用人員趙文光業經到
 省文並 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胡映光呈存記人員王文卿體股展觀轉呈請
 示文並 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分發廣東任用縣知事劉慶鑾等一年
 期滿照章甄別留粵補用請飭部備案文並 批令

咨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奉天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加派撥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事務
員三員及津貼照核准原案範圍內開支等因查三員資格
相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合津貼亦不糜費應准一律
任事文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湖北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嘉魚縣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
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時於一人具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
數冊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
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告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熱河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承德縣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
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時於一人具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
數冊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
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告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察哈爾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歸化城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
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時於一人具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
數冊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
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告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川邊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西昌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
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時於一人具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
數冊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
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告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江蘇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蘇州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
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時於一人具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
數冊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
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告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江蘇省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蘇州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
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時於一人具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
數冊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
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告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判詞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決議決書(四年第一百九號)
廣告

★覲見單

七月五日受勳及覲見

大總統人員銜名單

受勳官三員

特授勳五位田中玉

特授勳五位韓麟春

特授勳五位徐尙武

政事堂帶覲官一員

前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

政事堂機要局覲見官二員

政事堂機要局參事曹秉章

政事堂機要局僉事王曾綬

內務部覲見官一員

廣西桂林道道尹金開祥

陸軍部覲見官六員

陸軍中將勳五位陸軍次長田中玉

陸軍中將江蘇陸軍第二師師長朱 熙

陸軍中將勳五位陸軍第七十五混成旅旅長方更生

陸軍中將陸軍第七十六混成旅旅長張仁奎

陸軍少將宣武上將軍行署副官長何紹賢

陸軍少將長江下游總稽查米占元

蒙藏院覲見官三員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 錄

都護副使烏里雅蘇台佐理員陳 毅

都護副使科布多佐理員劉崇惠

保送覲見官一員

前署四川巡按使保送覲見官余司禮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楊積慶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姚炳義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方大英爲奉天東邊道道尹未到任以前仍由該國樞署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七月六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核統率辦事處秘書各員資格請予分別叙官等語徐世襄馮善徵陳說周嵩堯均授爲中大夫范可愚授爲上士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核蒙藏院等署參事司長審計官資格請予分別叙官等語任承沈李思浩錢錦孫陸世芬陳宗蕃柳旭楊家淦葛成修吳學莊胡大崇均授爲中大夫張茂燭李景莖均授爲少大夫錢懋勳陳世第嚴鷗客均授爲上士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准鑲藍旗滿洲都統巴哈布咨擬以崇壽接襲世管佐領請予准襲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准吉林巡按使孟憲彝咨擬以常海補防禦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政院呈報推舉李家駒等為中華民國憲法起草委員由
呈悉應由外交部電知汪榮寶迅速回國任事以策進行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法總統贈予公府諮議陸軍中將李鴻祥勳章應否收佩請示由
准其收受佩帶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核擬駐沙市日本代理領事橋口貢勳章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給予勳章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核京畿軍政執法處長請獎各員劉永熙等分別准駁請示由
准如所擬分別辦理交財政部查照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代陳前東三省鹽運使李穆謝授官秩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交辦前熱河都統誠勳侵蝕公款一案現經審判認為證據不足免予追繳請
鑒核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並由該部轉行熱河都統知照判決書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請飭鑄直隸奉天浙江山東山西等省監獄印信由
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辦理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七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審計院呈爲續呈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八次審查報告表
仰祈鈞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表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審計院呈中央行政官官等法官俸法是否永遠繼續施行抑須另行修正擬請令局核
議辦法由

應由政事堂飭法制銓叙兩局妥議修正呈候頒布俾資遵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哲盟請禁止改省調言據情轉陳請示由
蒙旗改省影響全無此等謠傳豈宜輕聽應由該院會同內務部通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會議外蒙事件全權專使畢桂芳呈謝授中卿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會議外蒙事件全權專使陳籛呈奉令叙官叩謝鴻施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七月六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密報引渡亂黨人犯黃振山審明定擬繕具判詞呈請訓示由准如所擬執行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判詞並發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縉雲縣知事張秩年違法徵收查實有據請付懲戒由

該知事張秩年違法徵收查有確據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從嚴議處以儆效尤並交內務財政司法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訊明前江口礮台台官王鶴亭誣告殺害一案依法坐罪繕具判決書呈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執行並將王鶴亭原官原銜一律褫奪交陸軍部查照判決書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廣東地方重要病軀力難勝任懇請開缺以資調理由呈悉已有令調任廣西該省政事較簡可安心調養益著嘉績勉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督理甘肅軍務巡按使張廣建呈疊布番匪剿辦完結謹將在事出力人員姚炳義等繕具表摺擬請獎勵由

姚炳義楊積慶已另有令明發朱兆圭應准銷去處分留甘任用其餘授官給章暨所請以縣知事任用各員應均照准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分別呈辦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摺表并發此批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六日 第一二一三三三五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 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湖南靖縣警備隊長楊再傑等因公負傷擬請照例給卹文並 批令
為湖南靖縣警備隊長楊再傑等因公負傷擬請照例給卹仰祈鈞鑒事竊准湖南巡按使陶思澄咨陳本年二月靖縣警備隊長楊再傑因追捕貴州叛兵楊秀祥及巨匪王麻子等奮勇當先被匪彈傷左股隊兵張國林亦被彈傷左頰雖據醫治就痊尙未成廢而因公負傷似未便沒其勤勞由該縣知事錢青造具事實表詳請咨部覈卹等因前來查該隊長楊再傑既准該巡按使咨陳因公負傷未成殘廢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五條第二款相符擬請查照同條例第八條之規定並比照附表第一號委任警察官吏卹金給與隊隊長楊再傑等給卹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安徽長淮水上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王金福因公殞命請照例給卹文並 批令
為安徽長淮水上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王金福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卹仰祈鈞鑒事竊准安徽巡按使韓國鈞咨陳本年四月長淮水上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王金福在霍邱縣濠湖追捕盜船盜匪開槍拒捕致該員右肋受彈穿過左肋血肉橫飛旋即殞命由該廳廳長季光恩造具事實清冊詳請咨部按照委任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三條第一款相符擬即按照同條例第六九兩條之規定並比照附表第一號委任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

金四百元暨遺族卹金五年年給二百元以示體恤而昭激勸理合據情呈請謹乞
行謹 呈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海軍部呈請將海軍艦隊司令饒懷文等互相調任俟奉令後由部飭令來京覲見請鑒示文並 批
令

為請將練習艦隊司令與第二艦隊司令互相調任事竊維海軍官佐士兵首重海上資格若久駐內江則外
海一切經驗不但難期長進且恐馴致生疏甚非所以造精深而均勞逸也查練習艦隊司令常川巡弋外海
第二艦隊司令常川駐泊長江應行互相調任前於條陳海軍應辦事宜案內摺呈請示奉准在案理合恭呈
具陳擬請以海軍練習艦隊司令饒懷文調為海軍第二艦隊司令海軍第二艦隊司令徐振鵬調為海軍練
習艦隊司令俟奉策令後由部飭令來京覲見以符定章至各艦官佐士兵自應由部飭知總司令李鼎新體
察情形隨時調換以重海上資格謹乞 大元帥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饒懷文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改良監獄注重習藝並徵集成品開會展覽辦理始末情形呈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改良監獄注重習藝並徵集成品開會展覽以資比較而策進行謹將始末情形具呈仰祈鈞鑒事竊維民爲邦本莫要於化莠爲良大道生財首在乎生衆食寡故東西各國對於獄政罔不切實改良所收囚徒亦復兼施教養誠以監獄爲執行刑罰之地苟非有感化精神殊失明刑弼教之本意吾國獄務向不講求至十餘年前始有習藝所及模範監獄之設乃規模初具變故紛乘辛亥以還半就廢止宗祥竊以爲監獄良否與司法息息相關故受職以來疊飭各省高等審檢各廳注重此事並飭於戒護清潔教誨各項外轉令在監人犯全體作工俾各習成一藝將來出獄得以自謀生活不至再蹈刑章嗣據各省陸續報告監獄成立情形並將罪犯所作物品擇尤送部綜計京外各監獄按照新法辦理者已有二十餘處其各縣舊監獄之改良者亦復不少送到物品共計七百餘件因思綜覈名實非實驗無以程功掣較短長惟觀摩乃資感奮遂於六月十九二十兩日陳列於中央公園開會展覽並邀請各界人士蒞臨集合各典獄長與會以便就正而資討論計兩日到會者共有數千人當場定購物品者亦甚繁夥惟是各監習藝近者不及一年完全新監各省未能遍設雖外界尙多諒許而內省倍覺滋慚宗祥職權所在當矢毅力以進行甚願日起有功藉溥仁恩於囹圄所有改良監獄注重習藝並徵集成品開會展覽以資比較而策進行緣由理合具呈並進呈會場照片五張京外改良監獄作業調查表一冊謹乞 大總統鑒核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浙江杭縣監獄典獄長陳金度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文並 批令
爲浙江杭縣監獄典獄長陳金度因公受病出缺擬請優給遺族一次卹金事據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長王

天木詳稱案據代理杭縣監獄典獄長厲家植詳據原任典獄長陳金度遺族陳王氏稟稱氏夫陳金度在職病故前經稟報在案伏查氏夫於民國元年供職省監獄署繼由監視長遞升署長嗣於三年五月獄制改編復蒙高等檢察廳檢察長詳部薦任今職繼續四年艱苦備嘗而尤以二年七月間爲尤甚彼時贛寧變起蘇滬繼之影響所及杭垣戒嚴所有拘禁罪犯數百人蠢蠢欲動氏夫嚴加防範督同各職員看守晝夜梭巡罪犯以無機可乘遂爾平安經過其時經常款項兩月未發拮据萬分輾轉籌挪勉撐危局願氏夫經此憂患雖幸轉危爲安而怔忡之症自此遂生加以素性謹嚴雖亂事猶平而督察之勞從不因病而稍懈比及本年三月自知積疾難瘳始請假回籍養痾旋據中西醫士僉稱病入膏肓殊難挽救遂於四月二十五日逝世伏念氏夫家無擔石有子八歲尙未成年寡婦孤兒何以爲養可否轉詳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准予核轉給予遺族卹金等情轉詳到廳查已故典獄長陳金度自浙江光復時變更組織省監充任獄務其辦事成績節經報蒙批飭嘉獎並薦請任命各在案核其實心職務精力俱瘁二年七月間贛寧蘇滬之變浙省戒嚴拘禁囚徒驟達數百該故員內勤督察外籌經濟卒以殷憂勤瘁之故積而成心神怔忡之症馴至因公受病在職死亡深堪憫恤擬請援照文官卹金令詳請給卹前來本部覆加查核情節尙屬相符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文官死亡時之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之十分之二等語該故員月俸係九十元應於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九十元又該故員於民國元年六月充監視長八月委充典獄三年十二月任命爲典獄長至本年四月據報出缺擬請作爲三年計算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應共發給一次卹金一百四十四元是否有當理合呈明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呈籌辦山東南運湖河流濬事宜潘復詳報辦理情形並請另行簡員接辦據情轉陳文並批令

爲籌辦山東南運湖河流濬事宜潘復詳報辦理情形並請另行簡員接辦據情轉呈仰祈鈞鑒事據籌辦山東南運湖河流濬事宜潘復詳稱竊復以魯省南運湖河水利上年奉山東巡按使委託周歷勘察擬具草案蒙大部核准呈奉批令籌辦業將三箇月辦理大概情形詳由巡按使代呈 大總統批令籌辦各情頗爲切實應即分別緩急安速進行等因奉此伏承睿示彌切欽感復籌辦事宜凡繼續進行者及今又逾兼月如泗河流域既與第二段工程關係密切勘察手續幸已完全歲事測量各班於第二段湖河本體約七月中旬以前亦能越期報竣是該段施工起點之計畫足爲應有豫備之方針施治以後應獲潤田利益爲水利最初目的尤須預先規畫確定用以責效將來節經遴委調查各員會同該管縣知事逐細復查告沉例緩糧田濟寧屬內實有三十餘萬畝魚台沂糧亦有二十萬餘畝兩縣併計共有五十萬餘畝均係積年水荒含有規復田畝性質飭縣核詳數目相符現已繪具圖說標明界線並由縣曉諭無論年代湮遠如尙執有此項契據先予照驗記錄俾免規復之後再滋淆混他如地勢之高下水量之多寡河流堤岸之現狀關於測繪工程種種計畫均亦分列圖表檔冊以憑考核現擬將汶水接入趙王河順流兩陽湖內一面另開東泗河將泗水引入獨山湖內昭陽之淤高趙王之湮塞相機濬深使濟屬積水遞達於微山湖爲排宣之路告沉糧田潤可立待其東平縣內尙有告沉三二十萬畝以隸屬第一段工區不在此限此外另有附近湖河濟寧汶上魚台嘉祥鄒嶧等縣災情較輕地方名曰常緩間緩含有受益田畝性質者以刻間調查所得且多至一百萬畝一俟第二段工程實行最重如告沉尙能規復此項常間緩免者間接受益更不待言又以蘇魯兩省水利素有關係業於六月三日與江蘇巡按使特派委員前江蘇內務司長馬總辦士杰會議討論兩省連台施治問題大致

十七

均已解決而復為將來造就人才起見並組織山東測繪工程學校已詳由山東巡按使核准補助經費四千元復處自籌七八千元定期暑假後開校以上各節復電勉從事所夕兢兢似於籌辦諸端具有基礎粗足上慰靈注上次趨謁曾經掬誠具陳伏請代呈 大總統另簡重員於工程時代督理其間以昭慎重復仰承德命勞怨本所不辭祇以此後責任彌鉅出納尤繁一則自審才力之難勝一則擬以鄉土而引避區區愚悃諒荷鑒垂合無仰懇大部准即查照前詳代呈 大總統另行簡員抑或節下山東巡按使接收繼續進行復擬請於核准之日銷去籌辦之職等情請予轉呈前來理合據情轉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批令潘復准其銷去籌辦職務即責成山東巡按使接收辦理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轉報署印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阿噶旺彥林不勒到廟接印視事日期文並 批令

為呈報事據署印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阿噶旺彥林不勒稟稱為到廟接印視事仰祈轉呈事竊查扎薩克於上年進京親見並赴綏整頓廟務由廟啟行當將察哈爾左翼喇嘛印務處事務及管理察哈爾左翼四旗三牧廠各寺僧眾之印暫交心會寺副達喇嘛阿噶旺達格丹護理各等情詳報鈞院轉呈蒙奉 大總統批令呈悉此批奉此卑扎薩克由京啟行已於六月十一日到廟該副達喇嘛阿噶旺達格丹於六月十三日將察哈爾左翼喇嘛印務處事務及管理察哈爾左翼四旗三牧廠各寺僧眾之印移交清楚是日扎薩克接印視事理合具文詳報鈞院鑒核轉呈等情到院理合據情呈報謹乞 大總統鈞鑒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中總公司

督辦張鎮芳
副督辦袁克文

呈監視福中總公司成立開會情形乞鑒文並

批令

為呈報監視福中總公司成立開會情形仰祈鈞鑒事竊鎮芳於民國四年五月十六日奉大總統任命為福中總公司督辦克文經農商部呈請派充副督辦作為簡任奉大總統批令如呈備案各等因受命之下欽悚莫名遵即前往河南修武縣屬焦作地方會集福中公司中原公司及河南官紳商酌一切事宜於六月初一日開福中總公司成立大會是日到會者百五十人鎮芳等宣述大總統振興實業及維持國際之閱譽並助勉紳商努力經營期臻發達當時中外人士同聲稱頌鎮芳等旋赴各處周歷礪山逐加勸視開采尚能合法儲煤亦復甚豐倘運銷得宜不難日有起色伏思福公司交涉輾轉有年中原公司創立方始資力未充界限利益時有爭執鎮芳前在都督任內督率專員及紳商與福公司竭力磋商始獲聯絡新盟變更成約均平畫一權利自能挽回現在福中總公司既經成立中外合辦此後指揮監督之責尤不容寬鎮芳等自當勤慎將事不敢稍涉因循以期仰答大總統通商惠工之至意所有監視福中總公司開會成立情形理合呈報伏乞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再此呈係借用隴秦豫海鐵路公所關防合併聲明謹呈批令呈悉交農商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敬舉賢才林炳章等四員以備任使請鑒文並

批令

爲敬舉賢才以備任使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維立國之道政治爲先欲祈庶政之修明端賴賢才之匡濟我

大總統旁求俊乂任官維賢百度斯張國基日固伏讀上年十二月四日申令殷殷以登進賢能爲心元奇
悉領疆圻慚無報稱敢援以人事上之義冀分求賢爲國之勞敬舉所知用備任使茲查有前任福建鹽運使
林炳章係福建閩侯縣人由翰林院編修留籍辦理學務及自治去毒社等勞怨不辭規畫井井該員爲林文
忠後裔蓋奉承遺教有由來也光緒三十四年郵傳部奏調充丞參上行走兼統計處總辦手訂統計辦法凡
航路電郵四大政均能肥樵抉擇掣領提綱使之秩然有序嗣由憲政編查館派往閩浙兩廣各省考查憲政
旁及賦稅釐金煙酒等項皆能悉心研究及簡放法制局參議對於各種法制折衷事理釐然有當改革初元
奉 大總統任命爲兩廣鹽運使調任福建鹽運使維時閩省鹽政創行公有之法凡接收商幫整理鹽坎

擴張圍場拓充引路以及緝私平價各節端緒繁多該員運以精心持以定識不抗不撓在任年餘收款已在
二百六十萬元以上比較先時閩省鹽課年得七十萬元者幾逾三倍節經該鹽署報部有案三年一月蒙獎
四等嘉禾章旋由財政部調充新稅所兼舊稅所議員請假回閩今巡按使許世英廉知其能力邀辦理水利
該員規畫治水辦法分爲治標治本各策力行不懈近又聯合紳商華僑提倡愛國捐由閩試辦爲全國倡其
熱心國事熟練財政實爲近今不可多得之員又查有保准存記前吉林府知府何厚琦係山西靈石縣人由
留奉知縣洊保以道員用歷署通化遼陽等州縣補錦縣知縣調署吉林濱江廳同知並署補長春賓州等府
知府調補吉林府知府所至有聲民情愛戴歷充奉吉兩省發審處鄉鎮巡警鐵路交涉局等差均能盡心職
務成績斐然宣統二年充吉省官運總局局長疏銷暢運裕國便民上年三月經前兼民政長張錫鑾會同前
吉林民政長齊耀琳保以觀察使存記奉批令交國務院內務部存記等因在案是年八月派充奉天蓋復稅
捐局長調充沙河稅捐局長清理該局積弊整頓稅收雖受歐戰影響仍能增收至二萬八千餘元其精明幹
練富於政績精於理財際此時艱堪稱勤能之選又查有前奉天海龍府知府陳蘭浙江諸暨縣人由舉人民
政部郎中調奉任用經徐國務卿在前總督任內派充督署文案奏署諮議廳參事其時東省新政矜式一時

該員殫心籌畫贊助頗多嗣經前東督錫良以學行卓絕為東省傑出之選堪以表率守令奏保以知府留奉
 補用歷充督署秘書參事補授海龍府知府經前東督趙爾巽調署奉天府知府民國改建任國務院僉事內
 政課長現任政事堂機要局僉事該員經明行修體用兼備內絕曹掾之選出著循良之稱跡其學術治行堪
 膺艱鉅之任又查有前浙江候補知府杜鍾駿係江蘇江都縣人由府經歷到省歷保以知府補用充海運洋
 務撫署文案解餉發審等差疊著勤勞因得優獎歷署平湖淳安等縣知縣清理積案創行新政冠於一時歷
 辦嶧浦湖城絲綢雪水橋江干各釐局與利別弊因時制宜率以比較增收歷蒙存獎上年七月經鹽務署飭
 委隨同陳玉麟赴川調查鹽務派赴瀘州查明改組公司事宜規復舊額計增款三百餘萬現充奉天財政廳
 顧問隨時獻替裨益孔多該員經驗宏深學識優裕歷充差缺均能竭誠任事成績昭彰實無愧任重致遠之
 才置散投閒殊為可惜以上林炳章何厚琦陳閻三員元奇服官閩奉共事有年知之最稔杜鍾駿一員現在
 奉省任差詢事考言名實相副謹遵申令將各該員事實臚列上陳可否俯准將林炳章以財政廳長隨運使
 關監督等錄用何厚琦係曾以觀察使存記人員擬懇與陳閻杜鍾駿均優予擢用出自逾格鳴施除咨陳內
 務財政部外所有敬舉賢才以備任使緣由理合恭呈伏乞
 批令林炳章何厚琦陳閻杜鍾駿均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鎮安右將軍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旗員穆精阿等慨捐鉅資襄助教育擬請從優給獎文並
 批令

為旗員慨捐鉅資襄助教育擬請從優給獎俾昭激勸仰祈鈞鑒事竊查江省創立女子教養院所需經費除

將清鄉沒收田地五百餘响暨商民積欠官款酌量撥給外並隨時募集捐款以厚基金業經分別呈咨在案茲查各處所募捐款其爲數較鉅者首推前任呼蘭副都統穆精阿率子葛恩育報捐房產四十九間當經飭員驗收勘估價值大銀元一萬五千六百四十六元次爲敖漢旗貝子銜鎮國公色丹巴勒珠爾報捐現款小銀元一萬元並據聲請移獎其胞姪食郡王俸多羅貝勒德色賴託布等情查江省興學以來地方紳民熱心報効者固不乏人而以告休旗員或蒙旗世爵慨然竭其私財捐資至達鉅萬者實爲從來所未有自應特請獎勵以示優異查修正捐資興學褒獎條例所定褒獎等差捐資至五千元者獎給金色一等褒章至一萬元者獎給匾額並金色一等褒章此次穆精阿率子捐資在一萬五千元以上應請以一萬元作爲該員捐款獎給匾額並金色一等褒章以五千餘元爲其子葛恩育捐款獎給金色一等褒章又色丹巴勒珠爾所捐現款一萬元係江市通用銀元與大銀元折合所差僅一千餘元擬請從優獎給匾額其加給之一等金色褒章即准如所請移獎其姪德色賴託布以上所擬分獎及移獎辦法在褒獎條例雖無明文然一係父子同具熱心一出本人輸誠請願用特稍事變通亦與定章毫無違礙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准照擬給獎以昭激勸出自鴻施除將該員等捐資事實列表咨部查照外所有從優請獎旗員慨捐鉅資襄助教育各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交教育部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報明奉令發交任用人員趙文光業經到省文並 批令

爲報明奉令發交任用人員趙文光業經到省仰祈鈞鑒事竊於本年二月一日奉 大總統策令本日交

政事堂存記之趙文光著發往山西由該巡按使酌量任用此令等因奉此茲據該員趙文光詳報到省並繳銓叙局咨文前來除將該員註冊任用並分咨內務部銓叙局備案外所有趙文光業經到省緣由理合呈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存記人員王文卿情殷展覲轉呈請示文並 批令
為存記人員情殷展覲恭呈仰祈鈞鑒事竊 映光於前民政長任內呈薦周李光王文卿秦毓琦等三員請以觀察使存記一案於上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大總統批周李光等三員著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等因奉此當經轉飭遵照在案茲據王文卿陳稱竊文卿一介庸材濫膺薦擢恭讀批令悚感交深惟既備非分之選益殷入覲之忱可否懇予轉呈 大總統俯准覲見等情據此查該員王文卿原係奉令存記之員既據情殷展覲理合據情備文呈送除咨明銓叙局查照外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王文卿業經存記毋庸送覲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分發廣東任用縣知事劉慶鑿等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粵補用請飭部備案文
並 批令

七月六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爲縣知事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仰祈鈞鑒事竊准內務部咨送縣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到省甄別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報照章補用等因自應遵照辦理茲查有分發廣東任用縣知事劉慶鑒辦事穩慎毛琦條理詳明唐先徵才具明敏程昌鼐聽訟勤明陳贊夏和平謹慎馮鉅南心地明白尹廷輔才堪造就以上七員均於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前先後到省扣至四年六月一日一年期滿經 國鈞詳加考核均堪留於廣東分別補用除將履歷咨陳內務部查照外所有甄別到省縣知事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飭部備案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奉天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加派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事務員三員及津貼照核准原案範圍內開支等因查三員資格相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合津貼亦不糜費應准一律任事文

為咨覆事准貴監督咨開案照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三章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覆選區應設辦理選舉事務所遴選職員專司選舉一切事宜並將該職員姓名籍貫年歲資格造冊報告等因業經照章辦理咨報核覆在案茲因事務殷繁原派職員不敷辦公加派吳濤沈悅堯張崇實等充該所事務員以重選政各該員於法定資格均屬相符亦無掛名黨籍除飭委外相應造具清摺咨報貴局查照覆核見覆至各該員應支津貼即於核准原案每月一千元範圍內開支合並聲明等因前來查摺開添派之事務員吳濤沈悅堯張崇實等三員均具有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三十二條所定資格核與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第八條之規定係屬相符既准聲明均無黨籍核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應支津貼既在原定範圍內開支亦尚不至糜費應即照准一律任事用資襄助而促進進行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釐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湖北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據嘉魚縣初選監督詳詢查造選舉人及候選舉人名冊時於 人員有數種資格者是否列入數種冊內抑擇一種入冊等因查此節解釋已見咨覆江蘇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咨在案請查照辦理文

七月六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為咨覆事案准貴監督咨稱據嘉魚縣初選監督詳稱案查立法院議員初選事宜均已依法進行隨時詳報在案茲查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施行細則第一條載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應各依本法所定資格分類各為一冊等因應遵照辦理不敢踰越惟一人具有數種資格是否列入數種冊內抑只擇其一種入冊並無規定明文將來調查造冊難保不滋生疑誤自非預為解釋不足以資遵守等情前來據此查一人具有數種資格名冊如何登載法令尚無規定倘非預為解釋臨時必致為難除批示外究應查照本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四條第二項由本人指定願編入何冊抑或如何辦理之處合亟咨請貴局查照明白解釋以便通飭遵照辦理等因到局查此節解釋已見五月二十二日咨覆江蘇覆選監督文內並通咨在案應請查照辦理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轉飭施行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釗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川邊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選舉法第一章施行細則

第十六條第二項關於不動產價格應以契據所載為憑之五項疑問其四五兩項應從其最近書件所載價格如無書件即由同等資格者證明其第一二三各項若後有契據書件可以證明亦可照算若并此而無則應仍從舊契所載不得率用人證辦法請查照辦理文

為咨行事本年四月五號准江蘇覆選監督咨稱案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十六條第二項內開關於土地房屋以買契或典契之價格等語當然以契載價格為其價格惟土地房屋兩項特別情形甚多不能不生疑問茲條列如下一初本偏僻之區土地價格甚廉迨買得後或附近鐵

路或劃入商埠或開闢市場其價值即遠過於前二邊遠荒地放荒招墾或以數角而領一畝或以數元而領一方且有意在招徠聽人認墾并不責繳荒價者迨墾熟之後荒蕪變為膏壤核與原領荒價雖什百倍不止三附近河海之地水塘窪甸汙灘在當時價格甚低迨買得後滄桑改變棄地或成腴田又或以人力墊築建房列肆竟成市鎮其價格均能陡增四買賣荒山為民間常有之事若買得後或發現鑛苗或栽植林木核其資產所值已多考其原買價格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五房屋果由典買而來自契據可稽若購地自行建築或買得舊屋草房自行改築房屋所值雖多契據所值甚少而其所需工料之資無從查考以上各節按其確實價值頗合於財產資格而核其契據則所值甚微不合於財產資格且有并契據而無之者予以選舉及被選舉權則有背定章不予之則又失平允諸如此類各省大抵有之究應如何解釋之處相應咨請貴局請煩查核見覆施行等因到局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施行細則第十六條第二項所定係關於不動產各項所有價格應以契據所載為憑原立法之初意固亦見及關於不動產各項所有價格之計算將來實際施行調查不免發生種種疑問誠如來咨所稱或無契據可憑或有契據而所載之價格以今昔情形不同有昔賤而今貴者然猶不取臨時估價主義第以契據為衡蓋關於不動產所有各項其種類至為複雜而變遷亦甚繁曠尤以價格一層隨時低昂任人輕重最易上下其手發生弊端若不嚴繁以簡明示一定辦法則按時估價欲以求事物之平均者而標準難尋或轉啟調查之爭議故立法主旨凡關於不動產所有各項一以契據所載之價格為其價格正為調查便利起見惟查來咨所稱若並契據而無之者依照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施行細則第二十條內載本細則第十五條第十七條所稱之不動產及商工業資本以有證明之契據書件等項者為限若其契據非官文書或並無正確之案據者須由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之等語是無契據可憑若由同有財產資格者三人連名出具證明書證明價格若干經調查員認為正確無疑即可記入調查名冊似此斬釘截鐵之辦法當不致再有爭多論寡之難題至若來咨所舉五項疑問其四五兩項如初本荒山後因發見鑛苗或栽植林木又購地自行建築或改造巨大房屋此既為舊日契據書件所不載自應從其最近書件所載價格如最近亦無書件可據即由同等資格者證明其第一第二第三各項皆屬昔賤

七月六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今貴情形若後有各種契據及一切書件可以證明該項財產現在價格者自亦可查照計算若并此而無但有舊契則應仍從舊契所載不得率用人證辦法致滋弊端准咨前因亟應明白解釋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辦理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 鑒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江蘇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准咨改派覆選區辦理選

舉事務所所長事務員等因查資格悉屬相符與禁止列名黨籍辦法亦合自應一律照准任事文
為咨覆事准貴監督咨開查本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曹豫謙現委署政務廳長政務殷繁無暇兼顧
所遺所長一差查有本公署諮議長現充本所事務員王莘林堪以兼代遞遺事務員差查有本公署總務科
長梁玉書堪以兼代又事務員李恩露現委署松江縣事遺差查有本公署總務科股員連德英堪以兼充除
王莘林一員履歷業經彙報在前無煩重叙外相應將梁玉書連德英二員履歷資格及有無黨籍造具清冊
咨報貴局請煩查核備案施行等因前來查所長王莘林現既充貴公署諮議長係現任應任以上職員事務
員梁玉書連德英均具有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三十二條第一項資格核與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第七
條第八條之規定悉屬相符王莘林連德英業已脫黨梁玉書向無黨籍核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
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自應一律照准任事用免曠廢而策進行相應咨行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 鑒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判詞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四年第一百九號

被付懲戒人 錢之璽 已撤管署江西瑞昌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經江西巡按使咨陳內務司法兩部會咨交會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等公罪

事實

民國三年十一月一日江西瑞昌縣監獄疏脫監犯胡景明張肇炳鄧璧敢何咸柏何咸按張緒禮談雲山吳忠水等八名看守所疏脫押犯孫學太周起旺朱垂喜雷家訓等四名當時分投追捕先後擊獲監犯胡景明鄧璧敢張肇炳談雲山吳忠水五名押犯孫學太一名尚有監犯何咸柏何咸按張緒禮三名押犯周起旺朱垂喜雷家訓三名在逃未獲

理由

此案江西巡按使以該員係暫時委署並非正式受職之員似不適用懲戒條例所規定之降等減俸等處分司法部以應否適用懲戒條例之處分仍應送本會審議方為合法本會查該員雖係暫署並未正式受職而應得之處分其名義自在無由解免故認所犯合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應受該條例第四條第二種第一款之降等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委員長周樹模

委員汪鳳瀛

委員汪熾芝缺席

七月六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委 員 余 榮 昌
委 員 孫 培 國
委 員 余 紹 宋
委 員 達 壽
委 員 盧 弼
委 員 賀 俞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 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
(二) 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三) 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攜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
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
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教育專攻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 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
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 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
二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 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
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五) 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
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
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
日起分期試驗

(七) 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皖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圈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本局特別廣告

謹啟者本局政府公報今歲以來京內銷數加增至四千餘份以京師地面之遼闊交通之未便雖添僱報差嚴飭速送而仍有因送到過遲或本日不能見報來相詰責者頗多本局迭次澈查如實因報差遺誤無不立予撤換但為種種事實所限亦有不能不為 閱報諸君告者如本局現用報差已至三十餘人之多每日分作兩班行走單片公報仍覺竭蹶不敷且報差挨戶分送道路繞越以每日公報出版在午後三時計每人分送二百份報計在距局較遠之地點已非經過八九小時不克送到若遇是日命令篇幅過長印刷又為機器所限需時較久出版尤不能不遲故往往有遲至午夜未克送到或因閱戶深入睡鄉叫門不應報差無法只得帶回翌日再行送往者此種原因皆係事實上困難情形以致不能過於迅速倘希 閱報諸君格外鑒諒為幸至報差送報各分路線由本局出發自某時始至某時止均已嚴定時限倘有怠惰遺誤一經函示仍當立刻查明究辦特此廣告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謹啟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王宅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附屬中學校招生廣告

(一)額數 第一學期插班生共四十名 (二)資格 第一學期須有高等小學畢業證書及具同等學力者第二三四年級須各有與該年級之證書 (三)報名 自六月二十日起至八月十一日止攜帶證書最近四寸半身像片及試驗費一元 (四)考試 一年級國文算術非高等小學畢業者加試歷史地理博物 (五)試期 八月十六日午前八時至午 (六)費用 每年學費二十元分三期繳納第一學期八元第二三學期各六元概不寄宿每日備後五時早粥午膳欲在校用膳者每月膳費二元九角制服書籍文具等項概歸自備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應用化學科各科修業年限三年另設預科修業年限一年報考

本報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名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社報名處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福家街本校
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修業年限三年另設錄科修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理化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分場試驗(注意)本校簡章由

報名處取閱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星期三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呈

內務部呈本部會事張繼積勞病故懇請給卹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排長楊玉清等則匪殞命照章核卹以昭激勸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甘肅肅州鎮總兵張和遜可否暫緩覲見請示文並 批令

袁慶院呈准察哈爾都統咨喇嘛蘇阿克旺彥林不勒請將東 乾溝牧丁遷於昭乃蘇木城內以備甘珠爾瓦佛轉生後驅 使等情自應照准惟經費應由該喇嘛自行籌辦文並 批令

審計院呈為續呈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 編製第八次審查報告表仰祈鈞鑒文並 批令

河南 巡 按 使 田文烈

直隸 巡 按 使 朱家寶

山東 巡 按 使 蔡儒楷

山西 巡 按 使 蔡儒楷

督辦漢陽黃河河口堵築事宜徐世光

先行酌保員弁請鑒核訓示文並 批令

江西巡按使威揚呈查明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有助地方並 景德錢商會總協理功亦卓著併案請給獎賜文並 批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綏遠 察哈 遼寧

覆選區選舉監督咨覆江蘇覆選監督解釋現行法令所稱 高等官吏係指一般文職而言之標準暨引申咨覆湖北覆 選監督咨詢非現役之高級軍官應否以高等官吏論一節 之意義請查照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綏遠 察哈 遼寧

覆選區選舉監督解釋奉天覆選監督咨詢薦任待遇揀屬 之標準各等情請查照轉飭遵行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綏遠 察哈 遼寧

覆選區選舉監督咨錄本局擬定籌備國民會議與籌備立 法院兩項選舉事宜進行程序暨現辦情形兩呈批令請查 照文

示

司法部示

通告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份)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謝宗華授為上大夫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嚴家熾唐宗愈均授為上大夫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京兆警備隊剿匪出力之李壽庚授為陸軍步兵中校並加上校銜高青山授為陸軍步兵少校並加中校銜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周浚溥授爲二等軍法正應照准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憲法起草爲約法上制定憲法程序之一現據參政院呈報業經依法推舉李家駒汪榮寶達壽梁啟超施愚楊度嚴復馬良王世澂曾彝進爲憲法起草委員自應由委員依法組織憲法起草委員會所有該會紀錄事務暨一應庶務著派林長民辦理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近世國家政治愈修明者其財政愈發達我國財政沿數千年閉關自守之故轍本無足稱加以改革之始綱紀蕩然粵贛皖湘等省尤爲蠹窟捲逃國款濫發軍票劫奪民財地方元氣用是蕭條國家財政益形竭蹶積困至今尙不易復顧京外行政經費與軍隊餉需關係全國治安又未能過於節縮而本年國外應付之本息如前清時借款賠款與民國初年南北借款統計不下一萬五千餘萬內恐肇亂而啟人以口實外恐破產而授人以太阿絕續存亡千鈞一髮不得不整理收入以救國衛民獨是大難初平瘡痍滿目極思解除煩苛與民休息奈時會所迫不能效輕徭薄賦之爲反覆籌思與其靳一時之擔負使債債失期政費無出內憂外患貽民以危國基一有動搖吾民益滋痛苦兩害取輕毋寧使國勢安全人民終有樂利之一日此區區苦衷可與人民開誠而道者也自上年春間誓不復借外債以供消耗迭由財政部督飭經徵官吏整頓舊稅推行新稅近來頗有起色外債得以支付國中秩序亦勉可保持危亡之憂庶幾獲免人民愛國程度日高踴躍輸將深堪嘉尙至經徵官吏受國付託所當顧念大局體恤民情潔己奉公以昭清白確遵部定規約實力奉行其有巧立名目額外浮收舞弊營私肆意婪索無不立予懲處以儆貪墨該官吏等當知時局阡危至此非切實講求財政不能保國安民然須體察情形權度輕重酌量緩急儻或奉行不善或假公濟私則病國殃民此等官吏實尸其咎夫罔利所以肥身國之不存身於何有徇財必至觸法身且不保財將安歸卽不自問天良豈竟不知利害凡有理財之責者務體政府萬不得已然後取民之苦心嚴自檢束慎防中飽一絲一粟皎然不欺並隨時接見商民詳明開導惠而不費信而後勞上下一心悉除畛域毋負予堵口噤音再三誥誡之意將此通令知之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前據肅政史張超南等呈劾蒙藏院積弊甚深據實糾彈請派員查辦一案當交內務總長朱啟鈞財政總長周學熙會同確查在案茲據朱啟鈞周學熙呈稱該院總裁貢桑諾爾布被劾各節或係誤會或係傳訛雖其馭下過寬未免貽人口實然平日持躬端謹心迹無他要為識者所共諒應請免議參事文斌司長李詵辦事員王廣森管理員陳玉庭均屬咎有應得擬請准予分別懲處等語貢桑諾爾布既據查明被劾各節均非實情應准免予置議王廣森出身微賤聲名惡劣陳玉庭職司管理不能勝任均著立予撤換文斌李詵互相結納排斥異己迹近把持致為衆人所側目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議處以肅官方嗣後該院一切事宜應責成該總裁隨時整頓切實進行用人一途尤宜格外審慎以期廓清積弊共砥廉隅毋負倚任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著陸軍總長王士珍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上海鎮守使鄒汝成等先後稱劉文錦孫萬乘郭慶藩孫師教李子久王慶雲程登榮楊詭青田楊冠英劉煌然周果一等遵令具結悔罪自首據情請予特赦等語劉文錦等既據查明悔罪自首出於真誠應按照附亂自首特赦令准予特赦以示寬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擬廈門紳士葉崇祿褒揚匾額字樣呈候題給以示優榮由
應准給予南極應昌匾額一方由該部轉行福建巡按使發給承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連長張彥秀保案重複請改給獎章由

准如所擬改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將京兆警備隊剿匪出力人員李壽庚等遵請補授陸軍實官繕單呈鑒由李壽庚等已另有令照准矣其餘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各員均准如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政院參政張鳳臺呈奉令授官敬陳謝悃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現署江蘇政務廳長曹豫謙之母錢氏節孝義行堪風末俗懇請
特予褒揚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條例量予褒揚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保薦諳習財政人員景啟驥臚陳事蹟仰祈鈞鑒由
景啟驥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請將存記人員桂運熙發往湖北任用由

桂運熙應准發往湖北由該巡按使酌量任用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敬舉賢才查爾崇等三員縷陳事實以備任使由

查爾崇謝謙李蔭柏均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轉報財政廳廳長黃國璋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轉報道尹耿葆燿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轉陳代理特派交涉員游漢章奉給勳章感謝下忱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巡按使楊增新呈擬以准補英吉沙爾參將禹寶山署理瑪納斯

協副將篆務請訓示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懲辦綏來縣會匪頭目以遏亂萌並將該匪票布賚呈鈞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附件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阿爾泰哈薩頭目應照章歸長官任免以免流弊鈔電請鑒由
呈悉前據馬電已交蒙藏院更正前議併行阿爾泰辦事長官查照矣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楊增新呈請將現裁駐省新軍定邊馬隊第三營官長補授陸軍實官補錄電請鈞鑒由
已據電照准交陸軍部查照辦理矣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阿爾泰辦事長官劉長炳呈援軍撤盡疆陳楊巡按使出力保阿情形可否晉授勳位並優給勳章請訓示由
楊增新久領邊疆勳勳夙著爲中央所深悉惟授予勳位勳章係屬榮典特權矧在封疆大員尤非該長官所得擅請所呈殊屬不合仰即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阿爾泰辦事長官劉長炳呈遵核前長官帕親王呈請獎卹阿爾泰防守在事出力文武各員以免冒濫并陳明請卹文件未經奉發由交政事堂銜銓叙局并交陸軍部分別核獎單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本部僉事張錯積勞病故懇請給卹文並 批令

爲本部僉事張錯積勞病故懇請照章給卹仰祈鈞鑒事案據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詳稱據外右二區詳報據界內鐵門門牌二十三號住戶已故內務部僉事張錯之子張丕基稟稱嗣父錯係雲南昆明縣人由前清光緒乙未科進士以主事簽分吏部行走於光緒三十二年補文選司主事轉考功司員外郎遷稽勳司郎中兼掌文選司印辛亥年吏部改組簡任內閣叙官局副局長民國二年十月經內務總長聘充顧問三年一月薦任僉事派充考績司第一科科長叙五等五級俸月支俸給二百四十元本年四月積勞成疾於二十日病故身後蕭條停柩義地懇予據情轉詳請卹等情當由區飭查該故僉事繼子張丕基所稟各節尙屬相符理合據情轉詳等情到部本部查該故僉事張錯歷官京職頗著勤勞調部服務以來尤資得力自補缺之年起至病故止核其在職已九年有餘應依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第一項之規定給其遺族一次卹金銀二百四十元並依同條第二項之規定按照九年遞加卹金給予銀四百三十二元除咨達銓叙局照章核辦外理合具文呈請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排長楊玉清等剿匪殞命照章核卹以昭激勸文並 批令

爲排長剿匪殞命照章核卹仰祈鈞鑒事案准同武將軍督理山西軍務閻錫山咨陳案查民國二年五月及十一月晉軍先後在烏蘭搗包大余太石拉干水泉溝等處剿匪陣亡之李國棟等及趙鴻業等曾由本將軍

前在都督任內迭次咨請鈞部呈准給卹在案惟查李國棟等六十一員名內除馬夫五名火夫二名病故副兵一名外奉准給卹者只三十九員名尙有應行給卹之排長楊玉清士兵高得勝曹占魁邢恆聚高喜清張正海樊振雲楊月爐李清山劉德馬德貫梁得勝于喜李占魁等十四名未經核准趙鴻業等九十二員名內除火夫三名馬夫二名車夫四名外奉准給卹者只六十二員名尙有應行給卹之排長朱清山中士丁玉中楊尊全兵丁楊樹芝林金山龐復興馮巨金王祥楊成玉魏金雲鄒得功石犇貞宋俊聲李尙清馬得勝朱蘭芳朱義德鄧玉麟曹占元劉青科侯繼瑞等二十一員名未經核准綜計前後兩案未奉准者共三十五員名在鈞部實事求是或因表結不全無從核辦或因查無遺族勿庸給卹惟其中困難情形有不得不爲鈞部縷晰詳陳者查晉北出防軍隊大半由改革時倉猝召募而來籍貫家族未盡調查確實一旦陣亡而欲憑地方官之表結以給卹地方官經數月之詢訪卒以各該故兵身家細微無從調查至籍隸外省者更屬輾轉稽查徒滋延宕惟當槍林彈雨之時生者不賞固無以作士氣死者不卹更無以固軍心前據該管師長詳稱陣亡官兵衣衾棺木在在需款請以各該長官造具陣亡表結爲憑先墊給一次卹金以慰忠魂而資觀感本將軍當以蒙事未平該官兵等爲國捐軀死戰可憫暴骨原野心有不忍且爲鼓勵軍隊起見不得不准予通融辦理先行墊發但現時軍費密查極嚴前項墊款既未奉鈞部核准即不能作正開支報銷之術彌補無方決算待造巨款猶懸擬請鈞部俯准查明李國棟等及趙鴻業等兩案內業具有軍隊長官表結而無地方長官表結之楊玉清等十四名朱清山等二十一名各予以一次卹金以清墊款而免虧累實爲公便等因到部查此案被戕官兵遺族一項原咨多未填載曾經本部先後咨行該將軍查覆憑辦在案茲查前因當係實在情形自應查照前案分別給予一次卹金以符定章除被戕士兵由部按月彙報外所有已故排長楊玉清朱清山二員擬請照卹賞表第一號少尉階級各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用示體恤而昭激勵是否有當理合具文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甘肅肅州鎮總兵張和遜可否暫緩覲見請示文並 批令

為總兵人員可否暫緩覲見仰祈鈞鑒事竊准將軍銜督理甘肅軍務甘肅巡按使咨開准大部咨開於本年五月十一日奉 大總統策令任命張和遜為甘肅肅州鎮總兵此令奉此查該員係簡任軍職可否來京覲見相應咨行查照希即見覆以憑辦理可也此咨等因准此查該員係簡任軍職例應赴京覲見惟肅州地當衝要自柴鎮洪山故後鎮鎮需人且甘省交通不便該員往返需時殊非慎重地方之道應請轉呈暫緩覲見以重職守除飭該鎮迅速赴任外相應咨復大部請煩查照辦理等因准此本部覆核無異所有該總兵張和遜可否暫緩覲見之處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張和遜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准察哈爾都統咨喇嘛蘇阿克旺彥林丕勒請將東乾溝牧丁遷於昭乃蘇木城內以備甘珠

爾五佛轉生後驅使等情自應照准惟經費應由該喇嘛自行備辦文並 批令

為呈明事前准察哈爾都統咨陳內稱案據多防鎮守副使喬建才代理多倫縣知事林茂亭會詳轉據喇嘛蘇阿克旺彥林丕勒聲稱東乾溝一帶在前清時有撥駐喂養乳牲牧丁二十名以為守護邇來此項乳牲業經取銷擬將落戶牧丁三十餘家遷移於昭乃蘇木城內以備甘珠爾五佛轉生後驅使等情理合據情咨請蒙藏院轉呈等因到院經院詳加查核以此項牧丁係於何時設置現歸何處主管如令遷移該牧丁是否同

七月七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意咨查去後茲准察哈爾都統覆稱當飭多倫縣林知事遵照查覆茲據詳稱查此案原因係蘇喇嘛懇請喬副使建才與知事會詳之件至該牧丁等究竟何時設置現歸何處主管縣署無案可稽遵即派差前往該處查詢蒙人據稱係前清乾隆七年四月間撥歸熱河唐三營總管主管自唐三營總管裁撤之後吾們各戶毫無生計亦無人管如移至昭乃蘇木城爲佛爺驅使大家甚使願意等情據此擬合具文詳覆鑒核咨轉等情據此相應備文咨覆貴院請煩查核辦理等因准此查東乾溝牧丁既據察哈爾都統轉飭查明此項牧丁係前清乾隆年間撥歸熱河唐三營總管主管該總管既經裁撤牧丁各戶亦聲稱均無生計情願遷移該喇嘛蘇阿克旺彥林不勒所請將此項牧丁遷於昭乃蘇木城內以備甘珠爾瓦呼圖克圖轉世後驅使之處自應照准至遷移經費應由該喇嘛自行備辦除由院咨行察哈爾都統轉飭遵照外理合具呈陳明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審計院呈爲續呈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八次審查報告表仰祈鈞鑒文並批令

爲續呈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八次審查報告表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迭經分列第一次第七次審查報告表臚陳鑒核在案茲於四年四月初二日復經審查決算委員會按照定章抽籤復審於四月二十八日開會議決應即繼續前表次序作爲第八次審查報告表審查金額共計銀洋八百四十九萬九千零二十九元二角庫平銀一萬八千七百七十四兩九錢八分三釐湘平銀四兩六錢制錢二千一百二十二串二百八十八文茲謹將機關年月暨金額分別開列其有

特別情事應行呈明理由者並附備考繕呈鈞鑒所有本院繼續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編製第八次審查報告表臚陳緣由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河南 巡按使田文烈
山東 巡按使朱家寶
許辦漢黃河決口堵築事宜徐世光

呈報漢工合龍日期並先行酌保員弁恭呈具陳仰慰鈞鑒事竊照漢陽工程至大至難原估工段丈尺並

批令

為恭報漢工合龍日期並先行酌保員弁恭呈具陳仰慰鈞鑒事竊照漢陽工程至大至難原估工段丈尺並正雜料物器具雜款各數目暨興工以後去冬今春各困難情形隨時先後電呈在案嗣又呈明圈築辦理繪圖呈報後遵即趕備正雜料物捆廂船隻以及鐵錨鐵纜等項器具函電交馳日夕催遣凡可稍事迅速者莫不經營籌措一面兩壩相度進占同時力作祇因口門日窄溜力日勁南風當令日夜奮發以致逼溜北圍形勢變幻無定兩壩埽占時有蟄動壩前水深四丈餘尺至五丈八九尺不等又有邊溜一道斜側擊注西壩第八占蜿蜒緊逼迤下各占趨刷至各占土櫃時形蟄陷幸附近可辦磚塊源源接濟購運來工並在山東上游河工賈莊借運舊存大磚日夜運送擇要分別拋護借資抵溜甚屬得力偶經蟄卸即行加拋而工程萬緊伏汛將臨設有疏虞關係綦要已自改議接做分飭在工各員弁凡有曉暢河務暨能分身者俱至壩頭分班監視故能晝夜趕辦截至六月二十三日兩壩八占一律廂齊間有形蟄追跟到底即於是日未刻督率全工祭壩進築合龍大占南風益厲大溜勁猛異常屢進屢衝不能閉氣情事大為棘手目擊關要不得已又於合龍壩前加做門簾大埽一段壩前復行拋磚又於兩頭加做接口小埽世光在工親督竭十數日夜之力一面懸賞重金仍嚴加激勵文武將士多能奮不顧身踴躍用命現於二十九日戌時合龍告慶除電陳並清釐應辦

各事及布置善後一切外謹陳梗概上慰靈懷查漢工經歷幾及八月盛暑祁寒文武工員備嘗辛苦查有尤為異常出力前軍機處存記二品銜山東候補道姚聯奎擬請以道尹歸原省任用仍交政事堂存記並給四等嘉禾章前山東候補知府免試縣知事四等嘉禾章車保成擬請以道尹仍歸原省任用並交政事堂存記前山東候補直隸州免試縣知事四等嘉禾章王經燦擬請以道尹仍歸原省任用並晉三等嘉禾章前山東候補知縣免試縣知事湯宗幹擬請交政事堂存記並給四等嘉禾章前山東候補直隸州祁重喆候補知縣程長慶擬請均以事吳建勳擬請以道尹記名錄用並給四等嘉禾章前山東候補直隸州候補知縣程長慶擬請均以縣知事特予免試仍留山東原省任用並給四等嘉禾章政事堂存記趙凌雲擬請仍以道尹存記儘先簡用前簡放總兵孫明山補用參將朱家餘補用副將黑鴻甲補用副將徐正誠候補參將于正興五等嘉禾章補用都司趙連英擬請均以陸軍工兵上校任用並加少將銜前山東候補知縣張暄候補知縣程大鳳知縣用候補縣丞夏家模試用縣丞查爾熾五品銜在任候補縣丞栲棧島巡檢武恪忠擬請均以免試縣知事仍留山東原省任用前分省試用知縣李宗典分省縣丞鄧煦候選縣丞張德榮擬請均以免試縣知事分發任用前試用鹽大使周學俊請以免試場知事分發任用合併陳明再冀南鎮守使王懷慶常川在工調營保護請賞還陸軍中將勳位勳章大名道尹何炳庠往來工次多所輔助請晉給三等嘉禾章以上文武二十五員除將履歷繕冊分咨並續辦大案保獎外謹合詞恭呈具陳伏祈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呈悉昨已據電明發並准將王懷慶銷去處分矣此次所請給予三四等勳章各員已另有令照准姚聯奎車保成王經燦著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並發往山東交巡按使酌量任用趙凌雲仍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湯宗幹吳建勳均著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至所保縣場知事暨補官加銜各員並應照准交內務財政陸軍各部查照呈辦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獎勵文並 批令(附單)

江西巡按使戚揚呈查明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有功地方並景德鎮商會總協理功亦卓著併案請給
 准政事堂電奉 大總統令據趙惟熙呈稱江西商團鎮遏亂虐有功地方懇獎勵該團首事諸人等語應
 由該巡按使查明請獎等因遵此伏查贛省自改革後洪匪恣橫市廛驚擾商界為自衛計組織商團體育會
 推舉商會總理曾秉鈺及曾名藻鄒維良為正副會長遴舉李之軫為團長挑選商人子弟編制訓練成立以
 還極為整肅遠前年贛亂發生省垣除警察外幾無可恃之兵風鶴頻驚人心震動該會長等以捍衛閭里義
 無可辭由該團長督率團員晝夜梭巡不避危險卒俟大軍底定而商民安堵如常非該團員等輔助警察極
 力保全不克致此前據各業公會臚陳成績復經參政趙惟熙以旅滬江西公會之請據以上陳竊維該會長
 等始則幾先洞燭預籌自衛之方繼則奮勇督巡用奏保安之效該團員等實屬深明大義懋著勤勞又查景
 德鎮為盜茶出產名區商務繁盛民國初年該處駐軍譚變其巨魁首劫銀行稅局挾資先颺餘匪持械徧擾
 商店全鎮閉市該處商會總理吳簡廷協理陳庚昌張錦明等慮全鎮糜爛急籌自衛知有前充隊官之鄧炳
 現僑寓在鎮可與共事密令撫其舊部收拾餘械立編臨時保商衛民隊更收集潰警並為籌備餉需倉猝成
 軍藉資鎮懾變軍旋即潰逸保全實多厥後李烈鈞之亂該鎮錢荒情形岌岌該商會借省城民國銀行鈔票
 十萬元應之而約以不能兌現景鎮分銀行賴該商會維持總理吳簡廷等信用素著四出告貸竟有發其容
 藏以為接濟者因之多得現銀市面遂安其他如化工黨之紛爭派分幫之界限提倡實業竭誠盡職猶其餘
 事揚此次出巡景德鎮據該縣知事詳陳事實參之輿論洵為有功該鎮至今稱頌不衰與省城商團體育會
 諸員互相輝映均未便湮沒不彰合無仰懇鴻施俯准併案分別給獎以資鼓舞而示褒嘉除咨陳內務農商
 兩部查照外所有擬請給獎各銜名理合繕單具呈伏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謹 呈

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暨在事各員並景德鎮商會總協理擬請給獎銜名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副會長曾名藻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副會長鄒維良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團
 長李之軫 江西景德鎮商會總理吳簡廷 江西景德鎮商會協理陳庚昌 江西景德鎮商會協理張
 錦明

以上六員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教練員張履楨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第一支隊長甯慰凡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
 會第二支隊長張英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第三支隊長趙藜照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第三支隊
 副長晏宗倬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執事員劉亞東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執事員羅和仲 江西省
 城商團體育會會計員李祖誠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司械員譚遠猷

以上九員擬請獎給二等銀色獎章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第二支隊副長曾權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執事員蔡開元 江西省城商團體
 育會執事員章宣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掌旗員楊澄清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書記員黃衛繩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庶務員吳廷藻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庶務員李秉琪 江西省城商團體育會
 書記蔡肇熙

以上八員擬請獎給三等藍色獎章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熱河察哈爾川邊

覆選區選舉監督咨覆江蘇覆選監督解釋現行

法令所稱高等官吏係指一般文職而言之標準暨引申咨覆湖北覆選監督咨詢非現役之高級軍
官應否以高等官吏論一節之意義請查照辦理文

為咨行事案准江蘇覆選監督咨稱准貴局咨覆本覆選監督據吳江縣電請前清武職應以何項官職認為
高等官吏咨請解釋一節內開查選舉法第一章施行細則規定高等官吏及學校畢業各項資格皆兼前清
計算揣立法者之意蓋以曾任高等官吏人員於經驗必有可取而學校畢業人員學識亦必有可觀若前清
歷任武職既與政治上之經驗及學識者不同且現行法令所稱高等官吏係指一般文職而言則依法解釋
凡前清武職人員除兼有他項法定資格者如有不動產或資本之類應就該項資格調查外其有單純為武
職資格者自當然不得以本法所稱高等官吏論等因准此查高等官吏既指一般文職而言則凡非文職均
不適用可知惟查貴局解釋湖北覆選監督咨詢非現役之高級軍官應否以高等官吏論一節則稱非現役
之軍官不應停止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此項軍官應否視同高等官吏一律以曾任薦任各職者為斷等語
本覆選監督此次批示吳江縣民國軍官如係曾經薦任自應以高等官吏論一節來咨又未經論及綜觀兩
咨意義係曾任薦任之軍官自可以高等官吏論已無疑義然既曰軍官又非文職範圍與此次咨稱高等官
吏係指一般又職而言一語前後有無抵觸之處相應咨請貴局解釋速覆等因到局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
第二第五各條所稱高等官吏其解釋標準有二一應以用語之來源為解釋查此項用語之由來初係以現
行文官任免執行各法草案為根據嗣經公布文官任職令其第二條內載特任職簡任職薦任職為高等

七月七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文職等語此外現行法令之稱高等官吏者率皆指薦任以上之文職而言即如文官之有高等考試及高等懲戒之類故本法第一章施行細則第六條規定本法所稱任高等官吏者指現任或曾任薦任各職及薦任待遇之祿屬而言其曾任京官自小京官以上外官自知縣以上亦以任高等官吏論可知所謂官吏係指文職所謂高等官吏係指薦任以上之特任簡任薦任各項文職而言且查現行法令屬於純粹之軍職其等級則稱爲上等中等初等其任官則稱爲特補簡補薦補蓋自其用語分別觀之兩者固已截然不同即選舉法上之所謂高等官吏自不包括武職在內實屬確鑿無疑一應以立法之精神爲解釋查此項立法之本意初不外以提案及議決之經過爲範圍前次 大總統提出立法院及議員選舉法大綱案文內開一選舉資格之規定則取制限選舉立法院議員選舉人及被選舉人之資格宜重學識經驗等語是法稱任高等官吏一款即所以示採取政事上學識經驗之精神則前清武職及民國軍官除非現役而有勳勞曾受勳位勳章或有財產資格均可行使公權者外其單純之武職軍官當然不在本法所稱高等官吏之內誠如來咨所稱查高等官吏既指一般文職而言則凡非文職均不適用可知本局前此答復湖北咨詢非現役軍官應否視同高等官吏論一律以曾任薦任各職者爲斷等語質而言之非現役之前清武職或民國軍官其應視同高等官吏一律者必以曾任本細則所稱薦任以上各項文職及小京官知縣以上各職者爲斷其不應視同高等官吏一律者亦必以未任本細則所稱薦任以上各項文職及小京官知縣以上各職者爲斷此實毫無疑義之可言來咨所詢前後有無牴觸一層係本局前咨未及引申其義之所致准咨前因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辦理此咨

局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慈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覆選區選舉監督解釋奉天覆選監督咨詢薦任

待遇據屬之標準各等情請查照轉飭遵行文

為咨行事案准奉天覆選監督咨稱海城縣初選區監督廷瑞詳稱查高等官吏薦任待遇之據屬一項是否指本具薦任資格現充委任職如以候補知事充省公署科員等而言抑未具薦任資格現充委任職等於薦任如充省公署科長等而言此項薦任待遇之據屬未有明文規定究以何者為標準此應請解釋者一又土地房屋之價格一項如典買之時在十年前價格甚低現今價格昂逾數倍或典買時係屬隙地價格本廉嗣修多數房屋估價較昂遇有此類是否仍以原有契據價格為價格抑遵照現在價格用證明書由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之此應請解釋者二又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之一項按同等資格有廣狹二義例如任高等官吏係知事職遺失任命狀時就狹義言必由知事三人以上證明就廣義言凡合任高等官吏之資格均可為之證明又例如中學校畢業生遺失文憑時就狹義言必本校同時畢業者三人以上證明就廣義言凡合中學校以上畢業之資格均可為之證明究竟此項證明人是否兼廣狹二義此應請解釋者三以上種種現值開辦之初亟待解決以資遵照理合具文詳請鑒核批示施行等情據此除批示候立法院事務局解釋復到飭遵外相應咨請貴局查照迅予解釋以憑轉飭遵辦等因到局查來咨所問薦任待遇據屬之標準一項應以按照現行法令具有薦任資格者為限並依文官任職令附表之規定報經核准有案始能認為係薦任待遇據屬又來咨所問土地房屋價格一項業另於答覆江蘇黑龍江文內解釋通行有案希俟文到查照飭遵又來咨所問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應否兼廣狹二義一項查本施行細則所稱同等資格但以同具本法本款之資格為限例如高等官吏一層類別甚多只問是否任薦任以上文職而何項文職則不在限制之列應如來咨所稱廣義解釋方法辦理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局查照轉飭遵行此咨

七月七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局長顧 璣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局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綏遠 川

覆選區選舉監督恭錄本局擬定籌備國民會議

與籌備立法院兩項選舉事宜進行程序暨現在籌辦情形兩呈批令請查照文

為咨行事本局呈擬定籌備國民會議與籌備立法院兩項選舉事宜進行程序一呈於中華民國四年四月三日奉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批又呈明辦理國民會議暨籌備立法院兩項議員選舉事宜現在籌辦情形一呈於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日奉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批各等因相應恭錄批令並鈔原呈咨行貴監督查照可也此咨

附鈔原呈二件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局長顧 璣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示

司法部示第七號

爲出示招考事查司法講習所學員六月間舉行甄別考驗計與考者一百十六名合格者七十四員除擇尤派往各省審檢廳實習十員外計學員空額尙多自應設法補充茲由部核訂招考辦法開列於後並定於八月一日起八月二十日止爲報名時期所有合於下列各款資格人員志願入所修習者務於報名時期內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親到本部總務廳第一科報名填寫詳細履歷並將最近相片及證明資格之文憑或其他關聘委札書類送驗聽候審查再行定期考驗仰一體遵照此示

甲 應考資格

- 一 在外國大學或專門學校修法律法政之學三年以上得有畢業文憑者
- 二 在國立大學或專門學校修法律之學三年以上得有畢業文憑者
- 三 在外國專門學校學習速成法政一年半以上得有畢業文憑並曾充推事檢察官辦理審判檢察事務半年以上或在國立大學或專門學校充司法官考試法內主要科目之教授一年以上者
- 四 在國內經司法總長教育總長認可之公立私立大學或專門學校修法律之學三年以上得有畢業文憑者
- 五 在國立或經司法總長教育總長認可之公立私立大學或專門學校充司法官考試法內主要科目之教授三年以上者
- 六 曾充推事或檢察官繼續辦理審判或檢察事務三年以上者
- 七 曾充刑幕三年以上者
- 八 曾充警察官吏繼續辦理司法警察事務三年以上者
- 九 曾經前司法部考取法官者

乙 考驗方法及其科目

筆述考驗

- 一 現行新刑律
- 二 民法
- 三 商法
- 四 民事訴訟法
- 五 刑事訴訟法
- 六 關於司法之現行重要法令
- 七 關於司法之論文

七月七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口述考驗

就前項所列第一款至第五款科目行之

丙 錄取額數 正取限五十名其餘合格人員列為備取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司法總長章宗祥

通告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份)

取得國籍者	姓名	男女別	年齡	原籍	現住所	財產或職業	變更原因	許可日期	備考
	白石五郎	男	三歲	日本神奈川縣	日本橫濱市山下町百六番地		僑民李祐欣養子	四年五月三日	
	平井傳	男	四歲	同上	日本橫濱市山下町百四十三番地		僑民魏振山養子	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大森清太郎	男	十二歲	同上	日本橫濱市山下町百二十九番地		僑民王昆炮養子	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本院民一庭七月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解李氏與解慶山因立嗣及析產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林光裕與張玉齋因買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國福與呂廣因會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黃耀春與黃崇壽因祭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朱都虞與林開源因錢債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田輝軒與張緒昌因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仁與游沈氏因舖租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徐樂亭等與楊祖遠因執行異議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姜茂盛與林筱亭因保債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朱淑斯與王彬等因買產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任寶玉與任謝氏因祀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林萬福與胡勤修因批佃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黃寶華等與陳寶鈞等因私鑿薑田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區奕勤等與區景瑞等因墊款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林樹德與翁長福因租金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陳吳氏與陳高氏因養贖爭執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政府公報 通告

七月七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七月六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舒有壬等與孫廣坤等修譜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錢鳳林與饒吳氏因身分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黃毓崧與周化南等因債務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安萬昌等與趙文廣因地畝糾葛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鄭輔中等與牛王氏等因舖款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趙香葵等與趙長泰等因遺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林有勝等與林明佑因款項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陳雲生與陳達才因債務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胡茂林等與傅遠賢等因山峯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梁燾與楊廣等因債務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張林氏與張佳春因扶養費爭執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周煜臣與何敬元因債務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鄭郁村與吳方森因合夥債務糾葛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鄭桂芳與鄭陶氏因抵押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七月七日上午十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上告人熊仁榮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熊仁榮行使偽票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戴金榮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戴金榮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上饒縣就翁大尹等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顏錦將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廣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海山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季東藩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季東藩誣告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周黃氏等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周黃氏等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劉繼飛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劉繼飛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羅元清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羅元清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鄭陳氏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鄭陳氏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試驗上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教育專攻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三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廟安徽公學上海在內灘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用器)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分場試驗(注意)本校簡章由報名處取閱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王宅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紙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角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參政院呈報推舉李家駒等為中華民國憲法起草委員文並批令

外交部呈法總統贈予公府諮議陸軍中將李鴻祥勳章應否收佩請示文並批令

外交部呈核擬駐沙市日本代理領事橋口貢勳章請鑒核文並批令

內務部呈遞核京畿軍政執法處長請獎各員劉永熙等分別核准駿請示文並批令

司法部呈交辦前熱河都統誠勳侵蝕公款一案現經審判認為證據不足免予追繳請鑒核文並批令(附判決書)

司法部呈請飭鑄直隸奉天浙江山東山西等省監獄印信文並批令(附單)

審計院呈中央行政官等法官俸法是否永遠繼續施行抑須另行修正擬請令局核議辦法文並批令

蒙藏院呈哲盟請禁止改省謠言據情轉陳請示文並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縉雲縣知事張祚年違法徵收查實有據請付懲戒文並批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訊明前江口砲台台官王錦亭誣告裁害一案依法坐罪繕具判決書呈請訓示文並批令

咨

將軍銜督理甘肅軍務巡按使張廣建呈疊布番匪剿辦完結謹將在事出力人員姚炳義等繕具表摺擬請獎勵文並批令

農商部咨察熱河都統展覽會各省出品奉准特免稅釐通咨轉飭遵照並見復文

辦理國民會議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

員察熱河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准黑龍江覆選

監督咨據呼蘭縣詳詢家族共有之不動產或資本以家長為管有者一節係專指共有財產而言其私有財產無論為不動產或資本果合法定之額當然有其資格若不動產既經典押應除去典價計算所有主及典主皆以不動產論希轉飭遵照文

批

內務部批
交通部批二則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潘斯鎧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傅程九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擬將本部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龔心湛叙列二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電稱嘉陵道道尹戴廣唐聲名狼藉民怨沸騰請予免去本職等語道尹為一方表率應如何愛民勤政整躬率屬乃竟不恤人言控案纍纍實屬有虧職守戴廣唐著即褫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鍾壽康為四川嘉陵道道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楊光保授為陸軍少將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覆核奉天續辦驗契徵收出力人員請照章給予獎勵等語奉天海城縣知事廷瑞增收驗契在六萬圓以上復縣知事蘇鼎銘前錦西縣知事王鴻文增收驗契均在三萬圓以上蓋平縣知事趙孚通化縣知事潘德茶前安東縣知事冉楷前莊河縣知事張勵學前遼中縣知事申鍾嶽岫巖縣知事劉培基前錦西縣知事汪本然前興城縣知事陳紫瀾新民縣知事廖彭北鎮縣知事馬夢吉增收驗契均在一萬圓以上應均給予五等金質單鶴章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准熱河都統姜桂題咨擬以關興和補翼長那常山補佐領白常松補防禦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自世界文明進化一切政治每與技術相緣故一人之身而百工之爲悉備一器之製而百科之學畢陳各國政治大家但須有域外之眼光積年之經驗神明變化尙不必拘拘於技術之有無其餘專門行政凡鐵路電氣礦冶銀行以及農田水利織染紡績陶冶皮革土木船舶各項交通實業俱非尋常不學所能知即教育行政森林行政監獄行政皆須學有名家又經實地練習乃能分功並進極深研幾吾國講求新政亦已有年而於技術一端往往目爲片長曾不得受社會最高之榮譽固由士大夫祇獵虛名不求實際抑亦倡導之者少愛惜人才之意或學矣而不盡其用或用矣而臨以不知誰何之人致使百事墮壞於冥冥之中而官吏萬能之說足以誤國而不悟耶嗣後專門行政必須訪求專門人才不得以一知半解之徒充任其事即留學畢業亦有高下之不同毋得徒采虛聲必先徵求成績國家旣隆以待遇社會自予以光榮學校生徒崇尚科學必有精心孤詣不讓於歐美諸邦者其能裨製新機發明新理尤當破格獎勵懸賞以求布告吏民咸喻此意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據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電呈逆首孫文在日本東京倡設救亡會由該逆主持藉口中日交涉失敗分遣黨徒來粵煽亂現飭軍警等在三水地方擊獲該逆黨伍鈞甫一犯訊據供稱受孫逆委任救亡會廣東第一分部長並由逆首陳炯明派赴新加坡各埠組織機關潛入內地勾結土匪擬先自西北兩江入手各路均有黨人擔任並聲言孫陳二逆募集捐款倡助私財爲數甚鉅南洋港澳黨羽尙多俟各路布置就緒再開特種大會一致進行各等情不諱並起獲偽旗布告誓約章程等件業經核辦擬將左列出力人員分別獎勵等語孫文陳炯明肆意倡亂破壞治安現復託詞句虛實屬罪大惡極注無再遠該犯伍鈞甫既經獲辦銷患未萌辦理尙屬妥協其餘各黨羽仍著嚴飭各路軍警嚴拏務獲重懲並著各省將軍巡按使一體防緝請獎各員著一併照准以資鼓勵交陸軍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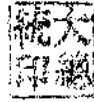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謀本部呈請將本部秘書科長黃道燾原薦任職敘敘文官四

交政事堂銜銓叙局核叙履歷并發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遞諭裁汰冗員謹陳本部情形並繕具歷年員額俸薪表册乞鑒核由
此次酌裁冗員除農商部議覆尚有辦法外其餘各部僉稱無可裁減據呈該部裁汰冗員情
形具見考核認真力祛浮濫深堪嘉許至吳廷燮一員現據面請辭去該部顧問應予照准仰
即知照并交財政部查照表册并發此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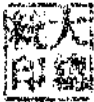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江西解犯委員許熙齡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由
應如所擬給獎交政事堂銜銓叙局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為遵核新疆查禁煙苗用款應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內開支會呈仰

財政部呈為遵核新疆查禁煙苗用款應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內開支會呈仰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核議奉天擊斃匪首柴述發等尤為出力人員傅程九等獎叙繕單請示

由傅程九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陸軍官佐徐國恩等積勞病故照章核卹請示由
准如所擬分別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土默特總管章慶一陳謝嘉獎據情代呈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曼畢特游牧千戶長加勒巴海等二員勳章重複據情呈請改獎由
准如所擬改獎交政事堂銜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勳二位中卿梁士詒
勳五位陸軍少將梁士詒

呈敬代嚴親祇受隆施恭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約法會議秘書長顧鼐呈秘書廳張智遠等七員請以相當之部分交酌用由
所請將張智遠等七員分交各部酌量任用之處交內務部核議具復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魯省暨京兆寶坻等縣災民移殖到江謹將辦理情形呈

請訓示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農商各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委派熊國璋等代理拜泉等縣知事員缺請鑒由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湖南巡按使陶思澄呈辰沅道道尹吳躍金授官據詳代申謝悃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參政院呈報推舉李家駒等為中華民國憲法起草委員文並 批令

為呈報推舉中華民國憲法起草委員事本月一日奉 大總統申令國民會議為決定中華民國憲法機關組織法業已公布所有調查選舉事宜並經明令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迅速辦理依約法第五十九條中華民國憲法案應由參政院推舉委員組織委員會起草著參政院即遵約法推舉以利進行此令等因本院遵於七月三日開會推舉當經推定李家駒汪榮寶達壽梁啓超施愚楊度嚴復馬良王世澂曾彝進等十人為憲法起草委員理合呈報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應由外交部電知汪榮寶迅速回國任事以策進行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外交部呈法總統贈予公府諮議陸軍中將李鴻祥勳章應否收佩請示文並 批令

為法總統贈予公府諮議陸軍中將李鴻祥勳章應否收佩請示事竊據李鴻祥函稱前接特派雲南交涉員張翼樞函准法國交涉委員蘭必思照會內開法蘭西民國政府因印度支那總督沙河之請授予前雲南民政長李鴻祥三等東浦勳章等語合將勳章一座郵寄查收等因應否收受佩帶應請代呈示遵等語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其收受佩帶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外交部呈核擬駐沙市日本代理領事橋口貢勳章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核擬駐沙市日本代理領事橋口貢勳章請鑒核事竊准政事堂鈔交武昌上將軍段芝貴巡按使段書雲等電請給駐沙市日本領事館事務代理橋口貢勳章奉 大總統令橋口貢應准給予勳章交外交部核擬呈請等因查原電內開駐沙市日本領事館事務代理橋口貢在任五年尙稱和睦現回國在即擬比照副領事資格酌給勳章等語經本部詳核擬即按照副領事給予該代理領事橋口貢五等嘉禾章以示優異所有遵令核擬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予勳章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核京畿軍政執法處長呈請獎叙各員劉永熙等分別准駁請示文並 批令

爲遵批核議京畿軍政執法處長呈請獎叙各員分別准駁恭呈仰祈鑒核事承准政事堂鈔交京畿軍政執法處長雷震春呈考察辦事人員吳兆毅等擇尤酌保擬請分別獎叙並覲見錄用一案於本年五月二十九日奉 大總統批令王梓已另有令照准吳兆毅韓運章侯汝承均著交政事堂存記所請以僉事縣知事任用各員並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摺併發此批等因奉此當經本部咨行該處長飭取所保以僉事縣知事任用之劉永熙夏孫楣張思永陳同善徐鏞鳴五員詳細履歷茲准咨送到部查劉永熙係前清直隸候補知縣歷充各局所收支及各軍糧餉差使張思永向在河南游幕歷辦各府縣刑名錢穀事宜曾充直隸清理財政

局科員該二員於財政事項較有經驗經該處長呈請交部任用擬請准予交財政部酌量任用又陳同善係前清山東候補直隸州知州會署鄒縣知事歷充河工稅釐文案等差徐鏞鳴係前清奏留吉林候選通判歷辦海軍交涉發審學務邊務旗務鹽務文案等差經該處長呈請以縣知事免試任用查歷來各處呈保請以縣知事免試人員經部覆核均請彙交知事試驗委員會審查現在知事試驗業經停止無從交付審查惟據該處長呈稱該員等在處辦事出力於審辦要案無枉無縱不無微勞足錄擬請飭交政事堂銓叙局按照文官秩令叙補相當文官其夏孫楦一員曾經薦補一等軍需正係屬陸軍軍佐實官毋庸再交他部任用所有核議京畿軍政執法處長呈請獎叙各員分別准駁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議分別辦理交財政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交辦前熱河都統誠勳侵蝕公款一案現經審判認為證據不足免予追繳請鑒核文並

批令(附判決書)

為奉批交辦前熱河都統誠勳侵蝕公款一案現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謹繕具判決書呈請鑒核事民國二年七月二十一日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熱河熊都統呈稱前任都統誠勳提用公款並推諉於財政局總辦徐世佳等究未悉何人侵蝕懇發下司法衙門傳案追繳由奉批據呈已悉交司法部查核辦理此批等因相應鈔錄呈批送請核辦等因到部當經飭行京師地方檢察廳查照辦理在案本年五月十九日據該廳詳稱奉交誠勳一案迭經查傳誠勳並分致江蘇吉林各檢察廳查緝徐世佳馬德恩迄無著落旋

准熱河都統姜桂題將案內證物函送到案查悉被告人誠勳於宣統元年到熱河都統任所宣統三年即已解職任內如有侵蝕公款情事其犯罪事實發生在赦令以前公訴權早經消滅究應如何辦理之處請核示等情本部以此案公訴權雖已消滅其私訴仍應依法辦理如果確有侵蝕公款情事自應從嚴追繳當經批迥該廳查照辦理去後茲據京師地方審判廳詳稱准同級檢察廳函開誠勳一案現在已成獨立私訴自應依法追償以重國帑除徐世佳馬德恩二名由本廳行文緝獲後另行核辦外所有誠勳侵蝕公款三萬五千兩一節應即檢同原卷請查照辦理等因職廳當即分庭悉心審理現經判決認為侵蝕證據不足免予追繳理合鈔錄判決書詳請鑒核等情本部覆核無異理合繕具判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謹 呈 批令呈悉交財政部查照並由該部轉行熱河都統知照判決書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判決

原告人同級檢察廳檢察官楊天壽

被告人誠勳未到

右代理人耆齡旗人住馬大人胡同年四十五歲皇室侍衛誠勳之子

右列當事人因侵蝕公款案件經檢察官楊天壽請求追繳本廳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誠勳前在熱河都統任內所提用公款三萬五千兩應免追繳

事實

前熱河都統熊希齡於民國二年六月間查明前任都統誠勳提用公款三萬五千兩追詢無著當即呈奉大總統批交司法衙門查核辦理七月二十一日國務院鈔錄呈批送經司法部令行同級檢察廳查照辦理現該廳以誠勳如有侵蝕公款情事其犯罪事實發生在 大總統赦令以前詳部請示辦法奉批公訴權雖已消滅私訴仍應依法辦理等因同級檢察廳旋照部令八百九十五號檢察廳發見民事事項准送同級審判廳辦理將誠勳侵蝕公款三萬五千兩一節檢同原卷函送到廳

理由

此案被告誠勳在熱河都統任內提用銷存公款三萬五千兩經熊希齡蒞任截清舊案查有該被告親筆批閱清摺一扣未列支款細賬當經呈請追繳自係爲慎重庫款起見惟查熊希齡舉發本案係民國二年六月該被告交卸係前清宣統三年四月中間繼其任者有溥頌錫良崑源該被告謂歷經三任若果交代不清當時溥頌諸人豈肯代人負責而不舉發其言尙屬可信現在國體變更中經兵燹而交替又不止一次該被告謂署中文卷難保無一二散失此亦勢所難免是該被告提用之款既屬外銷而又事隔多年冊籍不無散亂究之有無用途清單實屬無從考核且此案業經同級檢察廳行查熱河行政公署別無他項侵蝕證據自應免予追繳爰判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民事第二庭

推事胡爲楷印

書記官馮維廉印

此係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書記官馮維廉印

司法部呈請飭鑄直隸奉天浙江山東山西等省監獄印信文並

批令(附單)

七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為擬請飭鑄直隸奉天浙江山東山西等省監獄印信以便頒發而資信守繕單具呈仰祈鈞鑒事竊各省監獄依官制自改組以來尙未奉頒印信只係由部飭刊木質鈐記暫行啓用惟上年北京監獄改稱京師第一監獄宛平監獄改稱京師第二監獄後所有該監獄印信業經由部繕單呈奉批令飭局照鑄同時直隸清苑監獄印信亦由部呈奉鑄發各在案直隸天津奉天瀋陽浙江杭縣山東歷城山西太原等監獄事同一律迭據各該高等檢察廳檢察長詳請頒發前來理合繕具清單呈鑒核擬請飭下印鑄局照單分別鑄造頒發以昭信守所有請鑄直隸等省監獄印信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辦理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應行請鑄直隸等省監獄印信名稱顆數開列於後

計開

直隸天津監獄印一顆 奉天瀋陽監獄印一顆 浙江杭縣監獄印一顆 山東歷城監獄印一顆 山西

太原監獄印一顆

審計院呈中央行政官官等法官俸法是否永遠繼續施行抑須另行修正擬請令局核議辦法文並

批令

為中央行政官官等法官俸法是否永遠繼續施行抑須另行修正擬請令局核議辦法仰祈鈞鑒事竊查中華民約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 大總統制定官制官規等語自約法公布以來所有京外各官署官制迭奉 大總統明令修正公布在案惟官規內之官等官俸中央行政官仍沿用臨時參議院議決之

中央行政官官等法官俸法
無修正之法令本院稽核各
而不按法定期限遽行進等
而鞏財政也究竟此項法律
妥善辦法呈候公布以資遵
批令應由政事堂飭法制銓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蒙藏院呈哲盟請禁止
為哲盟請禁止改省調言據
勒咨呈稱近閱東三省報紙
經通告撫慰況民國初建時
基嗣經來京覲見 大總
建行省之議各在案伏思優
民不知是何居心現在本爵
以保蒙民又安等語查蒙古
倡蒙古改省之議者蒙情惶
在案茲既據該盟長聲稱東

順輿情而熄浮議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蒙旗改省影響全無此等謠傳豈宜輕聽應由該院會同內務部通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縉雲縣知事張祚年違法徵收查實有據請付懲罰文並 批令

爲知事違法徵收查實有據謹按法呈請懲戒仰祈鈞鑒事竊查縉雲縣民陳鴻猷等以該縣知事張祚年藐視公務違法殃民各節黏附示據稟訴到署當經批飭前代理甌海道道尹孫啟泰查復核辦嗣據該民等續訴前情並據訴准肅政廳咨查來浙並經 映光卅飭限期查辦併將會經委查案情查復該廳在案茲據新任甌海道道尹陳光憲詳稱查接管卷內此案先據縉雲縣民陳鴻猷等以前情控經孫代道尹飭委麗水縣知事鄭彤雲就近澈查迨奉飭委查辦並奉准咨飭原稟先後到道又經限催復辦據該縣民陳範趙康太等另案稟訴併奉鈔稟密飭查明復經孫代道尹密委王錫勛馳往密查未及復到仰事道尹抵任正在核案催辦間即據委員王錫勛麗水縣知事鄭彤雲先後詳復雖於查得事項互有詳略而對於原控所指司法一項之違法徵收如巧立歇保名目收取贓費一節證之輿論按之事實原黏攝影告示確非虛捏開庭費一項查該縣每次開庭由庭丁向當事人索費二百十文並未發給憑單衆口一詞當非虛罔每判決一案令訴訟人各繳判詞紙費錢八百四十文一層綜核輿論約分二說一說謂未聞收取此費一說謂儒者繳納幾角強者分文不繳此係收發處專管之事徵以原黏攝影收條似第二說爲可靠他如徵收各費僅給草條其罰金及票費送達開庭等費併草條不給一層傳聞異詞無從證實其催糧票內註明每戶收傳票費一角詢諸輿論僉稱確實推收戶糧沿用推收簽舊式取費且令糧書分投需索一層查該縣上年收入戶摺手數料聞於

編審戶糧時支罄本年推收照舊收費事屬實在至匿災不報一層原控殊為失實惟支配四成學費解散自治辦公處以意為之致滋藉口又委看工程索費調查槍械擾民類皆委任非人失於覺察所致且查縣署警備隊長法警長該知事均委弟姪充當不知遠嫌一任若輩所為致生種種窒礙原定訴訟催糧各費雖於事後一律取消而告示傳單早為人民舉影該知事見理不明用人不當咎實難辭等語轉詳核奪前來映光覆核該道尹查復各情證以該縣人民稟黏收費印票暨該收發處草條證據確鑿該知事張祚年種種乖謬已可概見雖據稱各項違法徵收業經一律取消而即此徵收賦稅巧立名目暨失察條在過犯不行糾舉各事實已犯知事懲戒條例第六條第十七項併第九條第二項之所為而司法一項任令私取規費亦應查照事實相等條項處自未便稍示姑容除飭將該知事張祚年先行撤任另委接署並分咨內務財政司法各部暨查復肅政廳查照外理合呈請提付懲戒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該知事張祚年違法徵收查有確據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從嚴議處以儆效尤並交內務財政司法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訊明前江口礮台台官王鶴亭誣告裁害一案依法坐罪繕具判決書呈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軍官誣告裁害訊實坐罪謹按陸軍審判條例依法審訊並繕具判決書仰祈鈞鑒事案據前江口兼擱江礮礮台台官王鶴亭本年二月七日詳稱該台副目錢椿樵招謠誑詐正擬詳辦該副目畏罪生泉潛入台官住室將火藥一包掉香火一枝藏於台官牀下有護兵李金山卓澤相聞聽門響入室察看該副目支吾而去

護兵見其情形可疑入室察看忽聞香氣見牀下透煙俯視見有藥包上插香火知係該副目所為據實報告當即拘獲訊明直供不諱請按照軍法就台槍斃以肅軍紀等情並繳火藥包一件到署當以情節離奇飭提錢椿樵並證人李金山卓澤相等到署質訊據錢椿樵供稱是晚未入台官住室並未以藥包謀害台官因台官平日種種劣跡被其直言且云上控軍署台官以其不利於己故為先發制人之計懇求提訊李金山卓澤相等到庭質訊即可判明等語訊據李金山卓澤相等供稱本年二月五日夜實未見錢椿樵潛入台官住室暨以藥包謀害情事惟次早掃地經李金山在台官牀下掃出藥包然此時台官已先在室台官云此物係錢椿樵安設謀害我等實未親見錢椿樵之所為至台官前囑我等到省作證係其教使各等語反覆研訊矢口不移至王鶴亭當庭訊時雖狡不供認然再三究詰實無理田可以訴辯且以證人李金山等當面抵實知難掩飾俯首邀恩查王鶴亭職任台官應如何整躬率屬以盡厥職乃以私仇報復陷害目兵尤敢任意朦詳顛倒黑白幸經訊查明確未致刑及無辜似此鬼蜮行為居心何堪聞問若不按律懲辦其何以肅軍紀而儆奸邪以該台官誣告裁害之所為實構成新刑律第十二章之誣告罪應依照第一百八十二條處以二等有期徒刑監禁八年以示懲儆而彰法紀再查該台官王鶴亭曾於上歲八月十日由本署咨陳陸軍部請補職兵上尉並加少校銜尙未准覆仍乞飭部查案除名以免濫竽所有訊辦前江口礮台台官王鶴亭誣告裁害一案擬判徒刑並擬具判決書各緣由理合具呈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執行並將王鶴亭原官原銜一律褫奪交陸軍部查照判決書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將軍銜管理甘肅軍務巡按使張廣建呈疊布番匪剿辦完結謹將在事出力人員姚炳義等繕具表摺擬請獎勵文並 批令

爲疊布番匪圖辦完結謹將在事出力人員繕摺請獎仰祈鑒核事竊疊布番匪圖劫教會抗拒官軍曾於上年十月十二日略將進剿情形撮要電呈旋准統率辦事處元電開奉 大元帥訓令文電悉據呈疊布番匪圖劫教會查辦情形著仍酌度機宜妥爲剿辦事准予請獎等因特寄又於十一月十四日電呈續辦情形旋准統率辦事處諫電開奉 大元帥訓令寒電悉據陳剿辦番匪平服情形所有出力官兵准於完結後呈請給獎並先賞銀二千元由該省財政廳撥給等因特寄各等因承准此仰見眷念邊疆有功必賞之至意欽感莫名查洮南疊布番地毗連西蜀縱橫數千里層巒疊嶂四時積雪行軍最爲困難番衆恃其險遠與松潘屬札祿榮族匪徒勾結出沒搶劫習爲故常前因狼匪勾串聚衆百餘人圖劫魯巴寺教堂經教士極力抵禦計未得逞迭據臨潭知事林鳳韶教士克省悟等先後請兵查辦當飭姚幫統炳義率隊保護教堂一面查明滋事番匪責令該番目網送法辦俾免外人藉口旋據先後報稱該部直搗番地該疊布番不服查辦糾衆千餘人傾巢出犯悍鷲異常遂督兵猛擊大挫兇鋒該番匪竄入深林督兵追捕斬馘數十名焚燬匪巢奪獲匪械匪始畏懼由疊布六寺院番僧頭目及卡扯溝兩旗番民出爲請罪擔保疊布番族永遠不敢滋事取具切結但其時番衆尙未全服正辦理間奉到准獎及賞銀電令遵即恭錄傳知前敵將士並如數撥款犒勞人人感奮惟是番衆頑梗性成不知王化往往戰敗之後詭稱投誠稍不慎重即生反覆巡按使乃一面督飭姚幫統搜除餘孽一面加派妥員前往宣慰會同姚幫統示以兵威曉以信義藉安反側而杜後患經營兩月一律就範復飭派印委妥籌善後現在各番遵守條教共安生業據姚幫統及楊土司詳報結案開列文武出力人員請予獎叙前來當因所保人數過多迭次批令刪削並詳細調查勳績飭令填表隨送務期核實伏查前清剿辦疊番如總兵郎永清副將趙有正等多或數十營少亦十餘營經年累月糜餉勞師未能迅奏膚功且使番族輕視此次該幫統等孤軍深入轉餉維艱該番衆負隅抗拒幸賴各將士馳驅於冰天雪窖千巖萬壑之間卒能奮不顧身蕩平番族至外人生命財產尤能切實保護不至釀成交涉案件前據宣道會會長克省悟函稱此次剿辦疊匪兵機迅速調度適宜實爲歷來辦番案者所僅見敝國人士感激無地云云足見各

七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將士踴躍用命辦理極為妥速殊堪嘉尚另摺所開姚幫統炳義以下文武十員委係異常出力毫無冒濫擬請垂念番地用兵較尋常剿匪尤為艱險俯賜照摺給獎以鼓士氣而勵將來除出力較大各員另行咨部核獎外所有疊布番案剿辦完結遵令請獎緣由理合繕具清摺連同各該員勳績表呈請 大元帥鑒核施行曷勝待命之至謹 呈

批令姚炳義楊積慶已另有令明發朱兆圭應准銷去處分留甘任用其餘授官給章暨所請以縣知事任用各員應均照准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分別呈辦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摺表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咨

熱河 察哈爾 綏遠 各省巡按使 京兆尹

展覽會各省出品奉准特免稅釐通咨轉飭遵照並見復文

為通咨奉本部徵集商品開設國貨展覽會前經寄送徵品規則咨請轉飭遵辦並通函說明出品利益請予切實勸導各在案嗣以開會期迫各省送品應於九月十五日以前到京倘因沿途關卡留難阻滯勢必延誤會期因復呈請將此項出品特免稅釐以資鼓勵七月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特免稅釐以資提倡交財政部稅務處分行遵照此批等因奉此查此次開會展覽原以擴充國貨銷場現在各省送品既奉特准免稅釐自於出品各商諸形便利尤應轉相勸勉踴躍藉藉以仰副 大總統提倡維持之至意相應鈔錄原呈咨行貴 部 統 查照通飭所屬暨各商會遵照並希將辦理徵品情形從速一併見覆可也此咨

農商總長周自齊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熱河 察哈爾 綏遠 各省巡按使 京兆尹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黑龍江覆選監督咨據呼蘭

縣詳詢家族共有之不動產或資本以家長為管有者一節係專指共有財產者而言其私有財產無論為不動產或資本果合法定之額當然有其資格若不動產既經典押應除去典價計算所有主及典主皆以不動產論希轉飭遵照文

為咨行事准黑龍江覆選監督咨稱據呼蘭縣詳稱該縣舉法令上之疑義請予解釋事竊查立法院議員選

七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十九條第二項內載家族共有之不動產或資本以家長爲管
有者等語設有一家同居兄弟二人共有五千元以上之不動產當然以其父或其兄爲管有而計其私蓄資
財每人亦各有五千元以上之不動產是否均取得本法第二條第三款資格可以共列其名又細則第十六
條內載前條不動產之典主皆以有不動產論等語設又有趙甲不動產一萬元以上以五千元之價格典押
於錢乙依照上開條文錢乙固取得有本法第二條第三款資格趙甲雖非完全管有似僅喪失其第四條第
三款資格其對於第二條第三款資格是否仍能在以上各節俱爲事實所有殊滋疑義初選監督辦理選
舉力期認真解釋法令不厭煩瑣理合具文詳請覆選監督鑒核示遵實爲德便等情據此查細則第十九條
第二項所謂以家長爲管有者專指不動產或資本爲家族共有者而言若不動產既係私蓄而非共有其私
有之人應取得本法第二條第三款資格似可驗其契據列入調查名冊至第十六條原文典主上尙有所有
主及四字明謂所有主及典主皆以有不動產者論如該縣所舉之例甲以不動產典押於乙其所有權雖受
限制並未喪失仍不失其所有主之資格惟不動產之價格須除典價計算應以買契及典契爲憑除批示外
相應咨請貴局查照核覆施行等因到局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十
九條第二項有家族共有之不動產或資本以家長爲管有者等語係專指共有財產者而言咨所稱私有
財產其私有之人無論爲不動產或資本果合法定之類當然取得本法第二條第二款資格調查入冊至不
動產既經典押即減殺一部分之所有權於所有主應除去典價計算於典主應據其典契價額計算施行細
則第十六條所謂所有主及典主皆以有不動產者論者其義如此除咨覆外相應咨行貴監督轉飭辦理此
咨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五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鑑
參備立法院事務局

批

內務部批

據楊鍾祺稟請承襲世職准予追叙等情到部查浙江永嘉縣人之稟請承襲世職者先後有周步齋等稟同前情當以民國肇造從前世職除特例外已歸無效均經本部批駁在案該具稟人所請事同一律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

財政部批

據殖邊銀行稟兼辦信託事業擬具章程懇請核示等情查該行以振興邊境實業為宗旨所請兼辦信託事業藉挽利權事屬可行應准試辦章程存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一日

財政部批

據姚錫光張殿英明徹馬吉符姜廷榮等稟創辦華富殖業銀行擬具章程懇請立案等情查塞北一帶物產富饒利源未闢該公民等為振興實業起見組織銀行調劑社會之金融發展小民之生計用意良嘉所擬章程大致妥協應准立案仍仰實事求是竭力進行一俟股款繳足成數再行照章稟請查驗註冊開辦可也章程存鈔由批發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三日

華富殖業銀行章程

第一條 華富殖業銀行爲完全商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華富殖業銀行以輔助國家調濟金融貸款振興塞北墾牧礦林等實業爲惟一之宗旨

第三條 華富殖業銀行設總行於北京並於營業必要地點依次設立分行或代理機關隨時稟請財政部

備案

第四條 華富殖業銀行資本總額定爲六百萬元分爲六萬整股每股分爲十零股其招股章程另定之

第五條 華富殖業銀行收足資本總額四分之一計一百五十萬元即開始營業

第六條 華富殖業銀行自本章程批准後須於六箇月以內開始營業如過此期限尙未開業得由財政部

將批准章程取銷

第七條 華富殖業銀行股票均爲記名式其股東以中華民國國民爲限

第八條 華富殖業銀行因事實上之必要經股東總會議決須增加資本時得稟請財政部批准續招股份

但此項股票先儘原股東認購如不足額始得另募至足額爲止

第九條 華富殖業銀行營業期限爲三十年自開始營業之日起算期滿如欲續辦經股東總會議決得稟

請財政部展期

第十條 華富殖業銀行每年營業所得之淨利總額內應撥十分之二爲公積金其餘始得攤派股利

第十一條 華富殖業銀行公積金除左列用途外不得移作他用

甲 營業上發生之虧耗

乙 維持股利之平穩

丙 購置營業上必需之資產

第十二條 華富殖業銀行營業之種類如左

一關於農業工業有確實抵押品分年攤還方法之放款 二動產不動產抵押之放款 三以金銀貨及

有價證券爲抵押之放款 四經理存款 五買賣生金銀及各種貨幣 六辦理匯兌及發行期票 七各種期票之貼現 八他銀行公司業務之代理

第十三條 華富殖業銀行如兼辦本章程以外工商業務須遵照殖業銀行則例第二十四條稟請財政部或該管地方官核准

第十四條 華富殖業銀行在塞北(即滿蒙回疆等處)發行債券但須有十分之四準備金以備隨時兌取現金

第十五條 華富殖業銀行發行之債券須製就發行數目平均報告表報告財政部

第十六條 華富殖業銀行得受金庫之委託代理金庫事務

第十七條 華富殖業銀行設總理一員協理一員董事七員監事五員均由股東總會公選選定後稟請財政部備案其選舉方法另定之其他職員由總協理推擇任用

第十八條 華富殖業銀行設職員會於總行所在地以總理協理董事監事組織之決定營業上各項方針其組織方法及議事規則另定之

第十九條 前條總協理非有一百零股以上董事監事非有五十零股以上之股東不得選充

第二十條 總協理任期三年董事監事任期二年內皆不得兼充他銀行職務期滿後得連舉連任

第二十一條 華富殖業銀行之股東總會分通常總會臨時總會二種其議事規則另定之

第二十二條 通常總會每年陽曆三月於總行所在地開會一次由總協理召集之屆時須刊布上年營業成績報告於股東並財政部

第二十三條 總協理或職員會認爲有重要事件或股東有股份總額五十分之一者之請求均得開臨時總會

第二十四條 股東每一整股有一表決權但一股東而有十一整股以上者其議決之行使於詳細章程內

七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定之

第二十五條 華富殖業銀行應受財政部之監督如一切業務經財政部認為違背本章程及法令時得制止之

交通部批第四六九八號

據通興煤礦公司商人吳熙庚稟遞批造具清摺暨公費請填發執照等情暨清摺公費均悉應准填發暫准立案執照一紙仰即祇領一面迅速進行限於三個月內遵照條例完備一切來部稟請正式立案毋得逾限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廣告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送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科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
(四)試驗

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育專攻科
文專修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三)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七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豐錦里廣居二馬路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瑞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分場試驗(注意)本校簡章由
 報名處取閱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王宅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軍令

內務部呈遵擬廈門紳士葉崇祿褒揚匾額字樣呈候題給以示優榮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遵核新調查禁煙苗用款應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內開支會呈仰祈鈞鑒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請將京兆警備隊副團長李壽庚等遵請補授陸軍軍官銜呈請文並 批令(附單)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現署江蘇政務廳長魯豫謙之母錢氏節孝並行堪風未俗懇請特予褒揚文並 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保德請習財政人員景啟龍陳事蹟仰祈鈞鑒文並 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請將存記人員桂運熙發往湖北任用文並 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請將存記人員桂運熙發往湖北任用文並 批令

將軍銜督理新職軍務巡按使楊增新呈擬以准補在吉沙爾參將禹寶山署理瑪納斯協副將家務請訓示文並 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懇辦綏來縣會匪頭目以遏亂萌并將該匪聚布查呈鈞鑒文並 批令

署阿爾泰辦事官劉長炳呈道核前長官柏親王呈請獎卹阿爾泰防守在事出力文武各員以免冒濫并陳明請卹文件未經奉發文並 批令

咨

稅務處咨行農商部 僑興公司仿製呂宋煙准其援案繳各省巡按使

收正稅一道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江蘇省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送所屬各初選區事務所所長名冊查核資格均屬符合應准一律任事各等情文

飭

外交部飭
蒙藏院飭
稅務處飭

公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六則
雲南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二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雲南巡按使電
奉天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奉天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四川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廣東廣西陝西甘肅新疆雲南貴州四川巡按使川邊鎮守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南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川邊劉鎮守使電
成都陳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廣西甘肅新疆雲南貴州四川巡按使川邊鎮守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福建巡按使電

廣告

特命 令

大總統策令

王麒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龔心湛授為少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呈據機要局詳請擬將參事曹秉章叙列四等僉事王曾綬叙列五等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龍升衢授爲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據審計院長呈稱申明審計職權請特令通飭京外各官署協力進行等語審計院職司稽核度支載在約法所以鞏財政之基礎昭大信於中外全國收入支出均應經過審計院依法審查以爲審定總決算之根據著自民國三年七月分起所有京外各官署每月收支計算暨特別會計之收支計算迅速按照審計法令備具證明單據如式造送該院審查毋許違延並責成該院擬訂各官署違背審計期限及程式處分則例呈候核定公布施行嗣後再有違延情事應卽分別懲處其三年六月以前各收支計算應由該院酌量情形迅予核銷以清積案該院爲全國財政上監督機關責無旁貸在京各主管部有支配預算監督行政之責各省該管上級官署有監察所屬督催核轉之責均應協力共籌俾計政進行日臻完密此爲法治精神所在毋得仍前玩泄視爲具文致干咎戾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改良監獄仁政所先而囚徒作工足以檢束身心學成職業前據司法部呈設監獄出品展覽會披覽圖說粲然可觀儻能逐漸進行益求精美既興固有之土貨更杜將來之漏卮且在監人犯習於勤勞出獄爲民得以自謀生活洵屬意美法良惟各省情形尙未一致維持提倡端賴長官應責成各該省高等檢察長會同審判廳長稟承巡按使隨時設法切實推行凡屬省會宜有一完備之新監以爲全省模範增設必要科目俾在監人犯全體作工其各縣舊監獄亦應通飭酌量財力使之分途漸進適於衛生總之新監獄以作業爲感化毋徒襲形式之文明舊監獄以除弊爲要圖再徐謀粗淺之工藝務令所收之犯變爲生利之人出監以後永無再犯之事京兆地居首善衆所具瞻獄務改良尤不容緩著京兆尹及時舉辦俾早觀成法下車泣罪之仁采城旦鬼薪之意明刑弼教庶幾遇之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福建大田縣管獄員石晉奎等禦匪被戕應照章分別核給卹金由

准如所擬分別給郵交政事堂銜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直隸設置縣佐各缺擬請先行立案由

如呈備案即由該部轉行知照并由政事堂銜銓叙局查照表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請核定浙江省會警察廳劃分區署及警察各隊編制由

如呈照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山東緝私統領劉東周患病辭職擬暫令鹽運使王鴻陞兼任請訓示由
如呈照准卽由該部署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湘亂從逆軍官黃鉞悔罪自首出於至誠據情呈請特赦由
既據稱黃鉞悔罪自首出於至誠應卽准予特赦仰候彙案辦理附件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蒙古旗兵擊匪殞命遵令核給卹金由
應准如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請將廣東緝獲亂黨出力之龍升衢等補授陸軍中初等軍官由龍升衢已另有令照准餘並如擬補官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核獎福建擊獲匪首出力之王麒等擬給勳章繕單請示由王麒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酌擬司法部獎章條例繕單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知照條例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請將京外檢察廳附設之看守所所長所官列入文官任職表請訓示由
交政事堂飭法制銓叙兩局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審計院呈申明審計職權擬請特頒明令通飭京外各官署協力進行由
呈摺均悉已另有令明發矣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平政院呈報民國四年五月分本院受理已結未結各案繕具表冊請鈞鑒由
呈悉表冊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中總公司督辦張鎮芳
副督辦袁克文呈報設立福中總公司督辦駐京公所並請刊發關防以昭信守

由

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刊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維鈞呈續行核准江蘇貴州兩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
長姓名履歷等項繕單呈報由

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京兆尹沈金鑑呈報警備隊宣誓日期乞鈞鑒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副使烏里雅蘇台佐理員陳毅呈奉令授官敬抒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呈保薦賢員前清補用道廣東補用知府褚光宗臚舉事實應如何量予錄用之處請訓示由
褚光宗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鴻斌呈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擬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請訓示由

大總統印

劉暉堂等五名已另有軍令其章國愚等二名應准如擬執行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鴻斌呈再此次破獲新華社亂黨警察廳長閻恩榮等厥功甚著懇恩特授軍官以示優異警正張毓芳擬請酌獎其餘出力警探應如何給賞請示由

閻恩榮石振邦應准補授軍官交陸軍部查照呈辦其警正張毓芳暨在事出力各警探並交內務部分別核給獎賞以昭激勸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厲行煙禁擬請准用特別辦法加重治罪請示由

呈悉禁種罌粟要在稽查嚴密教勸兼施使知改種良苗不失生計自皆樂遵功令徒恃峻法亦非所宜若其不服查禁糾衆抗拒自可援用聚衆強暴脅迫之律至僅止違禁栽種於按律處治外再將地畝充公既覺過嚴且虞滋弊所請均毋庸議著仍依法辦理認真查禁務絕根株毋得藉口刑輕致涉諉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秦寧鎮總兵兼管內務府事務岳傑呈報病痊銷假回任日期由

呈悉此批

政府公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

大總統批令

署塔爾巴

請訓示由

應准分別補放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

大總統批令

署塔爾巴

由

呈悉交陸軍部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

軍令

陸海軍大元帥批令第八十六號

陸軍部呈核覆陸軍第一師詳報第二旅暨各團營於三年九月至十二月歷次移防剿匪暨支用出差旅費等款擬請准予支銷由
准予支銷此批

陸海軍
大元帥
之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呈

內務部呈遵擬廈門紳士葉崇祿褒揚匾額字樣呈候題給以示優榮文並 批令

爲遵擬廈門紳士葉崇祿褒揚匾額字樣呈候題給以示優榮仰祈鈞鑒事本年六月二十一日承准政事堂交致福建巡按使許世英電開奉 大總統令錄電悉據陳廈門紳士葉崇祿熱心公益鄉望允孚今年七十擬請賜給壽額等語葉崇祿碩德青年洵爲國瑞應准給予匾額以示優榮交內務部查案辦理等因奉此並鈔該巡按使原電一併發交到部核閱原電內稱廈門紳士葉崇祿公忠信篤爲一鄉望今年七十精神矍鑠擬請 大總統俯賜壽額一方以昭示敬老勸賢之至意等語查本部褒揚條例第一條第四款耆年碩德爲鄉里矜式者得受本條例之褒揚該紳葉崇祿平日見義勇爲惠流桑梓所有慨捐鉅貲維持地方秩序以及熱心公益等項事實疊奉明令優予褒揚各在案茲復據該巡按使電陳前因足徵善氣蘊涵克臻遐壽福履蕃蔚貽翼繁昌榮典褒嘉允昭人瑞謹遵擬匾額字樣呈候核定題給發交本部咨由該省轉發承領以示優榮所有遵擬廈門紳士葉崇祿褒揚匾額字樣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批令應准給予南極應昌匾額一方由該部轉行福建巡按使發給承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核新疆查禁煙苗用款應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內開支會呈仰祈鈞鑒文並 批令

爲遵核新疆查禁煙苗用款應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內開支會呈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鈔交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呈報派員查禁煙苗開支經費數目一案奉批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備案摺

並發此批等因發交到部並准該巡按使咨稱自民國三年冬間迄四年夏間所有派赴各屬禁煙人員約共四十餘員迪化奇台綏來一帶三年春間派員禁種開支各項已歸入二年度決算案內造報此次查禁煙苗員額驟增數倍除另支車價途費不計外每月各員薪水即需銀二千餘金此項經費係屬臨時發生未曾列入預算擬俟查勘事竣歸入三年度決算案內辦理至阿克蘇喀什各道距省較遠由各道尹派員查禁者所需經費亦應作正開支等語咨送清摺到部查禁煙經費一項各省原報三年度概算間有列入者經部覆核多予刪除惟新疆素係產煙之地准列一萬四千八百八十八元所有關於禁煙一切費用自應在此核定經費內酌量支配不得另行開報至派員會勘煙苗本係地方應辦之事各省並無因此而請追加經費之案新疆未便獨異擬請飭下該巡按使將此項費用仍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項下擇節開支以重預算所有違核新疆查禁煙苗用款應在新省三年度核定禁煙經費內開支緣由理合會同具呈恭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連長張彥秀保案重複請改給獎章文並 批令

為改給獎章人員仰祈鈞鑒事竊據陸軍第一師師長蔡成勳詳稱礮兵團二營四連連長張彥秀於二年五月因克復滂江由前綏遠將軍請獎彥秀為礮兵上尉加少校銜彼時連長尙未冠姓嗣克復白靈廟復經前歸化副都統請獎張彥秀為礮兵上尉加少校銜兩案列保重複可否改獎詳請鑒核等因到部本部覆核無異張彥秀與彥秀既係一人擬請將該連長張彥秀克復滂江保案改給一等獎章以示獎勵除由部註銷重

復官階外理合具文呈請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改獎此批

大總統
鈐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請將京兆警備隊勦匪出力人員李壽庚等遵請補授陸軍實官繕單呈鑒文並 批令

附單

為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仰祈鈞鑒事竊准政事堂鈔交京兆尹沈金鑑呈京兆警備隊勦除巨匪李鳳山等在事出力各員弁李壽庚等遵令擇尤請獎一案奉批呈悉請補軍官各員應均照准交陸軍部查照呈辦除並如所擬給獎摺併發此批等因奉此所有應補軍官人員自應遵批呈請補授除請獎章各員由部註冊發給外理合繕單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李壽庚等已另有令照准矣其餘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各員均准如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
鈐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請鑒核

計開

探訪隊長夏得卿

以上一員遵請授為陸軍憲兵中尉並加陸軍憲兵上尉銜

南路正隊長劉德祥 李煥章 東路正隊長韓鴻章 李虎臣 張鳳翼

以上五員遵請授爲陸軍步兵中尉

南路副隊長于立升 劉錫五

以上二員遵請授爲陸軍步兵少尉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現署江蘇政務廳長曹豫謙之母錢氏節孝義行堪風末俗懇請特予褒揚文並批令

爲現署江蘇政務廳長曹豫謙之母錢氏節孝義行堪風末俗懇請特予褒揚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據署理江蘇金陵道尹正任政務廳長俞紀琦江蘇銀行監理官兼本署諮議沈爾昌詳稱現署江蘇政務廳長存記道尹曹豫謙之母錢氏爲前清江蘇巡檢錢敦泗之女賦性幽嫻持躬貞淑髮齡喪母哀毀一如成人稍長事祖母以孝聞親族無間年二十一適浙江紹興縣附生曹子聖爲室生子三豫謙其次也時翁姑早歿尙有祖姑張氏繼姑蔣氏在堂子聖終歲慕游鮮克歸里錢氏躬操井臼定省晨昏婦職無虧孝名益著嗣子聖積勞致疾輾轉牀褥者二載餘卒以不起錢氏時年三十歲痛不欲生徒以子聖彌留時殷殷以盡孝撫孤爲囑不得不一遵遺命柏舟苦節茹素終身尤能奉承色笑撫育孤兒蓋孝子嚴父不啻以一身兼之未半載繼姑又病歿迭遭大故家道中落是時祖姑年近八旬乃以紡績佐旨甘並積資爲其夫弟授室有餘則以濟鄰族之貧者越六年長子歿錢氏哀痛之餘課二子不稍姑息次子豫謙卒能成立其後家計稍裕而鄰族之待以舉火者益衆錢氏則荆釵裙布如平時鄉有義舉莫不首先提倡如捐助學款修建橋梁廣施衣藥舉辦平糶幾至無善不施有求必應爲鄉人所稱道不置論者謂豫謙之爲國宣勤揚名立業實錢氏之教育有方懿行累德有以致之錢氏現年五十八計守節二十有九年實兼有褒揚條例第一條二款以上之行誼紀琦等同居一鄉聞見較確未敢任其湮沒不彰理合會同詳請鑒核俯賜轉呈特予褒揚以彰潛德等情據此查該署廳長宏才碩學敦品勵行署任以來賢勞卓著凡所贊畫悉協機宜隨辦事有年深資贊助考其名成之故得

於母教者多今節婦曹錢氏守節二十九現年五十八歲停辛佇苦既勵志以永貞樂善好施復推惠而靡盡且其孝行卓絕鄉里咸知實兼有褒揚條例第一條二款以上之行誼合無仰懇鴻施特准褒揚如蒙賜予褒章褒辭及匾額等件並乞發由 耀琳轉給祇領以彰懿行而勵忠勤除咨內務部查照外所有懇請特別褒揚曹錢氏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條例量予褒揚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保薦諸習財政人員景啟驥陳事蹟仰祈鈞鑒文並 批令

為保薦諸習財政人員臚陳事蹟恭呈具陳仰祈鈞鑒事竊維治國之方理財為要經濟之學經驗為先當此時局艱難度支仰屋從事於措克適足以病民盡力於補苴非所以立國非有志趨正大諸習財政人員擇其間時事幾難著手茲查有現充河南豫泉官銀錢局總董景啟驥前清由舉人選授京職轉任知縣同知等缺補授直隸長樂縣知縣前巡撫林紹年知其才因興築洛潼鐵路咨留本籍辦事該員堅辭不就惟潛心經濟之學常謂國家貧困若此人人皆當研究經濟然所謂經濟學者決非聚斂揮霍之為要在履艱不窘處困能舒就國家有限之財力以恢宏其無窮之事業方足為貧國理財之標準是其平日抱負慨可想見上年二月間豫省財政困難已達極點財政司及官銀錢局庫空如洗維時該局流行紙幣至一百餘萬之多現款既竭風聲漸播持票兌現者踵接於道前總董杜龍彬告退其餘大小員司人懷去志勢成瓦解岌岌不可終日 文烈特委該員繼其任人謂該員必不肯出而受事即勉強出應亦無術可以維持乃該員慨念時艱毅然以整頓局務為己任至則交權市面裁汰冗員謀紙幣之推行疏銅元之銷路未及旬月兌現者漸希局存現

款在二十萬兩以上近年各省官銀錢局風潮迭起豫省亦屢瀕於危向非該員不動聲色不辭艱苦得以轉危為安豈特該局無法支持大局亦不堪設想由此以觀該員濟變之才實為近今罕覯若得宏其展布收效正未可量文烈知之既深用敢本以人事國之義據實臚陳應如何優予擢用之處出自逾格鴻施所有保薦請習財政人員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 大總統鈞鑒施行謹 呈

批令景啟驥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請將存記人員桂運熙發往湖北任用文並 批令

為請將存記人員發往湖北任用仰祈鈞鑒事竊查有存記道尹桂運熙江西臨川縣人前清江蘇候補道上年經定武上將軍張勳以道尹保薦奉令交政事堂存記查該員年富力強才具明敏在江蘇候補時歷充各差均能潔已奉公不辭勞怨可否發往湖北任用以收指臂之助出自逾格鴻慈謹此呈請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桂運熙應准發往湖北由該巡按使酌量任用交政事堂飭餘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敬舉賢才查爾崇等三員縷陳事實以備任使文並 批令

為敬舉賢才以備任使仰祈鈞鑒事竊以國基日臻於鞏固斯羣材競奮於功名然薦剡或失其鑒衡斯登進

亦防其庸濫書雲履鄂半載薦膺闕然念知人則哲之難則遲回審慎謹嚴賢不仁之戒則踧踖傍徨茲甄采於真知灼見之餘勉附為國求才之義查有查爾崇現年五十二歲京兆宛平縣人前清光緒乙酉科舉人投効山東河工疊次防護險工堵築漫口在事出力案內由知縣洵保道員加鹽運使銜分發四川經岑前督奏効降調同知武漢事起隨同大軍馳赴前敵奏准開復原官民國二年奉 大總統諭發往湖北當差歷辦模範大工廠警備處文案書雲抵任後派充本署秘書該員學問優長品行端謹久襄幕府歷練老成其廉靜寡營尤足風勵有位又查有謝謙現年六十歲福建霞浦縣人前清光緒十年投効臺灣歷充霆慶等營文案蘇澳福綏等營幫辦甲午臺灣戒嚴統領籌防定海各營扼守基隆歷保知縣分發江蘇歷任蘇撫皆以營務相屬二十八年署理太倉直隸州知州任內擒獲巨匪曾國津之黨羽崔得沅保升知府加三品銜陸前撫調任湖南陳前撫移督兩湖皆調該員隨往委任要差民國二年曾奉任命為福建警察廳廳長旋因亂起辭職至蘇歷經委充駐蘇軍事處參議徐屬清鄉執法營務處該員樸實勇敢才足應變其於軍事閱歷最深而吏治亦老成諳練又查有李蔭柏現年四十七歲安徽阜陽縣人原名宗棠前清戶部候補郎中廣東司幫辦督催所主稿議叙道員保加二品頂戴歷辦江南籌餉局湖北鐵路洋務局皖北營務處山西機器局兼軍裝火藥局巡警局學務處等差創辦山西警務學堂師範學堂督撫委赴日本二次江督委赴日本三次聘充上江公學總監督公舉安徽教育總會會長該員供差數省歷襄新政學識遠大志趣闊深其捐資私立南京千倉師範學校尤為心精力果擘畫周詳時局變遷良規遽替長才久鬱壯志猶存以上三員書雲知之有素若得及時自効必能各盡其長謹將事實縷陳可否量予擢用出自逾格鴻慈為此呈請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查爾崇謝謙李蔭柏均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將軍銜管理新疆軍務巡按使楊增新呈擬以准補英吉沙爾參將禹寶山署理瑪納斯協副將篆務請

訓示文並 批令

爲揀員署理瑪納斯協副將篆務仰祈鈞鑒事竊署瑪納斯協副將馬紹星調省另有差委查該處爲西路繁盛之區人煙稠密又爲會匪游民薈集之地副將一缺職任重要非得熟悉情形老成練達之員不足以資鎮攝茲查有前援阿新軍馬隊督帶准補英吉沙爾參將禹寶山久歷戎行辦事穩練堪以署理實於營務地方兩有神益除咨陳陸軍部併飭委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懲辦綏來縣會匪頭目以遏亂萌並將該匪票布賚呈鈞鑒文並 批令

爲懲辦綏來縣會匪頭目以遏亂萌仰祈鈞鑒事竊查新疆鎮迪道所屬之綏來縣爲赴伊犁塔城阿爾泰之要衝人類龐雜會匪充斥向有游民在該處開山立堂名曰迪龍山宣化堂綏來水長壽香以縣署經書李臨九爲頭目地方人民多被煽惑以爲非入哥老會不足以保其身家歷任知事攝於匪黨之勢力皆敷衍目前以求偷旦夕之安而不敢發其覆民國成立特別人物提倡哥老會各屬皆受其影響李臨九由縣署經書改充科長明目張膽散放票布不啻以地方官之衙門爲哥老會之碼頭甚至書差人等多數在會而官遂成孤注是綏來縣會匪已成心腹之疾肘腋之患辦理較他屬尤難是以爲地方官者寧得罪於庶民而不敢得罪於會匪愚民無知不以入哥老會爲恥而以入哥老會爲榮若不懲一儆百蔓延日久必至人人入會傷風敗俗

貽害地方一旦毒發必有不可救療之日前據綏來縣知事賈憲廷詳報李臨九向來在會詳請取消等情當經批飭李臨九痛改前非勉爲良善去後乃於三年八月內省城擊獲會匪馬小羊等供認在綏來地方入會由李臨九發給票布等語是李臨九於哥老會一事陽爲取消陰肆勾結居心實爲叵測未便再事姑容當經增新於五月碼電呈請將該科長李臨九鎗斃並密飭綏來縣知事劉希曾遵照執行首要殲除然後脅從不難解散又查綏來縣總役馮世亨亦係哥老會著名頭目與李臨九狼狽爲奸專以誘人入會爲事現經該知事劉希曾派令來省提解案犯李臨九既經伏法該總役馮世亨未便任其倖逃法網已經增新擊獲訊據向充會匪頭目不諱已將該犯馮世亨一併在省鎗斃查綏來縣會匪向以縣知事衙門爲巢穴非將書差之充會匪頭目者予以懲治不足以收廓清之效衙門內無在會之人則百姓之入會者可以不殺一人而以條教示諭取消此後綏來地方或可有久安長治之希望譬如傷寒得汗便有生機至於馬小羊一犯於會匪謀亂案內業於二月二十二日准統率辦事處督電奉 大總統命令准其鎗斃已遵照執行矣所有懲辦綏來縣會匪頭目緣由除咨陳司法陸軍兩部並將該會匪迪龍山票布賣呈外理合具呈謹祈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附件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阿爾泰辦事長官劉長炳呈遵核前長官帕親王呈請獎卹阿爾泰防守在事出力文武各員以免冒濫并陳明請卹文件未經奉發文並 批令

爲遵核前長官帕親王呈請獎卹阿爾泰防守在事出力文武各員以免冒濫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陸軍部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咨開爲咨行事案准政事堂交前督辦西北防守事宜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呈縷陳阿爾泰歷年防守困難情形請將在事出力文武各員分別獎卹並請核銷經費餉精暨遵令銷燬督辦關防一案奉 大總統批令該前長官係因案獲咎甫經省釋之員於任內事宜率行逕呈殊屬不合所有請獎請卹各員應由後任辦事長官切實核覆剔除冒濫呈候督奪其請銷經費餉精各案交陸軍部查核辦理並分別轉行知照原呈九件並發此批等因到部除函知該前長官遵照外相應摘鈔原呈咨行貴長官遵照秉公查核復部憑辦此咨計鈔原咨六件等因承准此查防守事宜首重軍隊糧餉次之其餘民政外交農牧等行政事關係無甚密切未便將各該項人員附入濫邀懋賞顧查阿山軍隊強半缺額訓練全無若非援軍何足言守此次帕親王將阿軍一切人員概請給獎固爲激勵人心鞏固邊陲起見然於民政外交農牧各局人員以及差遣通事書記全數開列冒濫在所不免惟該員等於事機緊迫風聲鶴唳之際尙能協力堅守衆志成城於防守事宜無裨益茲除外交局長彭文丙秘書廳長汪祥煥秘書徐仁鑑三員另單詳叙請示外謹就原案所保二百一十員名細加區別有請照原單獎勵者有請照原單改獎者有照原單查實其人或未如尼鼎雲等或到阿而在事後或未辦事及實在無微勞足錄如教練官通事差遣等共汰七十一員名其毫不關於軍政及籌運餉糈如民政農牧外交各局人員均偉擬請改給獎章冀存寬典似此於嚴覈之中仍屬寬大之意如蒙俯准未始非維繫人心顧全疆宇之一法所有核覆帕親王呈請獎勵阿爾泰防守在事出力文武人員緣由除照原單分別開呈外是否有當理合呈祈 大總統鑒察訓示施行再請卹各員文件清單未經奉發闕併

陳明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銓叙局並交陸軍部分別核獎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稅務處

為咨行事據
請援照山東
途關卡即不
司在兗州產
今廣東僑興
出口應由經
弊即予放行
法將來海關
此咨

處印

中華民國四

辦理國民
等備立

所長

為咨覆事准
有各該所長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向無黨籍或業經脫黨已據分別註明亦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相合自應一律照准任事至各事務員及調查員名冊應請迅速催齊轉報本局核辦用促進行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長顧 鼐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七日

勅

外交部飭第二十七號

駐義使館二等秘書官派李向瀛署理此飭

外交總長陸徵祥

右飭李向瀛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蒙藏院飭第二百三十六號

為飭知事本院承前清理藩部之舊所有從前積弊早經呈明 大總統痛加剔除乃日久玩生遂來物議現奉申令責成隨時整頓切實進行以期廓清積弊共砥廉隅毋負倚任等因祇聆之下負疚實深凡我同僚宜加儆惕嗣後一切院務亟應共矢精誠力圖振作總期政舉弊除無忝厥職平時到署固應恪守官規聽受長官指揮監督勤慎從公即令退公休沐亦宜束身自愛勿作無益之宴游勿為朋比之結納在外言論尤以漏洩職務為戒要知官吏身分在社會上一言一行稍不謹慎即貽口實本總裁有整躬率屬之責願共勉之查官吏服務令官吏對於長官命令有服從之義務自此次諭飭之後如敢陽奉陰違有玷官箴一經查實即當執法嚴繩決不寬假為此通飭其各慎遵此飭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右飭本院各廳司科職員准此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稅務處飭

為飭知事據廣東瓊州僑興公司稟稱瓊州煙草品質甚美現本公司細心研究仿照呂宋煙式製成國貨懇請援照山東葆粹琴記公司仿製雪茄煙成案准由出口第一海關按值百抽五徵收正稅一道給予運單沿途關卡即不重徵稅釐實為公便等情前來原稟並據聲明已在農商部註冊有案本處查山東葆粹琴記公司在兗州產煙地方仿製雪茄煙曾經本處准其運銷出口時照仿造洋貨例徵收正稅一道沿途概免重徵今廣東僑興公司在瓊州仿製呂宋煙情事相同自應准其援案辦理嗣後僑興公司所仿製之呂宋煙報運出口應由經過第一關按值百抽五徵收正稅一道給予運單沿途各關卡驗明單貨相符並無夾帶影射情弊即予放行不再重徵俾可暢銷國貨其每次所領運單並按定章以十二箇月為繳銷期限惟此係暫定辦法將來海關煙酒稅則或另有更變時該公司亦應一律改照新章辦理除分行外相應飭知

各關稅務司遵照此飭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

右飭各關監督
總稅務司准此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 月 日

公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查初選舉調查期限業奉教令公布定限綦嚴選政至重萬難稍涉延緩致誤事機目前辦法亟應將各初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剋期分別成立始能計日程功應請貴監督飛飭所屬各初選區選舉監督迅將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兩項職員依照本法及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並本局迭次通行辦法分別擬委造冊報由貴監督彙報本局覆核以便早日成立剋期籌辦一切事關切急特此電達務希迅賜查照辦理爲要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佳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六月十日奉 大總統申令茲修正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四章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施行細則第二條公布之此令計開修正第二條選舉人及被選舉人之年齡依該選舉區開始調查之期日計算之選舉人住居年限之計算方法亦同前項開始調查期日應由選舉監督於開始調查以前通告於選舉區各地方並報告於籌備立法院事務局等因合行電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文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現在各初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亟待成立所有各該機關職員名冊報局填計苟不詳晰勢必往返行查既多周折復費日時殊失鄭重選政之本意應請各監督於造具名冊時對於現充各縣附屬機關之職員註明係某縣公署所屬某機關某職員字樣不得僅註某局或某所職員以致無從知其是否屬於監督公署又對於有本法選舉資格之一者務宜依照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各條之規定查明填註如任高等官吏者必須註明曾任何差何缺並先核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是否薦任或薦任相當以上文職不得僅寫知縣等官名其他仿此又對於會辦地方公益事務者務宜註明年限以便本局查核時可以按籍而稽此項事件如已報者果係初選監督填報疎漏希由尊處先依法令核明飭令詳報再行轉咨其未報者先將如何冊報辦法飭令遵辦以便冊到立可核准庶免稽延時日致礙選政進行特此電達請速查照辦理爲要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感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查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初選舉資格調查期限令第一條載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初選舉之資格調查各以該初選區選舉資格調查會組織成立之日爲開始日期等語此項開始調查期日與選舉人及被選舉人之年歲及選舉人之住居年限計算方法關係最切應請轉飭各初選監督於開始調查以前一面將開始調查期日通告於選舉區各地方一面報由覆選監督彙報本局以憑查考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囑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查本局等擬具初選區調查會圖記式樣呈請核定一案六月十八日奉批令呈悉選舉調查萬不可再有延緩此項圖記式樣若待文到刊行又須曠日持久著即由該局將尺寸印文迅電通知遵照辦理圖式存此批等因奉此查此項圖記在覆選區文曰某某覆選區選舉資格調查會圖記在初選區文曰某某初選區選舉資格調查會圖記均用篆文其形式係長方形長二寸五分寬一寸八分周圍邊寬一分八釐所有尺寸均以營造尺爲準除石印圖記式樣另文咨達外合先電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囑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初選舉調查期限令公布業已多時近復恭奉申令選舉調查事宜不准稍涉遲延所有各初選區應設之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亟應剋期分別成立

以便實行開始調查惟各項職員依法須報由本局覆核文書往返誠恐延日太多有誤定限茲經本局擬定變通辦法請各覆選監督對於各初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職員按照法令所定資格先行嚴加考核如果資格相符即一面冊報本局一面先行摘要電報本局接到電報後查無疑義當即立時電覆各覆選監督接到本局覆電核准即可先飭分別任事仍俟局咨覆到轉行備案似此辦法於法令既無牴觸於事實確多便利特此電達希即查照辦理爲要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濛印

雲南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查選舉資格調查會辦事規則初選覆選調查手續未經分別規定覆選調查如必照規則第二條辦理則全滇區域遼闊交通梗阻以至遠之縣計往返程途並調查日期至速約須八九十日況途路既遠意外之障礙愈多恐難如期竣事且滇省財政奇窘通省計九十六縣每縣至少分派一人專任調查員即在百人左右所費亦屬不貲雲南覆選調查擬於縣相較近之區派員專任調查其邊遠或人口較簡之縣即以各該縣知事專任調查免由省另派專員前往似此分道進行既與法令不悖又於經費期限兩有神益是否可行祈速核示俾便遵辦任可澄歌印

雲南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元電敬悉滇省財政萬分拮据選舉經費自選舉開辦後迭經督同財政廳預爲籌畫至今尙無端倪未有的款可指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成立以來每月均係由應解中央之驗契費項下暫行挪借樽節開支至各初選區亦因經費無款可籌紛紛請示辦法前來當以暫由各縣設法挪墊樽節開支俟奉到劃一辦法再行飭遵等詞批答分別辦理各在案是覆選初選各區辦理選舉事務所目下均未籌定的款編製預算頗屬困難除先再飭財政廳及各初選監督趕速遵電籌集的款外一俟奉到選舉費用施行令併將的款籌定再行分別查照編製預算咨請核辦合先電達再選舉法施行細則及調查審查各細則選舉費用施行令等項均未奉到已否頒發併祈示知雲南省覆選監督任可澄陽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雲南巡按使電

雲南巡按使鑒歌電悉調查會辦事規則第二條之規定並未限定覆選調查每縣必派專員邊遠及人口較簡縣分即由兼任調查員之縣知事一力辦理原無不可但不必名為調查專員以免與法文牴觸再覆選調查關係重要本局當另擬劃一辦法咨請照辦特先電覆希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佳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雲南巡按使電

雲南巡按使鑒陽電悉立法院組織法及議員選舉法並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辦理立法院議員選舉事務一覽表均於上年郵寄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施行細則選舉資格調查會辦事規則立法院議員選舉費用施行令均於本年四月二十日郵寄如均尚未到希向郵局查詢此覆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印

奉天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皓電敬悉兩項選舉機關目前行文是否均用合併名義抑各以其名義行之盼覆元奇有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奉天巡按使電

奉天巡按使鑒有電悉各選舉機關對於國民會議暨立法院兩項議員選舉事宜現應兼籌併辦嗣後行文但與兩項選舉事宜均有關係者即應用合併名義但與一項選舉事宜有關或必須分別辦理者即各以其名義行之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感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四川巡按使電

成都陳巡按使鑒准前代理巡按使咨送四川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名冊到局內開所長吳宗慈一員事務員劉復等十九員查所長一職應以現任薦任以上職者兼充吳宗慈現已解去政務廳長之職並

非現任薦任以上職員應請貴監督另選合格人員委任報局核辦至原冊開報所內事務員竟有十九人之多各處均無此辦法似涉冗濫應請嚴行汰擇另行酌派仍迅速一併冊報本局覆核爲要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虞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川邊鎮守使電

萬急川邊鎮守使鑒查此次選舉辦法第一期須先成立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前經本局通電並迭次行催在案現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內職員均由各監督報經本局核准各該事務所即已先後成立惟尊處辦法如何迄未據報期限已迫萬難稍再延緩應請貴監督迅將川邊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及各事務員迅速依照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並本局迭次通行辦法分別擬委仍立即將各該員姓名年歲籍貫資格並有無黨籍或何時脫黨造冊飛報一面先行電達本局以便早日核准免誤事機飛此電達望即日查照辦理爲要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佳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廣東廣西陝西甘肅新疆雲南貴州四川巡按使川邊鎮守使電

廣東廣西陝西甘肅新疆雲南貴州四川巡按使川邊鎮守使鑒現在初選調查期限業奉教令公布定於九月三十日以前告竣亟應趕速進行近日各省咨詢法令疑義迭經本局解釋先後備文咨行在案惟郵遞恐有遲誤用特摘要先行電達一江蘇咨詢不動產價格各種疑義查選舉法第一章施行細則第十六條第二項規定不動產價格應以契據所載爲憑原立法初意以不動產變遷其繁價格隨時低昂按時估價標準難籌轉敢爭議故一以契據所載價格爲其價格以便調查惟無契據可憑始由同有財產資格三人以上連名出具證明書證明價格若干經調查員認爲正確即可記入調查名冊如荒山發見鑛苗或栽植林木又購地建築或改造房屋爲舊契據書件所不載者自應從其最近書件所載價格如最近無書件可據即由同等資格證明其昔賤今貴情形不同者若後有契據書件可以證明現在價格自可查照計算若并此而無但有舊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契則應仍從舊契所載不得率用人證辦法致滋弊端二江蘇湖北咨詢高等官吏疑義查選舉法所稱高等官吏係以現行文官任免執行令各法草案為根據嗣經公布文官任職令第二條內載特任職簡任職薦任職為高等文職等語可知所謂高等官吏係指薦任以上之各項文職而言不包括武職在內三奉天咨詢薦任待遇據屬之標準應以按照現行法令具有薦任資格者為限并依文官任職令附表規定報部核准有案者始能認為薦任待遇據屬四奉天咨詢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應否兼廣狹二義查細則所稱同等資格但以同具本法本款之資格為限例如高等官吏類別甚多只問是否任薦任以上文職而何項文職則不限制應如所稱廣義解釋方法辦理五黑龍江咨詢私有財產資格及不動產典押計算查資格施行細則第十九條第二項有家族共有之不動產或資本以家長為管有者等語係專指共有財產者而言至私有財產其私有之人無論為不動產或資本果合法定之額當然取得法定資格調查入冊至不動產既經典押即滅殺一部分之所有權於所有主應除去典價計算於典主應據其典契價額計算論六直隸咨詢不動產契紙貼印花辦法查田房不動產之買契典契照契稅條例第二條載繳納契稅以貼用特別印花方法行之既准咨稱此項特別印花現在財政部尚未頒發是不動產買典各契應即以已納契稅印契為憑如係前清舊契並須照章投驗者方為合格毋庸再貼普通印花此外關於選舉及被選舉資格證明書件凡係印花稅法暨關於人事證明貼用印花條例內列舉各項仍應照本細則第二十一條規定辦理七河南咨詢家長資格應否論宗法嫡庶查宗法為系統關係三代後已不通行嫡庶為身分特權財產上本無區別按現行刑律戶律之戶役門內卑幼私擅用財條輯註有云家政統於尊長又云父輩曰尊而祖輩同子輩曰卑而孫輩同兄輩曰長弟輩曰幼是則家長資格應不問宗法嫡庶第以其家現在尊長之完全管有家產者為家長各等語請查照迅予轉飭遵行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文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南巡按使電

湖南陶巡按使鑒辦理選舉人員不得列名黨籍曾經本局遵令擬具辦法通行旋准各覆選監督先後聲明

無黨或脫黨等因覆經局彙案呈明在案貴監督是否向無黨籍抑或早經脫黨敢請速賜見覆爲幸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刷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川邊劉鎮守使成都陳巡按使電

川邊劉鎮守使成都陳巡按使鑒辦理選舉人員不得列名黨籍曾經本局遵令擬具辦法通行旋准各覆選監督先後聲明無黨或脫黨等因覆經局彙案呈明在案貴監督本係軍人度必向無黨籍抑或早經脫黨敢請速賜見覆爲幸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刷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廣西甘肅新疆雲南貴州四川巡按使川邊鎮守使電

廣西甘肅新疆雲南貴州四川巡按使川邊鎮守使鑒本局文日已將各省咨詢法令疑義摘要電達在案茲續將本局解釋浙江等省咨詢法令疑義除已備文咨行外特先摘要電達以資應用一浙江咨詢法政別科及破產宣告各種疑義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條第四項有在本國或外國高等專門學校三年以上畢業等語施行細則第八條有本法所稱高等專門以上學校者指本國或外國國立或公立或私立大學及高等之各項專門學校其入學資格等限於以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有同等資格應入學考試合格者而言等語苟入學資格核與本細則第八條相合而該學校所分各科又經核准爲高等之專門有案凡三年以上畢業領有文憑者自可取得畢業資格如該學校未經核准爲高等專門有案仍不能以合於本法本條本款資格論又查破產律已經明文廢止而關於商人破產無論爲適用地方特別倒斃之習慣或適用一般破產條理苟無法庭判決宣告破產明文即不能認爲破產確定此在兼理司法事務之縣知事宣告者亦同此外不能類推解釋二黑龍江咨詢縣知事在本選舉區應否停止其投票權各種疑義查縣知事係爲該地方長官與普通住居該地方人民及公署職員之旅居於該地方者均屬不同且選舉監督地位與他項辦理選舉人員亦有區別故除投票開票管理員外縣知事既不能純粹爲地方住民應不得於本選舉區內行其選舉權各等語請查照迅予轉飭遵行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刷印

七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福建巡按使電

福建巡按使鑒准咨送各初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表內長樂縣事務員鄭啟霄鄧景熙陳斯蘭福清縣事務員林禮興唐應璣福安縣事務員李翰青南安縣事務員潘翔墀惠安縣事務員李嘉韓安溪縣事務員王國基德化縣所長蘇春元事務員王光張長汀縣事務員鄭振興張純青清流縣事務員鄧含英王瓊曾廣居連城縣事務員童魁楓李雲銘尤溪縣事務員馬傳經陳冠芳張家珍歐陽煜永安縣事務員鄧秉文陳莊賢建甌縣事務員陳映暉建陽縣事務員朱獻劉紹唐或充局所職務未註明該局所是否屬於各該監督公署或辦理地方公益事務未註明是否滿一年以上或係前清官吏未註明曾否任過差缺希速逐一分別查明電復以憑核辦爲要此達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寢印

廣告

● 備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政治經濟豫科
本特別科編級
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
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照片試驗費二
元至太僕寺街本校填寫履歷另有校章摘要報名處領閱
(四)試驗
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
起分場試驗

●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

教育專攻科
文專修科
手工圖畫專修科
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
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
二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
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
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
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
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修業年限三年另設豫科修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試驗科目)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用器)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海在內灘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報名處取閱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為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民事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為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南嶺王宅

教育部夏期講演會通告

本部為增進知識推廣教育起見定於七月十五日起舉行夏期講演會演講總目分為學術政治經濟教育衛生實業各門由大學及專門學校著名教員各就所長分別擔任演講地址東城在北河沿北京大學預科西城在堂子胡同法政專門學校城外在琉璃廠高等師範學校願聽講者務於七月八日起就近赴各校報名詳細規則向報名處索閱可也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參謀本部呈請將本部秘書科長黃道魁照薦
任職敘叙文官文並批令
外交部呈遵諭裁汰冗員謹陳本部情形並繕
具歷年員額俸薪表冊乞鑒核文並批
內務部呈江西解犯委員許熙齡擬請獎給七
等嘉禾章文並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核議奉天擊斃匪首柴述發等
尤為出力人員傅程九等獎敘請單請示文
並批令(附單)
陸軍部呈陸軍官佐徐國恩等積勞病故照章
核卹請示文並批令
蒙藏院呈曼畢特游牧千戶長加勒巴海等二
員勳章重複據情呈請改獎文並批令
約法會議秘書長顧維鈞呈請青島張智遠等七
員請以相當之部分交酌用文並批令
乘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營省暨京兆寶
坻等縣災民移殖到江謹將辦理情形呈請
訓示文並批令
乘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委派熊國璋等
代理拜泉等縣知事員缺請鑒文並批
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楊增新呈請將擬裁駐
省新軍定邊馬隊第三營官長補授陸軍實

咨

官補錄電請鈞鑒文並批令

辦理國民會議籌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熱河察哈爾川陝選區選舉監督准甘肅覆選監督

咨開對於選舉法第七十四條第二項之各

項意見暨請將全國覆選區被選舉人名冊

通告全國各等情或不成問題或於法文顯

有抵觸於事實轉多窒礙所有覆選被選舉

人名冊仍應依各本條辦理請查照文

公電

辦理國民會議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黑龍江巡按使電

江西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江西巡按使電

四川覆選監督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四川巡按使電

廣告

平政院通告

參政院秘書廳通告

大理院第一庭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京師地方檢察廳通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陸軍第八師步兵第十六旅旅長何鋒鈺著來京另候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張九卿爲陸軍第八師步兵第十六旅旅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蒙藏院呈請任命范其光爲參事馮汝玖爲僉事恆鈞爲編纂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據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請將試驗暨審查及格分發湖北之知事邵孔亮試署應山縣知事林祖彝試署建始縣知事胡晉采試署黃梅縣知事吳克讓試署咸寧縣知事王景徽試署鄖西縣知事彭蠡濱試署穀城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司法部呈四川前江油縣知事曾廣桂前梓潼縣知事陳大年前溫江縣知事陳驥朋湖北前孝感縣知事董秀成前荆門縣知事金光灼前嘉魚縣知事董來靈前利川縣知事周鴻勛廣東前軍路局長周醒南前湖州府稅廠委員許子立前靈山縣知事林衛羣前三水縣知事謝心準前始興縣知事黃喬強前信宜縣知事林德章前茂名縣知事梁樹熊前東莞縣知事王銘漸福建前龍巖縣知事陳爲銚山西前鄉寧縣知事吉麟定河南前光山縣知事張利見武龍章貴州前天柱縣知事楊作楨前黔西縣知事趙金聲均係因案先後奉令褫職歸案訊辦人犯現尙在逃未獲應請併案通緝等語曾廣桂等著各省將軍巡按使暨京兆尹熱河綏遠察哈爾各都統轉飭所屬一體嚴緝務獲歸案懲辦以儆官邪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陳祖德請分發擬請照章分省繕單請示由

准其照章分發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核江西德安縣知事吳寶炬肇獲鄰盜請獎以銀質棠蔭章以資鼓勵由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為核議鄂省整頓歲入辦法恭呈祈鑒由
呈悉即由該部轉行湖北巡按使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擬訂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繕單請訓示施行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陸軍第一師剿辦豐鎮等處土匪出力人員喻尊仁等開單請予獎勵由
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彙報五六月分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繕單請鑒由
呈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謹將未經薦任之法官因案由部處分各員鄧頌等列表彙案陳明請備案由
如呈備案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表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副使科布多佐理員劉崇惠呈奉令授官敬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奉頒署藥叩謝鴻施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淵呈調任呼瑪縣知事辛天成因案懲戒現將原案破獲擬請銷去減俸處分以資策勵由

辛天成應准銷去減俸處分交內務部查照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恭報省城宣講事竣並擬派員分赴省外各處宣講情形請鈞鑒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擊獲益陽縣亂黨賀美桂等六犯訊明按律分別懲辦造具供册檢同證據請鑒核由
呈悉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册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遵令籌備義務教育謹陳已辦擬辦分年進行各辦法當否請

示由

所擬籌備義務教育各辦法苦心分明具有條理分年分區與自治相輔而行尤爲中肯仰卽按照切實施行惟學務視察與前擬籌備辦法尙有關係仍應一併注重以資指導交教育部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現任應山縣知事邵孔亮等遵章呈請試署並可否暫緩覲見請示由

邵孔亮等已另有令明發矣所請暫緩覲見之處應併照准餘如所擬辦理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同武將軍督理山西軍務閻錫山呈晉省拏獲匪犯出力軍官李維新等擇尤請獎繕單

請鑒核由

交陸軍部照章核獎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呈報前財政司長黃立中任內派員赴俄購買機器銅鉛各項用過銀兩請鑒示由
交財政部審計院查核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報著英吉沙縣知事李義到任日期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九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爲察區測勘地圖應需旅費無力籌措可否飭由部發仰
祈鑒核由

呈悉交財政部核議具復表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報察屬各縣及各軍事機關遵照懲治盜匪法詳經核准
槍斃盜犯列表彙呈鑒核由
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表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參謀本部呈請將本部秘書科長黃道魁照薦任職飭叙文官文並 批令

為請將本部秘書科長黃道魁照薦任職飭叙文官事查文官秩令第六條規定凡授官加秩係薦任職由所屬長官呈請 大總統命令行之又本年二月十日准政事堂銓叙局咨開本局前為京外薦委各職人員叙官擬請交局核覆詳由國務卿呈擬飭准照辦奉批閱等因鈔詳咨行到部茲查本部秘書科長黃道魁自前清光緒二十九年就揀選知縣職次年奉諭充北洋常備軍第一鎮書記長歷職積資計在十年以上除委任人員另彙案辦理外相應繕具該員履歷呈請 大總統鈞鑒應如何叙以相當文官之處伏乞飭下政事堂核覆施行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核叙履歷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外交部呈遵諭裁汰冗員謹陳本部情形並繕具歷年員額俸薪表册乞鑒核文並 批令(附表) 為遵諭裁汰冗員謹呈本部情形并繕具歷年員額俸薪表册呈請鈞鑒事本年二月二十五日承准政事堂交奉 大總統諭財政總長面稱預算不敷請裁冗員等語各署中勤奮治事者固宜獎留而委蛇素餐者亟宜淘汰應由各該長官詳細考校就其職務上必需之員額以足供任使為目的其餘分別議裁并將民國元年以來人員額數與薪俸支數檢册列表呈候核奪等因鈔交到部又讀本年三月十二日申令各該部員額本以官制為範圍其溢於應有員額之外者大都駢拇枝離無所事事次第淘汰尚不甚難更有特設機關原其性質本可省併亦須綜核名實斟酌去留各該部其悉心籌議各等因奉此 謹繕維設官分職本以

治事與其冗濫而事廢不如省井而職專 徵詳前於元年忝長外部適值改組之初即持斯義力求覈實故部務雖繁而員額已少逮前總長孫寶琦任內又因中央經費支絀改訂官制裁去司長一人僉事八人主事二十四人人數銳減不敷分布不得已於上年修改官制時添設僉事主事各四缺然較之元年所定官制仍屬有減無增此為職務所必需雖欲再裁而不可 徵詳 此次到任就薦委各員中留心考核雖間有不合外交官資格之人而補缺在前且辦事亦無過誤自應熟加考察未便遽行更動茲先就官制定額以外各員切實考校以定去留查本部官制有特別事務得用雇員一項計陸續添用辦事學習編檔等員共三十餘人茲經傳集各員命題考試擇其通曉洋文事理明白者得十八人除因事離部將來補試各員外其餘即行裁撤此外尚有自行辭退及業經升轉不再添用者總計裁去十八人又本部顧問諮議兩項人員除政事堂主計局局長吳廷燮熟悉蒙藏情形隨時諮詢深資得力自應照常延聘外其餘顧問四員到署甚少并無職務擬即一律停止津貼銷去顧問諮議名目合計前數共裁二十二人體察目前情形實已無可再減 徵詳 仍當隨時嚴加考核如有委蛇素食不稱厥職者謹當切實淘汰以副我 大總統澄叙官方俸不虛糜之至意除將本部歷年員額俸薪表冊繕呈外所有違裁冗員情形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謹 呈

批令此次飭裁冗員除農商部議覆尚有辦法外其餘各部僉稱無可裁減據呈該部裁汰冗員情形具見考核認真力祛浮濫深堪嘉許至吳廷燮一員現據面請辭去該部顧問應予照准仰即知照并交財政部查照表冊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外交部員額俸薪額簡明表

元 年 二											年別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十	十	十	九	八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別
											員
											額
											俸
											薪
											額
二四二	二三七	二三七	二三七	二三七	二一五	二〇三	二〇〇	一九五	一九六	一八〇	
二七、三〇九	二六、六六九	二五、四五九	二五、三〇一	二二、八一	二二、五七九	二二、三七三	二一、三五〇	二〇、六八六	一三、六五三	一二、八八八	
二〇〇	四〇〇	九四〇	五九〇	四〇〇	一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三						年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十	十	十	九	八	七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三一	二二一	二一九	二二〇	二四八	二四六	二四二	二三九	二四五	二四二
二三、七二六	二四、四三二	二三、一三六	二三、〇六九	二三、一九三	二三、三五二	二七、二二一	二七、〇四七	二七、六六九	二八、一二二	二七、八五八	二七、四八三
三〇〇	〇〇〇	七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	四〇〇	六〇〇	五〇〇	〇〇〇	三〇〇	〇〇〇	八〇〇

年						年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十	十	十	九	八	七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二九九	二九九	二九四	二九七	二九六	二九二	二八〇	二六五	二五八	二五五	二五〇	二四八
三五、六四三	三五、三一七	三五、一三三	三五、一六九	三五、二三五	三四、九一七	三四、五六九	三〇、三九三	三〇、七七五	三〇、四七二	二八、五八九	二七、八二九
〇〇〇	二〇〇	六〇〇	九〇〇	九〇〇	五〇〇	七〇〇	九〇〇	三〇〇	一〇〇	八〇〇	〇〇〇

備考

查民國元年初間官俸尚未規定各署長官不支俸給其餘職員每月一律酌給津貼六十元至八月以後始照官俸法折成發給是在元年八月以前尚無俸薪之可言本表既根據於俸薪冊故以元年八月為起點以本年六月為終止至其間員額或因官制之修改或因事實之必要或因升等升級之關係隨時情形不同故俸薪數目亦隨時有增減之處此外有數目畸零者則係按日計算之故本表只載總數以清眉目而便參考餘詳細冊合併聲明

內務部呈江西解犯委員許熙齡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文並 批令

為江西解犯委員許熙齡擬請獎給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鈔交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江西解犯委員許熙齡不無微勞擬請酌給獎章以資策勵一案於本年六月十五日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部照章核獎此批等因奉此查新疆巡按使原呈內稱江西委員許熙齡解犯到新當經飭委該員送新疆通志赴京行抵甘肅省又經甘肅張巡按使飭委該員解送甘肅官犯赴京交案該員係前清江西候補通判此次奉差來新又由新赴京往返二萬餘里奔走一年有餘不無微勞足錄呈請酌給獎章以資策勵等語本部查該員由江西奉差新疆甘肅等省馳驅萬里往返經年無誤職務似非尋常勞績可比擬請獎給七等嘉禾勳章以資激勵是否有當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遵令核議奉天擊斃匪首柴述發等尤為出力人員傳程九等獎叙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 (附單)

為遵令核擬奉天擊斃匪首尤為出力各員獎叙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到奉天鎮安上將軍張錫鑾巡按使張元奇電呈擊斃匪首柴述發等情形並請將尤為出力各員先行從優獎叙一案復電內開奉 大

總統令所請將尤爲出力之軍官傅程九等五員先行從優獎叙之處自應照准交陸軍部力人員并准其另案請獎所有傷亡兵士妥爲撫卹除該將軍等已經籌發犒賞洋二千二元以勵軍心餘如所擬辦理並交財政部查照等因奉此查該管帶傅程九等追擊匪黨于首要擒獲夥匪多名謹按陸海軍叙勳條例核給各等勳章以示鼓勵理合繕單具呈謹行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傅程九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奉天擊斃匪首尤爲出力人員擬給勳章呈請鈞鑒

計開

步七哨哨官步兵少校吳嘉賓

以上一員原受有七等文虎章擬請晉給六等文虎章

步兵少校銜馬龍騏 哨官步兵少校銜戴玉金 鎮署二等副官白文琛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陸軍部呈陸軍官佐徐國恩等積勞病故照章核卹請示文並 批令

爲官佐積勞病故照章核卹仰祈鈞鑒事案准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咨陳兵第二十三營連長徐國恩任職多年頗稱勤謹因公積勞染病於上年十二月在防身十三師步八十九團第一營排長步兵中尉王萬福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由目兵提升

充排長歷次隨隊剿匪異常出力因勞傷過度於本年四月在營病故又咨陳步九十團第三營排長步兵中尉劉興漢任職已滿十年平時訓練防剿頗稱勤奮因操勞過度於本年四月在營病故又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咨陳奉天後路巡防第七營哨官李鳳崗充差多年頗資得力二年十月隨隊開赴經棚前敵剿辦蒙匪克復駝羅廟大王廟異常出力因積勞染患咯血醫治罔效於本年五月在防身故又陸軍第四師師長楊善德詳稱候差員陸軍步兵少尉厚良前因父喪請假回籍營葬哀痛逾恆觸發勞傷於本年五月身故又參謀本部咨稱湖南陸軍測量局地形課審查陸軍三等測量長王績熙到差以來成績卓著前因檢查外業積勞染病於本年四月在職身故先後咨詳證書請予照章給卹各等因到部查該連長等任職多年尙屬勤奮茲因積勞先後身故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在營病故例相符已故連長徐國恩一員擬請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與一次卹金一百八十元排長陸軍中尉王萬福劉興漢二員擬請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哨官李鳳崗陸軍少尉厚良陸軍三等測量長王績熙三員擬請按少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以符定章而示體恤所有核擬給卹緣由理合具呈謹乞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曼畢特游牧千戶長加勒巴海等二員勳章重複據情呈請改獎文並 批令 爲據情呈請改獎勳章仰祈鈞鑒事准塔爾巴哈台參贊咨稱本參贊前以曼畢特游牧千戶長加勒巴海吐爾吐勒游牧千戶長庫克色根二員於辦結瑪木爾伯克呈控花沙布一案較爲出力呈奉 大總統令均

給予七等嘉禾章在案嗣查該千戶長加勒巴海庫克色根二員曾經舉前參贊呈蒙 大總統賞給七等嘉禾章因此次請獎文內漏未聲叙致獎案重複惟查該員等調查瑪庫要案實深與有力未便因獎案重複沒其勤勞應請准予改獎以昭激勸等因到院查該千戶長加勒巴海庫克色根二員係於民國三年五月一日由本院呈奉 大總統令均給予七等嘉禾章在案嗣准覆稱該員獎案重複請予改獎前來本院當以該員得獎未久毋庸改獎咨駁去後茲復據該參贊咨請改獎核其所陳各節自係實在情形可否准將該千戶長加勒巴海庫克色根二員晉給六等嘉禾章之處出自鴻施所有核議改獎千戶長勳章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改獎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約法會議秘書長顧鼐呈秘書廳張智遠等七員請以相當之部分交酌用文並 批令

為約法會議秘書廳奉批准以薦委各職分部任用各員請將張智遠等七員各以相當之部分交酌用并將陶瑒等九員暫緩分部恭呈仰祈鈞鑒事查約法會議秘書廳職員張智遠等著有勞績前由本廳呈請以薦任各職分部任用一案於本年五月十五日奉批令交內務部查照成案辦理並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單並發此批等因旋於六月二十一日准內務部以此案由本部遵議呈覆於本年六月四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如所議辦理此批等因業經鈔錄原呈分咨各部在案相應鈔錄呈稿咨請查照等因咨行到廳查原呈內稱請將張智遠陶瑒殷松年孫敬江潘等五員均以薦任職分交各部酌量任用萬兆芷謝振翮孫壽鏢白堅段炳元王鴻錄唐石麟權道涵周源聶元釐劉本等各員均以委任職分交各部酌量任用等語竊以本廳

七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前此呈保裁缺各員原以約法會議係屬特設造法機關事關重要秘書張智遠等前於開會期內辦理各事均能稱職其勞動既不無足錄其才具亦均屬可觀此次既經內務部核議呈覆以薦委各職分部任用仰邀批准似可按照各該員學識經驗各以相當之部分交酌用俾該員等得沾分發到部之實惠或異日者可據餘圖自効之微忱與其通分各部以一員而擁九部任用之虛名何如指分專部庶一員而有一部行走之機會否則徬徨歧路游騎無歸身世飄蓬長安不易恐亦非 大總統獎勵勞績之初心迭據該員等紛陳困難情狀及感激下忱到廳 經覆加考查內務部原咨僅稱鈔錄原呈分交各部該員等確有礙難到部情形自未便壅於上聞不爲之據情請命查張智遠一員以前清禮部主事畢業日本法政大學曾任京師高等檢察廳及大理院總檢察廳檢察官於法律一途經驗有素擬請交司法部以薦任職酌量任用江潘一員以前清分省補用同知畢業日本法政大學曾任四川重慶關監督整理財政具有成績擬請交財政部以薦任職酌量任用萬兆芷一員以前清奏獎拔貢簽分江蘇直隸州州判畢業京師大學嫻習英法等國語言文字擬請交外交部以委任職酌量任用王鴻錄曾辦地方行政事務擬請交內務部以委任職酌量任用唐石麟周源權道瀛三員曾辦安徽奉天甘肅等省釐局鹽稅並安徽都督府會計事宜擬請並交財政部以委任職酌量任用此外陶瑤殷松年孫敬謝振翻孫壽鏢白堅段炳元聶元釐劉本等九員現經留辦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并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事宜擬請將該員陶瑤等暫不分部一俟籌備事竣再行另案呈請核示如此辦理原保雖有十數員之多而現應分發到部者實僅數人各部量材器使當亦不致十分爲難如蒙俞允擬請飭下政事堂銓叙局查照分部成案依例辦理所有約法會議秘書廳奉批准以薦委各職分部任用各員請將張智遠等七員各以相當之部分交酌用并將陶瑤等九員暫緩分部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批令所請將張智遠等七員分交各部酌量任用之處交內務部核議具復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魯省暨京兆寶坻等縣災民移殖到江謹將辦理情形呈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魯民移殖到江謹陳辦理情形仰祈鈞鑒事竊江省移殖山東災民開墾前經 慶淵會同魯省擬訂移墾章程呈奉批交部議覆奉令准由部分行到江各在案查此次移墾辦法原爲救災實邊兼籌並顧起見辦理稍涉遲延農時即易愆誤因於會呈章程以後迭與魯省往返電商協力籌辦並一面遣送詳細概算送部查核越期程功尙無貽誤謹將辦理情形爲 大總統縷晰陳之原擬遷移墾戶凡分四種前三種爲自行購地墾種或承墾有主荒熟地畝按成劈地分糧之戶均須略有資本由官量加補助第四種爲有人無資由官撥地墊辦之戶純賴官款接濟所有應需經費原擬共籌六十萬元由江魯中央平均分擔事尙易舉故於各種戶數未加限制嗣以中央無款撥助魯省僅任遣送之費江省所任二十萬元雖經勉力籌足而爲數究屬有限乃與魯省接商多選有資之戶其屬於無資者務期減少免致官款不敷墊辦 變調復以墾民乘坐本國火車業經商陳交通部核准減價應需遣送費所省已多更一面派員向南滿中東各路商令酌減亦經南滿鐵路會社允將車價減成輸送又於奉天長春哈爾濱等處預先派員布置照料以期經費可省旋經魯省改易宗旨僅任第四種墾戶遣送費其第三種川資則祇補助四分之一五第一二兩種並不加補助戶數故難加多計先後實移到第四種一百戶五百八十七名口已派員送訥河縣安置又第四種十七戶九十七名口已送拜泉縣安置又第三種四十七戶二百七十八名口已送肇東縣安置又第一種自備川資者四十八戶一百七十九名口已送通河縣安置共爲二百七十二戶一千一百四十一名口以上配送各縣惟訥河設有督墾處由該處會同知事辦理一應房井農具籽糧草家具等項均飭先期購置齊全其餘拜肇通三縣則責成招待員會同各該知事辦理通河墾戶雖屬第一種而挾資有限亦由官墊給半年糧食以資接濟現據各處

七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報告通河地近松花江交通雖便因去冬今春雨雪過大受有水患安置稍難其餘各屬尙稱得手均已安插就緒此江省辦理移墾之大概情形也抑慶瀾更有進者江省僻處邊徼土曠人稀籌邊固自以移民興墾爲唯一政策顧邇年以來雖經試辦而收效甚鮮其故由於辦事之不得人者半由於所移非純正墾民者亦半此次移來各戶係由江省派員赴魯切實揀擇尙能力任耕作其辦事各員係由龍江道尹督勵進行尤屬可靠並經慶瀾迭次嚴飭各屬對於此次墾戶特加注意務使安居樂業各得其所庶幾內地農氓聞風興起源源而來是尤所期望於無窮者也除仍飭在事各員認真辦理及所餘經費留備續辦墾殖或爲墾氓間接補助以便各清各款並咨陳主管各部外所有辦理移殖魯民情情形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上年因直隸水災甚重經慶瀾咨商京兆尹遷移寶坻等縣災民來江分別工作墾荒業於本年五月間移到一百七十一名口由訥河縣安置所需遷移費六千元亦由移殖魯民經費內勻撥開支合併陳明謹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財政農商各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委派熊國璋等代理拜泉等縣知事員缺請鑒文並 批令

爲派員代理各縣知事員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代理拜泉縣知事石瑞麟調省察看代理瑗瑗縣知事潘殿保因事撤任亟應另行揀員接替以重職守查有第三屆分發候補知事熊國璋堪以代理拜泉縣知事第一屆分發候補知事孫蓉圖堪以代理瑗瑗縣知事又代理巴彥縣知事胡斗衡因病辭職遺缺查有署木蘭縣知事馬六舟堪以調署未到任以前即委任第三屆考試分發知事張宗敬暫行代理所遺木蘭縣一缺查

有第一屆考試分發知事毛丕恩堪以委署惟查知事甄別條例非經到省甄別人員不能薦請試署縣缺等因該員馬六舟係第四屆保免知事甫經核准尙未照章分發熊國璋孫蓉圖毛丕恩三員均未經到省甄別應即由慶瀾暫行分別飭委一俟到任後考核成績再行照章甄別分別薦請補署又蘊北縣知事黃光彝前據詳稱因病懇請辭職當以該知事在蘊年久熟悉邊情未予照准但給假兩月在署調養仍由該知事委員代行批飭遵照去訖旋據該知事電稱病勢增劇邊地醫藥缺乏必須回南就醫請揀員接替等情前來該縣地處極邊附近數百里內均無相當人員可以派往接代適有鎮安右將軍行署軍務課長宋錫恩現因調查沿邊軍事方在蘊北又係在江年久經驗素著之員當即電飭該員就近暫行代理仍飭該知事假滿即行回任視事據龍江綏蘭黑河各道尹先後詳請前來除分別飭知赴任並咨陳內務部外所有派員代理各縣知事員缺緣由理合具文呈請伏乞 大總統鈞鑒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楊增新呈請將擬裁駐省新軍定邊馬隊第三營官長補授陸軍實官補錄電請鈞鑒文並 批令

為請將擬裁駐省新軍定邊馬隊第三營官長補授陸軍實官以資鼓勵仰祈鈞鑒事竊 增新於中華民國四年五月十七日呈政府一電其文曰北京政事堂呈 大總統鈞鑒竊查駐省新軍定邊馬隊第三營係就民國二年春間收撫哈密叛疆所編現擬將該營截至五月底止酌給恩餉遣散惟該營官長駐省兩年不無微勞除營長林從文於擊獲省城會匪周喬生等出力案內業經於四年四月內呈請獎授陸軍騎兵少校約

七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計呈文不日到京應請核准其該營哨官馬麟馬銘二員擬請補授陸軍騎兵中尉哨長擺金貴蘇桂林劉華貴教練孫琪佩以上四員擬請補授陸軍騎兵少尉以示鼓勵除飭取履歷送部外是否有當伏乞鑒核訓示祇遵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巡按使楊增新嚴印等語惟恐道途寫遠電碼錯誤理合鈔稿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除咨陸軍部外謹 呈 批令已據電照准交陸軍部查照辦理矣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川

覆選區選舉監督准甘肅覆選監督咨開對於

選舉法第七十四條第二項之各項意見暨請將全國覆選區被選舉人名冊通告全國各等情或不
成問題或於法文顯有牴觸於事實轉多窒礙所有覆選被選舉人名冊仍應依各本條辦理請查照
文

為咨行事案准甘肅覆選監督咨稱案查選舉法第七十四條內開覆選監督應令該區選舉資格調查會并
兼任調查員依二十八條之規定調查覆選被選舉人資格並連同覆選舉人分別製定調查名冊前項被選
舉人不以本區內人為限細譯法意重在不分畛域一乘大公凡甲覆選區有被選舉資格之人被乙覆選區
投票選出當然有效惟選舉法第六章初選舉第六十條第五項內開選出之人為被選舉人名冊所無者選
舉票應作廢第七章覆選舉第七十九條內開覆選投票開票檢票准川初選投票開票檢票各條之規定是
甲覆選區有被選舉資格之人又必已列入乙覆選區被選舉人名冊者經乙覆選區投票選出方為有效但
慮一覆選區之選舉資格調查會并兼任調查員其調查所及只能及於本區而不能徧及他區則甲覆選區
有被選舉資格之人必見遺於乙覆選區此中似尚有畛域之見存相應咨請貴局於舉行覆選舉時將全國
選舉資格審查會審定之各覆選區之被選舉人名冊通告全國並聲明凡甲覆選區被選舉人名冊所列者
經乙覆選區投票選出均為有效似畛域更可銷融法理亦尚充足是否有當敬候貴局查核辦理仍希見覆
等因到局查選舉法第七十四條第二項所載覆選被選舉人不以本區內人為限等語此不過規定覆選調
查之範圍惟查選舉法第六十條第五款內載選出之人為被選舉人名冊所無者為選舉票應行作廢之一

推覆選投票開票檢票准用初選舉投票開票檢票之義是覆選被選舉人資格之調查依第七十四條第二項之規定雖不以本覆選區內人爲限而各覆選區選舉會之實行選舉其投票所書被選舉人究應以各該覆選區之被選舉人名冊已經列名者爲限自屬法定辦法毫無所疑若乙覆選區投票選出之人而爲本區被選舉人名冊所無雖經列名於甲覆選區之被選舉人名冊依本法第六十條之規定當然屬於無效之投票萬不能以推廣之解釋牴觸明定之條文來咨所稱一覆選區之選舉資格調查會并兼任調查員其調查所及只能及於本區而不能徧及他區若覆選區投票必限於本覆選區所造被選舉人名冊所開列者則甲覆選區有被選舉資格之人必見遺於乙覆選區此中似尙有畛域之見存等語不知甲覆選區所有合於被選資格之人法律既未限制乙覆選區不許調查入冊自無畛域之可言謂調查員不能徧及他區則可謂調查員只能及於本區則不可蓋本區以外合於覆選被選資格之人調查員果其委任得人自能各舉所知則見遺與否當然不成問題來咨所請於舉行覆選選舉時將全國選舉資格審查會審定之各覆選區所造被選舉人名冊通告全國並聲明凡甲覆選區被選舉人名冊所列者雖未經乙覆選區調查列名而由乙覆選區投票選出均爲有效各節不惟按諸法文顯有牴觸抑且按諸事實轉多窒礙所有覆選被選舉人名冊應仍依各本條辦理准咨前因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長顧 整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七日

公電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黑龍江巡按使致黑龍江巡按使電

黑龍江巡按使鑒前准咨送綏化肇州嫩江肇東巴彥青岡慶城蘿北安達等縣初選區選舉資格調查會調查員及調查會長履歷表九份到局現經查核各該員資格均尚相符除咨覆核准外先此電聞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文印

籌備立法院 江西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地方士紳前曾在本籍縣公署或他縣公署辦理民事教育實業各課事宜雖屬行政範圍可否比照辦理警務人員以辦理地方公益論乞解釋電復感揚文

籌備立法院 江西巡按使致江西巡按使電

江西巡按使鑒文電悉在縣公署辦理民事教育實業各課事宜雖屬行政範圍究與地方公共利益關係甚多自可以辦理地方公益事務論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諫印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四川覆選監督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暨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虞電悉本覆選區覆選舉事務所所長業委川西道尹耿葆燴兼任至事務員定接任後已甄別委派十五員除冊報外合先電覆陳宣元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 四川巡按使致四川巡按使電

四川巡按使鑒元電悉查耿葆燴係現任薦任以上職員所具資格與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規定相符應即照准先行任事餘俟冊到再行核辦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肅印

通告

平政院通告

為通知事肅政史糾彈浙江泰順縣知事張元成營私舞弊瀆職殃民一案本院第二庭定於本月九日上午九時開庭宣告裁決特此通告

參政院秘書廳通告

本院書記陳鈺遺失第三十七號徽章一枚除將該徽章底册註銷并飭知本院守衛巡警查察外凡有拾得此項徽章者應即作廢特此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七月八日星期四午前十一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張朱氏與張鴻恩因離婚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周德鈞等與周懋榮因亂宗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家安與張文元因爭繼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士端與李蘭亭因立嗣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壽星垣與進順因舖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振有等與李德清因佃租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開榜與郭永潤因田產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潘黃氏與鄭明軒因匯款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陳鍾氏與陳志遠因買業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余毓藻與余中錦因田地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幼樵與羅海舟因錢債涉訟不服雲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子湖與劉高文因錢債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廖永濂與林德錫因地畝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壽與劉夏氏因貨款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大椿與劉夏氏因貨款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可產勤與賀槐三因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政府公報 通告

七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一 本報與劉德庚因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京師地方檢察廳通告
本廳第一第二兩分庭四年一月分罰金布告書

計開

楊海臣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海賓	賭博	處罰金一元
賈壽三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吳雲卿	賭博	處罰金一元
趙德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楊楊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沈阿岳	賭博	處罰金五元	蘇文卿	賭博	處罰金五元
沈安海	賭博	處罰金五元	許德印	賭博	處罰金五元
賈玉齡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劉振剛	賭博	處罰金一元
侯炳興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劉永策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張成和	過失傷害	處罰金三十元	雷阿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朱阿岩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張廷和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吳懷廷	賭博	處罰金一元	于德順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恒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廣才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順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張樹奎	行使偽幣	處罰金三十元除羈押監禁四十 二日折扣二十八元實收二元
程鳳山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李永德	賭博	處罰金二元除監禁一日折扣一 元實收一元
梁寶珍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張喜廣	賭博	處罰金一元
李喜安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張喜鴻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呂德山	賭博	處罰金二元除監禁一日折扣一 元實收一元	喬金華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張德河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文祿	賭博	處罰金一元
林長海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宋續忠	賭博	處罰金一元
楊成言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忠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羅金章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玉山	賭博	處罰金三元
賈東齋	買賣人口 毒打使女	處罰庫平銀十兩折合銀元十三 元九角	高劉氏	賭博	處罰金一元

政府公報 通告

七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王瑞忠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劉錫廷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岐山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楊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姜傑臣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楊景春	賭博	處罰金十五元
李寶順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李鳳山	賭博	處罰金一元
樊德山	賭博	處罰金一元	杜森林	賭博	處罰金二元
趙靜安	賭博	處罰金二元	馮玉貴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燕紅	賭博	處罰金一元	鄭成齊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榮秀	賭博	處罰金二元	閔幼芝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吳德晉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張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文治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劉茂華	賭博	處罰金二元
范斌	賭博	處罰金四元	曲二星	賭博	處罰金二元
范立五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張繼五	賭博	處罰金二元
邵德順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徐長海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唐永	賭博	處罰金四元	孔文成	賭博	處罰金六元
張小玉喜	賭博	處罰金六元	戴步清	鴉片	處罰金十元
趙炳	吸煙	處罰金二元	于明	吸煙	處罰金二元
楊文玉	吸煙	處罰金二元	車廷壽	吸煙	處罰金二元
高振啟	鴉片	處罰金四元	李子泉	鴉片	處罰金五元
王三	鴉片	處罰金一元	修鳳樓	鴉片	處罰金一元
呂煥章	吸煙	處罰金十五元除監禁二十九日	趙廷花	鴉片	處罰金六元
榮德	鴉片	處罰金三元	李德祥	鴉片	處罰金三元
于德本	吸煙	處罰金六元	于石氏	吸煙	處罰金二元
秦鳳元	吸煙	處罰金二元	王振禮	吸煙	處罰金二元
劉福	嗎啡	處罰金二元	陳瑞山	嗎啡	處罰金二元
高德明	吸煙	處罰金二元	文忠	嗎啡	處罰金二元
王和升	嗎啡	處罰金二元	唐俊山	嗎啡	處罰金二元

郭李氏	鴉片	處罰金四十元除監禁三十九日 抵扣三十九元實收一元	王福慶	鴉片	處罰金十五元
郭德慶	鴉片	處罰金十元	董王氏	吸煙	處罰金二元
李廣福	收煙具	處罰金三元	王占奎	嗎啡	處罰金二元
李劉氏	嗎啡	處罰金一元	金玉	嗎啡	處罰金一元
張森	鴉片	處罰金二元	李殿魁	鴉片	處罰金二元
袁張氏	鴉片	處罰金一元	榮雲	嗎啡	處罰金一元
盧忠山	吸煙	處罰金五元	沈葛氏	吸煙	處罰金六元
陳玉柱	吸煙	處罰金十五元	徐德海	吸煙	處罰金三元
馬郭氏	吸煙	處罰金四元	吳柏言	吸煙	處罰金二元
顧孫氏	吸煙	處罰金二元	賈文德	鴉片	處罰金一元
榮福	嗎啡	處罰金二元	賈田氏	鴉片	處罰金二元 元實收一元
賈四羣	鴉片	處罰金二元	朱自久	鴉片	處罰金二元 元實收一元
朱張氏	鴉片	處罰金二元	紀徐氏	鴉片	處罰金二元 元實收一元
王耿氏	吸煙	處罰金二元	柳楊氏	嗎啡	處罰金三元
徐常氏	鴉片	處罰金一元	姜王氏	鴉片	處罰金一元
李雨山	鴉片	處罰金十五元	雙彬	鴉片	處罰金十五元
賈嵐氏	吸煙	處罰金三元	富常氏	鴉片	處罰金三元
王獻臣	吸煙	處罰金十五元	趙桂林	鴉片	處罰金二元
彭李氏	鴉片	處罰金三元	賈高氏	鴉片	處罰金三元
桂璞	收煙具	處罰金二十元	張清和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劉潤田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永福	無故侵入人家	處罰金二元
楊福昆	傷害	處罰金九元	戚臨軒	吸煙	處罰金一元
方壽清	毀藥	處罰金六元	王太安	賭博	處罰金一元
雷士慶	賭博	處罰金一元	張趙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玉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沈張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玉氏	賭博	處罰金二元	趙富貴	賭博	處罰金十一元

三十三

王瑞	賭博	處罰金二元	王榮才	賭博	處罰金二元
張文選	賭博	處罰金一元	王永海	賭博	處罰金二元
謝慶元	賭博	處罰金二元	韓秀亭	賭博	處罰金二元
趙子文	吸煙	處罰金十元	曹金秀	吸煙	處罰金五元
孫宋氏	吸煙	處罰金五元	石王氏	吸煙	處罰金八元
何來	施打嗎啡	處罰金五元除監禁四日抵扣四元實收一元	李紅寶	吸煙	處罰金七元
李成林	吸煙	處罰金十元	紀成芝	吸煙	處罰金八元
句福氏	吸煙	處罰金五元	趙占奎	鴉片	處罰金八元
于奎德	鴉片	處罰金四元除監禁三日抵扣三元實收一元	孫高氏	鴉片	處罰金六元
于道氏	鴉片	處罰金四元除監禁二日抵扣二元實收二元	孫敬業	鴉片	處罰金八元
趙城氏	鴉片	處罰金五元	郝蘭氏	鴉片	處罰金十元
郝德勝	鴉片	處罰金二十五元除監禁二十二日抵扣二十二元實收三元	曹隆堂	鴉片	處罰金一百元
張春榮	鴉片	處罰金二元	劉興海	鴉片	處罰金十元
賈順	鴉片	處罰金十元	周李氏	鴉片	處罰金十元
羅沈氏	鴉片	處罰金十元	王陳氏	鴉片	處罰金二元
王玉林	鴉片	處罰金二十元	賀吳氏	嗎啡	處罰金五元
富王氏	鴉片	處罰金二元	郝榮田	鴉片	處罰金四元
潘恒利	嗎啡	處罰金六元	連順寶	嗎啡	處罰金二元
王文豹	嗎啡	處罰金二元	孔憲升	嗎啡	處罰金二元
韓清雲	嗎啡	處罰金三元	孫成	嗎啡	處罰金二元
張士鈞	嗎啡	處罰金五元	張印成	鴉片	處罰金五元

以上共收罰金九百五十三元九角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廣告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
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一）入學資格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試驗上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
元至太僕寺街本校填寫履歷另有校章摘要報名處領閱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日期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
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一）名額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閣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閣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宿惟制服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機織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一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註冊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 試驗科目 魚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相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摘要 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海在西門內蓬萊(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分場試驗(注意)本校簡章由
 報名處取閱

教育部暑期講演會通告

本部為增進知識推廣教育起見定於七月十五日起舉行暑期講演會演講總目分為學術政治經濟教育
 衛生實業各門由大學及專門學校著名教員各就所長分別擔任演講地址東城在北河沿北京大學預科
 西城在堂子胡同法政專門學校城外在琉璃廠高等師範學校願聽講者務於七月八日起就近赴各校報
 名詳細規則向報名處索閱可也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
 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另議○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中房 上海三馬路書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中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瑞經房 新書社 南 花牌樓共租
 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再昌磨子
 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
 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本局三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三年第四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國立北京師範學校續招預科生廣告

本校現擬續招預科生一班考取後入校凡有身體健全合於下列各資格者均可依期來校報名(一)資格高等小學畢業(二)年齡十四歲至十六歲(三)試驗科目國文算術(四)報名自八月一日起至十日止親到西城祖家街西口外本校報名附繳最近四寸半身像片一張試驗費小洋二角並須呈驗畢業證書凡前次考試未取錄者准其一律報名應考(五)試驗八月十二日午前七時自帶筆硯來校聽候考試(六)畢業預科一年本科四年(七)費用入學時繳納保證金十元學膳均官費(八)名額正取五十名備取三十名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星期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加按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內務部呈福建大田縣管獄員石晉奎等禦匪

被戕應照章分別核給卹金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直隸設置縣在各缺擬請先行立案

文並 批令(附表)

內務部呈請核定浙江省官警察廳劃分區署

及警察各隊編制文並 批令(附單)

財政總長兼鹽務監督辦周學熙呈山東緝私

統領劉東周患病辭職擬暫令鹽運使王鴻

陸兼任請訓示文並 批令

財政部呈擬訂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繕單請

訓示施行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呈湘亂從逆軍官董鐵梅罪自首出於

至誠據情呈請特赦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酌擬司法部獎章條例繕單請鑒核

文並 批令

福中總公司 督辦張鎮芳 副督辦袁克文 呈報設立福中總公

司督辦駐京公所並請刊發關防以昭信守

文並 批令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鼐呈續行核准江

蘇貴州兩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

姓名履歷等項繕單呈報文並 批令(附單)

京兆尹沈金鑑呈報警備隊宣誓日期乞鈞鑒

文並 批令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熱河 覆選區選舉監督解釋黑龍江覆選

察哈爾 監督諮詢學校畢業肄業及不動產價格各

疑義請查照辦理文

疑義請查照辦理文

飭

教育部飭

鹽務署飭

通告

鹽務署通告二則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劉崇惠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據耀武上將軍陸榮廷電稱因病懇辭兼職廣西巡按使著田承斌暫行護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肅政廳呈肅政史程崇信因病懇請辭職等語程崇信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費樹蔚爲肅政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覆核京兆驗契徵收出力人員請照章給予獎勵等語卸任薊縣知事黃國瑄調任前霸縣知事王承毅永清縣知事史書昌平縣知事倪欽驗契徵解均在一萬圓以上應均給予五等金質單鶴章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司法部呈免職黑龍江龍江地方審判廳廳長雷人龍經手款項不清請改爲褫職以便歸案查追等語雷人龍著卽行褫職歸案勒追虧款並查明有無侵挪情事澈究嚴辦以重公帑而儆官邪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司法部呈署廣東高等審判廳推事陳與炎辦理案件查有受賄重大嫌疑請先予褫職歸案訊辦等語陳與炎著卽行褫職歸案澈究依法嚴懲以儆貪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前據四川署巡按使陳宦電陳卸署漢源縣知事陳錫前在金堂縣任內值陳逆步三叛兵紛竄之際爲預備程報庫款被劫起見開城納匪以致地方慘遭蹂躪各節當將該知事先行褫職並奪勳章飭由該署使訊明懲辦在案茲據電稱該知事於陳逆叛兵入城之先一日雖經戒嚴並不力籌防禦迨匪至城下紳商團衆赴縣告急仍復置之不聞警佐冷福全堅請閉城而該知事反令開門縱匪闖入劫掠商舖圍城騷然公款乃得因此呈報損失並查明其素性貪酷尙有濫殺民人梁光華情事三面環實供認不諱應請按律科罪等語該知事縱匪殃民

草菅人命實屬罪無可逭陳錫香即按照陸軍刑事條例第三十九條處以死刑立予執行以昭炯戒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茲制定修正報紙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令第二十九號

修正報紙條例

第三條第一項中呈請二字修正為稟請二字

第二項中原呈二字修正為原稟二字呈報二字修正為詳報二字彙呈二字修正為彙報二字

第七條中呈請二字均修正為稟請二字

第十條第四款修正如左

四 外交軍事之秘密

第四款之後增加第五款如左

五 各項政務經該管官署禁止登載者

第五款修正為第六款

第六款修正為第七款

第七款修正為第八款

第八款修正為第九款其中箇人二字修正為他人二字

第十五條第一項中呈請二字修正為稟請二字

第一項第二項中呈報二字均修正為稟報二字

第二十條中呈請二字修正為稟請二字

第二十一條刪

第二十二條修正為第二十一條增加第二項如左

警察官署因維持治安之必要對於前項之報紙得停止其發行

第二十三條修正為第二十二條其第一項中第七款三字修正為第八款三字

增加第三項如左

警察官署因維持治安之必要對於第一項之報紙得先命其停止發行

第二十四條修正為第二十三條其第一項中第八款三字修正為第九款三字

第二十五條修正為第二十四條

第二十六條修正為第二十五條

第二十七條修正為第二十六條

第二十八條刪

第二十九條修正為第二十七條其中填註名號之下者字之上增加及譯著或轉載六字

第三十條修正為第二十八條其中呈請二字修正為稟請二字

第三十一條修正為第二十九條其第二項第三項中呈請二字均修正為稟請二字

增加第三十條如左

第三十條 違犯本條例者依違令罰法第三條之規定第二十一條第一項第二十二條第

一項之處罰由法院審判其他各條之處罰由該管警察官署即決並執行之

罰金處分自該管警察官署即決之日起逾十日不繳納者將保押費抵充不足者仍行補

繳

保押費已被抵充罰金者該發行人應於接到該管官署命令後十日以內補繳或補足保

押費違者至補繳或補足之日止該管警察官署得以命令停止發行

第三十二條修正為第三十一條

第三十三條修正為第三十二條

第三十四條修正為第三十三條

第三十五條修正為第三十四條

大總統批令

政事堂禮制館呈擬訂相見禮並附說明書繕摺請鑒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館通行遵照摺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京兆房山縣知事范樞奏緝獲鄰境盜犯照章請獎由
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議山西巡按使擬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縣並將該道缺升列二等一案請
訓示由

准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並改爲要缺升列二等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轉陳瓊海關監督兼北海關事宜朱孝威授官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請規定選舉補助經費由
如呈辦理即由該部通行知照並交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擬派樓振聲兼理黑龍江官產並將丈墾事宜一併稽核整頓以裕收入由
應准派樓振聲兼辦清理官產事宜仍會同該省財政廳長秉承巡按使辦理至該省清丈招

墾事務並責成該員認真稽核商承整理即由該部分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准正白旗滿洲都統貢桑諾爾布咨稱本旗出有驍騎校三缺揀員請補開單呈鑒由

准其升補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批請將王奎元授為陸軍步兵上尉由如呈照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酌擬酷暑行笞折減數日期限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由部通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遵核安徽巡按使電請高等廳判決失平案件擬由使行廳覆審各節查現行
法制均有補救方法似無庸另倡此制請訓示由
准如所議辦理即由部轉行安徽巡按使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東扎魯特旗擬請開放荒地自行招墾據情代呈請鑒核由
交內務財政農商三部會同核議具復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等呈報民國四年春季分各海關稅收數目請鈞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籙呈恭報領到特任狀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籙呈請領印信以資鈐用由
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鑄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據情薦舉賢能吳憲奎吳文熊二員上備任用由
吳憲奎吳文熊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高密縣知事王達遵例陳請覲見請示由
王達准其覲見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告崇安縣被災情形由

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前任興仁縣知事現代貞豐縣知事喬運亨拏獲鄰盜擬請照

章給獎由

交內務部照章核獎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第二十七師師長張作霖呈奉令晉授勳位恭謝鴻恩由

呈悉此批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福建大田縣管獄員石晉奎等禦匪被戕應照章分別核給卹金文並 批令

爲福建大田縣禦匪被戕人員應給卹金照章分別核計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銓叙局函稱前福建民政長呈請將因匪亂被戕之大田縣管獄員石晉奎科員陳元濤高崗照文官卹金令給予金一案該管獄員石晉奎等皆係地方行政屬官應先由部查核事實以昭鄭重相應黏鈔原呈函請查照等因到部當因各故員生前俸給數目遺族名氏年歲住址原呈未經聲叙咨行飭查去後茲准該省巡按使許世英查明咨陳前來本部查民國二年十二月大田縣土匪暴變縣城不守該匪等闖入大田縣知事公署該縣管獄員石晉奎縣署科員陳元濤高崗均於城陷之日禦匪被戕核與文官卹金令第十七條文官因公致死第十八條之文官陣亡或因職務上罹險致死各事例均屬相符自應查照條例分別給卹該已故大田管獄員石晉奎死亡時月俸支給大銀元三十元該已故大田縣公署科員陳元濤高崗死亡時月俸各支大銀元五十元應按卹金令第十七條之規定照第三條之終身卹金並增給卹金之三分之一範圍內分別核給遺族卹金石晉奎遺族年給銀十三元陳元濤高崗遺族每年各給銀二十三元並按第十八條之規定得於該故員等死亡時之三月俸給範圍內給予石晉奎遺族一次卹金九十元陳元濤高崗遺族各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除將各故員遺族名氏年歲住址鈔錄原咨清摺轉達銓叙局查照外所有各故員被匪戕害應給卹金緣由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直隸設置縣佐各缺擬請先行立案文並 批令(附表)

爲直隸設置縣佐各缺擬請先行立案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前准直隸巡按使朱家寶咨稱直隸應設縣佐各缺經飭各道尹籌議津海道灤滄兩縣各設縣佐兩缺天津鹽山河間故城遷安遵化寧河大城文安臨榆等十縣各設一缺保定道東鹿定易涞水等四縣各設一缺大名道大名一縣應設三缺濮陽磁縣應各設二缺東明長垣清河邢台永年冀縣寧晉等七縣應各設一缺口北道懷來縣應設一缺綜計全省應設縣佐者二十七縣擬定額缺三十三缺所擬駐在地點均屬要津實有設官佐治之必要繪具圖說咨請分別設置以資治理等因到部本部復查該省擬設縣佐各缺或爲舊日分防地方或係現時繁盛區域分別酌設均尙周妥惟設置縣佐本須豫籌的款該省對於此項經費能否按照財政部通電於預算範圍內騰挪支配無從懸揣復經本部電准該巡按使覆稱縣佐官制業經中央明定此項人員並已先後分發到省直隸一百十九縣應設縣佐三十三缺約計每年經費所需無幾而體察各該縣形勢實未便置爲緩圖請先呈明立案俟經費稍裕籌有的款即當實行設置咨明辦理等情前來詳加察核尙係實在情形擬請准予先行立案俟經費籌定時再分別咨部設置以昭核實如蒙允准再由部轉行遵照所有直隸設置縣佐各缺擬請先行立案緣由理合列表呈明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直隸省擬設縣佐名稱駐在地及理由表

道轄 縣轄 縣佐名稱 駐在地 設

置

理

由

津

天津縣

天津縣分駐
葛沽縣佐

葛沽

查葛沽地方距縣治七十五里地勢遠驟長莫及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滄縣

滄縣分駐孟
村縣佐

孟村

查孟村地方在縣治東南七十里與鹽山縣境交界為山東登萊青入直孔道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滄縣

滄縣分駐李
村縣佐

李村

查李村地方在縣治東北七十餘里地勢偏僻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鹽山縣

鹽山縣分駐
羊二莊縣佐

羊二莊

查羊二莊地方在縣治東北六十里地處衝要近臨海濱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河間縣

河間縣分駐
東城縣佐

東城

查東城地方在縣治東北六十里為全邑巨鎮且與大成任邱青縣等縣接壤盜匪出沒無常現擬仍設置縣佐

故城縣

故城縣分駐
鄭鎮縣佐

鄭鎮

查鄭鎮地方在縣西衛河西岸為山東臨清至德縣河流中段地當要衝商旅萃現擬設置縣佐

遷安縣

遷安縣分駐
大障子縣佐

大障子

查大障子地方在縣治之北地面遼闊民情刁悍現擬設置縣佐

海

灤縣

灤縣分駐
倭城縣佐

倭城鎮

查倭城鎮地方在縣治西南六十里地近海濱甚形重要現擬設置縣佐

灤縣

灤縣分駐
榛子鎮縣佐

榛子鎮

查榛子鎮地方在縣治西北九十里與豐潤縣接壤素稱繁要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遵化縣

遵化縣分駐
半壁山縣佐

半壁山

查半壁山地方在縣治之北地當孔道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臨榆縣

臨榆縣分駐
乾溝鎮縣佐

乾溝鎮

查乾溝鎮地方在縣北二百餘里遠在口外地勢險阻盜匪出沒無常現擬設置縣佐

文安縣

文安縣分駐
勝芳鎮縣佐

勝芳鎮

查勝芳鎮地方在縣治東北事務殷繁實有鞭長莫及之勢舊設主簿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大城縣

大城縣分駐
王吉鎮縣佐

王吉鎮

查王吉鎮地方在縣治之北係屬水陸要衝難以控制舊設縣丞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道

寧河縣

寧河縣分駐
蘆台縣佐

蘆台

查蘆台地方在縣治之南水陸雜運市面繁盛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保

東鹿縣

東鹿縣分駐
小章村縣佐

小章村

查小章村地方在縣北七十里地處邊境耳目難周舊設縣丞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易縣 易縣分駐南管頭村 查南管頭村地方在縣治之西地廣人稠需員佐治現擬設置縣佐

涑水縣 涑水縣分駐玉斗村 查玉斗村地方在縣治西北距城遠控制難周現擬設置縣佐

定縣 定縣分駐李親廟村 查李親廟村地方在縣南五十里北臨沙河南臨清水素為重鎮現擬設置縣佐

大名縣 大名縣分駐金灘集 查金灘集地方在縣治之東毗連魯省事務殷繁現擬設置縣佐

大名縣 大名縣分駐牙釐集 查牙釐集地方在縣治西南地臨漳河甚為衝要現擬設置縣佐

大名縣 大名縣分駐舊魏城 查舊魏城地方在縣治西北自魏縣裁併後幅員遼廓事務繁雜現擬設置縣佐

濮陽縣 濮陽縣分駐沙壩堆集 查沙壩堆集地方濱臨黃河時有水患非有管河專官不足以專責成現擬於該處設置管河縣佐

濮陽縣 濮陽縣分駐井店集 查井店集地方在縣治西北為三省通衢盜匪時多出沒現擬設置縣佐

東明縣 東明縣分駐杜勝集 查杜勝集地方在縣北六十里界連魯豫夙稱要衝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長垣縣 長垣縣分駐三春集 查三春集地方在縣治東南七十里與魯省接壤民風強悍現擬設置縣佐

邢台縣 邢台縣分駐西黃村 查西黃村地方在縣治之西萬山叢錯道路崎嶇舊設巡檢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永年縣 永年縣分駐臨洛關 查臨洛關地方在縣治之西地當衝要事務甚繁現擬設置縣佐

清河縣 清河縣分駐油坊鎮 查油坊鎮地方在縣治之東近臨運河事務殷繁舊設縣丞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磁縣 磁縣分駐馬頭鎮 查馬頭鎮地方在縣治東北地甚繁盛現擬設置縣佐

磁縣 磁縣分駐彭城鎮 查彭城鎮地方在縣治之西山峻叢雜舊設州判一缺現擬因仍設置縣佐

冀 縣

冀縣分駐官
道李莊縣佐

官道李莊

查官道李莊地方在縣治西北六十里號稱繁盛之區現擬設置縣佐

道

寧晉縣

寧晉縣分駐
百尺口縣佐

百尺口

查百尺口地方在縣東七十里民俗刁狡時滋事端現擬設置縣佐

口北道懷來縣

懷來縣分駐
礮山堡縣佐

礮山堡

查礮山堡地方在縣治西南地處邊遠環堵皆多呼應實多不便現擬設置縣佐

內務部呈請核定浙江省會警察廳劃分區署及警察各隊編制文並 批令(附單)

為呈請核定浙江省會警察廳劃分區署及警察各隊編制仰祈鈞鑒事竊准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先後咨陳地方警察廳官制自公布後經即遵照官制規定員額通飭各屬改組在案查浙江省會警察廳係與本署同駐一處該廳分區自應由本署擬陳以符定制茲擬將該廳轄境分為四區區設警察署除第一區署長暫由廳長兼管外其餘各設署長一員以警正充之並於區署之下分別設置分駐所共十八處各設署員一員以警佐充之此外仍編制警察隊五共設隊長二員分隊長五員書記官一員分駐於各區兼顧不及之處以補各區警力之不足統計警察署四分駐所十八警察隊五分別設置署長署員隊長分隊長書記官暨巡官長警等共一千五百十五員名謹繕具員警名額清冊咨送查核轉呈各等因到部查該巡按使所擬劃分區署暨編制各項警察隊辦法以及分配巡官長警各情形籌畫尚屬妥協除警察隊所設之書記官係屬僱員應由該省酌量派充外理合遵照地方警察廳官制第十一條之規定繕具區署及警察各隊分配員警數目清單呈請核定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如呈照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政府公報 呈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謹將浙江省會警察廳區署及警察各隊所設署長署員隊長分隊長暨巡官長警數目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一區警察署

署長一員(暫由廳長兼充) 巡長二名 巡警二十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一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七名 巡警六十二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二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八名 巡警七十二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三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六名 巡警五十二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四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七名 巡警六十二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五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七名 巡警六十二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六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九名 巡警八十二名

第一區警察署第七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七名 巡警六十二名

第二區警察署第一分駐所(不設署員由署長兼之)

署長一員 巡長十名 巡警八十四名

第二區警察署第二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六名 巡警五十二名

第二區警察署第三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六名 巡警五十二名

第二區警察署第四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五名 巡警四十二名

第二區警察署第五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六名 巡警五十二名

第三區警察署兼第一分駐所(不設署員由署長兼之)

署長一員 巡官一員 巡長八名 巡警六十四名

第三區警察署第二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四名 巡警三十二名

第三區警察署第三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三名 巡警二十二名

第三區警察署第四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三名 巡警二十二名

第四區警察署兼第一分駐所(不設署員由署長兼之)

署長一員 巡長六名 巡警四十四名

第四區警察署第二分駐所

署員一員 巡長三名 巡警二十二名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守衛巡邏警察隊

隊長一員 分隊長一員 巡警二名

守衛巡邏警察隊第一分隊

分隊長一員(由守衛巡邏警察隊分隊長兼充) 巡長三名 巡警四十四名

守衛巡邏警察隊第二分隊

分隊長一員 巡長三名 巡警四十四名

守衛巡邏警察隊第三分隊

分隊長一員 巡長四名 巡警五十八名

守衛巡邏警察隊第四分隊

分隊長一員 巡長六名 巡警五十二名

守衛巡邏警察隊第五分隊

分隊長一員 巡長四名 巡警二十二名

消防隊(由警察廳消防科科長兼轄)

巡長四名 巡警八十名

偵探隊

隊長一員 探長二名 探員二十四名

衛生警察隊(由警察廳衛生科科長兼轄)

巡警五十名(分設各區警隊)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山東緝私統領劉東周患病辭職擬暫令鹽運使王鴻陸兼任請訓

示文並 批令

爲山東緝私統領患病辭職擬暫令鹽運使兼任仰祈鈞鑒事竊查山東緝私統領前經呈准遴委劉東周充任在案茲據山東鹽運使王鴻陸轉據該統領劉東周詳稱染患中風一時恐難痊愈請轉詳准予辭職等情自應照准惟念山東緝私統領一職設立之初原爲整頓緝私營隊起見現在東省緝隊人數未足兩營將來如何改編正在調查籌議似毋庸另派專員補充其統領一職擬即由鹽運使暫行兼任既可稍節經費亦可藉專責成如蒙允准即由部署飭行遵照所有山東緝私統領患病辭職擬暫令鹽運使兼任緣由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如呈照准即由該部署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擬訂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繕單請訓示施行文並 批令(附單)

爲擬訂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繕單具陳仰祈鈞鑒事竊本部前遵令議覆審計院長孫寶琦呈請化除分紅陋規整頓官業收入一案曾以本部所管造幣各廠早將分紅舊習一律革除正與原呈防弊意見相同至分紅革除後原呈所陳辦事各員有勤勞卓著者由主管長官酌給獎金以昭激勵一節應由本部另訂獎勵章程再行呈明辦理等情於民國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呈奉批令呈悉即由該部妥擬獎勵章程呈候核奪此批等因在案茲由本部遵擬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九條並經詳加討論以爲官營事業種類性質固各有不同其應革除陋習慎重公款情形則一惟此項分紅習慣相沿已久應由主管部遵照此次呈定章程察核情形酌量改革以臻妥愜並咨明本部備案如蒙俞允即由本部通行遵照所有擬訂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緣由理合繕單具陳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擬訂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繕具清單呈請鈞鑒

計開

官營業員司獎勵章程

第一條 凡官營業員司得照本章程酌予獎勵其從前分紅陋習一概禁革

第二條 官營之局廠行號依照各該定章每屆結帳後所得贏利除一切開銷公積外其純益在資本金額百分之一以上時辦事員司得酌議獎勵

第三條 獎勵方法分爲現金獎勵與榮譽獎勵二種由主管部酌量情形分別核定仍咨明財政部備案

第四條 各該員司應得之獎勵由主管人員察視各該員司職務之繁簡勞績之等次分別擬定繕具清單詳報各主管部長官批准核給

第五條 各員司於本屆未經結帳給獎以前遇有中途退職或調他機關供職時如查於原任職務具有前勞亦得議獎

第六條 各主管人員及其員司如有因希圖獲獎串通欺飾者一經察覺不分正從及在職與否除追還所給獎金或褫奪所受之榮譽外一律嚴加懲辦

第七條 適用本章程之官營業由主管部認定並咨明財政部備案

第八條 本章程如有應增改之處由財政部隨時呈明修正

第九條 本章程自公布施行後所有以前獎勵分紅各章程均應一律廢止

陸軍部呈湘亂從逆軍官黃鉞悔罪自首出於至誠據情呈請特赦文並 批令

為湘亂從逆軍官悔罪自首據情呈請特赦事竊於本年四月二十二日據已禡陸軍中將黃鉞稟稱前因湘亂被嫌奉令禡緝比經邑紳傅紹巖等代懇湯督昭雪未奉准予轉呈恭讀本年一月一日自首特赦令謹遵條件出具悔罪切結請予轉請特赦等情到部查該革員犯罪事實皆在湘省平日有無擾害行為此次悔罪是否出於至誠無從稽核當經咨行湖南湯將軍查明見復憑辦去後茲准復稱該革員從前附亂實緣威勢所迫平日亦無擾害行為此次悔罪頗屬至誠并取具邑紳傅紹巖等保結及該革員相片送請核辦前來查該革員黃鉞從前犯罪既非甘心從逆此次悔罪亦屬出於至誠自應請予赦免以示寬大可否之處理合據情連同所送切保各結暨相片一併繕摺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遵行謹 呈 批令既據稱黃鉞悔罪自首出於至誠應即准予特赦仰候彙案辦理附件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酌擬司法部獎章條例繕單請鑒核文並 批令

為酌擬司法部獎章條例繕單具呈仰祈鈞鑒事竊維整飭吏治維勸與懲勸懲百端不外信賞必罰就司法言其事至繁其責任至大官常風紀尤所兢兢邇者迭奉明令督察羣僚官邪既在所必懲果有賢能自不可無勸勉之具國家現制酬庸賞功選擢為大勳徽等秩褒錫有差然官取久任事戒逾量旌別淑慝章佩宜之是以各部獎章先後陳奉允行邦憲職司人事逾雜謹援斯例以勸勤勞維名與器貴在稱事考漢書與服志法冠或謂之獬豸冠獬豸神羊能別曲直故濼之為文也平之如水鳥所以觸不直者去之自是以來緣飾古

義理官章廉蓋無異同象物類情竊有所本章文表著獬豸為宜白鷹文虎非敢儼於叙勳雙鶴單鶴茲用竊取其義謹酌擬司法部獎章條例都凡十六條繕呈鈞覽倘荷允准擬即由部綜核名實依條例精審行之似於鼓舞人材不無裨益所有酌擬司法部獎章條例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單具呈陳請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知照條例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條例圖式俟後補登)

福中總公司

督辦張鎮芳
副督辦袁克文

呈報設立福中總公司督辦駐京公所並請刊發關防以昭信守文並

批

令

為呈報設立福中總公司督辦駐京公所並請刊發關防恭呈仰祈鈞鑒事竊鎮芳克文前往河南脩武監視福中總公司成立開會情形業經呈報在案查福中總公司造端伊始事冗緒繁非在京設立公所不足以資擘畫而加統攝鎮芳克文公同商酌現已揀派得力人員設立公所以期董督進行兼崇體制並請飭下印鑄局刊刻關防一顆文曰督辦福中總公司之關防以便開用而昭信守理合呈報謹乞 大總統鑒核遵行再此呈係借用隴秦豫海鐵路督辦關防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刊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鼐呈續行核准江蘇貴州兩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姓名履歷等項繕單呈報文並 批令(附單)

爲謹將續行核准江蘇貴州兩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姓名履歷等項繕單呈報仰祈鑒核事竊查本局前以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一職最關重要業經迭將核准各所長姓名履歷等項開單呈請鑒核在案茲復據江蘇貴州兩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先後來咨以江蘇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曹豫謙現委署政務廳廳長無暇兼顧所遺所長以王莘林兼代又貴州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陳官韶原係政務廳廳長兼任現以公牘浩繁詳請開去所長兼職委陳樹勳充任以專責成各等語並各造具該員名冊咨請核准前來查王莘林陳樹勳二員均係巡按使公署薦任待遇之掾屬資格均屬相符該員等或已經脫黨或本無黨籍核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除分別覆准外理合將該所長等姓名履歷等項繕單呈報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續行核准江蘇貴州兩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姓名履歷等項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江蘇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王莘林吉林榆樹縣人年四十七歲記名道尹江蘇巡按使公署諮議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長已脫黨

貴州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陳樹勳廣西岑溪縣人年四十二歲分發貴州道尹現任貴州巡按使
公署秘書無黨籍

京兆尹沈金鑑呈報警備隊宣誓日期乞鈞鑒文並 批令

爲京兆警備隊各軍官遵行宣誓情形及日期具呈恭報仰祈鈞鑒事竊准統率辦事處封交奉 大元帥訓令現在民國甫建時勢多艱首賴軍人忠誠衛國近日特崇武廟祀典即在以大義精忠爲我全國軍人師表凡我軍人亟宜仰鑒前型以報國自矢茲特頒發誓詞八條並飭統率辦事處撰定宣誓規則分發遵行著即督飭所屬任職軍官在伍士兵各就所駐地方擇期舉行宣誓大典嗣後軍官授職及士兵入伍凡前未宣誓者一律隨時宣誓著爲令典永遠遵守用振士氣而固軍心此令等因並奉頒宣誓規則一本軍官誓願書五十四分士兵誓願書九百八十四分仰見 大元帥誠敬交孚如臨幽獨之至意欽佩莫名其時 金鑑適巡行西路各縣當於五月十七日在涿縣西路警備隊駐所敬設禮堂供奉關岳二神像躬率西路員兵遵依規則敬謹宣誓其南東北三路各隊駐所飭由各該隊司令遵依分路宣誓 金鑑巡行事竣回京於六月二日上午八時在京兆尹公署警備隊司令處躬率副司令以下各員兵遵依宣誓仰承 大元帥明訓並關岳二神威靈在事員兵無不肅穆將事永遠遵守除將各誓願書編號造冊分別函咨統率辦事處暨陸軍部備案外所有親率京兆警備隊各軍官宣誓情形及日期理合具呈恭報仰祈 大元帥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川邊

覆選區選舉監督解釋黑龍江覆選監督咨詢學

校畢業肄業及不動產價格各疑義請查照辦理文

為咨行事五月十日准黑龍江覆選監督咨稱案照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核之江省情形有應請解釋者二端請即明晰解釋俾資遵守而杜爭端等因到局查來咨內開如本細則第八條內開本法所稱高等專門以上學校者指本國或外國國立或公立或私立大學及高等之各項專門學校其入學資格限於以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有同等資格應入學考試合格者而言等語是其入學資格若非係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有同等資格應入學考試合格者雖具有畢業或肄業之資格不得列入名冊江省設有法政專門學校已經畢業然究其當日入學資格非係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同等資格其畢業資格雖同其入學資格則不同此類畢業人員與現在肄業人員應否有選舉法第四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四項被選權等語查此項畢業或肄業人員既非由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有同等資格核與本細則第八條所稱其入學資格限於以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有同等資格應入學考試合格者等語截然不同自不得有選舉法第四條第二款及第五條第四款之被選舉權又來咨內開同細則第十六條第二項內開關於土地房屋以買契或典契之價格為其價格等語江省土地漸闢民戶日多現在清丈放荒之官價較從前加增一二倍不等土地開闢成熟又較生荒之價值加增十倍或數倍不等若必照原契所載價格則其土地難就現在情形平價估計足值五千元或一萬元以上仍不得為合格可否按照現在官價或由江省規定熟荒價值以為調查標準此於選舉資格之有無關係甚重若非明白請釋將來舉行調查不一執甚或

惹起訴等語查荒地開墾成熟今昔貴賤不同各節前准江蘇覆選監督以究應如何算價咨詢到局業經本局以若後有各種契據及一切書件可以證明該項財產現在價格者自亦可查照計算若並此而無但有舊契則應仍從舊契所載等語答覆有案茲准前因並五月二十一日黑龍江覆選監督據木蘭縣初選監督詳請轉咨第二疑問又奉天覆選監督據海龍縣初選監督詳轉第一疑問事理正復相同查江省奉天所有放荒開墾事宜辦法多屬特別情形自與內地不同從前清丈放荒因時酌定官價比較現在既有數倍之增加而荒地一經墾熟較之生荒價值復增加十倍或數十倍不等此固實在情形若必照原領荒價計算窳穢誠多况原領執照多半未填官價最近所值復無約據可憑種種糾葛尤未便拘泥舊價致啟紛爭所請由省規定熟荒價值以爲調查標準尙屬簡易可行且由官定價以後自須發給執照此項執照即屬官文書之一種即與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二十條所定以官文書證明者亦屬相符惟此項定價雖爲核計選舉資格而設而於地方人民財產關係及荒價漲落影響究不止一端一經官爲定價有無別種窒礙情形事前亟應詳審方免枝節橫生所有熟荒地價一層應由本省行政長官先期確查地方情形酌現值畫一價格除本有契據及一切書件可以證明該項財產現在價格者自應查照原載價格計算外其無契據及一切書件或雖有契據及一切書件而所載價格今昔實太懸絕者應由各該業主依照省定價格稟請該管地方官核准發給執照俟經調查員確查認無疑義即可填入調查名冊其內地省分遇有此項情事仍應查照本局前覆江蘇覆選監督咨開辦法辦理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七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鑒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飭

教育部飭第二三一號

爲飭知事本部主事孫百璋應叙七等給第六級俸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主事孫百璋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鹽務署飭第 號

爲通飭事案照各運使前經保送場知事業經呈明送由內務部審查完竣分別准駁咨送來署又經訂章定期考詢并擬認識保結式樣登報公布在案查場知事任用暫行條例第四條第三項內開虧欠公款尙未繳清者又第四項侵蝕公款者均在不得保薦之列現查保送核准各員就本署有案可稽者其間虧欠公款及經手未完等項尙不乏人自應飭查明確并於來署報到時有薦任以上職官出具並無虧欠公款侵蝕公款保結以昭慎重除虧欠有案各員另行飭查並通行外合亟飭仰該司遵照查明核准各員有無侵虧公款情事據實詳復核奪毋稍率忽自取愆咎此飭

計鈔結式一紙

右飭各運使准此

爲具無虧保結事今結得某人係某省某縣人現年若干歲係由某省運使保薦場知事茲赴鹽務署報到聽候考詢委無侵虧公款情事理合出具保結是實

保結人

印

政府公報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二百四十號

三十一

第 60 册 426

崇通告

鹽務署通告

為通告事查各省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各員前經本署呈准送交知事試驗委員會審查茲經該會按照場知事任用條例審查完竣分別准駁由內務部咨送前來合將准駁各員名單開列於左

計開

- | | | | |
|-------------------|----------|----------|----------|
| 張佑賢江西鄱陽人 | 郭曾鈞福建閩縣人 | 戴兆鑑江浙杭縣人 | 孫多祺安徽壽縣人 |
| 顧孟養江蘇江陰人 | 高恭福浙江吳興人 | 丁乃源京兆大興人 | 鄭光宇浙江黃巖人 |
| 曹毓齡直隸天津人 | 李章銘湖南長沙人 | 蕭鳳祥湖南長沙人 | 秦中行江蘇無錫人 |
| 以上十二員係前長蘆鹽運使李 穆保 | | | |
| 臧嘉餘浙江紹興人 | 陳 瑩福建閩侯人 | 鍾耀燿浙江海寧人 | 吳沛霖江西南昌人 |
| 朱祖愉江蘇武進人 | 吳得煦江西泰和人 | 顧 龔江蘇江寧人 | 鈕文源江西九江人 |
| 鄭功燿浙江海寧人 | 唐忠保江西南豐人 | 孫南甲直隸灤縣人 | 余恭厚江西豐城人 |
| 李旭光江蘇吳縣人 | 田孚基河南開封人 | 廖敦五江西崇仁人 | |
| 以上十五員係長蘆鹽運使陶家瑤保 | | | |
| 張鳳藻江蘇武進人 | 王誦熙浙江蕭山人 | 盧秉銘京兆大興人 | 施經杰江蘇崇明人 |
| 寶宗偁奉天瀋陽人 | 楊巨芳旗 籍 | 史悠壯廣東番禺人 | 李家駿廣東南海人 |
| 王海岑浙江杭縣人 | 丁佑申江蘇山陽人 | 劉善法湖南瀏陽人 | 邵 棠浙江吳興人 |
| 趙國霖安徽合肥人 | 張 概浙江餘姚人 | 童超英浙江紹興人 | 吳錫福浙江杭縣人 |
| 以上十六員係前東三省鹽運使羅振方保 | | | |
| 王楨幹湖南長沙人 | 賀師貞湖南長沙人 | 賈天池四川三台人 | 蕭 煥湖南長沙人 |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陶 琳江西南昌人 文 湖西長沙人 朱文萃江蘇寶山人 洪 秘安徽涇縣人

翁思慶江蘇江寧人 嚴備福建閩侯人 王平綬京兆通縣人

以上十一員係前東三省鹽運使李、穆保

胡 豫浙江紹興人 錢應顯安徽懷寧人 張潤煦浙江紹興人 沈 鈞江蘇吳縣人

朱有濟江蘇寶山人 陳其燾浙江吳興人 段芝濤安徽合肥人 王同冕江蘇丹徒人

錢振家浙江嘉興人 陳叙詩京兆大興人 董大年京兆大興人 蕭典銓四川三台人

黃 沂陝西大荔人 李在英山東齊東人 曹信本山東濟寧人 伊若珩山東桓臺人

以上十六員係山東鹽運使王鴻陸保

褚德麟浙江餘姚人 鄧家仁廣東三水人 許鳳文浙江海寧人 丁乃寬浙江吳興人

錢承俊浙江嘉善人 張十珣安徽合肥人 倪葆廉浙江海寧人 周樹鈞江蘇江都人

劉炳霖河南潢 人 王 綺浙江杭縣人 都 愈浙江海寧人 胡在儒安徽績谿人

孫叔運山東 陽人 吳國璋安徽涇縣人 曹裕炳安徽歙縣人 錢培根浙江嘉興人

以上十六員係前兩淮鹽運使姚 煜保

顧柏年江蘇吳縣人 胡溶泰浙江紹興人 王以德浙江餘杭人 蔣志培浙江餘杭人

趙 沅京兆大興人 沈 銘浙江杭縣人 葉兆鯤浙江杭縣人 曹 壽浙江杭縣人

汪康鑾浙江杭縣人 朱 郊浙江海鹽人 岑斯和浙江嘉谿人 李思沅浙江慈谿人

武維周浙江定海人 鄭 驥四川廣安人

以上十四員係前兩浙鹽運使陳廷緒保

朱鍾琦安徽歙縣人 王家廷山東桓臺人 邊嘉楨直隸任邱人 陳祖棣浙江鄞縣人

林步瀛福建閩侯人 張十琨安徽合肥人 徐兆熊江蘇江都人 陸費煦浙江桐鄉人

李士升 該員具稟保結係士升原保冊內係作世升京兆人與人

方灼安徽貴池人

劉剛福建閩侯人

陳啟謙江蘇南通人
史致鈞江蘇武進人

許桂芬江蘇淮安人
高檀安徽貴池人

姚璧濟浙江吳興人

以上十六員係兩浙鹽運使姚步瀛保

嚴惟恮河南淮陽人

何兆松浙江餘姚人

宋鍾旭安徽懷遠人

邱向熙河南商城人

周大鈞浙江杭州人

莫樹滋浙江紹興人

韓拱極浙江杭州人

段葵遠安徽英山人

金世澤江蘇嘉定人

朱寶衡浙江嘉興人

姚毓景山東萊州人

徐朴京兆大興人

劉綽直隸滄縣人

以上十四員係前河東鹽運使俞永齡保

王德如江蘇江都人

馮汝棟廣東東莞人

黃元龍廣東順德人

顧連光浙江杭州人

葉希先福建閩縣人

許壽仁廣東惠陽人

潘孝質 原名紀廣東南海人

龍嘉霖京兆宛平人

鄧家讓廣東三水人

蔣筠浙江紹興人

盧元琮浙江吳興人

萬銑江西豐城人

鄭衡湖南長沙人

以上十四員係前兩廣鹽運使區濂保

孫聯奎江蘇丹陽人

徐樹蔭浙江吳興人

吳緯浙江杭州人

王珣四川富順人

張綬浙江永嘉人

楊詩浙陝西山陽人

李祖詒湖南寧鄉人

陸錦奎京兆大興人

張繼銘陝西鳳翔人

李固四川富順人

沈炳儒浙江嘉興人

吳永熙陝西山陽人

阮開濟陝西山陽人

潘沅雲南昆明人

章鏡堂陝西鎮安人

洪璠湖北漢陽人

以上十六員係四川鹽運使晏安瀾保

唐獻湖南寶慶人

羅仲素湖南寶慶人

安鍾傑京兆大興人

周鍾翰京兆大興人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岳 森湖南寶慶人

楊長興雲南昆明人

謝之翰湖南興寧人

劉 虞湖南寶慶人

孫克修湖南慈利人

祁仲璋京兆宛平人

李宗彝湖南平江人

包炳坤湖南湘潭人

段鴻緒雲南昆明人

蕭鎮西湖南寶慶人

以上十四員係雲南鹽運使蕭 堃保

總計一百七十四員均由各運使保薦經委員會審查合格

韓昆池奉天金州人

屠聿同江蘇武進人

莘文偉浙江吳興人

太史格奉天梨樹人

以上四員係前東三省鹽運使羅振芳保

朱式曾直隸靜海人

以上一員係山東鹽運使王鴻陸保

葉爾良浙江杭縣人

沈徽德浙江紹興人

胡承治浙江杭縣人

胡雲官江蘇江都人

陳 鎔福建長樂人

馬文炳湖北江陵人

宋祖宏浙江吳興人

宮安臺直隸靜海人

以上八員係前兩淮鹽運使姚 煜保

登紹年廣東番禺人

徐葵青浙江杭縣人

章崇品浙江金華人

錢方魯江蘇武進人

劉玉成江蘇江寧人

林 卓浙江永嘉人

以上六員係兩浙鹽運使姚步瀛保

鄭洪蕃浙江慈谿人

吳鍾琳四川銅梁人

閻登龍陝西武功人

以上三員係四川鹽運使晏安瀾保

總計二十二員均係各運使於定額外保薦經本署批飭作為額外人員此次經審查合格應俟原保各員有考詢不合格後再行案照委員會審查名次調取考詢

劉傳純(兩淮鹽運使姚煜續保)安徽渦陽人

劉 湛(兩廣鹽運使區濂保)福建閩縣人

謝宗楷(兩浙鹽運使陳廷緒保)湖南長沙人

宋壽崇(兩廣鹽運使區濂保)浙江山陰人

以上四員經委員會審查應由本部行查後再行核辦

林 試浙江永嘉人 沈賦城浙江蕭山人 劉懋祺京兆大興人 伍崇惠江蘇江寧人

陳書璣浙江紹興人 李 俊湖南長沙人 沈來宜江蘇南通人 李 杰湖南長沙人

王慕毅福建長汀人 陳大綸浙江海寧人 周福歧山東單縣人 謝希夷四川昭覺人

周光祖江蘇甘泉人 宋祖綬浙江吳興人 馮元璋廣東高要人 徐增祥江蘇武進人

姚景蘇浙江海寧人 方定奎京兆大興人 程之福浙江杭縣人 保秉衡江蘇南通人

裴世昌江西清江人

以上二十一員經委員會審查不合格

凌錫祉京兆宛平人

以上一員因案撤銷

鹽務署通告

為通告事查各省鹽運使保薦場知事業經本署將准駁各員名開單登報公布茲特規定報到日期及領回原送公文書等項辦法開列於左

一此次審查及格各員在原保運使管轄區域內居住者應由該運使具文詳送其在北京居住者應准本人自行來署報到

二各員報到時應領履歷書式照式填寫年歲籍貫三代履歷並黏貼本人最近之四寸像片并由在京同鄉現任薦任文官署名蓋印出具認識保結證明確無冒充情事

三各員報到後分為三期考詢在七月三十一日以前報到者歸第一期考詢八月三十一日以前報到者歸第二期考詢九月三十日以前報到者歸第三期考詢其考詢日期由本署隨時定之

四各員原送履歷公文書文憑著述等件此次審查合格者應於考詢後由本人具結領回其不合格各員之公文書等件係由運使詳送者發還該省運使由本人自行送署者限至九月三十日止取具在京同鄉現

七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任薦任文官印結備文下署領回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誌通告

本院刑二庭七月八日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許根保對於山西高等審判廳就李爲盛爲其相保之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李爲盛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就李爲盛爲其相保之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黑龍江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出坤等強取馬匹之所爲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焦春生等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焦春生等以刑賂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譚長發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譚長發以占成權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四川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戴潤序等損壞建築物之所爲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誌通告

本院民二庭七月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王國明等與王振榮等因承繼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岳崑山等與馮金盛因債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羅夕潤等與鄧耀林等因地基及賠償涉訟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所爲私訴之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雲記公司等與濟山公司等因船舶租金並損害賠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潘潛齋等與林同尺等因債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鄧顯榮等與鄧益壽等因買賣祭田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閔進興與楊止鴻因債涉訟不服雲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何壽昌與何若冰因因田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沈氏與王許氏因債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周如昌等與周正位等因遺囑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金玉堂與劉玉昌等因地畝糾葛，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沈士氏因詐欺取財一案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所爲私訴之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鄧煥彰與謝顯因債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陳光明與陳光覺因吸票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兆麟與黃寶和因措款罰租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平瑞與陳振江因填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廣告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通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政治經濟豫科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若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須性質相符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至場試驗

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至場試驗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及學歷證書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繪文具均歸自備

校填寫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及學歷證書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繪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

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北京七月

二十 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織造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前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摘要

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理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用器)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
海在四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
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分場試驗(注意)本校簡章由
報名處取閱

教育部夏期講演會通告

本部為增進知識推廣教育起見定於七月十五日起舉行夏期講演會演講總目分為學術政治經濟教育
衛生實業各門由大學及專門學校著名教員各就所長分別擔任演講地址東城在北河沿北京大學預科
西城在堂子胡同法政專門學校城外在琉璃廠高等師範學校願聽講者務於七月八日起就近赴各校報
名詳細規則向報名處索閱可也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
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圈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
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
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
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 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送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本局三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三年第四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冊定價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二分

●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 國立北京師範學校續招預科生廣告

本校現擬續招預科生一班考取後入校凡有身體健全合於下列各資格者均可依期來校報名(一)資格
高等小學畢業(二)年齡十四歲至十六歲(三)試驗科目國文算術(四)報名自八月一日起至十日止親
到西城前家街西口外本校報名附繳最近四寸半身像片一張試驗費小洋二角並須呈驗畢業證書凡前
次考試未取錄者准其一律報名應考(五)試驗八月十二日午前七時自帶筆硯來校聽候考試(六)畢業
預科一年本科四年(七)費用入學時繳納保證金十元學膳均官費(八)名額正取五十名備取三十名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一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一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零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陳祖德補請分發擬請照章分省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遵核江西德安縣知事吳寶炬擊獲鄰盜請獎以銀質棠陸章以資鼓勵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蒙古旗兵擊匪殞命遵令核給卹金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請將廣東緝獲亂黨出力之龍升衛等補授陸軍中初等軍官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呈核獎福建擊獲匪首出力之王錕等擬給勳章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司法部呈請將京外檢察廳附設之看守所所長所官列入文官任職表請訓示文並 批令

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呈保薦賢員前清補用道廣東補用知府褚允宗臚舉事實應如何量予錄用之處請訓示文並 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擬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請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擬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請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擬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請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擬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請

訓示文並 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片呈再此次破獲新華社亂黨警察廳長閻恩榮等厥功甚著懇恩特授軍官以示優異警正張毓芳擬請酌獎其餘出力警探應如何給賞請示文並 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厲行煙禁擬請准用特別辦法加重治罪請示文並 批令

署塔爾巴哈台參贊汪步端呈營兵黃永福等犯案正法將該管官分別懲辦以肅軍紀文並 批令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各省熱河覆選區選舉監督咨覆直隸覆選監察哈爾濱

督田房不動產繳納契稅貼用特別印花既准咨稱財政部尚未頒發應即以已納契稅之印契為憑各等情請查照辦理文

內務部示

廣告

廣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審計院院長孫寶琦現在出京所有院長事務著徐恩元暫行兼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顧維鈞爲駐墨西哥國特命全權公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稱擬將鹽務署參事鍾世銘叙列四等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據廣西巡按使張鳴岐電呈廣西政務廳廳長紀堪謹因病懇請辭職紀堪謹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教育部呈湘紳蔣德鈞慨捐鉅貲共計銀二萬一千餘元與辦小學六處遵章懇請褒獎等語蔣德鈞廣興小學嘉惠士林實屬急公好義著給予四等嘉禾章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據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考察屬吏分別舉劾請予獎懲等語長安縣知事楊宗漢精明練達器識閎通著蒲城縣知事陳善述才識優裕所至有聲著涇陽縣知事林世英爲守兼優循聲卓著勸募公債獨集鉅款均給予六等嘉禾章著潼關縣知事胡瑞中教養兼施循良之選署耀縣知事賈遜緝捕勤能究心吏治均給予七等嘉禾章著朝邑縣知事孫榮彬才具明敏操守亦謹著華縣知事王垓學識優堪勝繁劇署西鄉縣知事吳士泰勤求民隱勞怨不辭署白河縣調署漢陰縣知事阮貞豫任事實心輿情愛戴均著傳令嘉獎卸署朝邑縣知事陳紹

均匿報盜案玩視民瘼卸署神木理事同知花廷絳年少性浮辦事粗疏著漢陰縣知事李濟時文弱無能兄弟用事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分別議處試署乾縣知事俞鈞閱歷尙淺難膺繁劇著開去署缺另候任用交內務部查照並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前經迭次申誡官吏賭博實成京外文武長官考察所屬期於廓清惡習整頓官方各該官吏應如何守法奉公痛自湔洗茲據財政總長周學熙呈稱委員查明前湖北財政廳廳長胡文藻嗜賭博往往徹夜不休實屬不知自愛胡文藻著即褫革本職並奪原官京外文武官吏如有再犯禁網習與性成者除將該官吏依法懲戒外仍惟各該長官是問法令所在其各懍遵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奉天巡按使呈劾知事馮俊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

知事懲戒條例盤山縣知事馬俊顯應受解職處分等語馬俊顯著照所議即行解職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河南巡按使呈劾知事潘灝等三員交付懲戒一案依照知事懲戒條例前出源縣知事潘灝前睢縣知事岳福均應受褫職並奪官處分沈邱縣知事侯必昌應受解職處分等語潘灝岳福著准照所議即行褫職停叙實官侯必昌即行解職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黑龍江巡按使呈劾署訥河縣知事趙秉璋交付懲戒一案依照知事懲戒條例應受褫職並奪官處分等語趙秉璋准照所議即行褫職並停叙實官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雲南巡按使呈劾知事趙舒怡交付懲戒一案依照知事懲戒條例應受褫職並奪官處分等語趙舒怡著照所議即行褫職停叙實官並將其沾染煙癖情事提交法庭審訊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參事項讓等奉令叙官據情轉陳謝悃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財政部呈擬訂各省解款細則繕單請鑒示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報四年六月分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職繕單請鈞鑒由
呈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報遵諭修正海軍刑事條例審判條例情形請鈞鑒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農商部呈擬訂小鑛業暫行條例繕具清摺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清摺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平政院呈廣東梅縣古宗榮等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乞鑒核由
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裁決書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副使分充科布多佐理員劉崇惠呈報領到簡任狀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咸武將軍督理陝西軍務陸建章呈遵諭查辦陝西盜匪充熾軍隊滋擾並有藉禁煙為名吞沒私銷各節據實呈覆請訓示由
呈悉止謗莫如自修嗣後益當振刷精神認真督察務期荏苒欽迹軍紀修明用副倚任至禁煙事宜關係緊要并應責成該省巡按使督飭各屬切實進行毋稍寬弛交內務陸軍兩部分別轉行遵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會商本省軍隊應調備用及保衛地方各情形分別籌度遵諭
江西巡按使戚揚據實詳陳請訓示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開武將軍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呈雲南陸軍第一師參謀長路孝忱才堪任使謹臚陳事實懇准送覲以備錄用由

路孝忱准其送覲交參謀陸軍兩部查照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轉陳河防局局長呂耀卿謝悃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卸任大足縣知事胡濟舟諱匿盜案請提交懲戒由該知事胡濟舟諱匿盜案至五十餘起之多實屬溺職殃民咎無可追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從嚴議處并交內務部查照冊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九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高等審判廳廳長葉爾衡奉給勳章轉呈感激下忱由該員所得勳章係由劉瑩澤請獎業經明令撤銷仰即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轉陳西川道道尹耿葆澄感激下忱由呈悉履歷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爲建水縣屬被水成災暨飭委覆勘各緣由恭呈仰祈鈞鑒由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陳祖德補請分發擬請照章分省繕單請示又並

批令

為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陳祖德補請分發擬請照章分省繕單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詳稱月前考驗丙等及第留學生黃昌驥陳浩年補請分發各省經局繕單具呈於本年六月七日奉批令准其照章分發單存此批等因在案現據林懷瑜陳祖德二員均稟請分發廣東職局覆加查核與呈准分省任用辦法相符擬請准予分發俾資歷練除范璣姚潤仁范紹祖周濟安白象錦等五員仍俟稟請分發時再行核辦外所有林懷瑜陳祖德補請分發緣由請繕單詳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其照章分發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核江西德安縣知事吳寶炬擊獲鄰盜請獎以銀質棠蔭章以資鼓勵文並 批令

為遵核江西德安縣知事吳寶炬擊獲鄰境盜犯請獎以銀質棠蔭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鈔交江西巡按使戚揚呈署德安縣知事吳寶炬擊獲鄰境盜犯請獎一案於六月六日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部照章核獎此批等因奉此並准該巡按使咨同前因查原呈內稱據星子縣知事汪知本詳據縣民陳繼蕃等報稱在蛟塘地方開設京菓磨坊雜貨布店於三年十月初七日二鼓被匪多人手持快槍破扉而入搶去洋元布疋等件槍斃鄰店郭聖保及槍傷熊庚仔匪即攜賊逃逸稟縣勘驗緝追等情即經批飭勒擊通緝旋據署德安縣知事吳寶炬詳報先後督督緝獲盜犯趙海山即老三熊本聖周福興即老大三名並搜獲贓物

給主認領贓起出快槍三支子彈十八排解赴昌武將軍行署驗收將犯解交星子縣訊辦供認不諱詳請批飭就地槍斃在案由潯陽道尹以該署德安縣知事吳寶炬勤奮可嘉詳請按照知事獎勵條例給獎等因咨陳前來本部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二項載擊獲鄰境之盜首盜夥或竊戶者獎以第四等獎勵又第六條載第四等獎勵一金質棠蔭章一銀質棠蔭章各等語此案署德安縣知事吳寶炬擊獲鄰境盜首盜夥三名並起獲贓物及快槍子彈等件核與前項事例相符擬請給以銀質棠蔭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蒙古旗兵擊匪殞命遵令核給卹金文並 批令

爲蒙古旗兵擊匪殞命遵令核給卹金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蒙藏院呈喇嘛台吉等擊匪殞命事屬因公請給卹賞一案本年六月十四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如所擬給與卹賞交財政陸軍兩部查照辦理並由該院轉行鎮安上將軍知照此批等因到部查此項旗兵本部向無卹賞專條惟該旗兵等擊匪殞命事屬因公德力各海拉巴登吉力三名擬請仍照本案卹賞辦法各給與卹金一百元以示優異而慰蒙情如蒙俯准即由部咨行財政部照撥由鎮安上將軍轉飭具領是否有當理合具覆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應准如擬給卹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遵令請將廣東緝獲亂黨出力之龍升衢等補授陸軍中初等軍官文並 批令(附單)
為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仰祈鈞鑒事竊准政事堂鈔交致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沁電內開奉
大總統令漾電據稱緝獲亂黨廖海山等四犯訊辦情形已悉所有出力員弁吳仲明等應准如擬給獎交陸
軍部查照辦理等因奉此所有應補軍官人員自應遵批呈請補授除請勳章各員由部註冊發給外理合具
呈繕單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龍升衢已另有令照准餘並如擬補官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請鑒核

計開

連長陳天忠 唐文華 李鳳昌

以上三員遵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陸軍部呈核獎福建擊獲匪首出力之王其等擬給勳章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為請給勳章仰祈鈞鑒事奉 大總統發下會辦福建軍務福建巡按使許世英督辦福建軍務福建護軍

使李厚基呈請將擊獲匪首蔣子游等出力各員給獎一案奉批令交陸軍部核獎此批等因查原呈稱請將

營長騎兵中校傅全懋加上校銜排長步兵少尉杜翹升授中尉等語核與定章不符未便照准擬一律改獎

經分別核擬給予各員勳章是否有當理合開單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王麒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福建擊獲匪首蔣子游等出力各員核擬獎勵開單呈請鑒核

計開

陸軍第十一混成旅第一營營長騎兵中校傅全懋

以上一員原請加上校銜擬請改獎查該員前已給予六等文虎章擬請晉給五等文虎章

永泰縣知事董秉清

以上一員原請給六等文虎章擬請照准

陸軍第十一混成旅第一團第一營排長步兵少尉杜翹

以上一員原請升授中尉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團董侯煥瑜 侯嚴書 侯觀海 侯香穗 侯香雄

以上五員原請給八等文虎章擬請照准

司法部呈請將京外檢察廳附設之看守所所長所官列入文官任職表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請將京外檢察廳附設之看守所所長所官列入文官任職表具呈仰祈鈞鑒事竊京外各級檢察廳附設
看守所係為羈留未定罪人犯之地原與監獄相輔而行其所長所官係委任職歷經照章辦理有案現文官
任職令業奉公布查任職表內開監獄看守所長暨管獄員經已列入委任欄內惟檢察廳附設之看守所所長

所官兩項尙付闕如擬請飭下法制局酌加修正將該項看守所所長所官補行列入以便推行而專責成是
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法制銓叙兩局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呈保薦賢員前清補用道廣東補用知府褚光宗臚舉事實應如何
量予錄用之處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保薦幹員以備任使謹臚舉事實恭摺具呈仰祈鈞鑒事竊 濟光伏讀三月三十日 大總統申令以國
家非一人之私治國家亦非一手足之烈尤諄諄以用人務戒瞻徇垂訓深切仰見側席求賢循名核實至意
莫名欽佩 濟光特膺恩遇自愧菲材以人事國寤寐所切然非有真知灼見亦不敢輒以上聞茲查有前清補
用道廣東候補知府褚光宗現年四十二歲雲南省雲南縣人歷充廣東軍械製造營務各局提調戒煙查驗
所所長督辦稽查會匪事務省河水巡緝辦六門緝私督辦署高州府知府歷任差缺均無貽誤其提調製造
局也適奉擴充製造新廠該員購地建築置備機器添造新式六米里八無煙快槍並督匠仿造德國所製機
關槍快利稱最經粵省大吏以沈毅有為才長心細入告遂列上考得保道員其任高州也改良磁業振興土
貨擴充學堂五十餘所擊辦積匪百餘名復經本道以講求吏治振興實業治盜辦學有益民生列考請獎各
在案成績可按並非探白虛聲用敢臚舉該員事實上備器使應如何量予錄用出自逾格鴻施理合恭摺具
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褚光宗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
江西巡按使戚

純呈請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擬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

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恭呈
仰祈鈞鑒示遵事竊查前據省會警察廳在省城破獲新華社亂黨機關先後擊獲左斌等七名並起出誓約
及孫文陳其美許崇智聯名偽委任狀證書上海博濟醫院捐冊暨逆函多件即將該犯等發交軍法處審訊
並將此案大概情形於本月二日會同電呈睿鑒旋承准統率辦事處電開奉諭著即訊明嚴辦仍飭偵緝
犯務獲究懲等因當即分飭所屬遵照經行署偵探隊續獲羅旭兩簡雲葉平饒官春潘仁九江警察廳查
獲李仁鄧日生等共七名均經詢據供認同在新華社黨不諱又由證據內檢查偽委任狀列名在逃之李質
安等十二名由獲犯供出同黨在逃之王仁熙等四十七名復由純於本月十二日電呈訊辦情形並請飭下
各省將軍巡按使一體查緝嚴防承准統率辦事處電開奉 大元帥訓令文電所陳緝獲黨匪訊辦情形
已閱悉在事出力之人著由該將軍查明酌請獎賞以資鼓勵惟該黨之委任狀及證書條例等件應即速送
備查所有逃逸各匪仍飭按名嚴緝務獲究辦並已分電各省嚴密防緝矣等因遵將迭次所獲證據等件分
別檢鈔各一份暨獲逃各犯姓名籍貫彙列一表咨呈統率辦事處備查各在案查此案人犯為數甚多若必
獲齊再行訊結未免久稽時日自應將供證確鑿者先行擬判其續獲各犯再當分起辦理茲據軍法處訊明
劉暉堂即旭初又名曉初贛縣人年二十六歲前清時在五十四標充當兵丁民國三年十一月間由王緝侯
即王仁熙介紹入新華社黨寫立誓約附從孫文實行三次革命本年二月間由上海總機關部委充為贛東

司令部副官長該犯在黨勢力極大主緝侯由滬致同黨函有不聽旭兄之言弟即歸來等語查獲誓約計二十二紙經該犯介紹者則有三分之一左斌即左鏗號劍神又名振邦又名新泰永新縣人年三十歲光復時充贛省輜重隊司務長去年十二月間由王緝侯介紹入新華社黨寫立誓約贊助三次革命該犯職務係擔任調查省城城字地段自貢院背至永和門外將軍行署附近及章江門外一帶等處軍情梁端民即梁華振南康縣人年二十三歲今年二月間由王緝侯介紹入新華社黨寫有名條蓋章畫押寄交上海總機關部換給證書該犯職務在省以南康招待所為交通機關經管黨內往來書信並收存捐款所謂捐款者即藉開設博濟醫院為名歛錢籌餉欲於醫院中製造炸彈約期首事也柳映池即柳開先又名柳丙權湖口縣人年四十九歲前清隊官改革後曾充連長去年十月間由查玉崑即查坤臣介紹入新華社黨每月給薪二十元本年三月間赴上海與夏之誠歐陽濠等接洽收受孫又陳其美許崇智等偽委任狀及偽證書回贛擔任九江司令部副官長劉心田即劉敏又名劉元弼南昌縣人年二十五歲前充贛省兵士後升排長去年十月間由柳映池介紹入新華社黨受軍事部長許崇智偽委任狀擔任九江司令部副官各等情查該犯等多係前充下級軍官此次入黨受有偽職均屬重要事務其計畫區分段調查軍情藉募設醫院而籌備餉糧以設立報館而鼓吹革命察其種種方法甚為險毒若非早為破獲恐一旦爆發不特擾及贛省且於大局前途甚有妨礙核情按律固已構成內亂之罪名查新刑律第一百零一條載意圖顛覆政府僭竊土地及其他紊亂國憲而起暴動者為內亂罪其首魁處死刑或無期徒刑執重要事務者死刑無期徒刑或一等有期徒刑附刑隨行者二等等至四等有期徒刑又第一百零三條載預備或陰謀犯第一百零一條之罪者處一等等至三等有期徒刑各等語該犯劉暉堂等雖有顛覆政府紊亂國憲之宗旨而預備進行尙未達實行之階級依律擬判不過一等有期徒刑然該犯等甘受黨魁孫文陳其美許崇智等委任不顧大局破壞統一跡其所為不使中國淪亡人民塗炭步埃及印度朝鮮之後不止甘心賣國莫此為甚若僅照常律科處則最長刑期不過十五年實屬罪不蔽辜且多屬退伍軍官與尋常人犯不同應請特例懲辦以定人心而寒匪膽查陸軍刑事條例

十七

第二十五條載於本條例規定之外如因軍情緊急或因保持治安 陸海軍大元帥得隨時酌量情形別以軍令行之等語該劉暉堂左斌梁端民柳映池劉心田五犯擬援照陸軍刑事條例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懇請 大元帥特頒軍令處以極刑際茲亂黨思逞人心不靖之時嚴懲首要即所以保持治安關係實匪淺鮮其意固愚一犯入黨並立誓約受銀三元尙未得委任狀擬照常律處以一等有期徒刑十年褫奪其公權全部終身鍾國鵬一犯始懼入黨未允立寫誓約雖入黨祇付名條並未書立誓約及收受委任狀酌情論擬擬處以二等有期徒刑六年在刑期內褫奪其公權全部在逃各犯除由純 楊懸賞會飭所屬一體按名嚴緝務獲解究暨電蘇浙各省查拏已獲之羅旭雨等各犯應俟訊明擬判再行呈請外所有審明新華社亂黨劉暉堂等五犯請照陸軍刑事條例特頒軍令懲辦章國愚等二犯請照常律擬判各緣由是否有當謹合詞具呈伏乞 大元帥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劉暉堂等五名已另有軍令其章國愚等二名應准如擬執行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 純 揭片呈

以此優異警正張毓芳擬請酌獎其餘出力警探應如何給賞請示文並 批令

再查純於本月十二日電呈續獲新華社亂黨羅旭雨等七名訊辦情形承准統率辦事處電內開奉

大元帥訓令在事出力之人著由該將軍查明酌請獎賞以資鼓勵等因仰見恩施逾格微功必錄之至意遵查此次破獲新華社亂黨機關經江西省會警察廳廳長閻恩榮捐廉購緝煞費苦心實屬克盡厥職艱險不辭雖係應盡之任務其勞績未便湮沒該廳長膽識兼優謀勇素著前經因案疊蒙賞給三等嘉禾章五等文

虎章在案查因功補授軍官者各省頗不乏人該廳長具有軍人氣概雖任職已久尙未補官又行署偵探長石振邦軍事練達武學尙優自調充偵探長之職務疊破要案心細才長頗資得力上年曾於破獲鄧承昉案內請補陸軍步兵上尉經部核議改給二等獎章現經擊獲新華社亂黨多人其功較前尤著以上二員可否懇恩從優特授軍官以示優異省會警察廳警正張毓芳於破獲此案謀畫進行不避艱險亦屬尤爲出力擬請酌給獎勵至在事出力之警探陸續擊獲各要犯不無微勞足錄應如何給獎之處出自鈞裁所有擬請獎賞擊獲新華社亂黨在事出力人員是否有當理合附片陳明伏乞 大元帥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閻恩榮石振邦應准補授軍官交陸軍部查照呈辦其警正張毓芳暨在事出力各警探並交內務部分別核給獎賞以昭激勸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厲行煙禁擬請准用特別辦法加重治罪請示文並 批令

爲厲行煙禁擬請准用特別辦法加重治罪仰祈鈞鑒事竊前奉 大總統申令鴉片之禍盡人皆知約計數十年中銷耗金錢無慮八千兆戕害生命奚啻千萬人一爲所染則志氣頹靡形骸枯槁壽者以夭富者以貧乃至奸宄叢生穢業廢弛人種衰弱道德淪亡凶於而家害於而國幸賴各友邦之主持公道與中外人士之闡發仁言於前清宣統三年與英國續訂條件議定期限禁絕土藥停運洋藥關於禁種禁吸禁運各端認真整頓故煙苗淨盡如奉天等省先後停運各無異言萬國禁煙會亦聲明限制檢查鴉片商業與中政府所設立辦法同時進行若乘此時機廓清而掃蕩之庶有轉弱爲強之日民國初元重申禁令乃各省秩序已紊綱紀蕩然蜂起之暴民與雜募之游勇大都沾染煙癮因緣爲奸無知愚民貪獲小利舉從前所懸爲厲禁者

一朝而弛之可勝痛恨或謂貧民生計所關禁種容有阻力不知嗜煙之害實如附骨之疽但可剔骨以去疽豈可醫瘡而剜肉無論利之厚薄亦應剴切勸導使知鳩酒止渴之不可生責成團保犁拔易以棉錠麥豆等種俾資抵補由習慣以成自然豈可執目前生計爲詞貽他日無窮之禍近聞陝西左近一帶仍有布種鴉片情事經電詰該省長官嗣據陸建章呂調元電呈稱各屬詳報禁絕者已居多數惟鄉僻愚民於窮谷深山乘隙偷種現已飭縣認真查禁並明白示諭分路委員搜查等語該省交通未便愚民祇貪小利不知禁令森嚴全在地方官苦口熱誠量其土宜勒令改種良苗豈容任一隅之地敗全部之功著內務部行知該省巡按使申明禁令毋任不肖之徒視爲營私罔利之計但不准縱容丁役藉端敲詐致去一弊又生一弊總期全國官民視此事爲奇恥大辱毋俾遺種以毒新邦其各猛省毋忽此令等因奉此旋於幫辦陝西軍務劉承恩呈覆查辦陝省禁煙一案復奉批令呈悉前據肅政史俞明震呈劾該將軍巡按使等違法種煙殃民辱國當飭該幫辦秉公查覆在案茲據覆稱遵查各節察其心跡陸建章等尙無營私舞弊實情等語惟稽徵存土民間因此誤會以致偷種煙苗且委派人員難免無措置失宜之處可見平日馭下不嚴奉令不力豈可以失業窮民未忍絕其生計爲詞出於一時姑息致禁煙前途動多妨礙本當嚴予懲處姑念近日裁汰冗兵維持秩序過不掩功且現已會商嚴禁期於年內絕盡根株尙知奮勉陸建章呂調元著先行從寬由陸軍內務兩部傳令嚴加申斥偷竄逾期不能禁絕定當一併從重懲戒決不寬貸懷之慎之並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批等因奉此伏念煙禁森嚴全國一致獨以陝省一隅屢煩眷顧撫衷循省慙愧實無地自容願調元任陝將屆半年對於民間偷種煙苗早經分飭嚴禁并自撰白話告示勸諭各在案今蒙嚴令益當限期禁絕其偷種者一律勒令剷除以符功令惟法輕則民玩法重則民畏前清宣統年間長武武功各縣屢有聚衆抗拒禁煙之案愚民重利玩法而市井無賴又從而糾合之遂往往出此查民國暫行刑律第二十一章第二百零七條於栽種罌粟者處四等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治罪過輕恐不足以啟人民畏法之念擬請准用特別辦法從重懲處於栽種罌粟者除按刑律第二百零七條辦理外仍將地畝充公其糾衆抗拒者得將爲首之

人就地槍斃以期清流毒而竟全功所有厲行煙禁擬請准用特別辦法加重治罪緣由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祗遵謹 呈

批令呈悉禁種罌粟要在稽查嚴密教勸兼施使知改種良苗不致生計自皆樂遵功令徒恃峻法亦非所宜
若其不服查禁糾眾抗拒自可援用聚眾強暴脅迫之律至僅止違禁栽種於按律處治外再將地畝充公既
覺過嚴且虞滋弊所請均毋庸議著仍依法辦理認真查禁務絕根株毋得藉口刑輕致涉諉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塔爾巴哈台參贊汪步端呈營兵黃永福等犯案正法將該管官分別懲辦以肅軍紀又並 批令

為營兵黃永福穆銀山犯竊犯逃違令正法並將該管營連排長分別懲辦具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塔城官房
廟宇被匪人毀拆甚多步端到任之初即經查獲罰辦在案詎日久玩生而偷掘拆房逃兵各案不時發現雖
經責懲迄未禁絕本年四月一日據塔城縣報告陸軍馬隊一營二連副兵黃永福偷竊城樓木板聞捕即逃
次日又偷俄商窗毡等物並據該營營長劉占奎報同前由且准俄領事官將該犯黃永福片送到署當飭該
管營長責革交塔城縣訊究並恐尚有夥犯嚴令各營於黃永福犯案未結以前不准營兵假出各在案越日
該縣報告盜犯黃永福供有同營三連護兵穆銀山請飭送到案質訊等情隨即傳案查悉該護兵竟於前一
日逃走經勒令該管營長緝獲歸案審訊嗣於四月二十四日據塔城縣詳稱奉飭審訊黃永福等一案連日
研訊數次該犯黃永福供認竊案尚多並此次拆偷城樓木板被覺驚走暨拆賣審判廳門窗不諱一面起獲
各贓物分別歸公給領穆銀山雖堅不承認然已供認潛逃屬實並稱參贊不准出營命令連排長曾經傳過
等語究應如何辦理之處理合錄具該犯供詞詳請鈞署鑒核等情前來查該犯黃永福以軍人而犯偷竊已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屬罪無可道乃先日在中園行竊逃匿次日復在租界偷物被獲苟非積匪慣賊何至如斯至該犯穆銀山於嚴傳命令黃永福案未結以前不准假出之時竟敢不遵軍令私自逃逸其情虧畏罪實已顯而易見在法律爲故意之行爲殊屬大干軍紀亦實犯懲治盜匪條例第一條第七款之罪應照軍人犯竊犯逃嚴予懲決威日具電呈奉 大元帥指令偷竊逃兵兩犯應准即行正法等因遵即於五月二十一日將黃永福穆銀山兩犯按照軍法槍斃以昭炯戒至該管營連排長等教令管束不嚴致所屬兵士發生此種現象實屬有玷營規但查該營自改編陸軍後尙能如法訓練而此案又正當二次減政改編之際調撥紛紛該匪得以乘機弊混穆銀山逃逸後旋於第三日連長楊萬成等尙能追緊逮獲雖辭疏失之愆尙無故縱之弊且邊遠苦寒具有軍官資格者一時未能多得似不能不從寬分別議處擬將馬隊一營營長劉占奎記大過二次二連連長楊萬成記大過二次排長王芝成記大過三次三連連長李樹蕃記大過二次排長喬貴成記大過三次以示懲儆而觀後效所有犯竊犯逃營兵黃永福穆銀山二名遵令正法並將該管營連排長等分別懲辦緣由是否尙有當理合具呈仰祈 大元帥鑒核備案施行除分別咨行外謹 呈 批令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

各省
熱河
察哈爾
遼寧
川邊

覆選區選舉監督咨覆直隸覆選監督田房不動

產繳納契稅貼用特別印花既准咨稱財政部尙未頒發應即以已納契稅之印契爲憑各等情請查照辦理文

爲咨行專案准直隸覆選監督咨稱案據鹽山縣初選監督詳稱爲選舉調查疑義請轉咨解決事案奉第二八四二號鈞飭以准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通咨解釋湖北覆選監督咨詢選舉法疑義內開田房印契未貼印花者調查時應否拒絕一節查依據選舉人及被選舉人資格施行細則第二十一條所規定其上半段係爲注重財產證據起見故必有印花者爲憑其下半段係爲注重調查手續起見故必以由調查員於印花上騎縫蓋用戳記者爲憑若未貼印花之印據姑不必論其證據充分與否而印花未具調查員先無從蓋戳於上按諸調查程序實有未合故遇此項情事時應由調查員勸令補貼以符法定手續等因轉各縣初選區一體遵照等因奉此知事遵查契稅條例第二條繳納契稅以貼用特別印花方法行之前項特別印花由財政部頒發等語然因特別印花迄今未奉財政部頒發普通印花又未便黏用調查時無從蓋用戳記究應如何辦理詳請轉咨等情據此相應咨請查照解釋見覆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局查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二十一條所定係就各種資格所有證明書件如果依照法令必須黏貼印花者應以依法貼有如額印花者調查員方於其上蓋用查訖戳記蓋欲注重選舉之資格即不能不有確切之證明至於田房不動產之賣契與契照契稅條例第二條載繳納契稅以貼用特別印花方法行之既准咨稱此項特別印花現在財政部尙未頒發是各省所有田房不動產賣契各契應即以已納契稅之印契爲憑

二十三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如係前清舊契並須先會照章投驗者方為合格自毋庸再貼普通印花此外關於選舉及被選舉資格證明書件凡係印花稅法暨關於人事證明貼用印花條例內列舉各項仍應查照本細則第二十一條規定辦理准咨前因除咨覆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長 顧 釐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九日

示

內務部示

為示知事查第四屆知事試驗取列甲乙等人員應按照知事任用暫行條例第四條之規定分發省分任用除張季雲由政事堂銓叙局咨留楊宗立由司法部咨留張寶聲由農商部咨留高慶燮章鴻遠由平政院咨留黃景琪吳席珍羅兆鳳由京師警察廳詳留均應暫緩分發郭名世在河南虧欠公款江慕洵在安徽虧欠公款均應暫扣分發外茲將應行分發各員支配省分開列公布定於七月十五日下午二時發給分發憑照仰各該員屆日親持知事憑照到部呈驗領取並繳分發照費五元如有請假事實限於領憑後三日赴部稟明逾限不得再行稟請此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內務總長朱啟鈞

第四屆取列甲乙等知事分發單

蕭榮章四川瀘縣 殷有源貴州貴陽 張嘉齡江蘇丹徒 何寶權廣東番禺 陳杰福建長樂

田萬項河南浙川

以上六員分發京兆

沈允昌浙江紹興	陳迺容山西猗氏	梁成哲山西清源	華漢章山東齊河	王澤榮河南潢川
樊顯緒四川宜賓	薛鳳鳴山西霍縣	任景亭山東昌邑	傅汝恒山東無棣	王佐清山東章邱
王家錦江蘇江寧	劉樹楨山東臨沂	何昌裔貴州貴陽	張瑞麟山西定襄	段體全雲南思茅
曾超廣東五華	蔣耀琮浙江鄞縣	張鳳鳴山西渾源	趙廷襄奉天盤山	李蓉鏡奉天盤山
王熾山西河曲	陳苑芬江蘇淮安	杜憲河南臨漳	王榮貴山東諸城	陳大文奉天復縣
劉藻黑龍江龍江	范茂松山西繁峙	鄧述之山東沂水	朱吉蘭京兆大興	孟昭曦京兆薊縣

李敬之河南武陟 曹鼎汾浙江蕭山 宋殿選吉林德惠 孫鏡銑河南鞏縣 王恩祺奉天莊河
 楊立言安徽懷遠 趙祥俊山東平原 胡謙福山東日照 張廷儒河南新鄉 王蓮堂河南濬縣
 王廷恩山東鄒城 王伯鷺山東福山 趙維新山西聞喜 何毓琦陝西石泉

以上四十四員分發直隸

章運燿浙江紹興 單文坤浙江紹興 侯執中吉林阿城 項 強熱河阜新 馮守田浙江紹興
 陳東作直隸樂亭 曾傳薪河南商邱 程鏡堂直隸衡水 王鴻文江蘇溧陽 郭廣恩山東益都

梁兆璜直隸安新 張頡時江蘇泰縣 劉 哲吉林吉林 王殿甲山西平遙 范洛東山東臨淄
 趙桂芳直隸昌黎 周之鏗直隸冀縣 盧丕承江蘇宜興 趙文蘭京兆昌平 張重光山東樂陵

樊述曾江西進賢 王三讓直隸盧龍 吳 濤福建閩侯 武元璠山東桓台 顧鴻文山東即墨
 黃祝田山東沂水 李廣甲山東蓬萊 廖維經江西臨川 吳 峙江蘇宜興

以上二十九員分發奉天

趙 鎮黑龍江巴彥 高恩樹旗 籍 王 惕奉天錦縣 効維國甘肅定西 石 渭奉天遼陽
 姜佑昌熱河阜新 廖秩達湖北黃梅 李殿翔直隸涿水 張星藻京兆永清 田錫嘏奉天瀋陽

李恩溥奉天北鎮 李竹亭山東濟陽 于 湄山東濰縣

以上十三員分發吉林

段國垣山西稷山 李興唐奉天昌圖 周揚竣湖南湘潭 李得春直隸安國 趙桂馨奉天昌圖
 韓大光奉天瀋陽 孫潤庠奉天梨樹 黃秉恒江西臨川 曠什槐四川雲陽

以上九員分發黑龍江

姜兆璜安徽含山 羅 綱江西南昌 曹鍾英河南羅山 胡炳蔚河南潢川 鄭永清雲南昆明
 鄧際虞江蘇如皋 馮文棟浙江紹興 蕭 然江蘇泰縣 王性河直隸寧津 趙文富直隸寧河

蕭 然江蘇泰縣 王性河直隸寧津 趙文富直隸寧河

蕭 然江蘇泰縣 王性河直隸寧津 趙文富直隸寧河

蕭 然江蘇泰縣 王性河直隸寧津 趙文富直隸寧河

蕭 然江蘇泰縣 王性河直隸寧津 趙文富直隸寧河

蕭 然江蘇泰縣 王性河直隸寧津 趙文富直隸寧河

張書玉廣西臨桂 蔣宗坊湖北黃梅 張尉萱江蘇銅山 顧 焜河南開封 饒贊元湖南長沙
馮麟經河南武陟 王學昌山西稷山 蔡錫蕃江蘇上海 褚士億直隸天津 李庭芝河南安陽
郭懸河河南臨汝 范學銘直隸寧津 孫 璋直隸青縣 方國屏安徽晉山 瞿士勳江蘇靖江
王德文河南潢川 韓樹言直隸武強 張福先湖北安陸 李崇瑞奉天綏中 曹家凝安徽舒城
湯銘新安徽合肥 趙翼宸直隸樂亭 黃成康江蘇江都 洪 澧安徽歙縣 宣 毓安徽懷寧
劉德懋奉天撫順 吳致和直隸東光 陳 瀛京兆霸縣 宋鍾俊安徽旌德 胡文星河南禹縣
張庭馥河南許昌 郭敬堂河南南陽 蘭鴻著直隸滄縣 平 亭浙江紹縣

以上四十四員分發山東

孫星衡山東蓬萊 張榮璉江蘇江陰 周郁文安徽懷寧 王郁駿京兆通縣 桑魁卯直隸寧津
韓世琛京兆霸縣 孫樹梅熱河朝陽 韓世勛安徽懷遠 劉玉珠山東泰安 汪 翔湖北黃岡
陳寶楨浙江嘉興 王嗣旦浙江上虞 李之蔚陝西大荔 董鑑堂陝西臨潼 陳惠愷湖北黃陂
楊士瀛陝西安康 朱懷宣湖北通山 郭祖雍四川隆昌 宿文奎奉天義縣 胡毓藩陝西榆林
洪寶燾浙江鄞縣 曹振飛江蘇江都 章鵬萬浙江紹興 閻佩禮山西太原 劉元紀湖北穀城
曹翰才江蘇常熟 陳 銳湖南寧鄉 張 洽山西新絳 劉晉潤直隸清苑 周良璧湖北武昌
郭紹彭直隸新城 任瑞元直隸灤縣 趙廷楨直隸長垣 趙繼曾直隸滿城 周汝為京兆寶坻
吉 善旗 籍 王志鈺旗 籍 蕭格非江西臨川 周光弼安徽舒城 張麟筆山東樂陵
范獻琳山東陽穀 賈又新陝西鄜縣 楊文煥陝西朝邑 丁日忠安徽懷寧

以上四十四員分發河南

路大遵河南新野 李宗仁山東臨沂 宗慶熙京兆密雲 張永和直隸成安 賈治邦江蘇江寧
劉樹人直隸玉田 鍾 英湖北天門 谷巨山湖南耒陽 翁長祺直隸清苑 田如琇直隸昌黎

姚得駿直隸青縣

韓敏修直隸廣宗

杜偉熙山東濰縣

李鳳翔河南濘縣

李東璧河南泰康

蔣鴻元江蘇吳縣

沈嵩甫安徽宿松

唐邦治江蘇丹陽

吳潔己廣東南海

鄭衡之安徽英山

李允湖南湘陰

張宗弼浙江平湖

李春樓浙江東陽

金景賢福建閩侯

高方沂河南汝縣

徐文燦陝西鎮安

吳夢蘭山東曹縣

趙玠福建閩侯

李慶蓉廣東南海

張本睿陝西鄜縣

劉玉璣直隸東光

吳應宸河南固始

陳啟緒江西萍鄉

梁廷俊直隸平鄉

王煥文河南武安

余銘新陝西白河

高誦先陝西府谷

蔡瀛浙江黃巖

竇清翰山東東平

余掄元江西都昌

張維蘭直隸玉田

李翰晟山東日照

戴峻隴河南光山

吳殿章奉天北鎮

關樹芬原名扎拉芬

金鵬江蘇吳縣

黃顯聲河南商城

張化鵬河南鄧縣

李撫辰河南南召

端木昭璠河南濬縣

王嗣望山東濟陽

王永森湖北南漳

汪志翔江蘇武進

以上五十三員分發山西

翁燕翼福建閩侯

汪若霖安徽桐城

張宗嘯浙江黃巖

趙爾枚安徽太平

秦炳漢浙江嘉善

吳鳳翔山東平度

古廷松江西尋鄔

羅士佃湖北麻城

尙鰲文河南羅山

張煥彤直隸獻縣

吳清望安徽歙縣

沈廷琦浙江紹興

常健學湖南長沙

石保極湖北黃梅

楊潤芳浙江義鄞

周永濟安徽宿松

范家祺廣西桂林

應福謙浙江永康

謝成泌四川崇慶

紀蘊玉山東海陽

徐慶祥山東長清

王勉善山東長山

郝金章山東齊河

商建中河南濟源

汪崇先浙江杭縣

彭孝達湖南桂陽

賀式韓湖北蒲圻

左士樞江西永新

嚴翼福建建甌

曹景彬河南羅山

孫瑞元浙江富陽

張德森山東掖縣

劉河清山東陽穀

王家鯨浙江吳興

婁彛浙江紹興

馮傑浙江臨海

傅師說浙江瑞安

王家驥浙江吳興

張鳳翥湖北武昌

周運恭湖北天門

以上四十員分發江蘇

馬育麟陝西綏德

汪漪江西上饒

傅啟楷湖北武昌

譚曉颺湖北光化

袁承曾江蘇南通

二一八

李仲楨直隸永平 趙鳳桐京兆良鄉 張 鎔山東歷城 陳昌淦江蘇吳縣 楊彙貞江蘇江寧
 李培深直隸高陽 張開圻江蘇松江 張 詒河南開封 黃 甲江西定南 黃應中江蘇江寧
 黎振麟河南羅山 洪迥文江蘇儀徵 張善均湖北武昌 李澄懷山東濟寧 陳祖誥江蘇泰縣
 張蔚文河南固始 厲蓉青江蘇儀徵 朱晉麻江蘇寶應 劉榮椿江蘇儀徵 修思永江西金谿
 李 素浙江東陽 夏敬愷江西新建 黃渭清浙江建德 王其昌河南鄆陵 白增祿旗 籍
 李郁芬直隸豐潤 劉定易奉天瀋陽 王 怡江蘇常熟 陳雲濤直隸易縣 張開沂江西分宜
 鄭汝璋浙江平陽 高廷綸山東安邱 張以經山東堂邑 葛鴻久山東蓬萊 李聯璧河南鄭縣
 胡人欽浙江永康 李錫麒山東高唐 施典常浙江浦江 陳獻斌河南羅山 周士吉湖北鄖縣

以上四十五員分發安徽

熊席謙湖南瀏陽 譚子榮湖南衡陽 朱希雲湖北天門 何振瀾福建閩侯 沈桂華湖北黃岡
 王新吾京兆宛平 王寶會湖北黃陂 張夢奎浙江浦江 張向晨河南新鄉 梁鏡寰湖南安化
 李本深湖南寶慶 盧執中湖北武昌 陳秉荃安徽宿松 程毓璘湖北武昌 汪銘新河南滎陽
 張 鏞山東歷城 陳培琪廣東五華 林錫良福建龍巖 于炳勳江蘇儀徵 孔繼儒山東歷城
 丁寶琛湖北沔陽 江震蟄福建閩侯 冀風德直隸完縣 盧文煥安徽貴池 姚 桓浙江遂安
 楊式閩湖南長沙 俞祖達湖北孝感 趙鉅鏗江蘇東臺 袁紹倫江蘇崇明 李雨春奉天北鎮
 李可璠安徽懷寧 張大年安徽舒城 劉燮臣湖北黃陂 王邦藩浙江蕭山 王昭勛山東諸城
 仇純吉山東長山 王鍾荃山東招遠 董兆麟河南滎澤 于大僚湖南臨澧 吳錫昫廣東吳川
 江恩舉廣東連平 史 鎬福建閩侯 徐文瀾浙江永康 陳葆初廣西桂林

以上四十四員分發江西

李昌年江西臨川 黃履恩江西南城 張景良江西奉新 徐 憲湖南長沙 楊廷璋河南南陽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楊先覺湖南長沙 張家架江西靖安 曹 剛貴州定番 陳用敏廣東赤溪 瞿璉鈞湖南湘陰
 馬一塵浙江紹興 江錫爵浙江平湖 吳鳳鑫京兆良鄉 吳 棫江蘇江陰 趙 模浙江溫嶺
 歐 冕廣西藤縣 鄭兆雲廣東台山 胡時鐸浙江蘭谿 徐喻潔浙江紹興 紀鉅統直隸獻縣
 吳 錦江西宜黃 孫道思山東滕縣 臧著愔山東諸城 羅錦成江西星子 張世英江西萍鄉
 成符孟廣東連縣 毛有輝浙江杭縣 朱振基廣東茂名 談國政河南潢川 沈恒華浙江嘉興
 張景豪浙江龍游

以上三十一員分發福建

劉 雲江蘇泗陽 邱樹楓江西興國 宋化春江西萍鄉 陳錫鈞江蘇淮陰 趙壽春安徽太湖
 汪培生江西上饒 鄧典謨湖南宜章 徐秉衡福建古田 劉則湯福建上杭 葉大章福建閩侯
 郁振域江蘇嘉定 沈維誠江蘇武進 凌 鼎安徽定遠 蕭傳霖廣東大浦 吳祥麟安徽桐城
 王志鶴湖南衡陽 蒯全萬四川廣安 趙家瑾山東黃縣 田 程貴州都勻 張 濂江蘇江陰
 陳祖蔭安徽太平 張肇璜河南開封 林青龍福建壽寧 葉大澂福建閩侯 汪 濂江蘇丹徒
 夏維默江蘇泰縣 秦 鏡江蘇武進 喻榮華 奉天瀋陽 周國華安徽合肥 吳清徽安徽歙縣
 周嘉坦山東長山 趙祖壽山東黃縣 王聿德山東費縣 湯邦榮福建將樂 劉澤沛湖北襄陽
 鄧元禮湖北黃梅 陳詩庚湖南湘鄉

以上三十七員分發浙江

尙守真河南滑縣 周鳳彝江蘇江都 鄧濟光安徽合肥 舒兆華安徽懷寧 尹桐陽湖南常寧
 周 渡浙江紹興 金大年浙江嘉善 謝緝熙山東福山 沈修鏞安徽懷寧 吳英翰湖南岳陽
 陳永清廣東番禺 劉 恕四川三台 杜焯綸浙江紹興 李鵬飛河南南陽 李應聯河南偃師
 鄭業積湖南長沙 常組燦湖南衡陽 賓鳳儀湖南衡山 聶仁德湖南鳳凰 吳運昌江蘇武進

陳作霖直隸高陽 李丙榮江西萍鄉 文若火湖南新田 譚祥麟湖南衡陽 彭祖壽江西崇仁
 尹曰遜山東日照 許開文安徽桐城 黃敏廣東南海 俞長齡浙江紹興 侯治平奉天旗籍
 喻超湖南湘鄉 伍本熾江蘇武進 張勤益旗籍 黃經森江西宜黃 吳學游安徽宿松
 何靖湖南善化 劉扶青江西宜豐 臧著信山東諸城 王世甯山東海陽 李心寬河南蘭封
 徐瑞麒浙江嘉善 蕭烜湖南長沙 孫宸江蘇江寧 陳恩鈺江蘇泰縣 程文澗安徽婺源
 崔季友直隸慶雲

以上四十六員分發湖北

呂承著湖北漢陽 許思穎廣東茂名 黃慶翰廣西桂平 劉樂江江西輪縣 任封薛江西豐城
 羅漢江江西彭澤 陳魁湖北黃梅 曾清江江西豐 梁鴻瀾廣東順德 龍受之廣西陸川
 陳成瑞福建閩侯 畢東藩湖北宛平 周國壽貴州畢節 吳啟璋江西宜黃 魯河湖北江陵
 龔士鴻江西南昌 丁慶廣湖北漢陽 朱國璋湖北竹山 劉綽蓼湖北大冶 許允迪廣西桂林
 劉應鑄江西吉水 魏鉅傳河南沁陽 黃雲輝湖北蒲圻 劉在芳山東禹城 裴瑾四川成都
 彭士荃江西安福 黎玉臺廣西西隆 葉繩英湖北大冶 喻恭愉江西萍鄉 吳邁江西餘江
 李鏡蓉湖北枝江 陳彙貴州貴陽 周日鑑貴州印水 程相朝湖北蕪水 莫瀛春廣西古化

以上三十五員分發湖南

趙本隆河南羅山 黃天慶四川華陽 李榮慶河南葉縣 史中峯河南魯山 曲著勳河南陝縣
 姚秉均山西臨晉 吳德槐湖北孝感 文曷湖南長沙 王廿鑑直隸天津 石鏡清甘肅寧縣
 郝敬修河南武安 帥濟笙江西奉新 任鹿田山西天鎮 吳兆廷湖北利川 傅驥四川巴縣
 胡壽金湖北黃陂 張家樞四川閬中 任祖蔭山西汾陽 徐必崇四川通江 張圻則甘肅伏羌
 賀朝宗河南臨汝 李恩鑄河南洛縣 徐繩曾河南鹿邑 陳觀韶山西吉縣 郭象恆山西晉城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郝文燦山西孝義 王兆祥湖北黃安 陳夢熊甘肅武威 李紹白河南鞏縣 曾師孔湖北黃岡
 向繼賢四川萬縣 李明忠四川雅安 彭燮陽四川簡陽 劉立泉京兆霸縣 方觀洛江蘇儀徵
 王鍾睿湖北黃岡 魏餘慶河南宜陽 郭允升甘肅寧縣 徐茂源河南密縣 程克明河南信陽
 李居義山西安邑 李殿煢山西榮河 劉士端山西聞喜 黃本溥湖南湘鄉 傅兆泰湖北天門
 蕭曉憲湖北天門 李鏞鷄四川奉節 賀道南湖北蒲圻 童錦旭湖北江陵 江永齡四川宜賓

以上五十員分發陝西

潘藝林直隸滄縣 潘 瀛浙江諸暨 蘇 黃河南滎陽 陳其殷安徽宿松 蕭澤溥四川成都
 楊丕祺河南汜水 戴光國河南光山 侯 旬河南永城 周秉鈞湖北棗陽 陳廷璧陝西海陽
 王鴻熙四川崇慶 陳 宣貴州貴陽 羅以經四川南充 楊希震湖南零陵 趙忠海京兆宛平
 李紹沆山西聞喜 張存愷河南泰康 吳壽平河南商城 楊立溶安徽懷遠 吳朝鉞四川合江
 黃振河陝西榆林 曹啟祚湖南常寧 高錦緒陝西米脂 秦一臣山東歷城 史仰漢陝西膚施
 甯濟廷陝西城固 尉瑞成直隸清苑 章 炯江蘇江陰 許 復安徽桐城 朱金聲山東長清
 張鴻恩山東冠縣 陳大鏞四川成都 斯欲仁浙江諸暨 劉呂鉅湖南安化 王 棣陝西韓城
 張敘藩湖北枝江 楊建章四川宜賓 陳毓嵩四川德陽 翦蓋南湖南桃源

以上三十九員分發甘肅

楊邦彥貴州貴陽 汪仁東湖北黃岡 涂宗經湖北鄂城 劉汝霖京兆大興 陳履潔湖北應城
 馮煥奎湖北陽新 陳廷璧湖北蕪春 李順楨湖北漢川 高樓清河南睢縣 林志宏福建閩侯
 伍毓璜湖南新化 譚 毅湖南衡陽 吳獻箴湖南平江 夏起鵬浙江嵗縣 樓金鑑浙江蕭山
 曹振采浙江上虞 李懋功貴州普安 寇陳綱陝西城固 鄒 翼貴州貴陽 張光邦廣東梅縣
 張愷濤貴州獨山 黃薦鶚廣東梅縣 伍勳銘廣東台山 劉 鼎奉天莊河 田瑞璜湖南新田

吳 鍾江西萍鄉	李子榮江西瑞昌	王懋林貴州遵義	孟廣煥貴州貴筑	張恩元甘肅隴西
萬慶蘇湖北黃岡	劉懋暉湖北漢陽	胡秉平湖北孝感	魯邦瞻湖北天門	涂時俊湖北漢陽
熊貞吉湖北黃岡	任嗣昌雲南昆明	祝鴻鈞湖北孝感	江匯東湖北黃安	彭 矩湖南平江
曾繁陸廣東番禺	馬文芳廣東順德	李 誠湖南長沙	張 鉞湖南湘潭	薛家鳳福建閩侯
陳 珮河南固始	劉鴻鈺湖南衡陽	甄 鵬廣東台山	劉書麟湖北隨縣	黃鍾衡廣西靈川
徐金熊江蘇崇明	寇從義雲南昆明	楊承憲貴州平越	鄭世甲陝西白河	陶 峻湖北孝感
李 銓雲南石屏	饒燮乾貴州關嶺	姚恩榮貴州安順	陶 棟貴州貴筑	楊 豐湖北武昌
彭念祖湖北黃安	溫懷璋陝西安定	何 超甘肅天水	鄭桂麟陝西南鄭	陶孟文湖北天門
王惟欽湖北武昌	李國璋廣東梅縣	汪 鈺河南光山	劉雲根山東諸城	袁培英貴州貴陽
姜 靖陝西渭南	戴毓瑛安徽鳳陽	闕 暄安徽合肥	葉鏡天安徽潛山	劉鴻藻江蘇丹徒
吉憲曾江蘇泰縣	薛晉封陝西武功	賴豐煦 <small>福州駐防改福建閩侯</small>	章德裔貴州安順	張惠元甘肅隴西
趙慰慈貴州遵義	蔣智亞浙江諸暨	鄺耀南浙江諸暨	王汝舟河南浙川	徐金源河南南陽
萬青選甘肅靖遠	陳昌言甘肅定西	王鳴珂山東安邱	杜文藻湖北黃岡	黎 枋貴州遵義
陳 心湖南善化	馬繼奎湖北漢川	巴會東湖北黃岡	高維崑湖北棗陽	姜鳳翔貴州盤縣
張耀彩貴州思南	李應庚湖北黃岡	許 翊湖北雲夢	許 濱湖北雲夢	林正煊廣東茂名
荀景賢雲南中縣	潘憲增廣東新豐	李夢麟廣東台山	楊 繼雲南廣南	涂澍芳湖北孝感
熊士傑湖南長沙	李鳳耀廣東梅縣			
以上一百零七員分發四川				
楊逢年福建長汀	王 植福建閩侯	李寶麟福建連城	郭會圻福建閩侯	鄭元楨福建南平
夏敬恂江西新建	陽景新廣西桂林	龔壽昌廣西桂林	易之門江西南城	李鳴九湖南衡山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敖金森湖南臨湘

潘明典江西尋鄔

龔仁壽廣西貴縣

李 壽湖南湘鄉

魏仁榮湖南寶慶

陶天德廣西武鳴

邵伯營湖南安化

何謙章廣西興業

伍其昌湖南耒陽

孫衷和福建連江

林汝成福建永春

華其淵福建上杭

廖邦驛湖南衡陽

顏曹興湖南資興

朱贊勳江西贛縣

包文鳴江西南城

瞿 浚湖南醴陵

周方林湖南衡山

王 斌浙江杭縣

瞿崇文湖南永順

裘章淦福建光澤

李錫晉江西黎川

董奎五山東章邱

李疇福江西安福

余洪元江西九江

郭騰驥江西泰和

張夏魁廣西陽朔

史同枏廣西桂林

章修園福建龍巖

鍾毓崧湖南新化

李觀國雲南石屏

陳人經江西贛縣

張光鏡貴州織金

徐敷乾江西資溪

蕭韶美廣西蒙山

蘇世熙廣西桂林

楊葆銘福建連城

周世棠浙江奉化

劉壬濤浙江金華

梁仕淦湖南善化

謝潤鴻湖南瀏陽

張漢綱湖南長沙

丁潤年雲南鶴慶

胡家驥江西南昌

以上五十四員分發廣東

郭元貞貴州畢節

楊國敦湖南長沙

楊光燦四川隆昌

高 嶽四川江津

魯 亮貴州修文

曹 緯湖南湘鄉

舒毓熙湖北漢陽

姚業懋湖北武昌

黃中理湖南平江

劉 勤湖北漢川

邱頤齡貴州畢節

鄧甘泉廣東新會

李鴻輝湖南衡山

薩福籌福建閩侯

張勝懿廣東博羅

李沅湘廣東開平

周 械貴州石阡

伍大光廣東新會

余信芳浙江臨海

段體正雲南永北

姚宗舜廣東平遠

賀肇壇直隸武強

李偉雲江西遂川

鄧 琦湖南武岡

詹鴻遠福建上杭

舒為龍貴州遵義

徐世鐸湖南常德

劉映芙湖南桂陽

毛 駿湖南祁陽

黃應元湖南資興

張鵬翊湖北黃岡

張 鏞貴州廣順

以上三十二員分發廣西

葛 莊江西雩都

任民仰湖南湘陰

葛新銘福建上杭

陳 範湖北黃陂

程兆元湖北天門

崔本源山東茌平

徐兆松廣東博羅

譚煥章四川三台

田炳經四川營山

劉桂榮廣東香山

劉鳳陽貴州清鎮	廖延素廣西桂林	駱鳴鑾廣東徐聞	陳樹森廣東茂名	傅式成四川長壽
謝國欽廣東開平	蕭 潛湖南安化	李 璠湖北武昌	王世昌福建閩侯	勞國榮廣東順德
王華昌貴州平壩	楊 楷貴州遵義	李鳳璘江蘇江寧	覃液露廣西鬱林	孟廣焜貴州修文
易 齋廣西靈川	韓和協廣東番禺	凌賢豹四川江油	余宜官江蘇興化	樊 光浙江縉雲
趙國強河南汜水	尹 彬湖南寶慶	王伯楮廣東東莞	張光溥四川安岳	李錫庚京兆寶坻
孟 晉江蘇武進	董來江江西南康	沈寶鑒浙江餘姚	陳復良福建閩侯	姚大鈞福建閩侯
許殿掄浙江天台	唐德銓湖南沅陵	江 楫廣東茂名	張達璋廣東開平	羅藻思廣東興寧
尹達相四川西昌	匡銀漢四川合江	唐泳霖貴州盤縣	彭祖光湖北廣濟	陳錫周廣東台山
楊暘時四川洪雅	涂榮壽江西南昌	涂 曠江西南昌		
以上五十三員分發雲南				
梁寶躬廣東茂名	沈 沂浙江海寧	陳紀壩福建閩侯	萬象有四川成都	李 模四川墊江
宋壽梅湖南瀏陽	石鎮湘湖南耒陽	劉明斗湖南攸縣	江龍圖廣東清遠	張樹棠廣東番禺
高秉乾四川成都	王式玉江西上饒	甘鴻寶四川遂寧	王蔚驊浙江黃巖	趙振海湖北崇陽
林上楨福建永定	蔡先庚四川金堂	雲光中廣東文昌	劉漢昌雲南彌勒	柏鎮堃湖南祁陽
梁 峻湖南長沙	陳洪範直隸曲陽	丁建中雲南昆明	徐國瑜江蘇江都	唐炳榮江西臨川
李嗣燧河南濟源	王 章江西鄱陽	龍壽彭廣西北流	黃 堂廣西容縣	楊鳳來福建閩侯
孫昭謙浙江奉化	江 泉廣東廉江	李 壬湖南衡陽	宋 璞湖南瀏陽	廖贊陶湖南湘陰
鄧卓漢湖北黃陂	郭代銑四川梓潼	李鍾藻湖北黃安	周叙彝四川涪陵	
以上三十九員分發貴州				
王 樞直隸河間	王大夏四川奉節	王 雍山東商河	孫汝錯安徽壽縣	楊玉璠直隸蠡縣

政府公報 示

七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周啟曾京兆大興 吳慶霖奉天北鎮

以上七員分發熱河

王祖斌河南羅山 崔麟臺山東利津

林雲圖山東濟寧

楊仲芹山東海陽

屠義源湖北孝感

郭希賢山西平定 傅廷珍京兆大興

劉雲漢河南鎮平

以上八員分發綏遠

張 懋山東安邱 畢培仁直隸深澤

孫鴻志吉林長嶺

胡懷業山東桓臺

李 塘直隸冀縣

劉虎昌 旗籍寄籍直隸永清 蹇乃榮奉天黑山

董英森京兆旗籍

吳天澈貴州銅仁

以上九員分發察哈爾

廣告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政治經濟豫科本科別科編級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試驗上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

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北京七月

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起分場考試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織造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一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註冊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祖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簡

學畢業文憑者呈驗 要 在報名處領取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二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一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觀見單

七月十二日觀見

大總統人員銜名單

命令

政事堂禮部呈擬訂相見禮並附說明書繕摺請鑒文並
 內務部呈京兆房山縣知事范植泰緝獲鄰境盜犯照章請獎
 內務部呈山西巡按使擬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縣並將
 該道缺升列二等一案請訓示文並
 財政部呈請規定選舉補助經費文並
 財政部呈擬派振榮兼理龍江官產並將丈墾事宜一併
 撥核整頓以裕收入文並
 陸軍部呈請第一師副官劉豐鎮等處士匪出力人員除章仁
 等開單請予獎勵文並
 陸軍部呈報六月分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額單請
 鑒文並
 陸軍部呈准正白旗滿州都統賈文瀾布咨稱本旗山有驍
 騎校三缺缺員請補單呈鑒文並
 陸軍部呈遞批請將王奎元授為陸軍步兵上尉文並
 司法部呈請將未經履任之法官因案由部處分各員郭頌等
 列表呈案陳明請備案文並
 司法部呈請酌量減縮著行答折減數日期限文並
 司法部呈遞安徵巡按使電請高等廳判決失平案件擬由
 使行遞覆各節查現行法制均有補救方法似無庸另倡
 此制請訓示文並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葆呈請領印信以資鈔用文並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調任呼瑪縣知事辛天成因案

懲戒現將原案破獲擬請銷去減俸處分以資策勵文並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遵令籌備義務教育謹陳已辦擬辦
 分年進行各辦法當否請示文並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據情薦舉賢能吳憲奎吳文熊二員
 上備任使文並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高密縣知事王達陳請覲見請示文並

同武將軍曹錕山西軍務閣錫山呈督省擊獲匪犯出力軍官
 李維新等擇尤請獎請鑒核文並

湖北巡按使曹錕呈現任應山縣知事邵孔亮等遵章呈請
 請試署並可否暫緩覲見請示文並

署六犯訊明按律分刑懲辦造具供冊檢同證據請鑒核文
 並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告崇安縣被災情形文並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前仁縣知事現代貞豐縣知事
 喬遠亨等獲鄰盜擬請照章給獎文並

署哈爾濱參贊許步端呈總管驛騎校車林等辭職遞選
 各缺揀以哈勒倫等補放請訓示文並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葆呈恭報領到特任狀日期文
 並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報署英吉沙縣知事李義到任日期文
 並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黑龍江
 省復選區選舉監督釋木蘭縣詳請查詢不動產價格礙
 難按照買賣契或典契價格計算等情請查照轉飭文

廣告

觀見單

七月十二日觀見

大總統人員銜名單

外交部觀見官一員

署理駐義使館二等秘書官李向遠

內務部觀見官四員

山東濟南警察廳廳長楊慶黎

山東歷城縣知事熊 植

山東臨邑縣知事方家永

山東高密縣知事王 達

陸軍部觀見官一員

陸軍上將銜陸軍中將勳二位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 純

保送觀見官一員

振武上將軍
前廣東巡按使保送觀見官李翰芬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政事堂存記之余司禮著交內務部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遵核政事堂法制等局所僉事編譯技正暨參僉上任專各員資格請分別叙官等語夏同蘇謝緒璠竇學光章華濮彥珪陳闈黃彥鴻盧文明勞勤餘毛祖模江保傳秦樹忠吳鼎昌王曾綏陸恆修汪彬劉棣蔚趙熙棟靳志許家瀚步翼鵬沈澤生夏循坦陳秉鈞吳果晟劉保慈吳興讓閻毓善曾文玉周英杰唐文鼎楊登甲均授爲中大夫金保康呂式斌向瑞彝王立承劉式程阮永墀倪文德徐思允陳淦孫郭承緒武曾傅楊葆益均授爲少大夫劉健吳道南周代本謝震劉光謙馮農路邦道岳誦先祝毓英葉瀾羅超潘宗瑞均授爲上士此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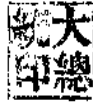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前護理甘肅都督兼民政長張炳華失察誣陷各案經京師地方審判廳訊明均無實據判決無罪業已頒布明令免其置議在案該前護督在甘肅任內維持秩序擁護中央尙屬著有成績現既宣告無罪應卽開復職處分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京兆尹沈金鑑呈考核所屬知事請分別獎懲等語調署宛平縣知事正任通縣知事李杜嚴以治盜寬以養民辦理各政實事求是著給予四等嘉禾章調署大興縣知事正任宛平縣知事郭以保潔已愛民通達治體認真捕務懲辦多案著交政事堂存記香河縣知事袁勵杰聽斷勤勞掃除積弊昌平縣知事倪欽緝捕認真不涉粉飾署平谷縣知事沈銓聽斷從勤一清積案著均給予六等嘉禾章署霸縣知事唐肯興築堤工留心民瘼署良鄉縣知事王承毅潔已奉公不稍假借涿縣知事朱元炯警獄各政均極修明三河縣知事汪仁溥緝捕聽訟均有成績調署通縣知事署順義縣知事湯銘籛整頓警務盜風漸戢均著傳令嘉獎以昭激勸撤任房山縣知事丁之環才短肆應人地不宜著卽行免職交內務部查照並交政事堂飭銓叙

局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等呈議覆葫蘆島開埠籌辦情形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奉天巡按使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本部參事司長顧維鈞等奉令授官代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為會核國民會議暨立法院選舉經費預算擬定樽節辦法祈鑒由
准如所議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核陝省應解五項專項情形請訓示由
准如所議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委員杜祺瑞因案牽連經山西巡按使扣押請飭司法部依法審理由
交司法部查照辦理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議商縣兵變擬將該管旅長賈德耀等分別議處請核示由

此次商城兵變膽敢聯絡土匪戕殺官長該管長官等統馭乖方實難辭咎除沈煥章任金勝二員業均被戕身死毋庸置議外旅長陸軍中將賈德耀團長步兵上校雷存修均著撤職留任營長步兵少校孫福成著褫奪原官暨所得七等文虎章仍責成該旅長等嚴緝在逃各兵務獲懲辦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審計院呈奉諭裁減員額謹將本院歷經用人行政力求樽節實在情形請鑒由

呈悉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督辦經界局事務蔡錕呈擬試辦京兆涿縣良鄉兩縣帶徵經界費暨局照費請核示由交內務財政兩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籌辦全國生計委員會會長湯叔呈報生計會開會日期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龔心湛呈蒙授少卿敬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京兆尹沈金鑑呈曹坻區官槍傷人命該縣前署知事茹臨元失察請付懲戒由茹臨元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舒城縣拏獲巨匪韋道應等案內在事出力人員擬請核獎以昭激勸由交陸軍部核擬給獎表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會稽道道尹梁建章詳請代陳授官謝悃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山西巡按使公署薦委各職人員擬請分別叙官由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核辦清冊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請以試驗及格分發新疆知事李榮委署綏定縣知事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喀什道尹解繳省庫二年分折徵糧價各款銀兩仰祈鈞鑒由交財政部審計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昭武上將軍督理熱河軍務熱河都統姜桂題呈祇領暑業恭謝恩施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署川邊鎮守使劉銳恆呈報到任日期暨川邊現在大概情形請鈞鑒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幫辦湖北軍務留鄂司令陸軍第二師師長王占元呈奉准在保定建蓋忠烈祠
現已落成凡武漢潼洛贛豫各役陣亡官兵皆得入祠奉祀擬懇頒賞匾額以示榮寵由
應准給予匾額並交陸軍部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政事堂禮制館呈擬訂相見禮並附說明書繕摺請鑒文並 批令(附相見禮暨說明書)

爲擬訂相見禮並附說明書繕摺恭呈鑒核事竊維天地定位卑高以陳乾坤六子各有對待之體人之品類從之而殊秩序等差釐然各定聖人慮其或紊也爲之節文以明貴賤別長幼定親疏決嫌疑使周旋於百事之會而無媮無忤以躋於協和敦睦之休於是相見禮之著於經去古既遠風會陵夷驕諂相因廉恥道喪浮僞所既已不可問自有自由平等之說起毀棄彝倫墮滅綱紀舉數千年等威之序踏踐無遺神州驛騷幾至不國我 大總統以悲憫憤嫉之深誓志廓清宏綱修舉政以正俗禮以防僞官常飭序民彝攸崇軌物既已大昭循名必求責實趨踰雖曰末節無儀奚以成人則相見禮攸定於今日爲尤不可緩也惟時會習俗代有不同周官儀禮之所云不可行之秦漢安論晉唐其距今最近人猶略知其節目者惟清會典所載之文其制半因於明煩文縟節當時已不盡如其儀國體既易益難從同居今之時揆今之制副總統位在元首之次實冠百僚之上體制所在宜首定官民見副總統禮如清會典相見禮之首列王公次若文武官敵體相見文武僚屬見長官人民之見官長人民敵體相見卑幼之見尊長弟子之見師長皆宜依次類定以端趨步而事有戾於古而不能不增之於今者則女子相見與男子女子之相見也古者男不言內女不言外非祭非喪不相授器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道路男子由右女子由左所以慎防閑而示區別有如此已今之風氣變通女校林立官民婦女每有出而就學者娉嫫相友固見其多矜帶者流亦恒覲面萬不宜拘墟不化以錮蔽其聰明卽難任舉止乖方失令莊之儀度况陰陽合德同此人等藉曰無文亦爲不備又有行於今而不能不徇其宜者則易拜揖而爲鞠躬也周禮春官宗伯大祝辨有九拜之制夏官司馬秋官司儀有特揖旅揖三揖土揖時揖天揖之分各以品秩區其儀式明以後武職見長官益之以跪叩滿洲俗尙屈膝請安回疆伯克並土爾扈特金川番子來見大臣亦准行此禮見於清會典嗣漢官相見多亦仿效皆所以致敬也今一變而爲鞠躬或疑其近於簡率不知鞠躬之字見於魯論清會典王公塗遇儀亦有勒馬鞠躬側立道旁候過之語僂僂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本以鳴慶前人足式磬折取其合度違眾非宜禮求其通未可膠滯此外禮典舊文凡言之無適於用行之而苦其難者並宜減除概歸質實以見踐履之真當經世昌督飭館員悉心纂擬茲據擬訂相見禮一卷附說明書由評議員議決送請核定前來世昌復詳加審閱都凡條列約而能賅簡而易舉以之昭明法度俾肅冠裳尙屬可行循行已事上之敬恭君子是則作直內方外之符表巧令胥闕由茲養瘠變醜進而型仁講讓誠小人之所不亂國家之所與立也理合繕呈鑒鑒俟奉批令准行後再由本館通行遵照所有擬訂相見禮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館通行遵照摺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相見禮附說明書

賓禮

相見禮

官民見副總統禮

文武官敵體相見禮

文武僚屬見長官禮

人民見官長禮

人民敵體相見禮

卑幼見尊長禮

弟子見師長禮
女子相見及男子女子相見禮

賓禮
相見禮
凡官民見副總統初見遞禮束（禮束形式規定列後）副總統出見免冠再鞠躬副總統答禮及退一鞠躬副總統答禮送於門內凡常見通名帖（名帖形式規定列後）免冠一鞠躬副總統答禮亦如之

右官民見副總統禮
凡文武官敵體相見初見通名刺賓人主人迎於門若在室內各免冠一鞠躬及退主人送於門外若在室外文武官應視相見之地或免冠一鞠躬或行軍禮舉手依時依地定之凡常見亦免冠一鞠躬

凡文武官敵體相見如前儀凡常見各免冠一鞠躬
凡文武官敵體相見各從其海陸軍禮
右文武官敵體相見禮

凡僚屬見長官初見遞禮束長官出見免冠再鞠躬長官答禮及退一鞠躬長官答禮送於門內凡常見通名帖免冠一鞠躬長官答禮亦如之（凡長官依現時服務職務定之）

凡武職屬官見長官如前儀若在室外或有特別事宜（若大閱及出師之類）見長官時各從其海陸軍禮
凡文職屬官見武職長官為所統轄者（如將軍兼巡按使之類）各如見長官禮如不為統轄者文職屬官仍守僚屬禮武職長官則從敵體相見禮

凡武職屬官見文職長官為所統轄者（如巡按使兼將軍之類）各如見長官禮如不為統轄者武職屬官仍守僚屬禮文職長官則從敵體相見禮
右文武僚屬見長官禮

凡人民見官長初見遞名帖官長出見免冠再鞠躬官長答禮及退一鞠躬官長答禮送於門內凡常見一鞠躬

躬官長答禮亦如之

右人民見官長禮

凡人民敵體相見初見通名刺賓入主人迎於門各免冠一鞠躬及退主人送於門外凡常見亦免冠一鞠躬

右人民敵體相見禮

凡卑幼見尊長初見通名帖尊長出見免冠再鞠躬尊長答禮及退一鞠躬尊長答禮送於門內若尊長來見卑幼迎送於門外如前儀凡常見免冠一鞠躬尊長答禮亦如之如尊長係親屬者不致送

右卑幼見尊長禮

凡弟子見師長初見通名帖師長出見免冠再鞠躬師長答禮及退一鞠躬師長答 送於門內若師長來見弟子迎送於門外如前儀凡常見免冠一鞠躬師長答禮亦如之

右弟子見師長禮

凡女子相見及男子女子相見均各以其等差適用以上各禮惟女子均不免冠

右女子相見及男子女子相見禮

凡禮制之有特別規定者如覲見 大總統禮（詳嘉禮）海陸軍人相見禮（詳軍禮）男女結婚相見禮（詳嘉禮）均各從其規定

說明書

一相見禮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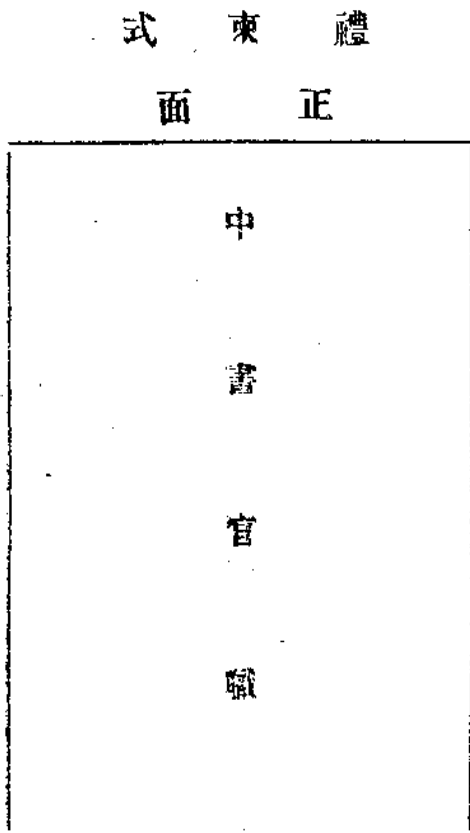
謹案士相見禮昉於儀禮而大夫相見以及見先生見君子皆與焉周禮司徒定六禮以節民性相見與冠昏喪祭並列先王制禮固如是其重也晉天福周顯德中以廷臣內職賓從將校比其品數著爲綱條載於刑統既嫌不詳而由宋迄明迄清踵事增華等級太分又病繁重茲因服務之等差略分次序使歸簡易所謂禮從宜也

二定再鞠躬

謹案跪拜之禮今改鞠躬惟三鞠躬禮係見 大總統禮
古人再拜義也惟長揖一禮有議復者然今之大禮服(除祀
衣)乙種禮服願行長揖則聽其便或謂揖禮既廢何妨改訂
大總統延見外賓亦常握手然與外賓交際則可若驟定為
親近之意社會願行亦聽其便

三男子女子相見

謹案女子相見稽之於古男女答拜禮有明文是相見當有
必有定禮庶便率循故特附著於後



背 面

職 務	會 任	出 身	年 齡	籍 貫

紙用本色長短尺寸以此爲式

名 帖 式

中書官職或稱謂姓名

背面書某學某籍某住址

凡名刺不書官職稱謂僅書姓名

內務部呈京兆房山縣知事范樞泰緝獲鄰境盜犯照章請獎文並 批令

爲京兆房山縣知事范樞泰緝獲鄰境盜犯照章請獎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京兆尹詳稱據昌平縣詳報本年五月三十日縣屬小坨頭村人王穩頭在村南途遇強盜劫去驢頭口袋銀元等物一案正通飭協緝間據房山縣詳稱六月一日該縣在縣屬大石河地方緝獲盜犯米萬庫等三名並贓物驢頭口袋等件將犯賊一併咨送昌平縣訊辦等情當即飭昌平縣依法訊辦旋據詳覆米萬庫等三名訊明實係王穩頭被劫案內正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犯即依懲治盜匪法施行法轉司法部執行在案查該署房山縣知事范樞泰於五日內緝獲鄰境昌平縣盜犯援照知事獎勵條例第十條第三款應得第三等獎勵請獎前來查知事獎勵條例第三款規定係專為破獲本縣盜案迅速給予獎勵而設竊獲鄰境盜犯向無五日內從優給獎明文此案房山縣知事范樞泰於五日內擊獲鄰盜三名仍應照第十一條第二款擊獲鄰境盜犯獎以第四等獎勵給予銀質棠蔭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議山西巡按使擬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縣並將該道缺升列二等一案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遵議山西巡按使擬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縣並將該道缺升列二等一案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 大總統府政事堂交山西巡按使金永呈大同地方緊要擬將雁門道尹移駐該縣並將道缺升列二等以資控馭奉批令交內務部核議具覆此批等因並准該巡按使咨同前因各到部查原呈內稱大同為晉北沿邊要隘東接直隸宣化等處西倚口外邊境漢蒙雜處奸宄叢生改革以還秩序益紊節節軍警及地方官隨時認真剿辦迭獲著名匪首盡法懲治但伏莽尚多後患未已雖有晉北鎮守使控制其間第限於軍事範圍教化撫循非其所屬若不從根本解決則犯者自犯誅不勝誅方今張綏火車軌道已達該縣實業繁興儼然一重要商埠責任之重異於尋常擬請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縣俾節更治而控邊陲該道原列三等公署常年必需之款在代縣猶不敷支應如移至大同則更難支持矧時局多艱盜風未靖就緝匪一端而論是臨時之費

尤須寬籌撥情度勢實非一簡缺俸薪公費所能敷用並懇將該道缺升列二等語本部覆查該省雁門道轄境遼闊形勢扼塞道尹原駐代縣係取居中控馭之意惟今昔情形既有不同斯治所量移誠為急務大同外控蒙疆內撫諸邑自綏遠特劃政區後已為晉北邊要之地益以張綏鐵道通至該縣商賈集遂成重鎮該巡按使呈稱蒙漢雜處及從根本解決各節均係實情自非將道尹移駐該處不足以資鎮懾擬請准如所請藉裨治理至請將該道缺升列二等一節查該道既經移治大同政務必因之稍劇較之原駐代縣實有繁簡之分例以地當衝要轄有重要商埠之標準亦尚符合惟本部會同財政部總辦道缺升等准駁各案暨酌定嗣後辦法一案曾於六月九日奉批令呈悉嗣後道缺升等除有特別情形特准改列外應仍照釐定原案辦理即由各該部通行遵照此批等因在案詳核該巡按使此次請將雁門道缺升列二等確有特別情形可否特准將該道改定為要缺升列二等之處伏候鈞裁所有遵議山西巡按使擬將雁門道移駐大同縣並將該道缺升列二等緣由理合具文呈覆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將雁門道尹移駐大同並改為要缺升列二等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請規定選舉補助經費文並 批令

竊查各省立法院議員選舉事務刻下即須舉辦所有選舉費用自應遵照公布選舉費用施行令辦理查施行令第一條內載複選區費用由各該省各該特別區域原有政費或地方自行籌集款內支出初選區費用由各該縣原有政費或地方自行籌集款內支出又第二條內載地方選舉費用應需中央撥款補助時由該覆選監督聲敘必要情形報由院同咨部辦理各等語是此項選舉經費應分別就原有行政經費或地方自

行籌集款內動支非有特別必要情形即不能適用第二條之規定惟現在本部辦理四年下半年概算據江西省列報一萬二千元甘肅省列報一萬零二百餘元浙江則列報至十萬元廣西則列報至十六萬餘元數目既極懸殊且核與施行令亦多未合亟應專案規定庶不至漫無限制現經本部斟酌核撥除各省各特別區域初選經費均應一律在地方款內開支外其覆選經費如有必要情形應需中央補助時大省應以江西原報數為標準至多不得過一萬二千元中小省應以甘肅原報數為標準至多不得過一萬元如地方款項核定出入相抵尚有贏餘者仍應一律在地方款內撙節動支以符原案是否有當伏候鈞裁
批令如呈辦理即由該部通行知照並交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擬派樓振聲兼理黑龍江官產並將丈墾事宜一併稽核整頓以裕收入文並 批令

為派員兼理黑龍江官產並將該省丈墾事宜一併稽核整頓以裕收入仰祈鈞鑒事竊查江省官產種類至繁其大段官荒雖經該省上年設立清丈兼招墾局分別開辦成績尙未大著而其餘官有土地及建築物所值甚鉅均未次第清理前經本部派委樓振聲前往調查茲據報告除丈墾可收四百餘萬元業經該省開列豫算外其未列豫算者如街基地價鐵路地價各值十餘萬元普通建築物一百二十餘萬元應收官辦各公司借墊官款三十餘萬元應清理之旗產八十餘萬元尙有圍荒馬廠牧場草甸葦塘柳通沒收等地未經估定價值者均不在內洵為收入大宗自應援照各省清理官產成案由部派員會辦查該員樓振聲業經呈准任命為江省官銀錢號暨廣信公司監理官擬請即派該員就近兼辦清理官產事宜仍會同財政廳長秉承巡按使辦理至該省清丈招墾費用四成經費為數過鉅其收支數目均未報部且聞局員人等於放墾亦不

能無弊並擬責成該員認真稽核隨時秉承巡按使設法整頓以重公款如蒙允准即由部分別咨飭遵照所有派員兼理黑龍江官產並將丈墾事宜稽核整頓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 遵行謹 呈

批令應准派樓振聲兼辦清理官產事宜仍會同該省財政廳長秉承巡按使辦理至該省清丈招墾事務並責成該員認真稽核商承整理即由該部分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陸軍第一師剿辦豐鎮等處土匪出力人員喻尊仁等開單請予獎勵文並 批令(附單) 為陸軍第一師剿辦豐鎮等處土匪出力人員擬請獎勵仰祈鈞鑒事竊查陸軍第一師步四團二營營長張守和等前在察屬豐鎮縣等處剿辦土匪當經留任察哈爾都統何宗蓮瀝陳剿辦情形並請獎勵於本年一月二十七日蒙 大總統給與張守和五等文虎章在案嗣由該都統開送其餘出力各員名單咨部核獎因其列保人數過多未免冒濫當經本部議駁現准該都統咨稱第一師師長已將前次單開員名飭營核減擇其歷次剿匪實在出力官兵三十三員名送請核獎叙等因轉咨到部查上年豐鎮等處迭獲盜匪在事官兵不無微勞既由該都統飭師核實列保剔除浮冒自應量予獎勵以昭激勸理合繕單具呈是否有當謹 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剿辦豐鎮一帶盜匪出力官兵核擬獎勵繕呈鈞鑒

計開

步四團二營副官喻德仁 連長王克誠 騎三營連長張桐華 劉景賢

以上四員均請給予一等金色獎章

步四團二營排長張起元 范德鈞 邢統棠 張振聲 王連陞 騎三營排長鄭鴻衡

以上六員均請給與二等銀色獎章

步四團二營正目賈得勝 張得功 王東升 王得奎 王友桂 劉長有 李永貴 霍建功 宋登瀛

張得勝 牛好友 王保廷 副目賈景升 騎三營正目程振起 張 鵬 宋清和 副目呂邦平

正兵徐得勝 畢長林 張得成 張子成 郎得春 劉雙成

以上二十三名均請給與四等白色獎章

陸軍部呈彙報五六月分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單)

為彙報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繕單恭呈鈞鑒事竊各省咨部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每屆兩月由本部彙報一次歷經循照辦理在案茲查四年五月分六月分直隸咨部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尙與定例相符除給劄外理合繕單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四年五月分六月分直隸咨部拔補調補千總把總各弁缺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直隸馬蘭鎮屬朱華山千總李振鵬升補守備遺缺以告降千總何寶彝拔補

直隸泰寧鎮標右營右哨頭司把總李培病故遺缺以左營張格莊經制外委李文德拔補

直隸泰寧鎮標紫荆關右哨把總張文麓病故遺缺以奇峰口經制外委張連拔補

直隸泰寧鎮標紫荆關屬浮圖峪把總田正病故遺缺以水東村右哨把總李仲錄調補

陸軍部呈准正白旗滿洲部統貢桑諾爾布咨稱本旗出有驍騎校三缺揀員請補開單呈鑒文並

批令(附單)

為請補驍騎校員缺繕單恭呈鈞鑒事案准正白旗滿洲部統貢桑諾爾布咨稱本旗出有驍騎校三缺將揀定各員履歷咨部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具呈謹乞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其升補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正白旗滿洲部統貢桑諾爾布請補驍騎校員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領催結 容 筆帖式領催雙 和 領催松 佑

以上三員均堪隨補驍騎校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陸軍部呈遞批請將王奎元授為陸軍步兵上尉文並 批令

為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仰祈鈞鑒事竊准政事堂鈔交致督理河南軍務趙備東電內開奉 大總統令藍電悉仁義會匪首劉漢鼎等糾集黨徒謀為不軌經該將軍等分飭軍警會同地方官協力偵緝先後將該匪等擊獲並起獲偽印偽示妖書各等件研訊確實分別懲辦頗為妥速所請將在事出力之王奎元沙德生給予獎叙之處自應照准以資鼓勵交陸軍內務兩部查照呈請等因到部除沙德生一員由內務部呈辦外自應遵批呈請補授王奎元為陸軍步兵上尉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如呈照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謹將未經薦任之法官因案由部處分各員部類等列表彙案陳明請備案文並 批令

附單

為謹將未經薦任之法官因案由部處分各員列表彙案陳明具呈仰祈鈞鑒事竊京外法官因案懲處凡係業經呈奉策令任命之員其情節較重應受褫職免職處分者迭由本部隨時呈候鈞核在案惟對於未經薦請任命之部派試署廳委代理各員如因案應受懲處者在法官懲戒法未奉公布以前除應受儆告記過等項輕微處分由部隨時酌行外其有應受撤任免職等項處分者亦均由部分別輕重酌予辦理此項人員亦應彙案備陳鈞聽茲謹將自本年一月起至六月底止經部酌予撤任停職免職各項處分人員列表彙呈鑒核嗣後並擬隨時彙案呈報以昭核實所有法官因案由部處分各員列表彙報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列表於後謹乞 大總統鑒核備案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表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本年一月起至六月底止法官因案由部處分各員列表繕呈鈞覽

職	別	姓名	處分	年	月	案由
江西南昌地方檢察廳	署	鄧頌	停職訊辦	四年	二月	收受賄賂
廣東澄海地方審判廳	委代理	簡文昭	撤任查究	四年	五月	辦案違誤
江蘇上海地方檢察廳	委代理	陳久宣	撤任	四年	五月	酗酒滋事
部派試署山東濟南地方檢察廳	檢察官	王裕祖	免職	四年	五月	文理欠通
部派試署湖南常德地方審判廳	推事	鄧慶藻	免職	四年	五月	廢弛職務毫無成績
四川成都地方審判廳	委代理	李藹	撤任	四年	五月	兼充教員玩視職務
四川成都地方審判廳	委代理	蘇篤智	撤任	四年	五月	辦事輕率
四川高等審判分廳	廳委代理	古一	撤任	四年	五月	成績不良
四川重慶地方審判廳	廳委代理	楊家樞	撤任	四年	五月	聲名惡劣操守難信

司法部呈酌擬酌署行管折減數目期限文並 批令(附單)

為酌擬酌署行管折減數目及期限繕具清單仰祈鈞鑒事據京師地方檢察廳詳稱現在天氣酷熱行管至五十以上往往皮破血流呼號甚慘就令此種犯罪毫無可原然一時一事之哀矜仍無背於明刑慎刑之本旨擬請酌定折減辦法等情到部查答杖號稱輕刑然執行及於身體稍或不慎易使犯人感受疾病甚或有

性命之虞此在平時為然而於夏季為尤甚是以舊例有熱審減杖免笞等辦法實寓哀矜之意於懲罰之中似為今日所宜採用惟現行易笞條例所定之笞與舊時笞杖性質略有不同即在熱審期內可議減不可議免謹參照舊例酌擬酌暑行笞折減數目及期限繕具清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准如所擬辦理理由部通行遵照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所擬酌暑行笞折減數目及期限開單呈請鈞覽

計開

- 一十以上 除零折笞五 二十以上 除零折笞十五 三十以上 除零折笞二十 四十以上 除零折笞三十 五十以上 除零折笞四十 六十以上 除零折笞四十五 七十以上 除零折笞五十五 八十以上 除零折笞六十五 九十以上 除零折笞七十五 一百以上 除零折笞八十五 一百一十以上 除零折笞九十五 一百二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零五 一百三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一十五 一百四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二十五 一百五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三十五 一百六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五十五 一百七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七十五 一百八十以上 除零折笞一百九十五 一百九十五以上 除零折笞二百一十五 二百以上 除零折笞二百三十五

以上均係參照舊例按本數八折仍除零數惟查舊律笞杖均係按定數四折除零例載熱審減杖免笞其減杖之法係依律先減一等仍按四折除零所得之數再予八折現行易笞條例既係按徒刑拘役或折易監禁日數易笞自屬無等可減且易笞均係實數本無折實辦法故現祇參照舊日熱審減杖之例一律按本數八折除零起五不再予減等亦不先予四折合併聲明其折減期限每年自七月一日起至八月末日止但本年自奉批准之日為始

司法部呈遵核安徽巡按使電請高等廳判決失平案件擬由使行廳覆審各節查現行法制均有補救方法似無庸另倡此制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遵核安徽巡按使電請高等廳判決失平案件擬由使行廳覆審各節仰祈鑒核事接准政事堂交片鈔錄致安慶韓巡按使堂密電文內開奉 大總統令卅電悉所請高等廳判決失平案件由巡按使行廳覆審各節交司法部核議具覆等因合達等情并鈔交韓巡按使原電到部竊查原電所稱案情錯誤由於事實者居多誠有所見惟刑事案件本以檢察官為原告所有調查事實搜集證據及蒞庭監督等均屬檢察官應有職權亦在司法行政範圍以內巡按使對於檢察官起訴案件如果見聞較確儘可運行指揮當該檢察官提出事實證據藉以匡正違誤判決前即有補救之方似不必待諸判決後重申覆審之議萬一案經補救仍有如該使所稱失入失出等情則量其情節如在法律範圍以外自可由監督者呈請交付懲戒如在法律範圍以內并可指揮檢察官提起上訴至恐大理院受理上告時發回查向例發回祇在事實不明其事實儘可由巡按使盡其所知指揮檢察官於上告時詳悉聲叙又謂大理院路途不便查上告書大抵用書面審理聲叙事實苟能明瞭更不必開庭審判是該使就所知案件擬圖補救各節於現行法制中均有辦法似無庸另倡由使行廳覆審制轉似有干涉審判破壞審級之嫌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批令准如所議辦理即由部轉行安徽巡按使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錄呈請領印信以資鈐用文並

批令

爲請領印信以資鈐用仰祈鈞鑒事竊以駐紮庫倫辦事大員及科布多烏里雅蘇台恰克圖各佐理員各公署均係創局應有先期籌備并與各主管衙門咨商事件在京就近議定以便進行惟文書接洽需用印信理合據情呈請飭下政事堂印鑄局迅鑄駐紮庫倫辦事大員印信一顆并鑄發科布多烏里雅蘇台恰克圖三處佐理員印信各一顆俾得早日祇領以資信守所有請領印信緣由恭呈具陳伏乞 大總統鑒核施行 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鑄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調任呼瑪縣知事辛天成因案懲戒現將原案破獲擬請銷去減俸處分以資策勵文並 批令

爲縣知事因案懲戒現將原案破獲擬懇銷去減俸處分以資策勵仰祈鈞鑒事竊查海倫縣知事調任呼瑪縣知事辛天成前因城內商號同興公出有命盜重案復逾限未能獲犯當經撤去調任呈奉批令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旋經該會議決該知事應受減俸六箇月五分之一處分咨由內務部呈奉批令照准行知到江復經轉飭遵照在案查該知事自經撤任呈交懲戒以後深知愧奮當將該案重要各犯懸賞購緝盡力偵緝漸得匪跡所在先於綏化縣境擊獲首犯李海豹一名經該知事移交新任海倫知事王岳燿訊明法辦並據訊供同夥各犯潛匿呼蘭綏化一帶即經該知事急電蘭綏兩縣協緝復將該犯李景楊德山朱寶明彭喜慶等先後擊獲均各供認不諱悉置於法全案匪徒均已破獲該知事雖屬疏忽於前尙能奮勉於後其才仍屬可用其情亦自可原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准將該知事辛天成減俸處分即予銷去以資策勵出

自鴻施逾格除咨陳內務部查照外所有撤任縣知事破獲重案擬懇銷去減俸處分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辛天成應准銷去減俸處分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遵令籌備義務教育謹陳已辦擬辦分年進行各辦法當否請示文並 批
令

為遵辦籌備義務教育謹將已辦擬辦分年進行各辦法恭呈仰祈鑒核事竊本年一月一日奉 大總統
申令籌備義務教育又五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申令普及教育以增進人民之道德智識技能著京外
各署實力整頓各等因奉此仰見我 大總統注重國民教育之至意欽佩莫名竊維立國大本在於國民
有統一之精神與同一之趨向而後如矢赴的乃蒸蒸日上趨於盛軌我國素患貧弱已非一朝近更變故迭
乘防危益甚說者謂亟宜振興教育培養人才顧 映光以為不患無專門特出之人才而患多數國民程度未
齊無由合羣力以爭勝勢苟全國國民均有常識明於世界大勢心目中常懸一國存與存國亡與亡之印象
則愛國之心自油然而勃發而不可遏富強之機即在於此間會持此主義以勸導士紳督飭僚屬積極進行頗
著微效恭讀 大總統先後明令均殷殷注意於義務教育竊幸區區管蠡所及頗有千慮之得私衷竊佩
莫可言喻浙省近年整頓教育本從推廣小學入手自民國成立以來逐漸添設較之前清增將二倍惟幅員
廣闊戶口殷繁以言普及相去尚遠且欲籌備義務教育尤宜先定完全計畫而後計日程功始有依據如養
成小學教員籌增初小經費規定應設初小校數皆須以全省應需通盤籌備而調查學齡兒童尤為籌備中

之第一事此項調查手續於民國二年 映光 任事之時即已舉辦惟當時百事草創益以各縣均未設有學務專員疏漏草率在所不免慮難資為準據故於上年四月間復詳定表式並飭各縣劃分學區設立學務委員責令遵式重查辦理數月已有端緒嗣值天時亢旱亂黨乘機思逞藉此句煽以致間有數縣稍起風潮當經勸懲兼施立就平復仍未敢以偶遭頓挫遂滯進行仍嚴飭各道尹督率各縣剴切曉諭一律舉辦至本年春間陸續查竣當又於二月間分飭各縣按照學齡兒童數目規定應行增設公立初小地點並將應增校數及其經費概數審度當地財力酌定自四年度起每年添設若干所約計幾年可以一律設齊限期填表送核俟送齊後即當酌量各屬情形核定每年應設校數飭令按年舉辦其應需經費即按照規定各學區增設校數責成各該區學董查照地方自治試行條例第二十七條以區內原有地方公款公產及公益捐依照設校年分先期次第籌集而以每年設校之多寡為各屬知事及地方學務人員之考成其能設立逾額者酌予獎勵不足則量加懲戒仍責令於次年補設齊全全省校數既經規定則應需教員已可約計惟現任小學教員其程度資格非經檢定向慮不能明確擬於本年暑假期內繼續施行檢定除現有合格人數外將每年應需教員分配於各師範校所即為各該校所之學額浙省省立師範本規定為十一校嗣因財力支絀先設六校勢不得不藉各縣小學教員講習所以為代用經督率推廣計一年以來已增至四十餘所節經嚴密考察成效雖頗有可觀辦理究不無缺點人所生徒類多高小畢業生原定一年修業期滿學術亦尚虛淺薄又苦於經費為難不便延長年限復經詳細斟酌與其多設而徒博虛名何如合力以共求完善查定章本有聯合設立之規定擬於本學年開始由各道通盤規畫酌定地點將現設各講習所併為聯合縣立約二縣以上合設一所由道直接監督即以全省應需教員之數除分配於現設各師範校外勻攤於各該講習所分年造就俟應需教員足敷分布再將各該講習所酌改為聯合縣立師範學校開辦本科以期養成完全師資合之現設省立師校及省縣立女師校全省師範學校約可得二十餘所此浙省關於調查學籍規定校數期限以及分區籌款及造就師資各辦法分年籌備之大概情形也至私塾一項浙省於民國元年即經規定辦法凡附近學

校者不准開設其距離較遠者勸令按照學制逐漸改良現在各屬初小一時尙難齊設不能不暫藉校外教育以爲補助似未便驟爲嚴格之處置現在擬將現有私塾重行調查區爲三種一已經改良而塾師具有普通學識能擔任修身國文算術三科並粗知教育理法者認爲代用初等小學由縣視學督同學務委員將塾生試驗分級飭照單級編制辦理於一年後經視學查明合法認爲私立單級初等小學一現在未經改良而塾師文理通暢舊學尙有根柢對於普通科學及教育理法亦知研究者限令於一年內遵照現行學制切實改良屆時經視學查明如法認爲代用初等小學再照前項辦理其抗不遵改者即限令於三箇月內分別歸併就近學校一塾師文義未通誤人子弟永無改良之希望者即限令於六箇月內改營他業如該處附近尙未設有小學並即提前趕辦如此則數年之後全省私塾其能改良者悉可由代用小學而進爲正式之學校其無改良希望者亦可一律停設於教育去一障礙此又對於私塾擬議分別辦理之大概情形也顧計畫雖已粗具而執行須有專司查各關於郡縣地方類設有學務局所以總其成我國在前清時亦縣置勸學所擬請參照辦理仍每縣設置學務局一所以爲縣地方學務機關之樞紐一應經費即照勸學所舊例由各縣就地籌集至各縣學區區域寧大毋小其間村落道里戶口財力之支配必期平均齊一方量稍厚方可有酌劑之餘地查地方自治試行條例一縣之自治區域得設四區至六區其二縣以上合併之縣得增至八區核與浙省現行學區區域適相符合將來自治區域重行劃定以後擬即准爲學區不特區域一致即教育事務亦當然由區自治職員負其責任一區之學務機關宜以區董爲首領惟定章單獨自治區僅設區董一人合議制自治區雖有自治員之設而名額無多自治事務範圍甚廣而義務教育之籌備又至繁重非有各鄉村公正士紳誠信素孚者相與爲理決不足以資輔佐而策進行擬仍准用現行制度於各鄉村分設學董以爲區董之助而與自治員同爲名譽職不支薪給至學務委員仍照浙省現制區設一人以畢業師範或歷辦學務積有經驗者充之商承區董專辦一切教育事務而以縣知事爲一縣學務之監督庶如身臂與指息息相通凡百法令皆可奉行無阻一面再輔以社會教育將學校教育之必要及義務教育之原理編成白話講稿

由各縣宣講所及各講演會分投演說廣為印布使人人知教育為立身之本圖救國之大計則於義務教育庶得藉收尺寸之實效以副 大總統殷殷提倡之至意除咨陳教育部外所有浙省遵辦籌備義務教育已辦擬辦分年進行各辦法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所擬籌備義務教育各辦法苦心分明具有條理分年分區與自治相輔而行尤為中肯仰即按照切實施行惟學務視察與前擬籌備辦法尙有關係仍應一併注重以資指導交教育部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據情薦舉賢能吳憲奎吳文熊二員上備任使文並

批令

為據情薦舉賢能上備任用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署浙江財政廳廳長調任湖北財政廳廳長張壽鏞詳稱奉調赴鄂行將去浙查有前清鹽運司銜江蘇候補知府現任嘉興統捐局長吳憲奎在前清時歷辦江蘇銅沛湖田局暨湖田升科蕭縣邳州土藥局郵宿福灣蠶捐局徐州賑撫局參議兼辦義賑總辦邳宿睢及山東鄒城等處賑務徐屬清鄉兼江北巡防營務處等差入民國後經浙都督蔣尊簋委任為財政司僉事旋改國稅廳籌備處科長嘉興統捐局長先後膺差幾及十年所至有聲成績昭著至委辦統捐未及二年該局溢徵收入殆逾十萬洵屬有為有守近今難得之才又查制用科科長吳文熊以前清候選州同歷充本省藩道府各署幕職浙江財政統計編纂員清理財政廳總理兼撫署會議廳議員民國元年由浙都督蔣尊簋委任財政司審計科科長奉 大總統任命為財政司科長改組後委充制用科科長服務以來勞勩卓著一切出納稽核精詳浙省財政得以漸次整理以上二員廳長考察所及真知灼見未敢壅於上聞理合密薦以備呈保等情據此 映光覆查該廳長所薦吳憲奎吳文熊二員在浙任務有年對於全省財政進行頗著勤勞該廳

長此次奉調去浙深以人才難得詳請呈保前來理合據情呈請以示獎勵應如何量予錄用之處出自鈞裁
為此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吳憲奎吳文熊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高密縣知事王達願請覲見請示文並

批令

為遵例陳請覲見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署高密縣知事王達自民國元年六月到任三載於茲迭經前任都督周自齊民政長田文烈以該知事政績卓著呈蒙獎給勳章以觀察使交部存記是其治行優美早在洞鑒之中備極蒞東籌辦中立高邑地面正當其衝該知事思慮預防妥善因應外交內政措置裕如撥厥成勞尤堪嘉許查該知事才識優長智慮精密洵屬有用之材前經 樞密 薦請任命當以員缺緊要奉准緩覲在案際此交涉漸簡地方粗安該知事係例應覲見人員現正請假回津省親高密員缺已委員暫行代理擬請就近展覲伏候訓示祇遵除分咨內務部銓叙局查照外為此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施行謹 呈
批令王達准其覲見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同武將軍督理山西軍務閻錫山呈晉省擊獲匪犯出力軍官李維新等摺尤請獎繕單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晉省擊匪出力軍官擇尤請獎開單恭呈仰祈鑒核事竊維安良除暴固軍人天職所應爲考績勸功實國家鼓舞之妙用晉省民情樸實素鮮盜風自著名積匪王小眼段三毛等廣結黨羽爲害地方各縣搶劫之案層見疊出獲犯審訊多皆該匪等爲之主動疊經錫山分節軍隊嚴行剿捕懸賞緝擊前次出關巡閱經督率所部將王小眼段三毛首要各匪先後擊獲擊斃該案出刀之副官長李德懋晉北營務處處長康佩珩當蒙給予升銜勳章各在案仰見 大總統有功必錄鼓勵人材之至意伏查晉省軍隊自上年冬防期內曾經擊獲盜匪數十名今歲在大同行轅復續獲十餘名均經訊明依法槍斃呈報在案其在事得力之官兵或冒險密探或跟蹤追剿均屬不避艱苦奮勇可嘉用能將犯事各匪次第就獲地方安謐不無微勞足錄除李德懋康佩珩兩員業經給獎並十兵等酌給外獎外謹將出力員弁擇尤開具清單懇俯准飭下陸軍部照章分別核獎以勵成勞而昭激勸所有晉省擊匪出力軍官擇尤請獎緣由理合開單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陸軍部照章核獎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現任應山縣知事邵孔亮等違章呈請試署並可否暫緩覲見請示文並 批

令

爲現任知事各缺恭請任命試署仰祈鈞鑒事竊查省官制第六條內開凡各縣知事由巡按使呈請 大總統任免並咨陳內務部又准部咨江西成案辦法嗣後薦任知事凡有曾經歷任地方政績素著者准其呈薦實授其有學識優長而經驗或有未逮者一律先行呈請試署試署一年期滿如果稱職再當列舉成績出

具考語呈薦實授各等因奉准此查湖北分發保薦免試並考詢合格及試驗及格人員業由內務部分別核准註冊給咨次第到省經前署湖北巡按使呂調元及書到任後接見各員察核人地相宜先後委署各縣缺在案該員等到任或已經年或已半年輿情尙能浹洽自應遵章呈請以重官守茲查接管卷內前署巡按使呂調元委任各員缺現署應山縣知事邵孔亮前清進士直隸即用知縣宣統三年准補南和縣知縣民國三年二月委署斯缺三月一日到任第三屆保准免試以驗契出力奉獎五等金質單鶴章現署建始縣知事林祖彝前清法部主事民國三年九月委署斯缺四年一月七日到任第一屆試驗及格又書到任後委署各員缺查有現署黃梅縣知事胡贊采前清選用知縣光緒三十二年選授直隸樂亭縣知縣宣統三年升補京師地方審判廳民科推事民國三年十月委署斯缺十一月十三日到任第一屆試驗及格現署咸寧縣知事吳克讓前清直隸補用知府民國三年十二月委署斯缺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任第三屆保准免試以收買槍枝得力奉給七等嘉禾章現署鄖西縣知事王景徽前清優貢朝考知縣簽分湖北宣統元年代理石首縣知縣民國三年十二月委署斯缺四年二月一日到任第一屆試驗及格現署穀城縣知事彭壽濱前清舉人會考以知縣用簽分湖北宣統三年補穀城縣知縣民國四年一月委署斯缺二月五日到任第三屆知事試驗及格以上六員均核與知事任用條例相符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准任命邵孔亮試署應山縣知事林祖彝試署建始縣知事胡贊采試署黃梅縣知事吳克讓試署咸寧縣知事王景徽試署鄖西縣知事彭壽濱試署穀城縣知事仍俟一年期滿果能稱職再行呈請實授如蒙允准該員等職屬薦任照例應飭入覲惟各該地方緊要可否暫緩覲見之處伏候鈞裁除將各該員履歷咨陳內務部外所有應山等六縣知事員缺薦請試署並可否暫緩覲見各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再林祖彝王景徽係已經到省甄別人員邵孔亮胡贊采吳克讓彭壽濱等或曾任實缺州縣或得賞勳章及奉令嘉獎照章得免到省甄別合併陳明謹 呈

批令邵孔亮等已另有令明發矣所請暫緩覲見之處應併照准餘如所擬辦理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並

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翰銘呈擊獲益陽縣亂黨賀美桂等六犯訊明按律分別懲辦造具供册檢同證據請鑒核文並 批令

為破獲亂黨訊明懲辦錄供查證仰祈鑒核事案照益陽縣地方有亂黨黃嶽鄒杰即鄒建奉孫黃命令組織救國軍圖謀不軌經 孫銘訪聞當即選派調查員馳往緝捕擊獲賀美桂即賀鰲邢華桂即邢鎮湘鄒益軒即鄒嶧蕭次元即蕭韶能衡沅即能恆垣蕭少卿即蕭盛又在安鄉縣擊獲劉翠廷在省城擊獲劉玉梅益陽縣知事毛慶年又續獲李桂馥詳解到省黃嶽已先赴日本鄒杰即鄒健臨時逃逸起獲鄒杰所藏偽總司令關防一顆偽旅長關防四顆偽團長關防二顆偽湖南都督偽湖南民政長偽湖南財政司印各一顆黃嶽鄒杰小木戳各一個又孫黃署名空白委任狀三張推任證一張黃嶽鄒杰署名委任狀二十一張推任證二張同字號民字號委任狀存根各一本樹字號委任狀存根五條布徽章二十枚軍隊編制表一紙規約賞罰單一紙賀美桂即賀鰲家住沅江在其家中起獲偽軍長關防一顆偽師長關防二顆委任狀三張內空白師長委任狀二張軍長布徽章一枚空白師長布徽章二枚又空白布徽章一百枚紅綾令字旗一方三四兩師編制表各一紙當擊獲邢華桂即邢鎮湘之時起獲委任狀二張布徽章一枚犯證既獲提案研訊緣賀美桂劉玉梅邢華桂鄒益軒蕭次元能衡沅蕭少卿劉翠廷李桂馥分隸寧鄉益陽沅江及江西清江等縣黃嶽鄒杰奉孫黃命令組織救國軍黃嶽為救國軍總司令鄒杰為偽湖南民政長在益陽縣太平橋地方農牛公所設立機關秘密謀亂黃嶽旋赴日本以鄒杰為湖南總代表代行總司令職務鄒杰派令賀美桂為第二軍軍長發

給軍長關防一顆委任狀一張徽章一枚又交與三四兩師師長關防二顆空白師長委任狀二張徽章二枚囑令遇有相當之人即行委任賀美桂因劉翠廷常與鄒杰往來曾運動劉翠廷充當師長劉翠廷未曾允許鄒杰又交給賀美桂空白徽章一百枚紅綾令字旗一方賀美桂自行擬定三四兩師編制表各一紙鄒杰又派劉玉梅爲旅長領有委任狀派邢華桂爲團長兼北路聯絡員領有委任狀二張徽章一枚鄒益軒與鄒杰同族鄒杰派爲監印官又派爲掌令官鄒杰又派蕭次元爲秘書及中路學界聯絡員派熊衡沅爲軍醫派蕭少卿爲收發鄒杰又曾令李桂馥次空白徽章二十四枚交與黨員劉成錫並囑李桂馥嚴守秘密本年三月十八日鄒杰在農牛公所開會計畫進行賀美桂由沅江赴會邢華桂鄒益軒蕭次元熊衡沅蕭少卿均各如期到會適調查員至縣前往捕拿擊獲賀美桂邢華桂鄒益軒蕭次元熊衡沅蕭少卿均各如起獲鄒杰邢華桂各逆據又在沅江起獲賀美桂逆據劉翠廷在安鄉縣擊獲劉玉梅於賀美桂等被獲之後潛來省城探聽消息在省城擊獲李桂馥由益陽縣續獲解省提集研審得悉前情至鄒杰未發之徽章委任狀並委任狀存根偽印關防等件以及孫黃署名之空白委任狀推任證均係鄒杰經手賀美桂等均不知其底蘊應即議結查刑律第一百零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載執重要事務者死刑無期徒刑或一等有期徒刑第三款載附和隨行者二等至四等有期徒刑各等語此案賀美桂等與鄒杰共同謀亂該犯賀美桂充任軍長劉玉梅充任旅長邢華桂充任團長及聯絡員所執均係重要事務賀美桂領受委任狀及偽關防劉玉梅邢華桂亦各領受委任狀實屬逆迹昭著情罪重大依律應處死刑鄒杰於五月五日棄同破獲醴陵彭玉林一案電請訓示七日核准統率辦事處遇電奉 大元帥訓令歌電悉據呈黨匪在益陽醴陵兩處組織機關先後派員擊獲賀美桂等分別訊辦等情所辦甚是在事出力之人每起警賞銀一千五百元共三千元由湘財政廳撥交該將軍分發以示鼓勵所有逸匪黃嶽鄒杰文心徐等仰即嚴飭緝拿務獲究辦以遏亂萌等因奉此遵於十一日將賀美桂劉玉梅邢華桂三犯押赴刑場槍斃示儆鄒益軒蕭次元熊衡沅蕭少卿或爲監印及掌令或爲秘書及聯絡員或爲軍醫或爲收發均應以執重要事務論鄒益軒與鄒杰同族爲所信知鄒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益軒應依律處以無期徒刑並褫奪公權全部終身蕭次元熊衡沅蕭少卿應依律各處以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並褫奪公權全部三十年劉翠廷雖未受有偽職然與鄒杰時相往來李桂馥遞送空白徽章允為鄒杰嚴守秘密是各犯附和隨行之罪劉翠廷應依律處以三等有期徒刑三年李桂馥應依律處以四等有期徒刑二年均發交陸軍監獄執行案內各逸犯已分別咨飭緝拏同字號委任狀存根內列名之湘翰交通員李金標已由江西昌武將軍李純據駐滬偵探報告拏獲由贛訊辦除將奉撥賞銀分案發給並咨陳陸軍部外所有破獲亂黨賀美桂等訊明分別正法監禁緣由理合造具供冊彙送證據呈請 大元帥鑒核訓示謹呈

批令呈悉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冊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告崇安縣被災情形文並 批令

為報告崇安縣被災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本年六月十一日據崇安縣知事潘紀雲詳稱竊崇邑五月二十一夜大雨溪水驟漲城牆崩塌丈餘城南湖頭坂同興圳並圳旁橋田均被水沖壞又南鄉渠邊村房屋仙居黃土沿河一帶田畝及崇陽交界之城村鄉外溪村田畝多受其害業派員勸慰並勸諭墾修等情當經 世英電飭該知事飛速查勘實情並由縣先墊二百元速辦賑撫詳細報署去後茲據該知事詳稱崇邑此次水災係由山水暴發其勢甚洶以致水所經處多被沖淹四鄉之中以東南兩區受災頗重迭經知事派員會紳妥籌善後所有被水田垣堤凡可即時修復者已經陸續興修趕為補種災區人民尙不至流離失所惟南鄉一二處當水發之時間有淹掩人口及漂流房屋棺柩情事自應詳細查明分別賑撫茲已由縣擬定表式派

員查填一俟報齊再行詳報等情到署查勘報災歎條例第二條地方水災縣知事先將被災大概情形通詳又第三條巡按使據縣詳報應即呈報 大總統並咨陳主管各部備案即日飭該管道尹委員會同該縣覆勸各等語此次崇安縣屬突被水災據稱東南兩區受災頗重已飭建安管道尹委員會同該縣知事覆勸詳報核辦除咨陳內務財政兩部外所有崇安縣屬被災大概情形緣由理合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 世英現在出巡此呈由政務廳廳長姜可欽代行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前任興仁縣知事現代貞豐縣知事喬運亨擊獲鄰盜擬請照章給獎文並

批令

為知事擊獲鄰縣積慣盜犯擬請照章給獎以資鼓勵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盤縣知事劉紫綸詳稱卷查前縣蔣知事維屏任內詳報李家順等在途被賊擄劫殺斃事主二命一案准與仁縣知事現任貞豐縣知事喬運亨緝獲盜犯藍腊狗張小法萬小志三名起獲原贓咨解到縣蔣知事未及訊辦卸事知事到任提集該犯藍腊狗等訊明實係在途夥劫李家順及拒斃事主二命正犯依法懲治等語 建章查盤縣興仁一帶毗連滇粵游匪亂黨肆出滋擾搶劫案件層見迭出此擊彼竄破獲甚屬不易今該知事喬運亨於興仁縣任內擊獲鄰封盤縣盜匪藍腊狗等三名并起獲原贓送縣究治實屬異常奮勉查該匪等係屬貴西沿邊積匪結黨橫行殺人擄貨為害閭閻已非一日屢經軍隊緝擊未獲該知事能不分畛域督飭團警設計擒獲誠為可嘉自應按照省官制第六條暨知事獎勵條例第六條第十一條第二款之規定擬請給予獎叙以示鼓勵又查四

年一月政府公報載內務部呈山東前署恩縣知事蔣九仁等拏獲鄰境盜匪遵照章分別給獎棠蔭章請訓示文內開擬將自行拏獲鄰境積慣首盜之現署長山縣知事蔣九仁由本部獎給金質棠蔭章奉令准如所擬分別給獎等因在案查該興仁縣知事現任貞豐縣知事喬運亨拏獲鄰境積慣盜匪三名係屬自行率團拏獲核與蔣知事請獎情形相同應請援例給獎除咨陳內務司法兩部查照並將團警各名分給獎章外所有知事拏獲鄰封盜犯擬請照章給獎緣由理合取具該員履歷繕具清摺恭呈鈞核飭部照章給獎以資激勵而勵勤能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內務部照章核獎履歷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塔爾巴哈台參贊汪步端呈總管驍騎校車林等辭職遞遺各缺揀以哈勒岱等補放請訓示文並批令

為總管驍騎校蕭懇辭職遞遺各缺揀員補放以重職守具呈仰祈鈞鑒事據蒙哈局局長巴達蘭佈詳據額魯特營十蘇木總管頭等台吉輔國公車林詳稱近年庫蒙事起塔城相距匪遙所屬阿勒巴圖知識淺鮮易滋搖惑邇來復有將本部落牧場人口設縣編戶之議部民習慣游牧不求真假胥動浮言勸導巡查在均關緊要總管年逾七旬精力就衰設有疏虞貽患匪淺懇請准予辭職揀員接辦俾銷隱患而鎮人心等情據此步端復加查覈所稱均係實情業經照准飭據蒙哈局將應升人員等名冊詳送前來步端逐一當堂考驗所有額魯特營驍騎總管車林遺缺以左翼副總管二等台吉哈勒岱補放將右翼副總管一等台吉車登擬陪遞遺左翼副總管一缺以頭牛象佐領烏魯木吉補放將二牛象佐領車伯克擬陪頭牛象佐領遺缺以四

牛象驍騎校綠堪補放將五牛象驍騎校丹部擬陪四牛象驍騎校遺缺以年滿筆帖式巴彥補放又辭職八牛象驍騎校巴丹所遺一缺以委官烏魯木蓋音補放以上驍騎校二缺將委官哈拉阿木年滿藍翎通事巴雅爾二員擬陪遞遺委官一缺以半甲們德依補放所有總管驍騎校遺缺辭職遞遺各缺揀員補放以重職守各緣由除咨陳蒙藏院外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伏乞批令施行謹 呈
批令應准分別補放交陸軍部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都察院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錫呈報領到特任狀日期文並 批令

為恭報領到特任狀日期仰祈鈞鑒事竊照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初七日准蒙藏院通稱由政事堂印發局咨送 大總統特任狀一道內開

大總統令特任陳錫為都護使充駐紮庫倫辦事大員此狀等因奉此并咨送四誠申令一道遵即敬謹領收理合將領到特任狀日期恭呈具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報英吉沙縣知事李義到任日期文並 批令

為呈報署理英吉沙縣知事李義到任日期仰祈鈞鑒事竊查英吉沙縣知事張得善因病辦理無效經電請撤任查辦並呈明委李義署理在案茲據該知事詳報於民國四年四月十七日到英接准前任張知事得善移送木質印信一顆知事遵於是日接印任事張知事即於是日交卸各等情據此當經覆查屬實除咨部外理合呈請 大總統察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政 府 公 報 呈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黑龍江省覆選區選舉監督解釋木蘭縣詳請咨詢不
動產價格礙難按照買契或典契價格計算等情請查照轉飭文

為咨覆事案准貴監督咨稱據木蘭縣初選監督詳稱為調查選舉及被選舉財產資格關於不動產價格礙難按照買契或典契價格計算情形詳請鑒核轉請示遵事竊查本年三月九日政府公報登載 大總統公布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十五條第一項載有本法所稱不動產指土地房屋及附著於土地房屋而言第十六條第一項有前條不動產之所有主及與主皆以有不動產者論第二項有關於土地房屋以買契或典契之價格為其價格等語查法文規定不動產價格之計算方法已極明瞭自應遵照辦理勿庸再事曉曉無如江省原屬邊荒開放未久不動產之取得情形與內地迥異有不動產之所有權非由買典而來即無買典契之價格可為依據如木蘭佛思亨地方係吉林接遞公文驛站設有官缺丁額不少凡任斯差者除額領官俸外尚有隨缺津貼馬廠瞭網餘丁已地等名目概係由國家恩給並未價領迨至前清宣統二年驛站裁撤接種此項地畝者已奉省文准其作為已產照章升科亦即取得所有權調查選舉及被選舉資格遇有此種情形時應以何為標準以計算其價格此不得不請示者一又查有不動產之所有權雖由備價領得而原領與時價比較相差甚鉅如木蘭所屬荒地於前清咸同年間招民領墾每响價格只江錢一吊四百七十文迨後續放亦僅取銀七錢墾戶領得後慘澹經營始成熟地即以現在時價而論每响價格約值七八十元不等勞力資本雖可計算然無契據可憑此種不動產價格按原領價計算乎則合法定資格者全縣恐無一二人按時價計算乎則又與法文所定不符此不得不請示者二夫辦理選政以調查為重選民資格以不動產居多此種問題不得不亟求解決以資遵守用特具文詳請鑒核轉請示遵施行等情據此查土地價值今昔迥不相同可否按照現在官價或由江省規定熟荒價值以為調查標準前已咨請解釋在案茲據前情除批示外相應連同前案一並咨請貴局解釋速覆以便轉飭各屬遵照等

七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因到局查來咨所稱木蘭縣佛恩亨地方所有隨缺津貼馬廠瞭網魚丁己地等項名目其始由國家恩給而來不惟無賣典之契紙可憑且並無價領之事實可據現在此項地畝既奉省文准各接種者作為己產自無契載價格為衡應即適用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一章選舉及被選舉資格施行細則第二十條所載或並無正確之案據者須由同等資格三人以上證明之辦法辦理又查來咨所稱荒地原領價格與現在時價比較相差甚鉅一層所有辦法業於咨覆貴監督五月十日文內詳晰解釋請即查照辦理准咨前因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轉飭可也此咨

局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釐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九日

廣告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政治經濟豫科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攜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級生試驗上 (二)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攜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一)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三)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 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五)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

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

上海七月二十六日起分場考試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織織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

註冊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 報名 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祖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摘

要 在報名處領取

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入學資格

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在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設農學本科林學本科
修業年限三年另設豫科修業年限三年

業年限一年(但應試者不得志願豫科錄取)
各生中成績稍遜者酌量撥入豫科補習

試驗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代數三角幾何) 物理化學) 博物(動物植物礦物) 圖畫

報名及試驗地點

北京在後孫公園安徽公學上海在內灘萊路梅溪學校

報名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一日起七月二十四日止屆時須

携帶畢業修業文憑親填志願書並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照片一紙試驗費銀二圓所繳試驗費無論應試與否概不發還

試驗日期

北京上海均七月二十六日起分場試驗(注意)本校簡章由報名處取閱

教育部夏期講演會通告

本部為增進知識推廣教育起見定於七月十五日起舉行夏期講演會演講總目分為學術政治經濟教育衛生實業各門由大學及專門學校著名教員各就所長分別擔任演講地址東城在北河沿北京大學預科西城在堂子胡同法政專門學校城外在琉璃廠高等師範學校願聽講者務於七月八日起就近赴各校報名詳細規則向報名處索閱可也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
○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皖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
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本局三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三年第四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二分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國立北京師範學校續招預科生廣告

本校現擬續招預科生一班考取後入校凡有身體健全合於下列各資格者均可依期來校報名(一)資格
高等小學畢業(二)年齡十四歲至十六歲(三)試驗科目國文算術(四)報名自八月一日起至十日止親到西城祖家街西口外本校報名附繳最近四寸半身像片一張試驗費小洋二角並須呈驗畢業證書凡前次考試未取錄者准其一律報名應考(五)試驗八月十二日午前七時自帶筆硯來校聽候考試(六)畢業預科一年本科四年(七)費用入學時繳納保證金十元學膳均官費(八)名額正取五十名備取三十名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第一千一百四十三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究是為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

目錄

命令

呈

內務部呈為會核國民會議暨立法院選舉經費預算擬定節辦法祈鑒文並批令
 財政部呈核議陝省應解五項專款情形請訓示文並批令
 陸軍部呈報四年六月分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部呈報請鈞鑒文並批令(附單)
 海軍部呈報請鈞鑒文並批令(附單)
 農商部呈擬訂小鑛業暫行條例繕具清摺請鑒核文並批令(附單)
 平政院呈廣東梅縣古宗榮等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乞鑒核文並批令(附單)
 咸武將軍督理陝西軍務陸建章呈遵諭查辦陝西盜匪充熾軍隊滋擾並有藉禁煙為名吞沒私銷各節據實呈覆請訓示文並批令
 陸軍部呈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呈雲南陸軍第一師參謀長路孝忱才堪任使謹遞陳事實懇准送觀以備錄用文並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宥呈高審判廳廳長葉爾衡奉給勳章轉呈感激下忱文並批令
 都護副使分充科布多佐理員劉崇熹呈報領

咨

到簡任狀日期文並批令

審計院咨京外各機關附送單據務須注意責令依法貼用印花免致漏貼被罰請查照並

大理院覆雲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八十八號)

辦理國民會議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江蘇省覆選監督小學校教員只能停止其覆選之被選舉權請查照轉飭施行文

示

農商部示二則

批

內務部批
農商部批
交通部批

通告

政事堂銓叙局通告二則

陸軍部通告三則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更正

廣告

崇命 令

大總統策令

朱善元楊兆泰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廣西巡按使李國筠迭次電陳病痺孱軀請開缺調養等語李國筠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特任王祖同爲廣西巡按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王都慶為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八團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察哈爾剿撫土匪出力之趙海亭授為陸軍騎兵中校王者賓加陸軍步兵中校銜李榮文陸軍騎兵中校銜張源洞授為陸軍騎兵少校並加陸軍騎兵中校銜關蘊秀為陸軍步兵少校李士魁郭策張占魁巴特瑪密濟克劉步魁王奎元均授為陸軍騎兵少校陳兆林加陸軍步兵少校銜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周學熙呈咨明湖北財政廳廳長胡文藻性嗜賭

以壞官常擬請懲處以挽

澆風請察核由

據呈已悉胡文藻已另有令褫職奪官矣賭博之害迭經申令文武長官考察所屬並交令肅政檢察警察各屬嚴爲糾劾乃各部總長各省將軍巡按使舉發者迄無一人該總長獨能不避嫌疑委自密查可謂盡職如京外文武長官盡如該總長之整躬率屬何患不能弊絕風清無論何種機關皆宜奉爲模楷昔陶侃投擲蒲於江曰此牧豬奴戲耳蓋賭博之風其弊必至不廉無恥不廉則無所不取無恥則靡所不爲方今時局艱救亡不暇豈可留此惡習敗壞風俗披覽來呈輒爲太息子產用猛諸葛尙嚴正當於此等處用力不第賭博一端也去其害焉毋令致羣此共勉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王都慶爲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八團團長並可否准予緩覲請示由王都慶已另有令任命矣並將其執緩覲見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將剿除西蘇尼特一帶土匪並收撫降匪出力之趙海亭等分別補官加銜

繕單請示由

趙海亭等已另有令明發其請補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各員應一併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恭報奉到特任狀暨申今日期並感激下忱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為漕糧改徵銀圓據情轉請立案恭呈仰祈鑒核由

如呈備案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擬訂縣知事管獄員疏防越獄處分暫行章程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呈備案由司法部轉行知照並著該部參照所呈暫行章程妥擬專章呈候核定頒
布俾各省畫一遵守以重獄務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新疆地處邊僻辦理教育事項極形困難請開示由
呈悉應由教育部察酌該省情形妥籌辦法呈候核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多倫鎮守使蕭良臣呈奉給一等文虎章恭伸謝悃由

呈悉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為會核國民會議暨立法院選舉經費預算擬定節節辦法祈鑒文並 批令

為會核國民會議暨立法院選舉經費預算擬定節節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准政事堂交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兼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長顧維呈本局等開局至本年五月以前核減費用實支情形暨本年六月以後應需費用預算情形分別陳明並依令編製選舉費用特別預算請核定交部撥發一案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財政兩部迅速會核具覆冊并發此批等因到部當經會同逐款考核按原冊第一款本局經費自四年六月起至十二月止共為十四萬七千五百一十八元查此款分俸薪辦公費雜費三項俸薪一項局長公費係奉批定評議以下俸給均經呈准夫役工食及辦公費兩項為數尚不甚多又第二款警衛處經費自四年六月起至十二月止共為二萬六千零五十五元查此款據聲明係照上年承准辦法按月實支請領數目填列連同軍裝費合併計算以上兩款擬請准予照支按月請領惟應聲明當按此數節開支不得再請追加以示限制又第三款特別費計四十六萬九千元查此款所列共分六項其第一項視察費調查費原列二十八萬八千元以此大選舉程序甚繁關係尤重全國選區共二十有七初選區共一千八百之多原擬均令視察調查各員就各選區所屬初選區巡迴查察在案查選區與各方面接洽一切並糾察款行此原提預算之理由用意原期周密惟查選區較初選區尤為重要原預算經費係屬兩項人員薪費之需現擬視察調查各員注重於選區就各官署有職人員酌調開單請派調查員亦量為酌減凡兼職人員但於領本俸外實支旅費不另開支津貼又第二項全國選舉資格審查會經費原列五萬元茲擬除會中公費而外審查員毋庸支給津貼以資節省又第三項中央特別選舉會經費原列三萬五千元其中調查費實占多數擬令調用各警署警員幫同調查則調查費可以大減又第四項蒙藏青海選舉費原列五萬元未免過多擬令該局商同蒙藏院總裁切實節省以一萬元為限又第五項國民會議互選選舉費原列六千元自可酌量勻支又第六項國民會議暨立法院開會籌備費原列四萬元係為開會前及開會日種種設備等項

自屬應需之用途擬令在此次核定數內揀節支用綜計特別費一款自選舉開始起至選舉完結止擬請准支十五萬元由該局勻挪分配核實動用至原預算總數擬支六十四萬二千五百六十八元現擬請准支三十二萬三千五百六十八元以上辦法均經 啟 等約同該局長詳加斟酌力從節減仍就事務之必需為變通之方法以期選舉進行不至妨礙如蒙批准即由部行知該局遵照辦理至原呈民國三年十一月至四年五月該局及警衛處實在用過數目此項經費業經財政部按月發給二千元其實應補領之數自應准予補發所有遵令會核國民會議暨立法院選舉經費預算分別擬定揀節辦法各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核議陝省應解五項專款情形請訓示文並 批令

為核議陝省應解五項專款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政事堂交咸武將軍陸建章陝西巡按使呂調元會呈陝西財政情形一案奉 大總統批令據呈已悉前該將軍裁減軍除省出款項頗多現仍擬酌量裁併俾資節縮甚屬可嘉至驗契費煙酒契稅等項係指定解部專款所請酌予變通各節著交財政部核議具覆此批等因並將原呈交鈔到部遵查陝西應解五項專款內驗契七十萬元據該使等號電其中有四十萬元為上年已認未收之數本部商加實賦三十萬元又四月內據該省財政廳長程文瀛函稱驗契分期加罰收費未免過重而白契補驗兼行民力尤有未逮以致多方規避收數減色現擬變通辦理使新舊契稅輕重相等辦理不至困難而收入當可漸增等語經部核准在案是驗契及白契補加辦法改革輒減原為人民踴躍

投驗增益收入起見原呈乃謂分期加罰當能照數收集後來改革輕減則加數籌集至難與程文葆函陳不符至該省原定驗契截至九月底止之限如果屆時實能驗盡自可達到七十萬元否則仍當繼續查驗原呈請將九月以後應攤數內剔除驗契一節應毋庸議又查契稅煙酒稅兩項該巡按使等一月號電內稱契稅三年度預算列三萬五千餘元設法整理本年可收十五萬元煙酒三年度預算八萬元本年約可收十五萬元本部核准照辦共為三十萬元之數合之驗契稅照印花各數應共一百一十九萬元而核定該省五項額數祇有一百零七萬四千一百元實已於號電認收之三十萬元內將三年度概算契稅煙酒稅原有之數剔除原呈煙酒契稅等項原認數目係運同本省舊有者在內懇請劃出等語亦與原案不合伏查本年各省認解中央五項專款額數本部前奉交諭單陳驗契等五項共數為二千八百九十三萬餘元較之原攤總數尙屬短少五百餘萬元應暫定為各該省本年應解專款之額各該省務宜實力稽徵勻定月額限期完解不得於此次自認之數少有欠延尤應切實整頓更不得以此暫定之數藉詞自盡等因陝省應解五項專款自應遵諭辦理除六月分應解之八萬九千五百零八元業據報解外其自七月起應解之數應仍令查照本部六月陽電按月解濟其五月以前欠數倘於三箇月內實難解齊擬請准予變通辦理展至十月底陸續補解至六月內程文葆詳覆印花稅於原認及商加額數外再加三萬元共計十二萬元等語此項續認之印花稅三萬元准其併入月額內計算至該省本年中央解款核定六十萬元現在僅據報解五六兩月分十萬元除四月內裁兵十三營遣散費用十四萬餘元准其撥抵外計上半年尙欠解六萬元此款應攤入月額內自七月分起每月勻解銀六萬元另案報解不得與五項專款並列以免牽混而重要需合併陳明所有遵議陝省應解五項專款情形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議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報四年六月分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職繕單請鈞鑒文並 批令(附單)

為呈報四年六月分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職繕具清單恭呈鈞鑒事竊查本部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職每屆月杪例報一次茲謹將四年六月分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職繕單呈報以符定章除將清單另摺附呈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民國四年六月分委任中等各級官佐軍職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四師騎兵第四團副軍需官以崔恩榮補充 副馬醫官以郭福山補充 第二營營長以王廷蘭補充 充 第三營營長以王克儉補充 團附以本部差遣楊 練補充 陸軍第七師砲兵第七團第一營營長以該師砲兵第七團第一營副官倪朝璽補充 陸軍第七師砲兵第七團第二營營長以該師步兵第二十七團第二營營長李雲魁補充 陸軍第二十師步兵第八十團團附以王錦堂補充 多防軍醫處處員以李成森補充 冀南鎮守使署副官長以張繼善補充 副官以劉鳳洲補充 軍需官以王世榮補充 軍醫官以李子明補充 軍法官以張廣熙補充 陸軍第四十七旅步兵第九十四團團附以該旅副官王登科補充 陸軍第四十七旅步兵第九十四團第三營營長以該旅步兵第九十四團團附陳

文明補充 陸軍第四十七旅副官以該旅步兵第九十四團第二營督隊官程 貴補充 陸軍第十一
 師副官長以鄭紹昌補充 正執法官以丁蔭勳補充 正軍需官以黃光五補充 正軍械官以鮑培寬
 補充 正軍醫官以賀時雍補充 正獸醫官以黎天祥補充 步兵第二十一旅副官以邵 槐補充
 步兵第二十二旅副官以羅超元補充 步兵第四十一團團附以楊懷孝補充 第一營營長以李世賢
 補充 第二營營長以張定國補充 第三營營長以楊正剛補充 副軍械官以王人傑補充 副軍需
 官以李 宿補充 副軍醫官以甘德順補充 步兵第四十二團團附以王美然補充 第一營營長以
 曾忠體補充 第二營營長以楊正昌補充 第三營營長以趙永昌補充 副軍械官以宋元德補充
 副軍需官以黃永齡補充 副軍醫官以何慎言補充 步兵第四十三團團附以孫圖華補充 第一營
 營長以郭明德補充 第二營營長以宋裕廷補充 第三營營長以張寶貴補充 副軍械官以張殿卿
 補充 副軍需官以江芝祥補充 副軍醫官以韓鵬舞補充 步兵第四十四團團附以楊在祿補充
 第一營營長以孫建業補充 第二營營長以王宗荃補充 第三營營長以陳大蘇補充 副軍械官以
 范振清補充 副軍需官以柳培恩補充 副軍醫官以黃炳南補充 陸軍第三師正執法官以趙繼賢
 補充

以上官佐五十四員於四年六月委任

海軍部呈報遵諭修正海軍刑事條例審判條例情形請鈞鑒文並 批令

為遵諭修正海軍刑事條例審判條例事竊七月一日政事堂交到參議處考核海軍刑事條例審判條例請
 飭下本部會同司法部比照陸軍刑事條例覆議奉 大總統批如擬發修正等因 竊維 遵即派原辦司員
 迅就陸軍條例先行逐條校勘一面咨請司法部派員到部會同修正竣後另呈請核施行外謹將
 遵諭修正海軍刑事條例審判條例情形先行呈報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呈擬訂小鑛業暫行條例繕具清摺請鑒核文並 批令(附單)

為擬訂小鑛業暫行條例繕具清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鑛業條例第十六條內載有煤鑛鑛區以二百七十畝以上十方里以下其他各鑛以五十畝以上五方里以下為限等語旋於三年四月間經本部通飭各省凡鑛區面積不及條例所定最低限者限於條例頒布後一年內自行擴充或合併否則查明封禁在案在本部立法之初原欲限制零星小鑛組成大鑛以促鑛業之進行乃自鑛業條例頒布以來直隸河南等省咸紛紛以鑛區限制過嚴為言本部熟權緩急又默察各省小鑛情形若不量予變通實有窒礙難行之慮茲特擬訂小鑛業暫行條例八條並附說明期與鑛業條例相輔而行如蒙核准即由本部通行遵照所有擬訂小鑛業暫行條例緣由是否有當敬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清摺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擬小鑛業暫行條例繕摺恭呈鈞鑒

第一條 凡在鑛業條例施行前稟准探採各鑛煤鑛鑛區不滿二百七十畝其他各鑛鑛區不滿五十畝者均稱為小鑛適用本條例之規定

第二條 前條小鑛之鑛業權者應於本條例公布後一年內赴該管財政廳稟請註冊換照前項小鑛執照

由農商部頒發各財政廳印轉發

第三條 前條小鑛鑛照之有效期間自註冊之日起算為三年但得於期滿前稟請展限

第四條 小鑛不得與外人合股或借用外國資本

第五條 稟請換給小鑛執照者依左列各款繳納註冊費

甲 煤鑛

一 不滿五十畝者

二十元

二 五十畝以上一百畝以下

四十元

三 一百畝以上二百畝以下

六十元

四 二百畝以上二百七十畝以下

八十元

乙 其他各鑛

一 不滿二十畝者

二十元

二 二十畝以上三十畝以下

四十元

三 三十畝以上四十畝以下

六十元

四 四十畝以上五十畝以下

八十元

第六條 鑛業條例第七十八條第七十九條第八十條第八十一條第八十二條第八十三條之規定於小

鑛均適用之

第七條 小鑛商由縣知事查明品行端正為合格不適用審查鑛商資格之規定

第八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平政院呈廣東梅縣古宗榮等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乞鑿核文並 批令(附裁決書)

為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鑒核事竊據廣東梅縣古宗榮等陳訴該縣知事將柯樹棟山場判歸國有該省巡按使決定縣判正當指為違法提起行政訴訟一案經本院分由第三庭審理茲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就書狀裁決查此案該縣知事原處分暨該省巡按使之決定均無違法情事自應仍予維持除依法將裁決書繕本分別發交當事人外所有審理本案各緣由理合隨同裁決書呈報 大總統鑒核備案謹呈

批令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裁決書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平政院裁決書第十四號

原告

古宗榮 年七十三歲業商廣東梅縣人住松口保

被告

廣東巡按使

右原告因與李姓互爭山場一案不服被告對於訴願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本院第三庭依法審理裁決如左

主文

廣東巡按使之決定維持之

事實

廣東梅縣所屬地方有柯樹棟山場一處面積約一百四十餘畝民國二年六月間原告邀同族衆古煇初等聲稱該山場係伊等祖遺產業惟契據因水災遺失稟請該縣知事示禁升科經知事徐炳綬派甘委員詣勘旋據復稱丈量該處面積畝數核與原圖相符由山頂後南方起至北方大路止尙無侵佔轉轉情事等語當由縣出示佈告限一月內准人民持據呈核未及辦結徐即卸任十月間原告復以前情稟經知事李燭批飭按照墾荒辦法另擬章程詳立案給照同時出示佈告申禁砍伐松林各在案而原告迄未遵批辦理三年二月有李月階等忽以該地路界東北爲伊家三百餘年種植樵採之所古姓越界欺毆等情古姓亦以李姓

強砍樹木被毆重傷等情互控不休經歷縣道省久懸未結願知事到任勢然將徐李兩任佈告取消所有此項山場兩造均無契據應即收歸國有詳奉湖循道尹批准照辦原告不服訴願於巡按使使署於四年六月十六日批飭仍遵縣判揭示在案五月四日原告以該巡按使決定違法提起行政訴訟具狀到院分由第三庭批准受理咨由被告依法答辯今將原告陳述及被告答辯要旨如左

一原告陳述要旨

竊梅縣松口堡小黃砂高炭寨右邊及柯樹標山場向係民承祖遺管因契失呈請知事徐勣文升科示禁當經批准照墾荒辦法訂章繪圖呈明文畝民違呈繳派委勣佈告周知復經李任批准示禁升科給示申禁准墾顯然辦法悉照墾荒自應以承墾荒地論凡無據混爭者應按照承墾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辦理乃為正當詎料強鄰李阿添等挾盜欲向論之恨無據控爭願知事堂謂不照條例辦斷決定收歸國有民不服訴願湖循道尹批仰縣詳覆願知事不將民山按照墾荒辦法經徐李兩任批准示禁升科詳覆渾以兩造無契據收歸國有據詳取消徐李兩任佈告道尹據詳決定如詳民據詳稟駁亦歸無效不得已訴願巡按使殊又批查山場無契即屬官荒非照例稟准承墾領有執照不得私行佔種此次該民與李阿添互爭柯樹標一山既無契據足以證明係屬已業其為尚未准墾之官荒無疑縣判收歸國有係當然辦法等論不思該山民果未失契儘可照契管業何須呈請勣丈升科亦何須按照墾荒辦法訂章繪圖呈明文畝此按照舊章稟墾顯而易見者也果未准墾徐知事何批升科示禁自應照准即李知事又何批自應准示升科且發給申禁佈告此稟准承墾不問可知者也已稟准因挾爭復取消顯與承墾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互相抵觸何得謂縣判當然辦法等語

二被告答辯要旨

查梅縣知事前次將柯樹標等處山場收歸國有原因古宗榮等對於該處山場並無契據不能作為私產中間雖曾迭請升科然自李前知事批飭改照墾荒辦法擬報後該民即自行中輟並未遵批另擬稟辦而

七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三號

縣民李亞添等緣此復與該民等為所有權之控爭故特證明該山場等之所有權係屬諸國家非依法律不能佔有俾息兩造之訟此種決定原與墾荒條例並無違背亦不在該細則第三條所限之範圍蓋私墾荒地該條例第三十條原准於六箇月內補繳地價視為領墾今縣判祇係收歸國有並未聲明不准該民繳價復未將此種墾權給與李姓及在後具稟之人自不得謂為有違該條例及施行細則第三條之規定基此理由故該民前次訴願到署即經核明全案情形未准取消嗣以初次批詞僅就收回國有一層立論誠恐不無誤會因於第二次稟內復批以如欲承墾者即遵照條例赴縣稟辦等語旋又據該民第三次具稟言已遵批赴縣請承不料縣中竟指為捏造仍行批駁又經本署申明節次批示行縣妥辦各在案據此以觀是該民對於本署各次批判已無異詞乃一面則遵照決定稟承無違一面復掩飾真情提起訴訟實為有意含混等語

理由

依據上述事實原告不服之點在梅縣知事取消其承墾權以為違背國有荒地承墾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之規定然試問原告以何方式取得此項權利查徐知事任內雖經出示佈告並未辦結移交後任李知事由李任補飭按照墾荒辦法另擬章程原告迄未遵批辦理是原告於徐李二任始終未經正式立案即不得主張國有荒地承墾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之優先權顯知事以兩姓無契混爭收歸國有並未違反條例被告決定縣判正當尤無違法可言自應維持被告之決定以息爭端因裁決如主文

第三庭庭長張一鵬

評事楊彥潔

評事蔣邦彥

評事李樂西

評事盧繼

書記官黃炳言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咸武將軍督理陝西軍務陸建章呈遵諭查辦陝西盜匪充熾軍隊滋擾並有藉禁煙爲名吞沒私銷各節據實呈覆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違飭呈覆事六月十九日奉政事堂封寄內開國務卿面奉 大總統諭據陝西調查員報告陝省盜匪充熾軍隊滋擾並有藉禁煙爲名吞沒私銷各節重寄責無旁貸著即密飭所屬得力軍隊分別嚴查如有此等情弊即按律懲辦竭力整頓並將查辦情形詳晰具報原呈鈔寄閱看遵此封寄等因奉此查原呈內云秦軍在黃龍山土基鎮兩處各潰一連戰斃營長未聞若何嚴懲以致變兵效尤句匪爲患又現辦清鄉匪仍飄忽必至玩寇殃民各等語竊以秦軍當反正之時倉卒召集勢等烏合官兵內容極爲複雜客歲接篆之始本擬大加裁汰又慮操之太蹙激出事端是以去秋酌遣數營本年又續遣十餘營以期消禍無形使人不覺此次黃龍山土基鎮之變爲數不過三十餘人當聞警後即派張鎮守使雲山迅帶得力軍隨馳往追緝首從悉數擊獲正法呈報有案餘悉解散並無旬匪嘯聚之事並將該軍旅團長等一律撤差全旅目兵遣去十分之九刻下秦軍第一旅雖仍秦軍之名非復秦軍之舊蓋潰變之兵萬難姑息原呈未嘗嚴懲之說或其所聞未能詳盡陝北蒲同延鄜各屬匪風不靖早經分派隊伍扼要駐防兼以趕辦清鄉按村澈查正在積極進行窮治盜賊淵藪以目前情形而論小劫雖云未淨大致頗稱教平何致尙有如原呈所謂因循粉飾玩寇殃民者耶又原呈內云軍署衛隊中堅團十五旅不勤操練專搜煙土長咸各縣幾致罷市近則十五旅分防商縣潰變一連戰斃官長兩竄豫鄂爲患日深各等語查此處軍隊除十六旅入川不計外其餘駐陝各營迭經三令五申講求訓練並由建章不時躬親督飭未嘗稍自暇逸且值此危急存亡之秋軍人天職所司何事而敢自弛其責任耶間或一二無賴平民與外來游勇假冒軍隊名義擾累當地商民亦均經隨時查明懲治驅逐影響所及或卽在此要不得以偶然之傳聞失實隨玷污我軍人全體之名譽至於長咸各縣近在咫尺如有罷市之舉建章寧無聞見此等謠傳殊難盡信駐

商境軍潰祇三棚並非全運前飭該管長官限期勒緝首要四名已獲其三附從亦經拏獲過半餘正分投追捕原呈所謂爲害鄂豫者殆亦告者之太過耳又原呈內云陝省禁煙存土罰款稽核所自開辦至今約收銀六十萬兩而中飽者幾倍之又郝占一槍斃喬紫珊僅以驅逐了事各等語查陝省歷年以來存土尙多將欲公家收燒既無其力若任商民私販又格於例爰仿甘省辦法以罰爲禁當此困難時代既爲國家籌一宗巨款兼爲地方消累年積毒惟省城罰款總局與各縣罰款分局遣派人員稽查偷漏均按四成提賞爲數亦屬不貲然非重加獎勵不足以策勤能外人不知誤爲中飽或即指此至於郝占一吞款病商致遭槍斃國有常刑萬難曲恕喬紫珊不過任用非人咎在失察其護兵徐姓槍斃固其所宜且喬紫珊一案經長安縣憲兵營軍法課公同研訊案卷分明建章不能偏厚於郝占一而曲爲生之又何能偏薄於喬紫珊而無故殺之惟有兩持其平而已原呈所謂郝則正法喬僅驅逐頗不滿意者蓋亦未知法律之作用也又原呈內云陝省禁煙藥膏局以張雲山爲總辦竊小用事藉銷箇人私土爲目的又將各縣人民帶省交軍法課訊押或私押於鎮守使署又驟知事不能助虐者必要求撤換各等語查省城藥膏總局實爲各縣藥膏分局之總機關必得熟於本地人情者乃能查禁私售暢銷藥膏張雲山以本地人辦本地事既能詳察一切兼之勤慎耐勞是以任爲總辦其所製藥膏皆係稽核所充公私土而加以戒煙藥料配合而成原期購食者按次遞減以至於無質欲達到禁煙完全目的並非爲藉銷箇人存土起見其各縣私售膏棒之案一經查獲概送各知事訊辦並未會解交軍法課則鎮守使署私押之說尤可不辯自明撤換知事一節因各縣知事間有不明大義包辦私煙者不得不撤換一二以儆其餘現在張雲山病故已擬定於七月初十前後即將藥膏局停辦庶可不致再起風潮此以上種種之情形也總之陝省風氣未開守故常則有餘言變通則不足矧改革以後有破壞而無建設安民籌款在在爲艱艱每辦一事必有賞罰受賞者固已無言其不知自愛者一經懲罰則各處投函捏訴蜚語中傷藉圖報復罔恤國計是言事者不諒辦事者之苦心局外者不悉局中者之隱痛凡事如是安望有成建章一介武夫未嘗學問竊以爲爲政貴知大體教時須有微權亦惟實心任事勉竭駑駘上以答

大總統知遇之恩負罪受謗在所不辭所有違飭查辦各情形理合據實呈復伏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
行謹 呈

批令呈悉止謗莫如自修嗣後益當振刷精神認真督察務期舊符欽迹軍紀修明用副倚任至禁煙事宜關
係緊要并應責成該省巡按使督飭各屬切實進行毋稍寬弛交內務陸軍兩部分別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
鈐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開武將軍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呈雲南陸軍第一師參謀長路孝忱才堪任使謹臚陳事實懇准送觀
以備錄用文並 批令

為軍官才堪任使謹臚陳事實懇准送觀以備錄用事竊自共和肇建憂患紛乘值茲整軍經武之時須儲禦
侮折衝之選茲查有雲南陸軍第一師參謀長路孝忱由日本陸軍士官學校畢業返國後歷充要差均能稱
職民國三年八月由參謀部薦任今職雲南第一師駐鎮省會中樞控制東西兩迤內安外防在在均關緊要
該員贊畫戎機動中肯綮佈置一切井然有條上年冬間派同該師師長張子貞巡視迤西軍隊隨在申明軍
紀捕緝盜魁安撫地方悉臻寧謐皆該員贊助之力為多茲以情殷展覲懇懇呈請前來查該員精明幹練才
學兼優倘蒙俯賜查詢查核錄用實於軍政前途不無裨益用敢臚陳事實懇請俯准入覲應如何優予錄用
俾該員得以展布之處出自逾格鴻施除將該員履歷咨陳參謀陸軍兩部外理合備文呈乞
大總統鈞
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路孝忱准其送覲交參謀陸軍兩部查照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
鈐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呈高等審判廳廳長葉爾衡奉給勳章轉呈感激下忱文並 批令
 為轉陳感激下忱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前兼代巡按使劉榮澤電呈請獎代理西川道道尹王章祐高等審判
 廳廳長葉爾衡勳章一案本年五月一日奉 大總統策令王章祐葉爾衡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等因
 遵奉在案旋准政事堂銓叙局咨送勳章憑單履歷表到署當經分別轉發去後茲據葉爾衡詳稱竊爾衡材
 慚下駟位忝監司新移蜀疆毫無建白既謬膺夫官秩復寵錫以勳章感恩命之屬頌迭沐高厚撫寸衷而滋
 權益矢慎勤所有感激下忱理合詳請轉呈等情前來並據另文咨送履歷表一紙除將履歷表咨送銓叙局
 註冊外所有該員感激下忱謹恭呈轉陳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該員所得勳章係由劉榮澤請獎業經明令撤銷仰即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都護副使分充科布多佐理員劉崇惠呈報領到簡任狀日期文並 批令
 為恭報領到簡任狀日期仰祈鈞鑒事竊照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准蒙藏院函開准政事堂銓叙局函送 大總統簡任狀一道內開
 大總統策令任命劉崇惠為都護副使分充科布多佐理員此狀等因奉此並准印刷明垂四戒申令一道一併轉咨前來遵即敬領除函復
 蒙藏院轉咨銓叙局外理合將領到簡任狀日期恭呈具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審計院咨京外各機關附送單據務須注意責令依法貼用印花免致漏貼被罰請查照並通行知照文
爲咨行事案准財政部咨開本部擬訂印花稅法罰金執行規則前經呈奉 大總統批准辦理分行遵照
在案此項罰則令出維行商民人等自當一律遵守至京外各機關對於各商舖之貨物單據如有未經貼用
印花者一經發見應即送交警察廳執行處罰以示懲儆除由本部通行照辦外咨行貴院查照如遇各機關
冊報內所黏單據有不依法貼用印花者請即咨回原衙門將收據送交警察廳查明商號照章處罰以杜隱
漏而符定章等由准此查印花稅法施行已久印花稅法罰金執行規則亦經財政部呈准通行京外各機關
應即分別遵照辦理乃查各機關送到計算書據關於印花一事依法貼用者固屬不少而缺漏不全者亦時
所恆有本院向來辦法凡遇職員支領俸薪以及購取商號貨物等各種單據間有漏貼印花者即咨行補送
由院代貼殊屬煩瑣祇以施行之初勢難遽求完備特於辦法稍予通融重在責貼印花以期推行盡利至各
機關責令補具印花之時自應斟酌各該地方商場情形查照定章辦理但恐各機關或有誤會故示寬縱既
妨稅務亦礙審查准財政部咨稱前由所有各機關送院單據務須格外注意分別責令依法貼用印花免致
漏貼被罰除通行外相應咨請貴院查照並轉行所屬各機關一體查照注意可也此咨

審計院院長孫寶琦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 日

大理院覆雲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八號)

逕復者准貴廳第二一六號函開案據洱源縣知事唐樹年詳稱竊既決未決人犯各種法律分別甚屬明晰
本無他種疑問惟由知事衙門判決三等以上有期徒刑業經詳送覆判尙未奉到覆判之案此等人犯究應
視爲既決抑或視爲未決如已視爲既決則因案牽連之人經知事衙門判決無罪者應即立時釋放方爲正

辦何以前此知事李廷銳判決李老二等行劫未遂一案其李小貴楊興貴二人業已宣告無罪仍須覆判到時方行釋放而鈞廳並不以為非則視為既決之說殊不足據也然則應視為未決乎查通常法例凡經過上訴期間之案即應照判執行而覆判章程亦有上訴期限經過後五日內詳送覆判之規定其所以必須經過上訴期限者以明判決確定原審衙門得照判執行也原審衙門既已照判執行若猶視為未決仍以二日抵徒刑一日於受刑人甚覺不利殊非慎刑恤獄之道則視為未決之說亦未可信也若以知事衙門為第一審可視為既決覆判機關為第二審應視為未決此在必須覆判之案猶可言也然有時覆判機關視為不須覆判仍發交知事衙門覆判者是知事衙門既為第一審又為第二審既可視為既決又可視為未決矣此等案件若欲提起上訴將以大理院為上訴機關乎亦仍以覆判機關為上訴機關乎若仍以覆判機關為上訴機關則知事衙門已為第二審覆判機關應無再為第二審之理若以大理院為上訴機關則與四級三審之制又屬不合是以知事衙門為第一審可視為既決覆判機關為第二審應視為未決之說更不足取也總之此案疑竇多端殊難釋然鈞廳為解釋法律機關理合詳請指示飭遵等情到廳當經本廳批示詳悉來文請示各節以送請覆判之案究應視為既決或未決之問題為最要查覆判章程第一條所列應送覆判案件皆初審判決後經過上訴期間者既云判決當然在既決之列再查該章程第七條第九條所規定非經覆判審判決確定飭知後不能執行則已送覆判尚未覆判之案可視為既決惟不能謂為判決確定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四十條第六十五條有與覆判章程相抵觸者並諸狹義法優於廣義法之例限於覆判案件當以狹義之覆判章程為適用至釋放刑事被告一層查放免亦即執行之一案未判決確定飭知執行該被告尚居於刑事嫌疑犯之地位仍應看管但係初審認為無罪之被告照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八十一條之規定當然解釋可以准其取保候案至刑律第八十條所謂未決前羈押日期乃指未發監執行前之日期而言觀前第七十九條第二項可以索解而得則凡送覆判之案未飭知執行能看管而不能監禁既未受監禁自不能算入刑期惟得照羈押日期扣抵被告未受監禁又何不利益之有至由本廳以決定發還或發交覆

審案件則受覆審之衙門爲第二審大理院爲上告審此毫無疑義者蓋由本廳發還發交覆審乃以覆審權委任移轉於被發還發交之衙門本廳之決定與表示委任移轉之手續等非本廳已覆判而又令被發還發交之衙門重覆判也來詳謂與四級三審之制不合未免誤會本廳見解若此惟統一解釋法律之權屬於大理院應俟函請解釋見覆後再行飭知等語在案查所請各節事關法律解釋除批示外相應據情函請鈞院解釋復應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現行法既決未決之分以判決確定發生執行力與否爲界限判決確定前者爲未決確定後發生執行力者爲既決而判決有即時確定者如終審判決是有經過上訴期間即確定者如通常第一第二審判衙門判決是有經過上訴期間後尙須經過法定程序始確定者覆判案件即屬於此種依覆判章程規定此種案件初審判決經過上訴期間後尙不能視爲確定即不能發生執行力必須經覆判裁判確定始能發生執行力故覆判裁判確定前之案件均視爲未決不能執行至覆判審發還原縣覆審案件其性質與上告審發還原第二審更審者無異其覆審仍係第一審對於此等案件依修改覆判章程第八條之解釋祇能聲明控告於控告審判衙門與現行四級三審之制亦無不合又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四十條第六十五條乃規定判決確定之一種與覆判章程不能謂有抵觸自可並行不悖至覆判確定前之拘禁當然係未決羈押費廳來函及原詳各有誤會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六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江蘇省覆選監督小學校教員只能停止其覆選之被選舉權請查照轉飭施行文

爲咨覆事案准貴監督咨開案據吳江縣詳稱查選舉法第八條所刊小學校教員及各學校肄業生均停止其被選舉權嗣奉四月七日飭准籌備立法院事務同咨開本屆選舉取複選制本法第八條第二款所稱學校肄業生停止其被選舉權係停止其被選爲立法院議員之權非謂並其被選爲覆選之選舉人代各初選區選舉人行使其間接選舉權而亦停之也故初選時仍應調查入冊各等語詳釋同咨似選舉法第八條所

七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三號

稱停止其被選舉權者專指停止覆選舉之被選舉而言故初選時仍可被選然條文極其奧折淺人難於索解而前項同咨又僅對於本條第二款之資格限制詳加解釋其第一款所列之小學校教員應否並停止其初選舉之被選舉權抑或僅停止其覆選舉之被選舉權尙未明晰示誠恐調查時對於同條所列資格限制互相爭執難期允協將來如何辦理應請決定等情據此查各學校肄業生既不停止初選被選舉權而小學校教員一項列於同條之內比擬而論似亦應享同一權利況高等專門學校教員得被選爲立法院議員若小學校教員並初選被選舉權而不可得未免有失平允究應如何辦理之處相應咨請貴局解釋見覆施行等因到局查選舉法第八條所載左列各人停止其被選舉權云云此選舉權係專指覆選之被選舉權而言故前咨關於本條所列之各學校肄業生一款特就此義詳細解釋小學校教員既在本條規定之內自係事同一律應只能停止其覆選之被選舉權不能並其初選之被選舉權而概行停止以符法意而免歧異相應咨覆貴監督查照轉飭施行此覆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局長顧 釐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九日

總示

農商部示

爲通示事案查審查鑛商資格規則業經本部呈准公布在案在本部初意原以近年以來經濟困難鑛商良莠不齊往往藉鑛招搖致投資者資本無著反視鑛業爲畏途而確實正當之鑛商轉因此見疑於社會甚足爲發達鑛業之障礙故特訂此項規則以爲除莠安良之計又以商會爲商人總匯之機關各處已註冊之公司與鑛商亦常有接洽消息靈通見聞較確故規定鑛商資格須由商會或註冊之公司證明庶幾國家不致有濫予之鑛權社會亦足堅實業之信用公私均有裨益乃自該規則頒布以來鑛商往往以保結難得爲言殊不知保人僅就考察所及以名譽爲之保證絕不致枉遭牽累損害身家故規則第六條所載并無罰及保人之規定該商會等自毋庸過於疑慮且該商會等耳目既近即使具保以後中途發見所保者有不穩之象儘可隨時據實報告官署要之本部訂立此項規則祇欲藉商會等之調查確知鑛商資格決不欲以此重困鑛商并累他人該商會等必能共體此意也特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農商總長周自齊

農商部示

茲訂定國貨展覽會事務所規則十條公示之此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農商總長周自齊

國貨展覽會事務所規則

第一條 農商部因舉行國貨展覽會特設事務所專掌關於展覽會一切事務

七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三號

國貨展覽會事務所設置於勸業委員會商品陳列所

第二條 本會事務所設左列各職員

會長 一人 副會長 一人 各課主任 三人 事務員 若干人

第三條 會長副會長及各課主任由農商總長就本部人員中派充事務員由會長副會長遴選詳奉農商總長批准派充均不支薪

第四條 會長副會長稟承農商總長指揮所屬職員監督會務

各課主任商承會長副會長分掌各該課事務

第五條 本會關於展覽品之審查褒獎均照商品陳列所物產品評會規則辦理

第六條 本會事務所設總匯經理陳設三課

第七條 總匯課掌事務如左

一 出品之勸募收受及發還事項 二 關於會議事項 三文書之收發及報告事項 四 預算決算及現

金出納事項 五 管理雇員守衛僕役事項 六 不屬他課主管事項

第八條 經理課掌事務如左

一 儀式及招待事項 二 工作及修繕事項 三 庭院之點綴及裝潢事項 四 會場之警備及衛生事項

五 商店之招攬及監察事項

第九條 陳設課掌事務如左

一 展覽品之分配及保管事項 二 陳列場之佈置及裝飾事項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示之日施行

批

內務部批

據江西候補縣佐何子魁等稟稱各節均悉查江西縣佐各缺前准該省巡按使咨請先行立案俟籌定的款再行設置等因當經咨覆照准在案現在款項如未經籌定即使咨催設缺各該員又安能枵腹從公該縣佐等應靜候本省巡按使核辦可也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農商部批第一二四三號

據商人魏文廷稟稱創造紡線機器委係獨出心裁附報說明書並像片懇請批准立案發給專利執照等情均悉查該商所製紡線機器工作甚簡經本部審查專員前往考驗尙屬適用應按照獎勵工藝品暫行章程第四條第一項准予專賣五年以示鼓勵茲發去獎勵執照一紙仰即具領審查報告書鈔給閱看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附農商部獎勵執照第十六號

製品人 魏文廷

品名 紡線機器

前項工藝品經本部考驗合格依暫行工藝品獎章第四條第一項特獎勵之

農商總長周自齊

工商司長陳介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發給

交通部批第二四五三號

據張多自動汽車公司陳滔等稟請正式立案等情及單圖並悉此案據該公司原創辦人胡魁文稟控陳滔等股款不實懇飭取消又據該發起人陳滔等稟稱現已取消胡魁文等創辦人資格等語當經派員確查互控情形茲據復稱雙方互控確係因爭奪權限起見並經查明前次暫准立案時所呈驗之資本二萬元係由創辦人馮炳華暫行墊借等語查修築馬路行駛汽車以利輸運而拓蒙邊關係何等重要乃創辦人並不策勵進行和衷共濟互爭權利致逾展限之期將及一月仍未將內部爭執和平解決似此遷延紛擾殊非本部振興維護之初心至該路綫經行張家口外之壩底至黃花坪等處坡度太高不利行駛該創辦人並不籌畫施工足見粗率原呈驗之股款又從墊借而來似此不實不盡殊難遽准正式立案以昭慎重所有前次暫准立案之件應即撤銷仰即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通告

政事堂銓叙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此次補請分發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陳祖德二員均請分發廣東於本年七月九日經局呈請奉批令准其照章分發單存此批等因相應將該員分發省分開列公布特此通告

計開

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 陳祖德

以上二員均請分發廣東

政事堂銓叙局通告

此次補請分發丙等及第留學生林懷瑜陳祖德二員請分省分業經通告在案茲定於本月十四日午後一鐘至四鐘發給赴省執照仰該生等屆時到局領取照章應繳印花稅費二元特此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二預備學校學生陳振新江西虔南縣人畢業後分發陸軍第二師充當軍官候補生現在已經開革自應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九日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二預備學校學生李毓華山東濰縣人現在已經開革自應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二預備學校學生孟守謙甘肅華亭縣人現在因病退學自應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日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七月十日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孟江亭對於吉林高等審判廳就孟江亭誣告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金錫朝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金錫朝侵占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張秀清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張秀清強盜俱發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王保升對於河南高等審判廳就王保升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陳炳興等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陳炳興等共同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羅兆棠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羅兆棠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張楷廷等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張楷廷等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陳桂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陳桂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李炳耀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李炳耀毀棄損壞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區兆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區兆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梁七姑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梁七姑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龍江地方審判廳就劉升侵占之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七月十二日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姚昌煥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姚昌煥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馮五妹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馮五妹重婚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黃秀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黃秀行使偽幣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文亞三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文亞三營利賂誘未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段發達對於雲南高等審判廳就段發達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湖北鄂城縣就沈應發營利和誘之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更正

十三日本報登載政事堂禮制館呈擬訂相見禮並附說明書繕摺請鑒文內名帖式左邊附注某字二字誤排某學合亟更正

廣告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日期自八月二十號
起分場試驗

級生試驗上
學年各科目
日期自八月二十號
起分場試驗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
應考資格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
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國文專修科
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
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國文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
手工圖畫專修科試國文英文手工圖畫數學
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

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否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
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
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鑄造科應用化學科
各科修業年限三年另設預科修業年限一年報考
本件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明
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報名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湖家街本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要 在報名處領取

教育部夏期講演會通告

本部為增進知識推廣教育起見定於七月十五日起舉行夏期講演會演講總目分為學術政治經濟教育衛生實業各門由大學及專門學校著名教員各就所長分別擔任演講地址東城在北河沿北京大學預科西城在堂子胡同法政專門學校城外在琉璃廠高等師範學校願聽講者務於七月八日起就近赴各校報名詳細規則向報名處索閱可也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巷皖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園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瑪瑙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榮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北京律師公會全體會員公鑒

逕啟者本公會前開評議會議決由會內提出半年經常費洋一千一百四十元作為本會同人救國儲金現該款已於本年七月一日如數撥交中國銀行代收理合登報聲明希各會員查照可也順頌
公綏

北京律師公會啟

新出全國最近鹽場錄廣告

是書彙纂全國鹽場最近狀況體例完備圖表精詳洵為向所未附整理場產各法規留心鹽務者當各手一編也經售處京外中華書局及各書店每部定價大洋一元六角 發行所北京粉房琉璃街求志學社

● 催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

● 本局三二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三二年第四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冊定價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 本局四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本局刊行之法令全書職員錄四年第一期現已出版法令全書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每部六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六分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 府 井 大 街 政 事 印 局 發 行 所

● 國立北京師範學校續招預科生廣告

本校現擬續招預科生一班考取後入校凡有身體健全合於下列各資格者均可依期來校報名(一)資格
高等小學畢業(二)年齡十四歲至十六歲(三)試驗科目國文算術(四)報名自八月一日起至十日止親到西城福家街西口外本校報名附繳最近四寸半身像片一張試驗費小洋二角並須呈驗畢業證書凡前次考試未取錄者准其一律報名應考(五)試驗八月十二日午前七時自帶筆硯來校聽候考試(六)畢業預科一年本科四年(七)費用入學時繳納保證金十元學膳均官費(八)名額正取五十名備取三十名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如送報未投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財政部呈請員性琪瑞因案牽連經山西巡按使扣押請飭司
 法部核議法審理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請裁撤商縣兵燹擬將該營旅長賈德燧等分別議處
 請核示文並 批令
 審計院呈請裁減員額擬將本院歷經用人行政力求撙節
 實在情形請鑒文並 批令
 等辦全國生財委員會會長湯敬呈報生計會開會日期文並
 批令
 京兆尹沈奎呈報呈遞抵區官槍傷人命該縣前署知事茹應元
 失察辜付懲戒文並 批令
 安武軍管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部城警備巨匪輩道匪
 等案內在事出力人員擬請核獎以昭激勸文並 批令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為濶濶改徵銀圓據情請立案恭呈
 仰祈核奪文並 批令
 山西巡按使谷永呈山西巡按使公署濶濶各職人員擬請分
 別懲管文並 批令

公電

奉天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電
 奉天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電

三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吉林巡按使電
 安徽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安徽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電
 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廣東覆選監督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覆選監督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廣西覆選監督
 江蘇巡按使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江蘇巡按使電
 湖北覆選監督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北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電
 湖北巡按使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北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南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山東巡按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四川覆選監督

廣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京師地方檢察廳通告

崇命 令

大總統策令

哈漢章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李國筠爲參政院參政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黃國樑授爲陸軍中將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湘岸權運局局長歐陽述因病詳請辭職歐陽述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請任命王國鐸爲湘岸權運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吉熙權運局局長董士恩詳請辭職董士恩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請任命陳惟庚為吉黑樵運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稱松江運副宋尊望人地不宜擬請免去本職另候任用等語宋尊望著即免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請任命孫多祺為松江運副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據振武上將軍龍濟光廣東巡按使李國筠電稱粵連山陽山翁源清遠佛岡英德龍門暨東江之增城水災正在飭查確勘酌撥賑款時復因連日風雨江茂名吳川化縣信宜合浦各縣沖決圍基坍塌房屋將軍等續稱省垣一帶水勢陡漲丈餘居民露踞屋劇除派員設立籌賑處墊撥款項趕辦急賑外懇撥情困苦已不聊生乃此次東西北三江同時漫溢黎庶其何以堪著財政部速發銀洋十萬圓並由水軍巡按使分撥各縣遴委委員趕放急賑仍由該軍撫總期實惠普霑毋任災黎失所用副國家軫念民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學熙呈東三省鹽

呈悉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大總統印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漢陽兵工廠槍械時多炸裂遵將總會辦及在工員匠分別擬辦請鑒核由據呈陸軍第二師用漢陽兵工廠所造步槍實彈射擊炸裂多枝擬將各該廠總會辦及在工員匠分別擬辦等情兵工廠會辦兼照料總辦事務礮兵中校敖廷銓於所造步槍未加考察遽行發交軍隊應用實非尋常疏忽可比姑念任事日淺且業經記過減薪准免再議鋼藥廠總辦礮兵上校沈鳳銘主管藥廠所造之藥漲力初速不一燃燒常有餘燼應即褫奪軍官暫免撤差令其戴罪自効該廠員匠鄧定誥等六員承辦疏忽應各處以重檢束三十日限滿分別撤革惟該廠現由薩督辦接管鄧定誥以下六員處分應准暫緩執行俟薩督辦接管後酌量情形再依本令罰辦該廠總辦陸軍少將劉慶恩現在出差准俟回國後再行核議仰即分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報陝南鎮守使張鈞卸事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報署陝南鎮守使陳樹藩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據情代陳京畿憲兵營營長張輔漢奉頒暑藥謝忱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呈遵議核覆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校長陳寶泉條陳鼓勵人才並擬提倡補助各業辦法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等呈報民國三年分五十里內常關各口徵收比較數目請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平政院呈審理糾彈事件依法裁決請將浙江泰順縣知事張元成先行褫職由

張元成應即先行擬職提交法庭訊辦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裁決書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肅政廳呈彙報六月分批駁告訴告發事件造冊陳鑒由

呈悉册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都護副使分充科布多佐理員劉崇惠呈蒙授勳章敬抒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謹呈爲交際需款擬請追加豫算並准銷用過錢文以便歸墊而免賠累恭呈仰祈鈞鑒由
交財政陸軍兩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礮團挑用戰馬其估需馬價錢文懇准照銷由
交陸軍部核銷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呈保前雲南財政司長周傳性富有經驗懇請量材
擢用由

周傳性著交政事堂存記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大總統印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謹將新田縣擊獲會首胡昌坤等三犯訊辦情形並鈔錄供詞呈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執行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冊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第六師三年度不敷之款擬請飭部准其照支以資應用由

交陸軍部核議具復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江寧商民振郵票款散放完竣滙陳辦理暨商民感戴情形請核示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暨審計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請將河防局局長呂耀卿叙官由
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核叙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請將拏獲匪首胡禮智一案出力人員郝肇新等分別核獎至陝西定邊縣知事陳豫應否查照拏獲鄰境盜匪條例核獎請示由

交內務陸軍兩部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分別核獎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昭武上將軍督理熱河軍務熱河都統姜桂題呈熱屬各縣懲治盜匪名數開單彙報由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單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幫辦陝西軍務劉承恩呈遵查陝省種煙實在情形請鑒核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財政部呈委員杜祺瑞因案牽連經山西巡按使扣押請飭司法部依法審理文並 批令

爲部派委員因案牽連經山西巡按使扣押擬請飭司法部依法審理以昭折服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本部籌辦菸酒公賣前經陸續派員分赴各省調查籌備所有山西公賣事宜由部飭委甘鵬雲前往辦理時有北洋銀行專修所畢業生杜祺瑞前在山西辦理釐局有年比較極爲長收 學照以其情形熟習飭令隨同甘鵬雲前往乃該員杜祺瑞甫經到晉謁見該省巡按使即被扣留發交執法營務處管押旋據電部謂杜祺瑞前在山西積口釐局紛傳其私招勇壯搜查私運煙土攔截入己不可勝數惟以事無舉發未加深究現在擊獲大批土犯據供牽涉該委員情形甚重等語本部當以該員杜祺瑞前在積口釐局果有不法行爲自應依法懲處以儆官邪第查該巡按使電稱各節舊案既屬傳聞新案又僅牽涉因電請該巡按使再行虛衷研究務得實情以昭詳慎並電該省財政廳廳長李祖年迅將此案始末原由認真查明詳復去後一面將杜祺瑞開去差委聽候查辦迄今多日未據該巡按使續電到部亦未據李祖年詳復或因投鼠忌器未便置詞竊以釐局爲本部專管究竟有無弊混本部職當考核杜祺瑞賣放煙土如果屬實現當整理財政之時亟應從嚴懲處斷難稍涉輕縱但事關官吏犯贓情罪甚重必須依法審訊庶可廉得其情俾成信讞擬請飭司法部迅將此案提交法庭並即移轉管轄提歸京師審辦期無枉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司法部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遵議商縣兵變擬將該管旅長賈德耀等分別議處請核示文並 批令

為遵議商縣兵變請將該管旅長等先行分別議處恭呈仰祈鑒核事承准統率辦事處函開前陝西軍隊在商縣變亂戕官一案奉 大元帥令革命以來軍隊每有譁變迭經從嚴懲辦並將該管官分別懲處此風稍息該省上次秦軍變亂懲辦稍寬致有商縣變亂戕官之案會嚴令飭緝迄無報獲近接河南軍報有西路亂兵合匪擾亂之案足見該管官弁未認真追緝殊屬玩忽應將該管旅團營長先交部嚴加議處倘仍無緝獲定將該管官分別懲罰等因鈔交到部遵即電咨西安將軍查取該管旅團營長職名去後正在核辦間旋准西安將軍電開此次商縣兵變因靈寶巨匪梅舌子竄擾維南該團營長帶隊往剿留駐牧護關之連長司務長整飭過嚴副目王永祥正兵商得標梁得勝楊文卿四人因犯規被責於十五夜倉卒起變其携械東竄者實只三十名比及該團長由維南聞信馳回變兵均已四散計現在豫境先後擊獲亂首商得標楊文卿二名亂兵王玉東等十四名在逃者僅十四名仍在防緝該連未變之兵即在商縣遣散各等語又續准覆電開商縣變兵係第十五混成旅步兵第二團第二營第五連之一排其旅長係陸軍中將賈德耀團長步兵上校雷存修營長步兵少校七等文虎章孫福成連長步兵上尉沈煥章被戕身死排長步兵准尉劉東萊受傷查無下落司務長任令勝同時被戕身死尙未補官等因查此次商城兵變戕殺官長且聯絡土匪竄擾豫境雖據詳已獲犯過半惟該管旅長賈德耀等統馭乖方核其所犯情形實非尋常疏忽可比若依據陸軍懲罰令擬議僅止檢束罰薪不足以昭懲戒擬請從嚴將陝西陸軍第十五旅旅長陸軍中將賈德耀團長步兵上校雷存修連長沈煥章司務長任令勝業均被戕身死應予免議排長步兵准尉劉東萊侯查明下落另案章降為代理連長沈煥章司務長任令勝業均被戕身死應予免議排長步兵准尉劉東萊侯查明下落另案擬辦所有本部遵議商縣兵變請將該管旅長等先行分別議處並將營長降為代理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施行謹 呈

批令此次商城兵變膽敢聯絡土匪戕殺官長該管長官等統馭乖方實難辭咎除沈煥章任金勝二員業均

被戕身死毋庸置議外旅長陸軍中將賈德耀團長步兵上校雷存修均著褫職留任營長步兵少校孫福成著褫奪原官暨所得七等文虎章仍責成該旅長等嚴緝在逃各兵務獲懲辦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審計院呈奉諭裁減員額謹將本院歷經用人行政力求撙節實在情形請鑒文並 批令

爲遵諭具覆仰祈鈞鑒事本年七月七日奉政事堂交片內開本日國務卿面奉 大總統諭財政支絀用人行政務以節儉爲先前曾交諭各部裁併員缺毋滋冗濫現在公府願問諮議人員已大加裁汰所有各部院有似此類人員亦應切實裁減以資節縮而免虛糜並即分別具覆等因此交到院恭摺明訓具見 大總統於庶政進行之中寓崇尚節儉之意裁汰冗員自公府始凡在部院敢不凜遵 竊時伏查本院人員如審計官十五人協審官二十七人書記官長一人書記官五人均照編制法規定先後分別薦委任用其核算官員額前於三年八月呈奉批令准暫以八十人爲額惟現時事務尙簡不必拘定一律補足以節經費此批等因即經遵照辦理現在京內外各機關收支計算書據逐日送院核算事務較諸三年八月開辦之始或相倍蓰事多人少本屬不敷辦公願以國家財政支絀非特不敢援核算官員額令第二條之規定呈請增額即原定之八十八迄今仍未補足其辦事員及書記員等供奔走鈔胥之役者亦罔不嚴格遴選期於人無廢事款不虛糜至本院顧問洋員二人並係前審計處訂定合同該洋員等贊襄計政臂助良多其繙譯洋員一人業於前月辭職擬不派員補充以資節減此本院歷經用人行政力求撙節之實在情形也所有遵諭具覆緣由理合呈乞 大總統鈞鑒批令祇遵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籌辦全國生計委員會會長湯叔呈報生計會開會日期文並 批令

爲恭報開會日期仰祈鑒察事伏讀本年六月十四日申令著在政事堂設立籌辦全國生計委員會慎選公府暨各署人員共同組織並分赴各省實地調查俟彙集報告即當分別次第銳厲施行此令等因奉此仰見我大總統軫念民生力固國本之至計欽佩莫名並蒙派 叔爲會長自顧庸庸固知所措渥荷知遇敢不勉効涓埃遵即秉承國務卿徐世昌暫就政事堂公所地方設立籌辦全國生計委員會茲已於七月八日邀同各委員暨各署派員一體集合討論進行辦法即於是日宣告成立伏念體國之要不外教養二端第其先後養實居首此通諸古今中外而無二也矧中原多故以後四民重足僂焉如不終日非我 大總統如天之仁其誰恤之惟茲事體大以 叔庸愚懼勿克勝惟有會同各委員殫竭微聰博稽載籍若者當與若者當廢前人農桑水利之書不厭掃證各國保育經濟之學務致旁通嚆矢椎輪積程功於累黍蹄泮切芥滙脈絡於淵深贊虞陛之厚生視解慍阜財而益盛上周廷之歲計奉和親康樂以成書所有籌辦全國生計委員會開會日期理合繕摺呈報仰祈 大總統睿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京兆尹沈金鑑呈竇坻區官槍傷人命該縣前署知事茹臨元失察請付懲戒文並 批令

爲區官槍傷人命知事失察應付懲戒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查本年一月二十八日據前署竇坻縣知事茹臨元詳稱該縣屬魏各莊邵姓家內窩藏賊匪經第九區區官焦同昌報由警務長楊國柱派巡長張鳳翔等前往協同焦區官捕拏因窩主開槍拒捕彼此互擊致將窩主邵寶貴邵揚留父子擊斃並誤傷鄰人張玉田身死當場將邵小禿擊獲解案等情並繪圖填格詳送前來當經批飭訊取確供據實詳覆去後嗣經金鑑訪聞此案該區官焦同昌有挾嫌斃命情事飭據代理知事廖允僑詳稱此案茹前知事詳報後未及覆訊仰事節經嚴密偵查切實審問始據原辦巡警李殿甲供明區官焦同昌因邵寶貴等三人均已被傷身死遂將張鳳翔等軍衣打破以爲掩飾地步並據該前知事茹臨元查同前情自行檢舉前來均經批飭現署該縣知事李兆年提集案內人證悉心審問依律嚴辦各在案茲據詳覆區官焦同昌之槍傷人命實因虛三等虛稟窩藏盜匪以致釀成誤傷三命鉅案現已切實訊明依律判結分處焦同昌虛三等以殺人誣告之罪至前任知事茹臨元實因交卸赴薊縣調任未及詳審尙無知情不舉等事 查核前後詳覆情形尙屬實在前竇坻縣知事茹臨元究屬失察殆無可辭除卹飭該縣將焦同昌判處罪刑詳送高等審檢廳覆判外謹據知事懲戒條例第九條第二款將該前知事茹臨元呈請提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照例議處以重民命而儆玩忽所有區官按律治罪暨知事應付懲戒各緣由理合具呈恭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茹臨元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冲呈舒城縣拏獲巨匪韋道應等案內在案出力人員擬請核獎以昭激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勳文並 批令

爲舒城縣擊獲巨匪韋道應等案內在事出力人員擬請交部核獎以昭激勸仰祈鈞鑒事案據舒城縣知事劉鴻慶詳稱該縣巨匪韋道應喬三張二活子等於民國二年揭竿起事焚掠市鎮多處並延及廬合桐各縣滋釁蹂躪猖獗異常又於龔逆振鵬在蕪倡亂之時密約潛通意圖大舉經許前知事會營剿辦迄未盪平匪勢蔓延幾已不可收拾知事奉委到任即值白匪竄入鄰封營亡齒寒勢已危急復蒙委以皖軍後路營務處藉以襄辦剿匪事宜當以內匪外匪勾結猖狂非設得力偵探無從入手遂添設偵探二員專司偵探事宜乃韋匪等竟與白狼勾結經偵探長劉鴻儒偵獲白匪偽探宋長江及韋匪等僞探劉青雲等三名得以訊悉各匪響應勾結情形又有青幫匪首王興隆於白狼再陷霍山之際在舒六邊界聚眾四百餘人盤踞張母橋鎮經偵探長劉鴻儒等密報前來比派保衛隊正隊長華國藩副隊長楊漢英率帶隊兵分道夜進出其不意奮勇直攻當場擊斃幫匪郭怡之等數名生擒匪首王興隆一名並奪獲槍枝多桿陰謀未逞巨患未成該隊長等實與有力焉及至白狼遠竄其韋匪一股仍盤踞縣境于入橋集經知事飛派清鄉團哨官謝樹人率隊剿散其喬匪一股則盤踞縣境井字崗集經武衛右軍右路第三營管帶李守德及保衛隊正隊長華國藩等痛剿始潰而張匪一股或出或沒專事焚掠東竄西奔以爲韋喬兩匪聲援經派偵探長劉鴻儒偵探員劉鍾嶽保衛隊長華國藩楊漢英清鄉團哨官謝樹人各率團隊分途設防並一面會營包圍窮搜幾四十餘日夜迭獲著名悍匪李大麻孜等十八名隨行附和之匪犯多名匪膽已寒大股始散而偵探長劉鴻儒偵探員劉鍾嶽兩次爲賊所困幾危性命巨匪韋道應喬三張二活子等先後竄入他縣知事比以匪黨雖散匪魁未滅終必貽害大局經派偵探員等秘密偵查得悉各匪去向三月二十八日經知事照會合肥團防局董協同本署偵探在壽縣地方擒獲匪魁喬三一名復由保衛隊正隊長華國藩偵探長劉鴻儒等在蕪湖清河莊擒獲匪魁張二活子一名又函知前蕪湖籌議公所所長兼管租界劉兆麟就近指揮探隊並遴派幹警於三年四月在宣城縣境擒獲匪魁韋道應一名嗣又由保衛隊副隊長楊漢英偵探員劉鍾嶽等在宣城縣境擊獲韋喬

悍黨蔡先貴潘二三名並捕獲盜首畢玉田一名地方漸就肅清人心爲之大定所有逃獲各犯均經訊取確供請示法辦在案牛載以來已無盜案水災以後亦尙安寧該清鄉團哨官復經飭撥團兵分駐要隘藉資防範該保衛隊正副隊長等復經飭派每晚帶隊分途放哨均能不辭勞瘁實力接巡是該隊長等既能迭獲巨魁消弭內亂於前又能各率隊兵保衛公安於後均屬勤勞卓著奮勇過人理應擇尤請獎以昭激勵該保衛隊長劉鴻儒偵探員劉鍾嶽擬請分別保給八等及九等文虎章等情並違部頒表式填送各該員履歷到署據此查該縣拏獲巨匪韋道應等訊辦情形業經電呈在案該隊長華國藩等隨同該知事奮身追捕獲元兇均屬異常出力現該知事劉鴻慶暨前武衛右軍管帶李守德等既經先後仰蒙上賞該隊長華國藩等事同一律自未便令其向隅擬請令下陸軍部將該隊長華國藩等分別核獎以昭激勵除將各該員履歷事實填表附呈外所有擬請交部核獎舒城縣拏獲巨匪案內在事出力人員緣由理合呈請

呈

大總統鈞鑒訓示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爲漕糧改徵銀兩懇請立案恭呈仰祈鑒核文並

批令

爲漕糧改徵銀元據情轉請立案恭呈仰祈鑒核事竊據山東財政廳廳長楊壽楫詳稱案奉財政部電飭東省漕糧前據會委詳議改徵銀元飭即照辦等因遵查漕糧從前原係徵運本色因糧戶有不以爲便願折錢完納由經徵官購米運兌者其折價由各州縣自定任意浮收漫無限制有每石折收京錢至三四十吊者嗣

於前清咸豐年間經前山東巡撫譚奏明每正米一石准折收京錢十二吊運同耗米一斗五升共折收京錢十三吊八百文通省一律不得參差爾時尚係本折釐收完本完折聽民自便光緒二十七年漕糧全數徵解折色折價仍照舊章徵收當時銅元尙未通行所收均係制錢除易銀解兌之外尙有平餘爲經徵官所得後因銅元暢行之緣銀價大漲經徵官藉口收不敷解加收錢色有每石運耗折收銅元十八九吊者有不能加收錢色者有仍照舊徵收制錢者甚至有連耗原徵銀十二吊改收銅元者紛紛錯雜縣各不同多寡比較相去懸殊此皆關於經徵官之廉貪與地方紳民之強弱所致查撫已極不均自政體改變以來民國元年各縣已定有公費丁漕儘徵儘解不餘歸公盈虧與經徵官無涉祇以民心未定未敢遽議更張擬定暫行章程通飭各縣仍按各該縣上年收成之數折收銀兩以資接濟其二年改錢易銀與預算相差尙不甚遠乃三年冬漕開徵之先適歐戰發生銀兩及金幣驟漲銀價昂貴元二兩年銀價每兩合銅元京錢三千五百至三千七百文元一兩而金幣漲至每兩合銀元二兩至四兩五百文比較每兩相差四百五十至千文之多而制錢一項元二兩年收銀元作八九折至此亦幾相平尤爲低賤約計收數與預算比較短絀至二十餘萬元之鉅若不改良徵收其此數幾無不獨項價漲亦無常預算不能準確即國家年年虧損總戶負擔不均亦無底止想丁錢糧上年已改徵銀元者僅屬寥寥一律查民國元年共徵漕米三十七萬餘石折收錢合銀一百五十二萬餘兩六六七折合洋二百二十二萬八千餘元二年共徵收漕米三十七萬餘石折收錢合銀一百四十七萬餘兩六六七折合洋二百二十萬四千餘元平均計算每石合洋六元有零擬請自民國四年冬漕爲始每徵漕米一石運耗改徵洋六元庶預算不致再有虧損而糧戶負擔亦得平均或者謂東省漕糧折收錢文至不齊一自每石京錢十二元至十八元不等其遠近習慣已久驟行改革每石徵洋六元以現在時價每元合京錢二千八百文上下計之應折徵錢十六千八百文在原徵每石十八九千之縣減短二三千文而所獲地而原徵每石十二元及十三元八百文者則每石增洋四千八百文及三千文之多難保無出而反抗者殊不知吏者輩流改徵原銀收制錢本係通省一律初擬輕於其間後此之增加

與不增加其
在一省同完
亦久倘不劑
僅完納漕米
不致為難地
糧改徵亦可
詳請轉呈等
異而人民負
幣六元通省
請 大總統
批令如呈備

大總統

中華民國四年

山西巡按使

為山西巡按使
令第三條載
夫但歷職積
大夫任委任

政府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資四年以上初叙得授上士又第六條載凡授官進官加秩係薦任職由所屬長官呈請 大總統命令行之等因又准銓叙局咨開京外薦委各職叙官擬請之係委任職由所屬長官彙案呈請 大總統批閱等因鈔詳咨行到省自應遵照辦理茲將署內據屬交局核覆經詳由國務卿擬准照辦奉 大總統批閱等因鈔詳咨行到省自應遵照辦理茲將署內據屬詳加考核凡職務較重資格較優各員按照文官任職表作為薦任待遇其餘作為委任待遇彙請叙授以重銓政查晉省自經改革政治紊亂永到任後切實整頓本署為行政總樞事務繁賾端賴羣策羣力方能振起政綱各該據屬自任職以來均能盡心服務矢慎矢勤洵屬勞動卓著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准飭交銓叙局查照文官秩令進官加秩之條從優擬叙俾資獎勵出自鴻慈除本省各屬尚有應行叙官人員容俟取齊履歷另案呈請外所有山西巡按使公署薦委各職人員擬請叙官緣由理合造具履歷清冊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省視學一職視察全省學務職掌綦重應否作為薦任待遇並無明文規定是以另具履歷清冊並乞交局優予核叙合併聲請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核辦清冊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八十九號）

逕復者准貴廳第五九三號函開准貴院第二百號公函內開本院查第一點所謂批與決定名異而實同其事之簡單者固可以簡單之決定爲之若事情複雜雖用世亦不能不詳敘理由並無難易之可言自應以決定行之以昭劃一等語細繹貴院復函本意似仍以現行規例上應用決定者爲限其應用判決者自不得以決定更代惟查湖南高等審判廳原函僅渾言呈訴不服其爲控告或爲抗告或爲其他之聲請並未明白聲敘現時各處告訴人等對於縣知事之裁判不服者既多而又難以覆判案件誠恐不免偶有誤會若一律逕用決定反致程序混淆似非慎重獄刑之道相應函請貴院關於原告訴人等對於縣知事裁判不服者何種應用決定再爲詳細解釋俾便飭遵實紉公誼等因到院查本院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一點解釋係專指批與決定實質上並無區別毋庸以批代決定而言其用決定之範圍自以現行規例應用決定者爲限若其事在現行規例應用判決者雖由原告訴人呈訴不服亦應以判決行之不得以決定代判決原告訴人依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三十八條第二款呈訴不服案件除因不合法駁回及其性質屬於抗告等應以決定裁判者當然用決定外其依現行規例應以判決裁判者不得用決定至覆判案件依覆判章程第一條以在上訴期間內未據聲明上訴者爲限其裁判之形式應用決定與應用判決該章程第三條第四條已有明文分別規定自應依該章程辦理其在上訴期間內業經聲明上訴者不能依覆判程序而依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三十八條至第四十二條之規定則原告訴人等在上訴期間內呈訴不服者其案件以有聲明上訴論仍應依通常控告程序辦理其應送覆判案件原告訴人呈訴不服不合法者對於該呈訴固可以決定駁回而對於本案仍應依覆判章程辦理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七日

大理院復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九十號）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逕覆者准貴廳微電稱大理院鑒覆判案件經本廳改判發縣後被告人覆向本廳控訴當用決定駁回對此決定能否抗告如不允許應作何辦理懸案待決懇速電示等因到院本院查被告人不諳覆判程序對於原縣所諭知之覆判判決誤認爲縣判提起控訴者如合於上告期間及條件自應認爲對於覆判判決業經聲明不服命其向原縣或同級檢察廳補具上告意旨書送院其不合上告期間及條件者原廳得以決定駁回對於此項決定仍應許其抗告相應函覆貴廳查照此覆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八日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

咨國民會議暨立法院議員京兆覆選區選舉監督請飛飭各初選監督迅將辦理選

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兩項職員依法分別擬委造冊報由貴監督彙報本局覆核請查照文爲咨行事查初選舉調查期限業奉教令公布定限綦嚴選政至重萬難稍涉延緩致誤事機目前辦法亟應將各初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尅期分別成立始能計日程功應請貴監督飛飭所屬各初選區選舉監督迅將辦理選舉事務所及選舉資格調查會兩項職員依照本法及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並本局迭次通行辦法分別擬委造冊報由貴監督彙報本局覆核以便早日成立尅期籌辦一切事關切急相應咨行貴監督查照務望迅速辦理可也此咨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願 啟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十日

公電

奉天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調查期迫奉省交通不便所有各屬調查員資格除已經送局覆核外其餘少數區域往返別駁動輒需時現擬變通辦理凡調查員資格經本監督核明相符者暫作合格即飭先行開會著手調查一面仍補報貴局覆核以赴定期而免貽誤可否盼覆張元奇銑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奉天巡按使電

奉天巡按使鑒銑電悉貴監督所擬變通辦法自係爲求事實上便利起見惟覆核調查員資格業定有電報電覆辦洋通電在案希查照辦理嗣後調查會仍應俟電覆到日再行開會且初選調查完畢期限尙有百日之久當不至因此延誤也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漾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奉天巡按使電

奉天巡按使鑒咨悉查奉天安圖等二十七縣初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名冊所列各所長及事務員履歷資格均屬相符自應准其一律先行任事除咨覆外合先電覆希即轉飭遵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敬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奉天巡按使電

奉天巡按使鑒准咨及冊均悉查冊內所列奉天省本省本溪等二十三縣初選區調查會職員履歷資格核與本法及施行細則之規定均屬相符自應准其一律先行任事除咨覆外合先電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徑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吉林巡按使電

吉林巡按使鑒咨及調查員表均悉查表內所列吉林省濛江農安磐石五常阿城依蘭虎林等初選區各該調查員履歷資格均屬相符自可照准任事至調查開始期日仍請飭各初選區查照本局囑電辦理除咨覆外合先電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禱印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安徽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立法院議員選舉各項名冊均經收到辦理國民會議是否適用此冊請示復韓國鈞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安徽巡按使電

安徽巡按使鑒濛電悉國民會議議員選舉調查名冊均適用立法院議員選舉調查名冊程式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宥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准安徽巡按使濛電稱立法院議員選舉各項名冊均經收到辦理國民會議是否適用此冊請示復等因查國民會議議員選舉調查名冊均適用立法院議員選舉調查名冊程式除電覆外合行通電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宥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廣東覆選監督電

廣東巡按使鑒准咨詢吳川縣十區坡頭地方係法國租界其住居該地之人民應否准有選舉權一節查租界雖有條約關係究屬中國領土應仍照前次國會成案辦理所有該處居民除已入外國國籍者外如備具法定資格均請酌量設法調查入冊希轉飭遵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宥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覆選監督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准廣東巡按使咨詢吳川縣十區坡頭地方係法國租界其住居該地之人民應否准有選舉權一節查租界雖有條約關係究屬中國領土應仍照前次國會成案辦理所有該處居民除已入外國國籍者外如備具法定資格均請酌量設法調查入冊除電覆外相應電達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宥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廣西覆選監督電

廣西巡按使鑒來咨具悉所問法政講習科別科畢業年限不及本科久之人員及入學資格不符細則規定

之畢業各員均屬不合法定資格不能有選舉及被選舉權已於前解釋浙江及河南咨詢案內通行並於噶日電達在案又問不動產所有主典主之選舉權已於前解釋黑龍江咨詢案內通行並於文日電達在案均請查照辦理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者印

江蘇巡按使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電悉初覆選區調查會圖記是否均由覆選監督刊發祈電覆齊權琳敬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江蘇巡按使電

江蘇巡按使鑒電悉初覆選區調查會圖記均由覆選監督刊就轉發希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勅印

湖北覆選監督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事務局鑒調查選舉冊式已准咨到鄂省山邑居多工料缺乏若飭各縣自行翻印極形困難且近據偏僻各縣多以經費難籌請求補助查冊費係調查大宗擬由省翻印酌量分發此項費用業經列入預算覆選經費項下咨報在案可否照允候電覆段書雲皓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北巡按使電

湖北巡按使鑒電悉據稱鄂省山邑居多工料缺乏調查選舉冊式若飭各縣自行翻印極形困難擬由省翻印酌量分發此項費用業經列入預算覆選經費項下等因查電稱各節如係偏僻縣分果有困難情形自可照准辦理其各初選區調查員所用草冊仍由各該區自行翻印以期便捷除通行外合電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者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鑒准湖北巡按使皓電稱鄂省山邑居多工料缺乏調查選舉冊式若飭各縣自行翻印極形困難擬由省翻印酌量分發此項費用業經列入預算覆選經費項下等因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查電稱各節如係偏僻縣分果有困難情形自可照准辦理其各初選區調查員所用草冊仍由各該區自行翻印以期便捷除電覆外合行通電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有印

湖北巡按使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暨立法院事務局鑒調查限迫鄂省咨送各初選區調查會員名冊核准後請先電知以便分電迅飭進行為盼段書雲漾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湖北巡按使電

湖北巡按使鑒漾電悉鄂省各初選區調查員名冊業經本局查核均屬合格准其一律先行任事於本月梗日咨覆在案希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勅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湖南巡按使電

湖南巡按使鑒咨悉查張炎既係貴公署薦任待遇據屬核與本局所定通行辦法尙屬相符自應准其暫行兼代選舉事務所所長此覆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勅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山東巡按使電

山東巡按使鑒有電悉貴監督所核准七十二縣所長及事務員等既據稱均合法定資格自應准其一律先行任事除俟清冊到後再行咨覆外合先電覆希即轉飭遵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印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覆四川覆選監督電

四川覆選監督鑒效電悉留學外國公立或私立大學及各項高等專門學校者向例均應報部此項學校是否合於高等專門程度自以部無指駁之案為憑如所留學校未經報部須開具事由臨時電由本局轉詢教育部核辦至學校畢業類須載其經部認可年月一層自限於選舉法第一章施行細則第八條所稱各學校其第十一條所稱各學校但由本省官署核准報部有案者即可依法查載入冊其外省大學或高等專門學校畢業文憑未載經部認可一層應如來電俟本局咨詢教育部查覆到後再行奉達希查照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印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期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七月十二日星期一

- 一 張婉貞與陶阿士因離婚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發元與蔣阿銀因婚姻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趙維安與馬書聲因婚姻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陳廣榮與陳蘭清因歸宗費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萬興貴與張高氏因賬務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子銘與南滿銀行因借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程日泉與林星浦因田產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殿甲等與茅輔臣因舖底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吳其榮與陳子生因債務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蕭德坤與蕭居子因地畝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寶芹與蔣張氏因遺贈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高爾香與孫鑑等因債務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鄭鳳官等與李時俊因債務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唐汝壽與唐汝寅因家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孫治楷等與陳士翹等因遺約設根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嘉源與林讓因買地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崔鎮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損害建築物所為之私訴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期通告

本院刑一庭七月十四日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于得榮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于得榮偽造私文書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永清縣朱倉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楊大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楊大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晉河縣就趙俊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七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 一 上告人白汝珩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白汝珩教唆傷害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曾石柱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曾石柱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張碧樓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張碧樓傷害及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何利政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何利政傷害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謝顯氏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謝顯氏和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楊耀宗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楊耀宗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李仁甫等對於吉林高等審判廳就李仁甫等侵佔官帖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七月十五日上午十時半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湖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黔陽縣就唐初學殺人之所為覆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周思尉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周思尉侵佔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屠舒喬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屠舒喬誣告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孫成喜對於吉林高等審判廳就孫成喜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呂蔭庭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呂蔭庭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福建長樂縣就鄭番番等開設煙館收賭煙具之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馬有恒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馬有恒收受賄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京師地方檢察廳通告

今將民國四年六月一日起至三十日止本廳受理訴訟案件分別列表於後

總數九百一十八件

舊管五十九件 新收八百五十九件

已結案件

- 一 送公判者三百八十九件
- 二 送豫審者一件
- 三 無庸起訴者四百六十八件
- 四 移送他管者五件
- 五 暫結一十三件

未結案件

尚在偵查中四十二件

廣告

國立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招考政治經濟豫科本科別科編級生廣告

(一)入學資格 豫科生須中學畢業或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等者各班編級生須性質相符班次銜接者
 (二)試驗科目 豫科生試驗國文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編級生試驗上
 (三)報名手續 自八月一號至十五號內携帶證書及四寸相片試驗費二元至太僕寺街本校填寫履歷另有校章摘要報名處領閱
 (四)試驗日期 自八月二十號起分場試驗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一)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二)試驗科目 國文外國語(英語或德語)數學(代數幾何)物理化學博物身體檢查
 (三)報名日期 自七月一日起在京可至後孫公園本校在滬可至西門內梅溪書院填寫履歷并繳四寸半身像片一紙試驗費二元繳後概不發還
 (四)試驗日期 北京七月二十號 上海七月二十六日
 (五)校章摘要在報名處領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預科學生廣告

班數 三班一國文部及英語部預科一史地部
 及博物部預科一數理部及理化部預科
 名額 每班六十人共一百八十人
 資格 師範學校或中學校畢業身體健全品行端正者
 修業期限 一年修業期滿後升入本科
 待遇 不納學費供給食宿惟制服書籍文具等費概由自備
 試驗科目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化 博物
 招選地點 在京者由京師學務局選送在各省者由各該省教育科選送凡有志應考者可自向各該處報名並取閱簡章

●教育部夏期講演會通告

本部為增進知識推廣教育起見定於七月十五日起舉行夏期講演會演講總目分為學術政治經濟教育衛生實業各門由大學及專門學校著名教員各就所長分別擔任演講地址東城在北海沿北京大學預科西城在堂子胡同法政專門學校城外在琉璃廠高等師範學校願聽講者務於七月八日起就近赴各校報名詳細規則向報名處索閱可也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招生報名展期廣告

本校暑假招生業經廣告限期刊登各報現在展期自七月初一日起三十日止八月初十日先考預科決不改期專修科俟斟酌報名情形臨時定期通知細則另詳到校取閱可也

●安徽法學社出版書籍廣告

法律叢書即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定價十二元熊氏判牘二元約章新編六角國際訴訟條約四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三元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北京棉花上六條本社○分售處天津河北三馬路修業東里熊寓 開封雙龍卷院北張寓 文會山房 上海三馬路畫錦里廣居二馬路千頃堂棋盤街新學會社四馬路麥家圈煥文書局 蘇州觀前街瑞經房振新書社 南京花牌樓共和書局 安慶萬卷樓大興堂文華閣 漢口黃陂街新智識書局昌明公司 武昌橫街鴻德堂 南昌磨子巷點石齋掃葉山房 濟南布政司大街聚和堂 揚州多子街懋生錢店 西安東大街新民圖書館 蘭州侯府宅正本書社 太原晉新書社 吉林永衡官書局

●北京律師公會全體會員公鑒

逕啟者本公會前開評議會議決由會內提出半年經常費洋一千一百四十元作為本會同人救國儲金現該款已於本年七月一日如數撥交中國銀行代收理合登報聲明希各會員查照可也順頌

公鑒

北京律師公會啟

司法部示第七號

爲出示招考事查司法講習所學員六月間舉行甄別考驗計與考者一百十六名合格者七十四員除擇尤派往各省審檢廳實習十員外計學員空額尙多自應設法補充茲由部核訂招考辦法開列於後並定於八月一日起八月二十日止爲報名時期所有合於下列各款資格人員志願入所修習者務於報名時期內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親到本部總務廳第一科報名填寫詳細履歷並將最近相片及證明資格之文憑或其他關聯委託書類送驗聽候審查再行定期考驗仰一體遵照此示

甲 應考資格

- 一 在國外大學或專門學校修法律政之學三年以上得有畢業文憑者
- 二 在國立大學或專門學校修法律之學三年以上得有畢業文憑者
- 三 在國外專門學校學習速成法政一年半以上得有畢業文憑並曾充推事檢察官辦理審判檢察事務半年以上或在國立大學或專門學校充司法官考試法內主要科目之教授一年以上者
- 四 在國內經司法總長教育總長認可之公立私立大學或專門學校充司法官考試法內主要科目之教授三年以上者
- 五 在國立或經司法總長教育總長認可之公立私立大學或專門學校充司法官考試法內主要科目之教授一年以上者
- 六 曾充推事或檢察官繼續辦理審判或檢察事務三年以上者
- 七 曾充刑幕三年以上者
- 八 曾充警察官吏繼續辦理司法警察事務三年以上者
- 九 曾經前法部考取法官者

乙 筆述考驗

- 一 現行新刑律
- 二 民法
- 三 商法
- 四 民事訴訟法
- 五 刑事訴訟法
- 六 關於司法之現行重要法令
- 七 關於司法之論文

丙 口述考驗

就前項所列第一款至第五款科目行之

錄取額數酌正取額五千名其餘合格人員列爲備取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五日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選學生廣告

(一) 名額 教育專攻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五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國文專修科四十人 手工圖畫專修科四十人

(二) 應考資格 均須師範或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之學力者

(三) 畢業期限 教育專攻科四年 國文專修科三年 手工圖畫專修科三年

(四) 試驗科目 教育專攻科試國文外國文(俄德英法文任報一門)數學歷史地理

(五) 報名手續 自七月一日起至二十日止在京至琉璃廠廠甸本校在滬至西門內梅溪學校填寫志願書納報名費一元(取者概不發還)並交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呈驗畢業文憑餘詳本校簡章可向報名處取閱

(六)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三日起分期試驗

(七) 入學時注意 不納學費不寄宿不備膳制服書籍文具均歸自備

國立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招生廣告

資格 中學畢業及與中學畢業程度相當者

學科及修業年限 本校現設機械科電氣機械科織造科應用化學科

本科者於四科中擇定二科報明試驗科目 國文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物理化學英文圖畫

計册考取後由學校指定其一科試驗科目

一紙試驗費二元有中

學畢業文憑者呈驗

地址 北京在西四牌樓北前家街本校

上海在西門內蓬萊路梅溪學校

試驗日期 自七月二十日起分場考試

章程 七月一日起親赴報名處填寫履歷隨繳最近照片

要在報名處領取

備換湘路證券

湘路股票換券迭經催告現定換至本年六月三十日(即舊曆五月十八日)為止決不再展逾期不來原票作廢特此通告恕不再催務各注意幸勿自誤此佈

湘路股款清理處啓